

Canon

数码相机

EOS 850D



高级用户指南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保留备用)。
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C

初版日期：2020.02.01

CT2-D030-A

© CANON INC. 2020

目录

| | |
|---------------------|-----|
| 简介 | 9 |
| 包装内容 | 10 |
| 使用说明书 | 11 |
| 快速入门指南 | 13 |
| 关于本指南 | 17 |
| 兼容的存储卡 | 19 |
| 安全注意事项 | 20 |
| 操作注意事项 | 23 |
| 部件名称 | 25 |
| 软件 | 36 |
| 准备和基本操作 | 40 |
| 为电池充电 | 41 |
| 插入/取出电池 | 44 |
| 插入/取出存储卡 | 47 |
| 使用屏幕 | 51 |
| 打开电源 | 53 |
| 安装/卸下镜头 | 56 |
| 基本操作 | 60 |
| 设定屏幕显示水平 | 72 |
| 菜单操作和设置 | 83 |
| 遥控 | 90 |
| 触摸屏操作 | 96 |
| 查看屏幕的同时进行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 98 |
| 拍摄自拍(自拍人像) | 102 |
| 基本拍摄区 | 104 |
| 全自动拍摄(场景智能自动) | 105 |
| 特殊场景模式 | 116 |
| 人像模式 | 119 |
| 平滑皮肤模式 | 120 |
| 合影模式 | 121 |

| | |
|-----------------------|------------|
| 风光模式 | 122 |
| 微距模式 | 123 |
| 运动模式 | 124 |
| 儿童模式 | 125 |
| 食物模式 | 127 |
| 烛光模式 | 128 |
| 夜景人像模式 | 129 |
| 手持夜景模式 | 130 |
| HDR逆光控制模式 | 132 |
| 创意滤镜模式 | 133 |
| 创意拍摄区 | 139 |
| 程序自动曝光模式(P) | 140 |
|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模式(Tv) | 142 |
|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Av) | 145 |
| 手动曝光模式(M) | 149 |
| 长时间(B门)曝光 | 153 |
| 反光镜预升 | 155 |
| 自动对焦、驱动和曝光设置 | 157 |
| 自动对焦操作 | 158 |
| 选择自动对焦区域和自动对焦点(取景器拍摄) | 165 |
| 选择自动对焦方式(实时显示拍摄) | 173 |
| 手动对焦 | 185 |
| 驱动模式 | 190 |
| 使用自拍 | 192 |
| 遥控拍摄 | 194 |
| 测光模式 | 196 |
| 曝光补偿 | 198 |
| 曝光锁(自动曝光锁) | 200 |
| 闪光摄影 | 202 |
| 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 | 203 |
| 闪光灯功能设置 | 208 |
| 使用外接闪光灯拍摄 | 225 |

| | |
|---------------------------|-----|
| 使用光传输进行无线闪光摄影..... | 227 |
| 轻松无线闪光..... | 230 |
| 自定义无线闪光..... | 235 |
| 拍摄和记录..... | 249 |
| 静止图像拍摄..... | 250 |
| 设置页菜单：静止图像拍摄(取景器拍摄)..... | 251 |
| 设置页菜单：静止图像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 255 |
| 图像画质..... | 259 |
| 静止图像纵横比..... | 263 |
| 图像确认时间..... | 265 |
|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 | 266 |
| 镜头像差校正..... | 267 |
| 曝光补偿/自动包围曝光设置..... | 273 |
| ISO感光度设置(静止图像)..... | 275 |
| 自动亮度优化..... | 280 |
| 高光色调优先..... | 281 |
| 测光定时器(实时显示拍摄)..... | 282 |
| 白平衡设置..... | 283 |
| 白平衡校正..... | 290 |
| 色彩空间..... | 293 |
| 照片风格选择..... | 294 |
| 照片风格自定义..... | 298 |
| 照片风格注册..... | 303 |
| 降噪功能..... | 306 |
| 添加除尘数据..... | 310 |
| 防闪烁拍摄..... | 315 |
| 连续自动对焦(实时显示拍摄)..... | 317 |
| 镜头电子手动对焦..... | 318 |
| 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 319 |
| 静止图像拍摄的一般注意事项..... | 321 |
| 短片记录..... | 325 |
| 设置页菜单：短片记录..... | 326 |

| | |
|------------------|-----|
| 短片记录 | 329 |
| HDR短片 | 338 |
| 创意滤镜 | 340 |
| 短片记录尺寸 | 344 |
| 数字变焦 | 351 |
| 短片自拍定时器 | 353 |
| 录音 | 354 |
| 短片数码IS | 357 |
| 延时短片 | 359 |
| 视频快照 | 369 |
| 短片伺服自动对焦 | 377 |
| 其他菜单功能 | 379 |
| 短片记录的一般注意事项 | 384 |
| 回放 | 386 |
| 设置页菜单：回放 | 388 |
| 图像回放 | 391 |
| 索引显示(多张图像显示) | 394 |
| 放大图像显示 | 399 |
| 短片回放 | 401 |
| 编辑短片的第一个和最后一个场景 | 405 |
| 从4K短片或4K延时短片中提取帧 | 408 |
| 在电视机上回放 | 411 |
| 保护图像 | 413 |
| 旋转静止图像 | 417 |
| 更改短片方向信息 | 419 |
| 删除图像 | 421 |
| 打印指令(DPOF) | 428 |
| 相册设置 | 433 |
| 创意滤镜 | 437 |
| RAW图像处理 | 440 |
| 创意辅助 | 449 |
| 速控RAW处理 | 452 |
| 红眼校正 | 453 |

| | |
|-----------------|------------|
| 创建作品集 | 455 |
| 剪裁 | 459 |
| 调整尺寸 | 462 |
| 为图像评分 | 464 |
| 幻灯片播放 | 469 |
|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 | 473 |
| 用主拨盘进行图像浏览 | 476 |
| 柱状图 | 478 |
| 显示自动对焦点 | 480 |
| 从上一次回放继续 | 481 |
| HDMI HDR输出 | 482 |
| 无线功能 | 483 |
| 设置页菜单：无线设置 | 484 |
| Wi-Fi/蓝牙连接 | 486 |
| 连接到智能手机 | 488 |
| 通过Wi-Fi连接到计算机 | 529 |
| 通过Wi-Fi连接到打印机 | 540 |
| 将图像发送到网络服务 | 552 |
| 通过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 | 568 |
| 连接到无线遥控器 | 576 |
| 通过Wi-Fi重新连接 | 580 |
| 注册多个连接设置 | 582 |
| Wi-Fi设置 | 583 |
| 蓝牙设置 | 584 |
| 昵称 | 585 |
| GPS设备设置 | 586 |
| 更改或删除连接设置 | 591 |
| 飞行模式 | 593 |
| 清除无线通信设置并恢复为默认值 | 594 |
| 观看信息屏幕 | 595 |
| 虚拟键盘操作 | 596 |
| 应对错误信息 | 597 |
| 无线通信功能注意事项 | 605 |

| | |
|-------------------|-----|
| 安全 | 609 |
| 检查网络设置 | 610 |
| 无线通信状态 | 611 |
| 设置 | 613 |
| 设置页菜单：设置 | 614 |
| 选择文件夹 | 619 |
| 文件编号 | 622 |
| 自动旋转 | 627 |
| 为短片添加方向信息 | 629 |
| 格式化 | 630 |
| 自动关闭电源 | 633 |
| 显示屏亮度 | 634 |
| 屏幕关/开 | 635 |
| 日期/时间/区域 | 636 |
| 语言 | 640 |
| 视频制式 | 641 |
| 触摸控制 | 642 |
| 提示音 | 643 |
| 电池信息 | 644 |
| 清洁感应器 | 646 |
| 取景器显示 | 650 |
| 使用INFO按钮显示的内容 | 653 |
| 拍摄时显示网格线 | 655 |
| 短片的快门按钮功能 | 657 |
| 切换自动对焦点选择和自动曝光锁按钮 | 659 |
| HDMI分辨率 | 660 |
| 多功能锁 | 661 |
| 自定义功能(C.Fn) | 662 |
| 清除设置 | 674 |
| 版权信息 | 676 |
| 其他信息 | 679 |
| 我的菜单 | 680 |

| | |
|-----------------------|-----|
| 设置页菜单：我的菜单..... | 681 |
| 注册我的菜单..... | 682 |
| 参考..... | 688 |
| 将图像导入计算机..... | 689 |
| 家用电源插座附件..... | 691 |
| 故障排除指南..... | 693 |
| 错误代码..... | 709 |
| 系统图..... | 710 |
| 短片记录时的ISO感光度..... | 712 |
| 信息显示..... | 713 |
| 自动对焦感应器..... | 726 |
| 兼容镜头和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 | 727 |
| 规格..... | 742 |
| 商标和授权..... | 754 |

简介

开始拍摄前，请务必阅读以下内容

为避免拍摄问题和损坏相机，首先请阅读[安全注意事项](#)和[操作注意事项](#)。还请仔细阅读本高级用户指南，确保正确使用相机。

请拍摄前测试相机并注意如下事项

如果由于相机或存储卡故障而无法记录图像等数据或无法将图像等数据下载到计算机，对由此丢失的图像等数据佳能公司无法恢复，敬请谅解。

版权

某些国家的版权法禁止出于个人欣赏以外的目的未经授权使用由本相机记录的图像(或传输至存储卡的音乐/带有音乐的图像)。另外要注意，某些公开演出、展览等可能禁止拍照，即使供个人欣赏也不例外。

- [包装内容](#)
- [使用说明书](#)
- [快速入门指南](#)
- [关于本指南](#)
- [兼容的存储卡](#)
- [安全注意事项](#)
- [操作注意事项](#)
- [部件名称](#)
- [软件](#)

包装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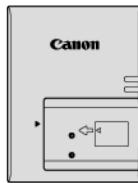
使用前,请确保包装内是否包含以下物品。如有缺失,请与经销商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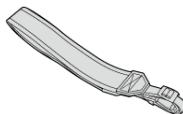
相机
(含眼罩和机身盖)



电池LP-E17
(含保护盖)



充电器LC-E17C*



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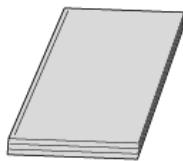
* 附带电源线。

- 本相机不附带存储卡(),接口连接线或HDMI连接线。
- 如果购买了镜头套装,请查看是否包含镜头。
- 注意不要缺失以上任何物品。

! 注意

- 如需镜头使用说明书,请从佳能网站下载()。
镜头使用说明书(PDF文件)是专为单独销售的镜头提供的。请注意,购买镜头套装时,该镜头随附的部分附件可能与镜头使用说明书中列出的附件不符。

使用说明书



本相机随附的使用说明书提供相机和Wi-Fi功能的基本使用说明。

- **高级用户指南**

本高级用户指南提供完整的使用说明。

有关最新的高级用户指南，请参阅以下网站。

<https://cam.start.canon/C002/>



- 镜头/软件使用说明书

请从以下网站下载。

<https://cam.start.canon/>



也可从以下网站下载。

<https://www.canon.com.cn/supports/downloa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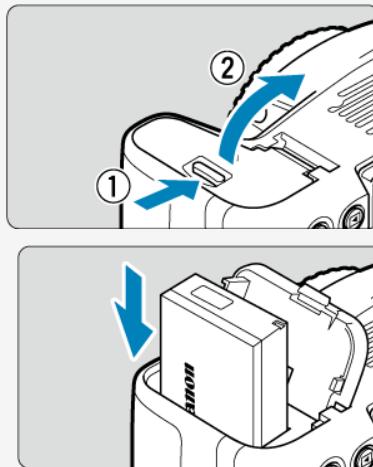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选择[手册/软件URL]以在相机屏幕上显示QR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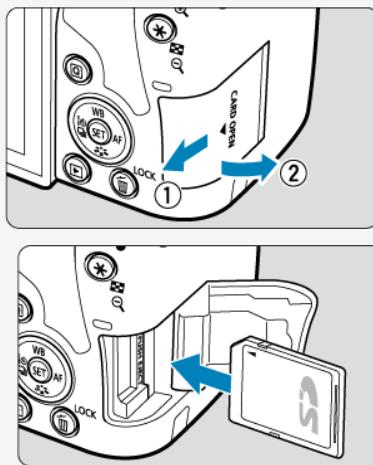
快速入门指南

1. 插入电池(④)。



- 购买后，为电池充电(④)，然后开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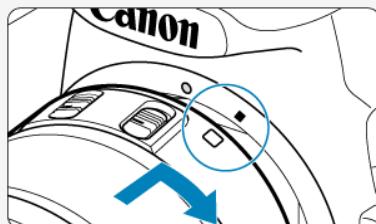
2. 插入存储卡(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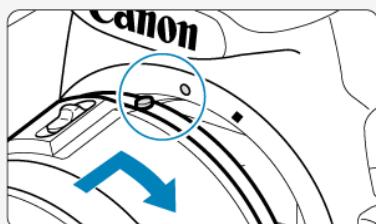
- 使存储卡的标签朝向相机背面，将其插入存储卡插槽。

3. 安装镜头(④)。

白色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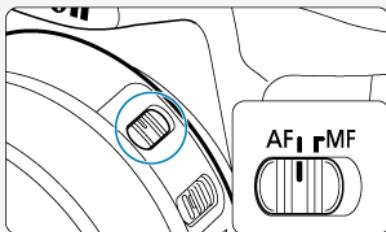


红色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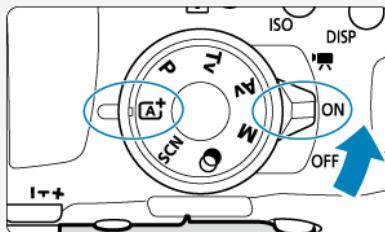


- 将镜头与相机的安装标志(红色或白色)相互对齐以安装镜头。

4. 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AF>(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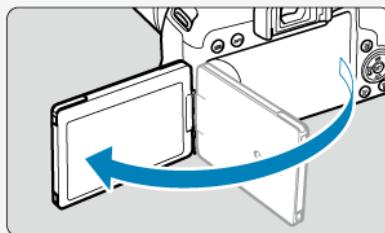


5. 将电源开关置于<ON>, 然后将模式转盘设为< Δ^+ >(图、图)。



- 拍摄需要的所有相机设置会自动设置。

6. 翻开屏幕(图)。



- 当显示[日期/时间/区域]设置屏幕时, 请参阅[日期/时间/区域](#)。

7. 对被摄体对焦(图)。



- 通过取景器取景并将被摄体置于屏幕中央。
- 半按快门按钮, 相机将对被摄体对焦。
- 如果取景器中< \flashing >闪烁, 请手动升起内置闪光灯。

8.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9. 查看照片。



- 刚拍摄的图像将在屏幕上显示约2秒钟()。
- 要再次显示图像, 请按<  >按钮()。

- 要在注视屏幕的同时进行拍摄, 请参阅[查看屏幕的同时进行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关于本指南

④ 本指南中的图标

⑤ 操作说明的基本假定和示例照片

本指南中的图标

| | |
|---|-------------------------------|
| <  > | 表示主拨盘。 |
| <  > | 表示速控转盘。 |
| < ▲ > < ▼ > < ◀ > < ▶ > | 表示按速控转盘的方向。 |
| <  > | 表示设置按钮。 |
| <  > | 表示速控按钮。 |
| ⌚* | 表示释放按钮后可保持该按钮操作状态的持续时间(以*秒计)。 |

- 除上述各项外，当提及相关操作和功能时，本说明书中还会使用相机按钮上使用的以及屏幕上显示的图标和符号。

| | |
|---|---|
| 创意 | 页标题右方的 创意 表示该功能只能在创意拍摄区模式(< P >、< Tv >、< Av >或< M >)下或手动曝光短片记录时使用。 |
|  | 跳转到相关主题的页面的链接。 |
| ! | 避免拍摄出现问题的警告。 |
|  | 补充信息。 |
|  | 更好拍摄的提示或建议。 |
| ? | 故障排除建议。 |

操作说明的基本假定和示例照片

- 在按照说明进行操作前, 请确保电源开关置于<ON>且多功能锁功能已关闭(图、图)。
- 假定所有菜单设置和自定义功能均设为默认设置。
- 本指南中的图示将装有EF-S18-55mm镜头的相机作为显示示例。
- 相机显示的以及本指南中使用的示例照片仅用于说明。

兼容的存储卡

本相机可以使用下列存储卡(不限容量)。如果是新存储卡或以前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初始化)的存储卡,请使用本相机格式化该存储卡([④](#))。

- **SD/SDHC/SDXC存储卡**

支持UHS-I卡。

可以记录短片的存储卡

记录短片时,请使用性能可满足短片记录尺寸需求(读写速度较快)的大容量存储卡。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可以记录短片的存储卡](#)。



在本指南中,“存储卡”代表SD存储卡、SDHC存储卡和SDXC存储卡。

* 本产品不随附存储卡。请另行购买。

安全注意事项

为安全使用产品，请务必阅读这些注意事项。
请遵循这些注意事项，以防止产品使用者或他人受到损害或伤害。

⚠ 警告： 表示有造成重伤或死亡的危险。

- 请将产品放置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
相机带缠绕在人的颈部可能会导致窒息。
吞食相机部件或随附物品或附件十分危险。如不慎吞食，请立即就医。
吞食电池十分危险。如不慎吞食，请立即就医。
- 请仅使用本使用说明书中指定与产品配合使用的电源。
- 请勿拆卸或改装产品。
- 请勿使产品受到强烈撞击或震动。
- 请勿触碰任何暴露在外的内部零件。
- 如果产品出现冒烟或散发异味等任何异常情况，请停止使用。
- 请勿使用酒精、汽油或油漆稀释剂等有机溶剂清洁产品。
- 请勿弄湿产品。请勿向产品中插入异物或倒入液体。
- 请勿在可能存在可燃气体的环境中使用产品。
否则可能导致触电、爆炸或起火。
- 请勿在未安装镜头盖的情况下放置镜头或装有镜头的相机。
镜头可能会聚集光线并导致起火。
- 对于具有取景器的产品，请勿通过取景器注视强光源，如晴朗天气下的太阳或激光以及其他的人造强光源。
否则可能会损伤视力。
- 雷雨天气下，请勿触碰连接到电源插座的产品。
否则可能导致触电。
- 使用电池时，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
 - 请仅将电池用于指定产品。
 - 请勿加热电池或使其接触火源。
 - 请勿使用指定以外的电池充电器为电池充电。
 - 请勿将端子暴露在灰尘中或者使其接触金属钉或其他金属物体。
 - 请勿使用漏液电池。
 - 处理电池时，请用胶带或通过其他方式隔离端子。
- 否则可能导致触电、爆炸或起火。
如果电池漏液并且泄露的物质接触到皮肤或衣物，请用流水彻底冲洗接触位置。如果接触到眼睛，请用大量干净的流水彻底冲洗并立即就医。
- 使用电池充电器时，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
 - 请用干布定期清理电源插头和电源插座上累积的所有灰尘。
 - 请勿用湿手插拔电源插头。
 - 请勿在电源插头未完全插入电源插座的情况下使用产品。
 - 请勿将电源插头和端子暴露在灰尘中或者使其接触金属钉或其他金属物体。
- 请勿在电源线上放置重物。请勿损坏、折断或改装电源线。
- 正在使用产品时或在产品刚刚使用完毕并且仍有一定热度时，请勿用布或其他材料包裹产品。

- 请勿通过拉扯电源线拔下电源插头。
- 请勿将产品长时间连接在电源上。
- 请勿在超出5 – 40 °C范围的温度下为电池充电。

否则可能导致触电、爆炸或起火。

- 使用期间，请勿使产品长时间接触皮肤同一位置。

即使并未感觉到产品发热，也可能造成低温接触灼伤，症状包括皮肤红肿和起泡。在高温环境中使用产品时以及对于有血液循环问题或皮肤较不敏感的人士，建议使用三脚架或类似设备。

- 在禁止使用产品的场所，请遵循标识关闭产品。

否则可能因电磁波的影响导致其它设备发生故障，甚至可能引发意外事故。

⚠ 注意： 表示有造成伤害的危险。

- 请勿在靠近眼睛处使用闪光灯。

否则可能会对眼睛造成伤害。

- 请勿长时间观看屏幕或通过取景器观看。

否则可能会引发类似于晕动病的症状。如果出现该情况，请立即停止使用产品并稍作休息，然后再继续使用产品。

- 闪光灯闪光时会释放高温。拍摄照片时，请使手指、任何其它身体部位以及物品远离闪光灯。

否则可能导致灼伤或闪光灯故障。

- 请勿将产品放置在高温或低温的环境中。

产品的温度可能会变高或变低，触碰时可能造成灼伤或伤害。

- 相机带仅可用于挂在身上。相机带安装至产品后如果挂在挂钩或其他物体上，可能会损坏产品。此外，请勿摇晃产品或使其受到强烈碰撞。

- 请勿用力压挤镜头或使其与物体发生碰撞。

否则可能会造成伤害或产品损坏。

- 请仅将产品安装到足够稳固的三脚架上。

- 安装在三脚架上之后，请勿搬动产品。

否则可能造成伤害或可能导致意外事故。

- 请勿触碰产品内部的任何零件。

否则可能造成伤害。

- 如果在本产品的使用中或使用后，皮肤出现异常反应或发炎，请停止继续使用并及时就医。

操作注意事项

相机的保养

- 本相机是精密仪器。请勿将其摔落或使其受到物理撞击。
- 本相机不是防水相机，不能在水下使用。如果将相机弄湿，请立即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请用洁净的干布拭去所有水珠。如果相机曾暴露在含盐分的空气中，请用拧干的干净湿布擦拭。
- 请勿将本相机靠近具有强磁场的物体，如磁铁或电动机。另外也要避免在发出较强无线电波的物体附近使用相机或将相机靠近这些物体，如大型天线。强磁场可能引起相机故障或破坏图像数据。
- 请勿将本相机放在温度过高的地方，如处于阳光直射的汽车内。高温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相机内有精密电子线路。请勿自行拆卸相机。
- 请勿用手指等妨碍反光镜操作。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请仅使用市售的气吹吹走粘附在镜头、取景器、反光镜和对焦屏等上的灰尘。请勿使用含有有机溶剂的清洁剂清洁机身和镜头。对于顽固污渍，请将相机送到附近的佳能快修中心处理。
- 请勿用手指接触相机的电子触点。以免触点受到腐蚀。腐蚀的触点可能导致相机故障。
- 如果相机突然从低温处进入温暖的房间，可能造成相机表面和其内部零件结露。为防止结露，请先将相机放入密封的塑料袋中，然后等其温度逐步升高后再从袋中取出。
- 如果相机出现结露，请勿使用。以免损坏相机。如果有结露，请从相机上卸下镜头，取出存储卡和电池，等到结露蒸发后再使用相机。
- 如果相机长时间不使用，请取出电池并将相机放置在通风良好的干燥阴凉处。存放期间请隔一段时间按动几次快门，以确认相机是否能正常工作。
- 避免将相机存放在化学实验室等有导致生锈和腐蚀的化学物品的地方。
- 如果长时间未使用相机，拍摄前请测试所有功能。如果您有一段时间没有使用相机或如果有重要的拍摄(如即将去国外旅行)，请让最近的佳能快修中心检查相机或您自己检查相机并确保其正常工作。
- 长时间进行重复连拍、实时显示拍摄或短片拍摄后，相机可能会变热。这不是故障。
- 如果图像区域的内部或外部有明亮的光源，则可能会出现重影。

屏幕

- 虽然屏幕采用非常高的精密技术制造，其有效像素高达99.99%以上，但是0.01%或以下的像素可能会出现坏点，也可能会有黑色、红色或其他颜色的点。这不是故障。坏点并不影响记录的图像。
- 如果屏幕长时间保持开启状态，可能会出现屏幕残像现象，表现为在屏幕上看到所显示图像的残像。但是，这种情况只是暂时的，不使用相机几天以后，它便会消失。
- 屏幕在低温下可能显示较慢，在高温下可能显示较暗。它会在室温下恢复正常。

存储卡

为保护存储卡和记录的数据不受损坏，请注意下列各项：

- 请勿将存储卡掉落、弯折或弄湿。请勿对其施加过大外力、使其受到物理撞击或震动。
- 请勿用手指或任何金属物品接触存储卡的电子触点。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任何贴纸等。
- 请勿在任何具有强磁场的物品(如电视机、扬声器或磁铁)附近存放或使用存储卡。另外要避免易于产生静电的场所。
- 请勿将存储卡置于阳光下曝晒或靠近热源。
- 请将存储卡存放在盒中。
- 请勿将存储卡存放在高温、多尘或潮湿的环境中。

图像感应器上的污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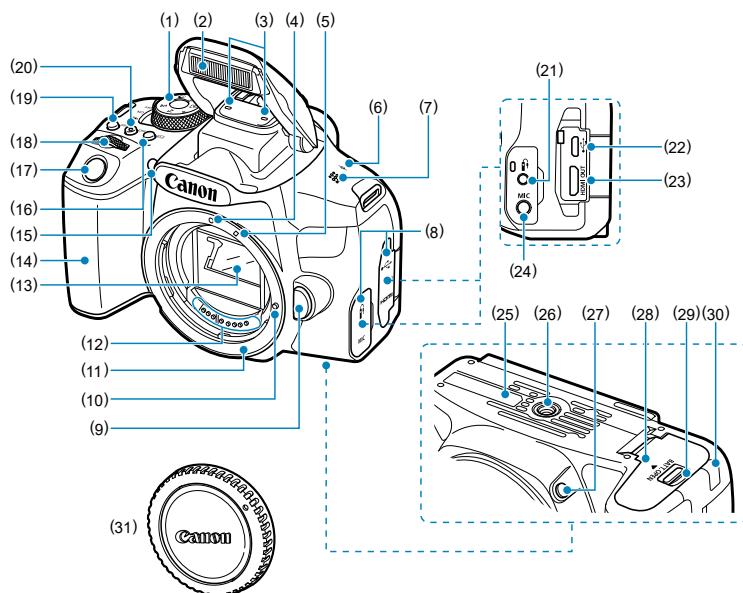
除了从外部进入相机的灰尘，在极少数情况下，相机内部部件的润滑剂可能会附着在感应器前面。如果图像上出现污点，请在佳能快修中心进行感应器的清洁。

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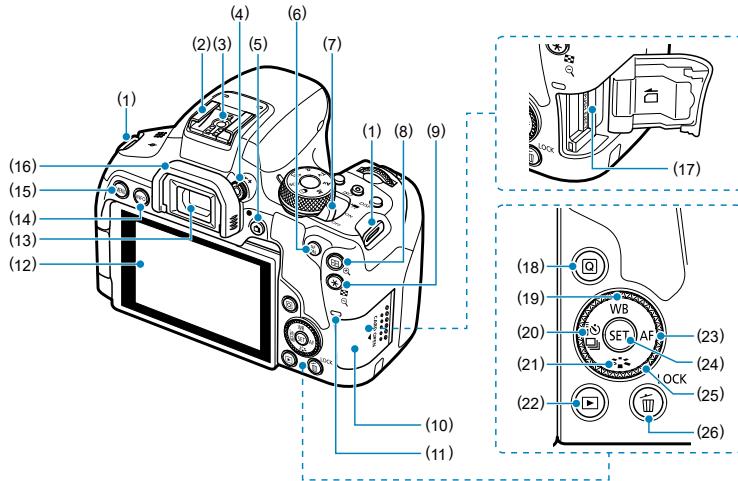
- 从相机上卸下镜头后，将镜头后端朝上放置并安装镜头后盖，以防止划伤镜头表面和电子触点(1)。



部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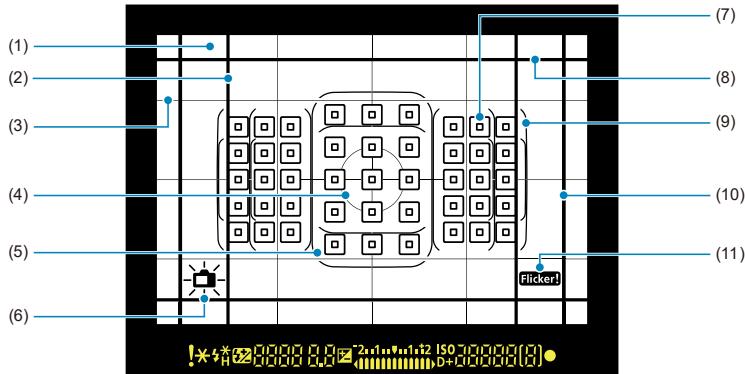


-
- (1) 模式转盘
 - (2) 内置闪光灯/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射器
 - (3) 麦克风
 - (4) EF镜头安装标志
 - (5) EF-S镜头安装标志
 - (6) <>焦平面标记
 - (7) 扬声器
 - (8) 端子盖
 - (9) 镜头释放按钮
 - (10) 镜头固定销
 - (11) 镜头卡口
 - (12) 触点
 - (13) 反光镜
 - (14) 手柄
 - (15) 减轻红眼/自拍指示灯
 - (16) <>自动对焦区域/自动对焦方式选择按钮
 - (17) 快门按钮
 - (18) <>主拨盘
 - (19) <DISP>显示按钮
 - (20) <ISO>ISO感光度设置按钮
 - (21) <>遥控端子
 - (22) <>数码端子
 - (23) <HDMI OUT>HDMI mini输出端子
 - (24) <MIC>外接麦克风输入端子
 - (25) 序列号
 - (26) 三脚架接孔
 - (27) 景深预览按钮
 - (28) 电池仓盖
 - (29) 电池仓盖锁
 - (30) 直流电源线孔
 - (31) 机身盖
-



-
- (1) 背带环
 - (2) 热靴
 - (3) 闪光同步触点
 - (4) 屈光度调节旋钮
 - (5) <>实时显示拍摄/短片拍摄按钮
从取景器显示切换到实时显示。将电源开关设置为<>时可进行记录。
 - (6) <>自动对焦启动按钮
 - (7) 电源开关
 - (8) <>自动对焦点选择/<>放大按钮
 - (9)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索引/缩小按钮
 - (10) 存储卡插槽盖
 - (11) 数据处理指示灯
 - (12) 屏幕
 - (13) 取景器目镜
 - (14) <>信息按钮
 - (15) <>菜单按钮
 - (16) 眼罩
 - (17) 存储卡插槽
 - (18) <>速控按钮
 - (19) < /  /  /  /  / 28

取景器信息显示



(1) 对焦屏

(2) 长宽比线(1:1)

(3) 网格线

(4) 点测光圈

(5) 大区域自动对焦框

(6) 电子水准仪

(7) <□>自动对焦点
<回>定点自动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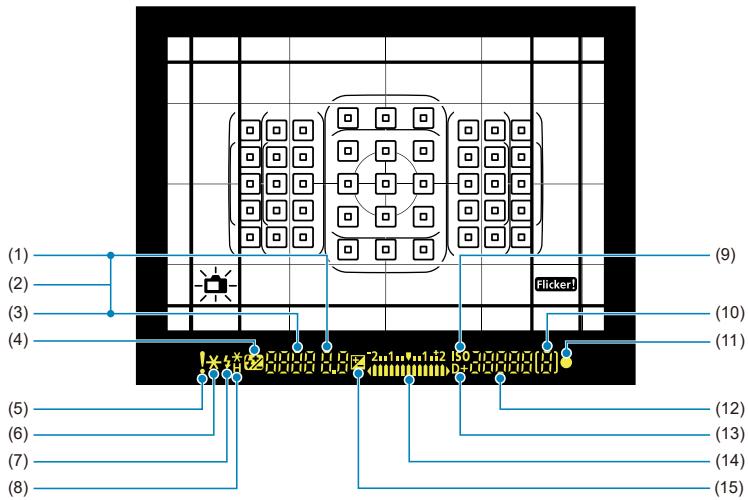
(8) 长宽比线(16:9)

(9) 区域自动对焦框

(10) 长宽比线(4:3)

(11) < Flicker! >闪烁检测

* 显示屏上只显示当前可用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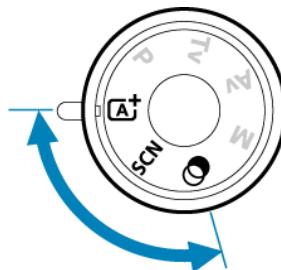
-
- (1) 光圈值
- (2) 自动对焦点选择
(AF、SEL [1]、SEL AF)
-
- (3) 快门速度
B门(bulb)
闪光曝光锁(FEL)
数据处理中/内置闪光灯充电中(busy)
多功能锁警告(L)
没有存储卡警告(Card)
存储卡已满警告(Full)
存储卡错误警告(Card)
错误代码(Err)
AI反射模式启用(A1_b)
-
- (4) <>闪光曝光补偿
-
- (5) <!>警告图标
-
- (6) <>自动曝光锁
自动包围曝光进行中
-
- (7) <>使用闪光灯的警告(闪烁)
闪光灯准备就绪(点亮)
超出闪光曝光锁范围警告(闪烁)
-
- (8) <*>闪光曝光锁
闪光包围曝光进行中
<H>高速同步
-
- (9) <ISO>ISO感光度
-
- (10) 最大连拍数量
-
- (11) <>对焦指示
-
- (12) ISO感光度
-
- (13) <>高光色调优先
-
- (14) 曝光量指示标尺
曝光补偿量
自动包围曝光范围
减轻红眼灯开
-
- (15) <>曝光补偿
-

模式转盘

模式转盘包括基本拍摄区模式和创意拍摄区模式。

(1) 基本拍摄区

只需按下快门按钮。相机会进行所有设置以适合要拍摄的被摄体或场景。



A⁺: 场景智能自动 (④)

SCN : 特殊场景 (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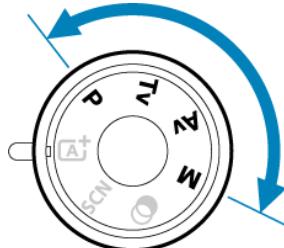
| | | | |
|--|------|--|--|
| | 人像 | | 儿童 |
| | 平滑皮肤 | | 食物 |
| | 合影 | | 烛光 |
| | 风光 | | 夜景人像 |
| | 微距 | | 手持夜景 |
| | 运动 | | HDR HDR逆光控制 |

④: 创意滤镜 (④)

| | | | |
|--|--------|--|--|
| | 颗粒黑白 | | 微缩景观效果 |
| | 柔焦 | | HDR HDR标准绘画风格 |
| | 鱼眼效果 | | HDR HDR浓艳绘画风格 |
| | 水彩画效果 | | HDR HDR油画风格 |
| | 玩具相机效果 | | HDR HDR浮雕画风格 |

(2) 创意拍摄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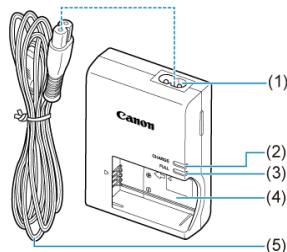
这些模式让您进行更多控制，以便根据需要拍摄多种被摄体。



| | |
|----|-------------------------------|
| P | 程序自动曝光 (P) |
| Tv |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Tv) |
| Av |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Av) |
| M | 手动曝光 (M) |

充电器LC-E17C

用于电池LP-E17的充电器(图)。



(1) 电源线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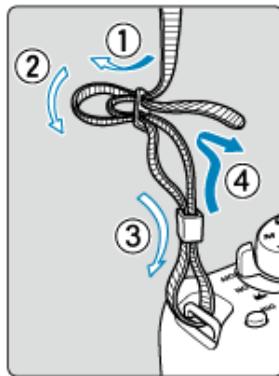
(2) 充电指示灯

(3) 电池充满指示灯

(4) 电池插槽

(5) 电源线

安装背带



将背带一端从下面穿过相机的背带环。然后如图所示将它穿过背带锁扣。拉紧背带，确保背带不会从锁扣处松脱。

软件

- [软件概要](#)
- [下载和安装EOS软件或其他专用软件](#)
- [下载软件使用说明书](#)

软件概要

本节概述与EOS相机配合使用的软件。请注意，下载及安装软件需要连接互联网。无法在没有连接互联网的环境中下载或安装软件。

EOS Utility

可以将相机拍摄的静止图像和短片传输到连接的计算机、从计算机设定多种相机设置以及从计算机遥控拍摄。还可以将EOS Sample Music*等背景音乐曲目复制到存储卡。

* 可以将背景音乐用作使用相机播放视频快照作品集、短片或幻灯片播放的配乐。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此软件推荐给拍摄RAW图像的用户使用。可以对图像进行查看、编辑、打印和其他操作。

Picture Style Editor

可以编辑现有的照片风格并创建和保存原创的照片风格文件。该软件面向熟悉图像处理的用户。

下载和安装EOS软件或其他专用软件

始终安装最新版本的软件。

使用最新版本将之前的版本覆盖，以更新已安装的软件。

！ 注意

- 安装软件前，请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否则软件将无法正确安装。
- 计算机未连接至互联网时，无法安装软件。
- 之前的版本无法正确显示本相机中的图像。此外，也无法处理本相机中的RAW图像。

1. 下载软件。

- 使用计算机连接至互联网并访问以下佳能网站。
<https://cam.start.canon/>



- 输入相机底部的序列号，然后下载软件。
- 在计算机上解压缩软件。

● 对于Windows

单击显示的安装程序文件，启动安装程序。

● 对于macOS

将创建并显示dmg文件。请按照以下步骤启动安装程序。

1. 双击dmg文件。

- 驱动器图标和安装程序文件将显示在桌面上。
如果不出现安装程序文件，请双击驱动器图标显示该文件。

2. 双击安装程序文件。

- 安装程序会启动。

2. 请按照屏幕显示说明安装软件。

下载软件使用说明书

软件使用说明书(PDF文件)可以从佳能网站下载到您的计算机。

● 软件使用说明书下载网站

<https://cam.start.can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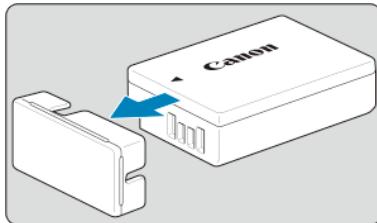
准备和基本操作

本章介绍开始拍摄前的准备步骤和基本相机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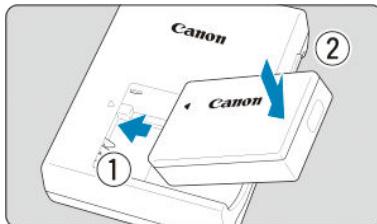
- [为电池充电](#)
- [插入/取出电池](#)
- [插入/取出存储卡](#)
- [使用屏幕](#)
- [打开电源](#)
- [安装/卸下镜头](#)
- [基本操作](#)
- [设定屏幕显示水平](#)
- [菜单操作和设置](#)
- [速控](#)
- [触摸屏操作](#)
- [查看屏幕的同时进行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 [拍摄自拍\(自拍人像\)](#)

为电池充电

1. 取下随电池附带的保护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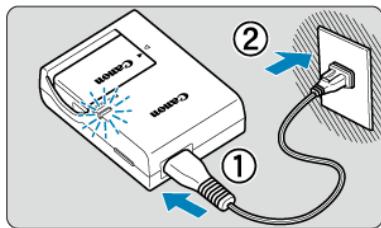


2. 将电池完全插入充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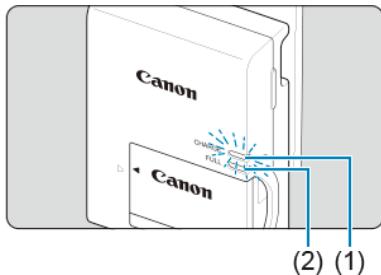


● 按照相反步骤操作取出电池。

3. 为电池充电。



- 将电源线连接到充电器并将插头插入电源插座。



- 自动开始充电，充电指示灯(1)以橙色亮起。
- 电池完全充满后，完全充电指示灯(2)会以绿色亮起。
- **在室温(23°C)下将电量完全耗尽的电池完全充满电大约需要2小时。**
电池充电所需的时间根据环境温度和电池的剩余电量会有较大不同。
- 出于安全原因，在低温(5-10°C)下充电所需时间会较长(最多约4小时)。

- **购买时，电池未完全充电。**

使用前为电池充电。

- **在使用电池前一天或当天为其充电。**

即使未使用已充电的电池，电池电量也会逐渐消耗。

- **充电结束后，取下电池并从电源插座上拔下充电器。**

- **不使用相机时，请取出电池。**

如果将电池长期留在相机内，电池会持续释放少量电流，从而导致过度放电并缩短电池的使用寿命。存放电池时，请为电池装上保护盖。存放充满电的电池可能会降低其性能。

- **在国外也可以使用此充电器。**

充电器兼容100 V交流电至240 V交流电、50/60 Hz的电源。如有需要，请安装市售的相应国家或地区的插头适配器。请勿将任何便携式变压器安装到充电器。否则会损坏充电器。

- **如果电池充满电后迅速耗尽，该电池已到使用寿命。**

查看电池的充电性能()并购买新电池。

! 注意

- 拔下充电器的电源插头后，请在约5秒钟内不要触摸插脚。

- 随附的充电器不能对电池LP-E17以外的任何电池充电。

插入/取出电池

插入

取出

将充满电的电池LP-E17插入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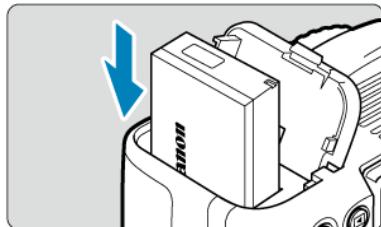
插入电池时取景器亮度会提升，取出电池后亮度会降低。未装电池的情况下，取景器显示会显得模糊且无法进行对焦。

插入

1. 滑动电池仓盖锁并打开仓盖。



2. 插入电池。



- 将电子触点端插入。
- 插入电池直至锁定到位。

3. 关闭仓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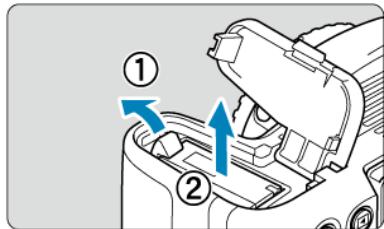
- 按下仓盖直至其锁闭。

① 注意

- 除电池LP-E17外，不能使用其他电池。

取出

1. 打开仓盖，取出电池。



- 如箭头所示方向推动电池锁定杆并取出电池。
- 为避免短路，请始终为电池装上随附的保护盖(④)。

插入/取出存储卡

插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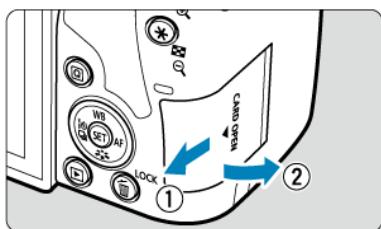
格式化存储卡

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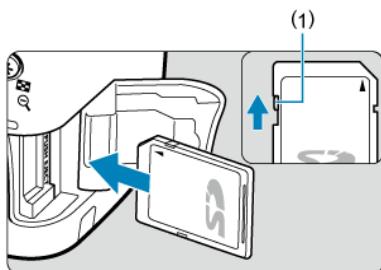
所拍摄的图像记录在存储卡上。

插入

1. 滑动插槽盖将其打开。



2. 插入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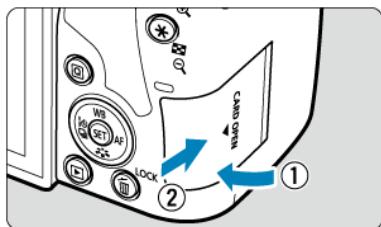


- 如图所示，令存储卡的标签侧朝向您并将其插入，直到其发出咔嚓声锁定到位。

注意

- 确保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1)设置在上方位置，以便允许写入和删除。

3. 关闭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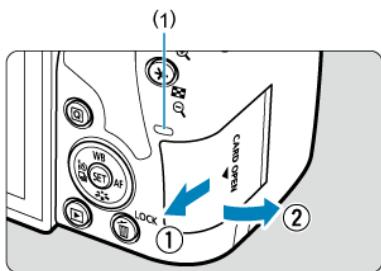


- 关闭插槽盖并如箭头所示方向滑动插槽盖直至其锁闭。

格式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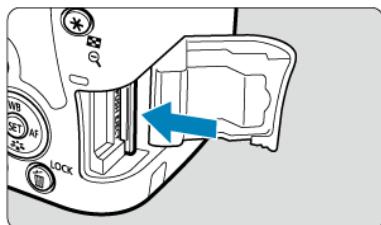
如果是新存储卡或以前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初始化)的存储卡, 请使用本相机格式化该存储卡()。

1. 打开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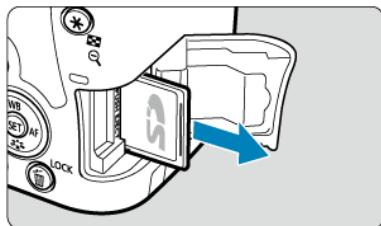


- 将电源开关置于<OFF>。
- 检查数据处理指示灯(1)是否熄灭，然后打插槽盖。
- 如果在屏幕上显示[保存中...]，请关闭插槽盖。

2. 取出存储卡。



- 轻轻推入存储卡然后松开，令其弹出。



- 径直拉出存储卡，然后关闭插槽盖。

注意事项

- 可拍摄数量取决于存储卡的剩余容量、图像画质设置、ISO感光度等。
- 将[: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设为[关闭]可防止您忘记插入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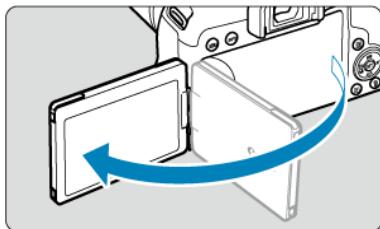
注意

- 当数据处理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表示图像正在写入存储卡、正在从存储卡读取或删除图像，或正在传输数据。在此期间请勿打开存储卡插槽盖。为避免破坏图像数据或损坏存储卡或相机，在数据处理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切勿执行以下任何操作。
 - 取出存储卡。
 - 取出电池。
 - 摆晃或撞击相机。
 - 拔下或插入电源线
(使用另售的[家用电源插座附件](#)时)。
- 如果存储卡中已含有记录图像，则图像编号可能不会从0001开始()。
- 如果在屏幕上显示存储卡相关的错误信息，请取出并重新插入存储卡。如果错误持续存在，请用其他存储卡替换该卡。
如果可以将存储卡上的图像传输至计算机，请传输所有图像，然后使用相机格式化存储卡()。存储卡可能会恢复正常。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物品接触存储卡的触点。请勿让触点沾上灰尘或水。如果有污渍附着在触点上，可能会导致接触不良。
- 无法使用多媒体存储卡(MMC)。(将显示存储卡错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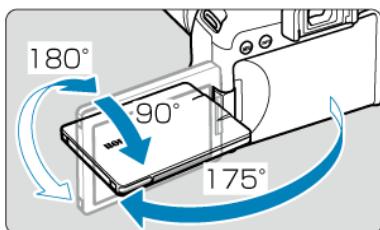
使用屏幕

可以改变屏幕的方向和角度。

1. 翻开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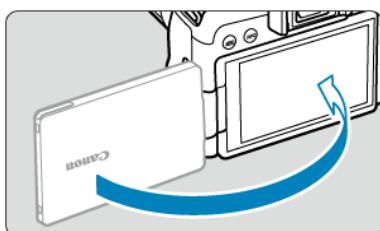


2. 旋转屏幕。



- 当屏幕翻开时，可以向上、向下倾斜或旋转至朝向被摄体。
- 图示的角度仅为近似值。

3. 使其朝向您。



- 通常，在屏幕朝向您的状态下使用相机。

注意

- 请勿在旋转屏幕时将其强行就位，以免向合叶施加过多外力。
- 当连接线连接至相机上的端子时，翻转出的屏幕的旋转角范围将会受限。

注意事项

- 不使用相机时，请保持屏幕合上并朝向相机机身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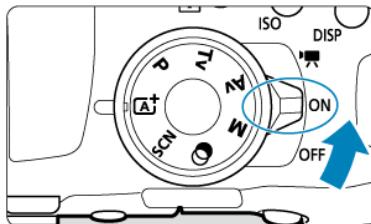
打开电源

[设定日期、时间和时区](#)

[更改界面语言](#)

[自动清洁感应器](#)

[电池电量指示](#)



● <>

相机开启。可记录短片([④](#))。

● <ON>

相机开启。可以拍摄静止图像。

● <OFF>

相机关闭，停止工作。不使用相机时，请将电源开关置于此位置。

设定日期、时间和时区

打开相机时如果出现[日期/时间/区域]设置屏幕，请参阅[日期/时间/区域](#)设置日期、时间和时区。

更改界面语言

要更改界面语言, 请参阅[语言](#)。

自动清洁感应器

- 无论何时将电源开关置于<ON>或<OFF>, 都会自动清洁感应器(可能会发出微弱的声音)。清洁感应器时, 屏幕将显示[]。
- 如果在短时间内反复将电源开关置于<ON>或<OFF>, 可能不会显示[]图标, 但这不表示相机出现故障。

注意事项

- 在图像正记录到存储卡上时, 如果将电源开关置于<OFF>, 将会显示[保存中...], 并且记录结束后电源将关闭。

电池电量指示

当电源开关设定为<ON>时，将显示电池电量。



| | |
|--|------------------|
| | 电池电量充足。 |
| | 电池电量低，但仍然可以使用相机。 |
| | 电量将很快耗尽(闪烁)。 |
| | 为电池充电。 |

注意

- 进行下列任何操作将会更快耗尽电池：
 - 长时间半按快门按钮。
 - 频繁地启动自动对焦但不拍摄照片。
 - 使用镜头图像稳定器。
 - 使用Wi-Fi功能或蓝牙功能。
 - 频繁使用屏幕。
-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可拍摄张数可能较少。
- 镜头操作由相机电池供电。使用某些镜头时，电池耗电可能会更快。
- 如果环境温度较低，即使电池电量充足，也可能无法拍摄。

注意事项

- 请参阅[电池信息]以检查电池状态()。

安装/卸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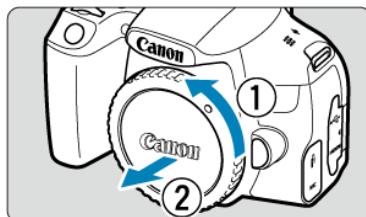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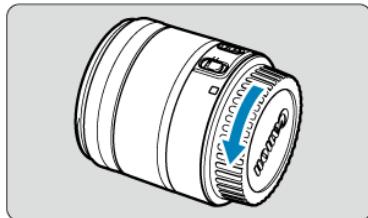
安装镜头

卸下镜头

本相机可使用所有佳能EF和EF-S镜头。本相机不能使用RF或EF-M镜头。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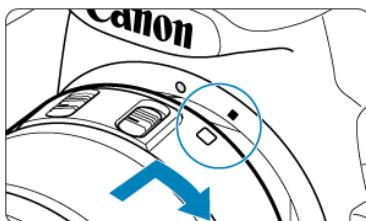
1. 取下镜头盖和机身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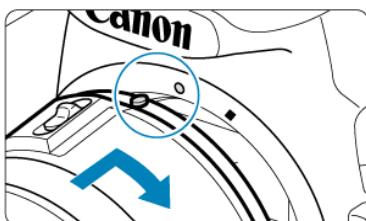
- 按箭头所示方向转动并取下镜头后盖和机身盖。

2. 安装镜头。

白色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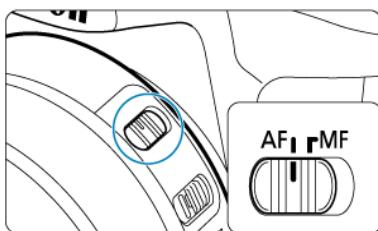


红色标志



- 将镜头上的白色或红色安装标志与相机上的相应安装标志对齐，然后如箭头所示方向转动镜头直至卡到位。

3. 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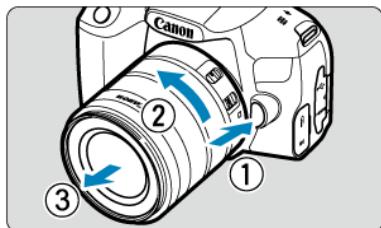


- <AF>表示自动对焦。
- <MF>表示手动对焦。自动对焦将不能操作。

4. 取下镜头前盖。

卸下镜头

1. 按下镜头释放按钮的同时，如箭头所示方向转动镜头。



- 转动镜头直至停下，然后卸下镜头。
- 将镜头后盖安装到卸下的镜头上。

! 注意

- 请勿直接透过任何镜头注视太阳。否则可能会导致失明。
- 安装或卸下镜头时，请将相机的电源开关置于<OFF>。
- 如果镜头的前部(对焦环)在自动对焦期间旋转，请勿触摸旋转部分。

■ 注意事项

- 有关镜头使用方法的说明，请参阅镜头使用说明书([②](#))。

拍摄视角

由于图像区域小于35mm胶片格式，因此有效视角相当于约镜头所示焦距的1.6倍。



- (1) 图像区域(大约值)($22.3 \times 14.8\text{ mm}$)
(2) 35mm胶片格式($36 \times 24\text{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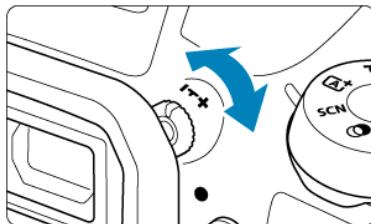
关于防污防尘的建议

- 当更换镜头时，请在灰尘非常少的地方迅速更换。
- 存放未安装镜头的相机时，请确保将机身盖安装到相机。
- 安装机身盖之前先除去上面的灰尘。

基本操作

- [调整取景器](#)
- [相机握持方法](#)
- [快门按钮](#)
- [主拨盘](#)
- [速控转盘](#)
- [自动对焦启动按钮](#)创意
- [LOCK按钮](#)
- [INFO按钮](#)
- [DISP按钮](#)

调整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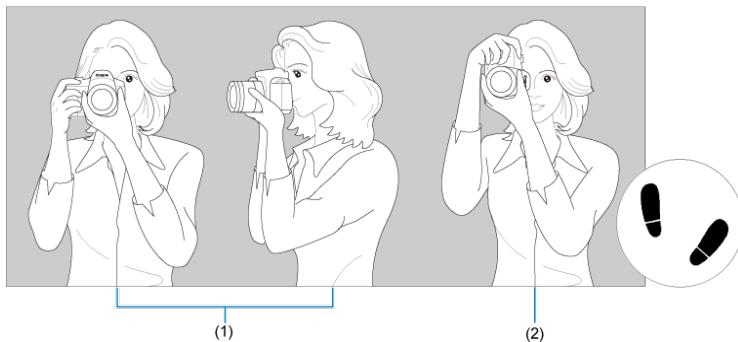
- 向左或向右转动屈光度调节旋钮，使得取景器中的自动对焦点清晰。
- 如果旋钮难以转动，请卸下眼罩。

注意事项

- 如果进行相机的屈光度调节仍然无法获得清晰的取景器图像，推荐使用E系列屈光度调节镜(另售)。

相机握持方法

要获得清晰的图像，握持相机时应静止不动以将相机抖动程度降至最低。



1. 使用右手，通过相机手柄稳固地握持相机。
2. 使用左手，从下方托住镜头。
3. 将右手食指轻轻放在快门按钮上。
4. 将双臂和双肘轻贴身体的前方。
5. 两脚前后略微分开站立，以保持稳定的姿态。
6. 将相机贴紧面部，从取景器中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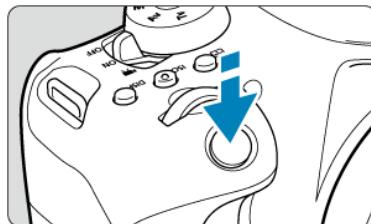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要在注视屏幕的同时进行拍摄，请参阅[查看屏幕的同时进行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快门按钮

快门按钮有两级。可以半按快门按钮。然后可以进一步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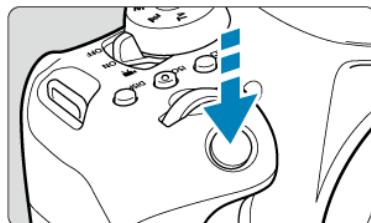
半按



这会激活自动对焦以及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的自动曝光系统。

曝光值(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在取景器中大约显示4秒钟(测光定时器/④)。

完全按下



将释放快门并拍摄照片。

● 防止相机抖动

“相机抖动”表示在曝光时手中的相机有晃动，这可能会导致照片整体显得模糊。要避免相机抖动，请注意以下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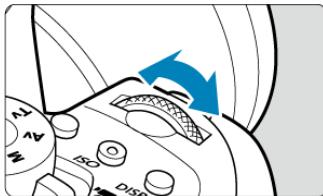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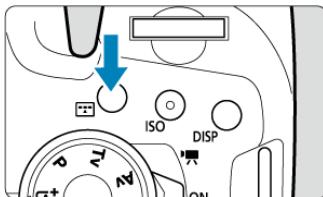
- 如[相机握持方法](#)中所示，握持相机时保持静止不动。
- 半按快门按钮自动对焦，然后慢慢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注意事项

- 如果没有先半按快门按钮就直接完全按下，或者如果半按快门按钮后立即完全按下，相机需要经过片刻才进行拍摄。
- 即使正在显示菜单或回放图像，半按快门按钮也可以回到拍摄就绪状态。

主拨盘

(1) 按下一个按钮后，转动<>拨盘。



当按下<>或<**ISO**>等按钮时，相应功能保持可选状态大约6秒(6)。在此期间，可以转动<>拨盘调整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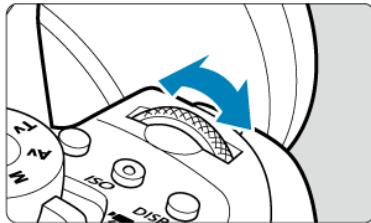
当计时结束或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将回到拍摄就绪状态。

- 用于选择自动对焦区域、自动对焦点或自动对焦操作、或ISO感光度、驱动模式或照片风格等操作。

注意事项

- 即使多功能锁已介入时也可使用()。

(2) 仅转动<  >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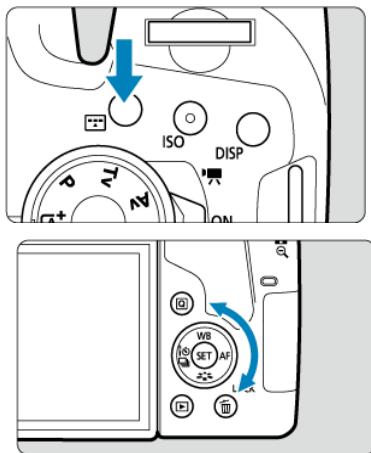


注视取景器的同时，转动<  >拨盘。

- 用于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等操作。

速控转盘

(1) 按下一个按钮后，转动<○>转盘。



当按下<INFO>或<ISO>等按钮时，相应功能保持可选状态大约6秒(⑥)。在此期间，可以转动<○>转盘调整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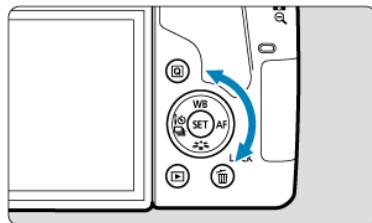
当计时结束或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将回到拍摄就绪状态。

- 用于选择自动对焦区域、自动对焦点或自动对焦操作、或ISO感光度、驱动模式、白平衡或照片风格等操作。

注意事项

- 即使多功能锁已介入时也可使用(④)。

(2) 仅转动<○>转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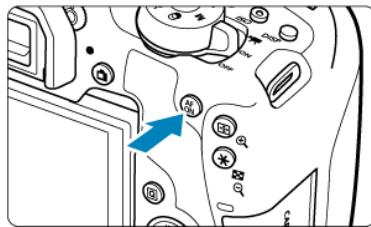
注视取景器的同时，转动<○>转盘。

- 使用该转盘可设定曝光补偿量、手动曝光的光圈值设置等。
- 转动速控转盘是选择设置项目、切换图像和执行其他操作的一种方式。此外，可使用<▲><▼><◀><▶>键来执行大多数操作。

自动对焦启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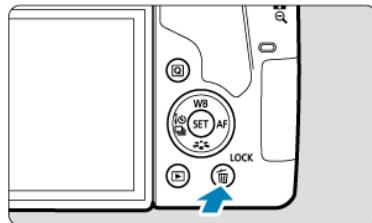
创意

在静止图像拍摄期间，该按钮的效果与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半按快门按钮的效果相同(图)。短片记录期间，也请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启用自动对焦。



LOC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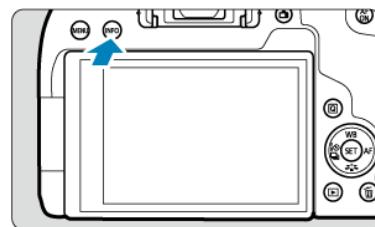
设定了[多功能锁]()时，可按<LOCK>按钮来避免因意外操作<



注意事项

- 在按<LOCK>按钮后试图使用任何已锁定的相机控件，将会在取景器中显示<L>且在速控屏幕中显示[LOCK]()。
- 多功能锁开关置于锁定位置时，<

INFO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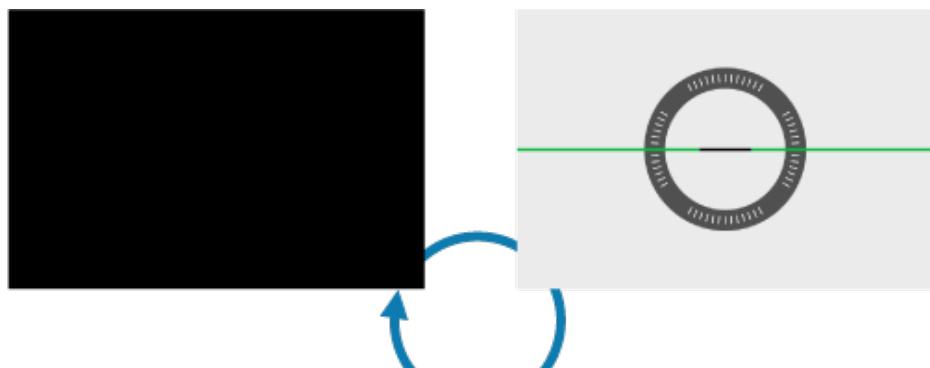
每按一下<INFO>按钮会更改显示的信息。

以下为静止图像的示例屏幕。

在显示速控屏幕时，可以按<Q>按钮并直接配置拍摄功能(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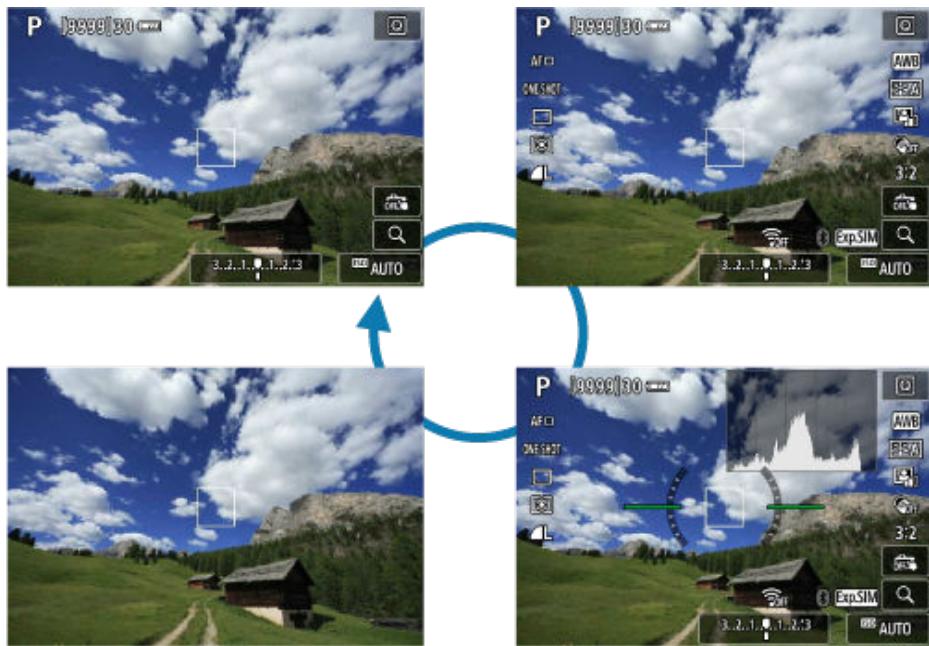
取景器拍摄时

电子水准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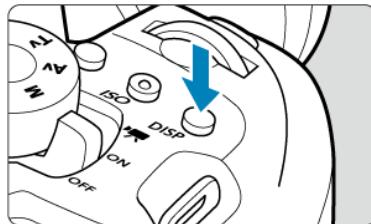


速控屏幕

实时显示拍摄时



DISP按钮



在取景器拍摄时，可通过按`< DISP >`按钮启用和关闭屏幕显示。

设定屏幕显示水平

☒ 拍摄屏幕

☒ 菜单显示

☒ 拍摄模式指南

☒ 功能介绍

可根据个人喜好设定屏幕上的信息显示水平。根据需要更改设置。

1. 显示主设置页。



- 按<MENU>按钮显示菜单屏幕。

2. 选择[]设置页。



- 转动<>拨盘或按<>转盘上的<><>以选择[]设置页，然后按<>。

拍摄屏幕

对于取景器拍摄时的速控屏幕，您可选择[标准]或[引导](用户友好)。默认情况下，设定为[引导]。

1. 选择[拍摄屏幕]。



2. 选择显示类型。



示例屏幕

<○>: 引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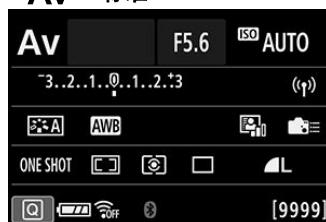
<○>: 标准



<Av>: 引导



<Av>: 标准



注意事项

- 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设定[引导]时，速控屏幕上只会显示针对设定的拍摄模式的功能。请注意，当选择[引导]时，无法在速控屏幕上设定的项目可通过菜单屏幕设定(④)。

菜单显示

您可选择[标准]或[引导]显示类型。如果设定[引导]，按<MENU>按钮时，会显示主设置页的说明。如果设定[标准]，按<MENU>按钮时，会直接进入到菜单屏幕。默认情况下，设定为[引导]。

1. 选择[: 菜单显示]。



2. 选择显示类型。



(1) 主设置页

注意事项

- 设为[引导]时，不会显示[★]设置页(我的菜单设置页)。要设定我的菜单()，可将菜单显示水平更改为[标准]。

拍摄模式指南

切换拍摄模式时，可显示拍摄模式的简要说明。默认情况下，设定为[启用]。

1. 选择[: 模式指南]。



2. 选择[启用]。



3. 转动模式转盘。



- 将会出现已选拍摄模式的相关说明。

4. 按 \blacktriangledown 。



- 将会显示剩下的说明。
- 要清除模式指南，按 SET 。
- 在 SCN 或 滤镜 模式下，会显示拍摄模式选择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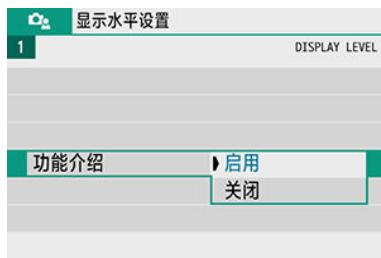
功能介绍

使用遥控或菜单设置时，可显示功能和项目的简要说明。默认情况下，设定为[启用]。

1. 选择[功能介绍]。



2. 选择[启用]。



示例屏幕



(1) 功能介绍

注意事项

- 要清除说明，可点击说明或继续执行操作。

拍摄提示

将[: 拍摄屏幕]设为[引导]()时, 如果相机在当前相机设置下预判到下列任何情况, 会显示拍摄提示。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 不论[: 拍摄屏幕]如何设置, 都会出现拍摄提示。

- 要让背景更模糊(已在< **Av** >模式下设定最低光圈值时)。
- 图像可能曝光过度。
- 图像可能曝光不足。
- 可能会发生相机抖动(仅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

1. 点击框内区域。



- 将会出现拍摄提示。

2. 查看拍摄提示。



- 可通过点击屏幕滚动较长的拍摄提示。
- 还可通过转动< >转盘或按< > < >键进行滚动。

3. 点击[]。



- 拍摄提示消失，步骤1中的屏幕会重新出现。
- 也可以通过按<>隐藏拍摄提示。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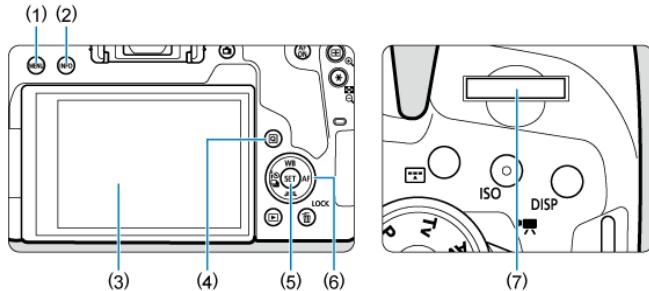
- 触摸操作关闭时,不会显示拍摄提示。

菜单操作和设置

菜单屏幕

菜单设置步骤

暗淡的菜单项目



(1) <MENU>按钮

(2) <INFO>按钮

(3) 屏幕

(4) <@>按钮

(5) <SET>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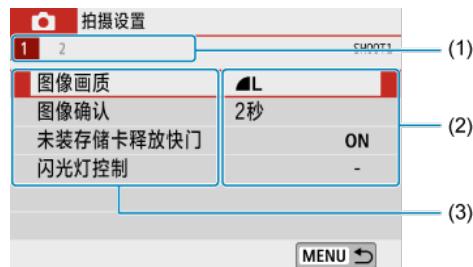
(6) <○>速控转盘

(7) <○>主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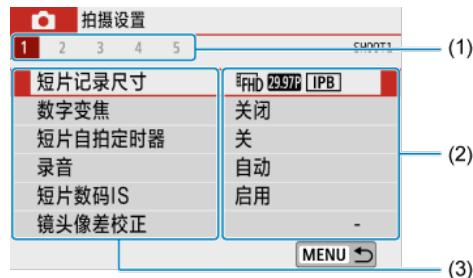
菜单屏幕

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显示的菜单设置页和项目会有所不同。

基本拍摄区



短片记录



创意拍摄区



- (1) 二级设置页
- (2) 菜单设置
- (3) 菜单项目

菜单设置步骤

设为[菜单显示: 引导]时

1. 显示主设置页。



- 按<MENU>按钮时，会显示主设置页(1)以及所选设置页的说明。

2. 选择主设置页。

- 每次转动<>拨盘，主设置页(功能组)将会切换。
- 还可通过按<>或<>按钮在主设置页之间进行切换。

3. 显示菜单屏幕。

- 按<>显示菜单屏幕。
- 要返回主设置页屏幕，按<MENU>按钮。

4. 选择二级设置页。



- 转动<>拨盘选择二级设置页。

5. 选择项目。



- 转动<>转盘选择项目，然后按<>。

6. 选择选项。



- 转动<>转盘选择选项。
- 以蓝色显示当前设置。

7. 设定选项。



- 按<SET>进行设定。
- 如果更改默认设置，新设置会以蓝色显示(只适用于[]设置页下的菜单项目)。

8. 退出设置。

- 按两次<MENU>按钮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就绪状态。

注意事项

- 以下介绍的菜单功能假定显示菜单屏幕。
- 还可通过点击菜单屏幕或使用<><><><>>键来进行菜单操作。
- 要取消操作时，按<MENU>按钮。

设为[: 菜单显示: 标准]时

1. 显示菜单屏幕。

- 按<MENU>按钮显示菜单屏幕。

2. 选择设置页。



- 每次按下<Q>或<INFO>按钮，主设置页(1)将会切换。
- 转动<>拨盘选择二级设置页。
- 此后，操作与设为[: 菜单显示: 引导]时的相同。请参阅[设为\[: 菜单显示: 引导\]时](#)上从步骤5开始的步骤。
- 要退出设置，按一次<MENU>按钮。

暗淡的菜单项目

例如：已设为[高光色调优先]时



暗淡的菜单项目无法设置。如果菜单项目因另一功能设置而无效，将以暗淡显示。



通过选择暗淡的菜单项目并按<SET>，可以查看使之无效的功能。
如果取消使之无效功能的设置，暗淡的菜单项目将会变成可设置。

注意

- 您可能无法看到使某些暗淡的菜单项目无效的功能。

注意事项

- 使用[F: 清除设置]下的[清除全部相机设置]，可以将菜单功能重设为默认设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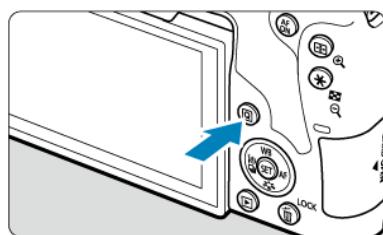
遥控

- 取景器拍摄时
- 实时显示拍摄/短片记录时
- 回放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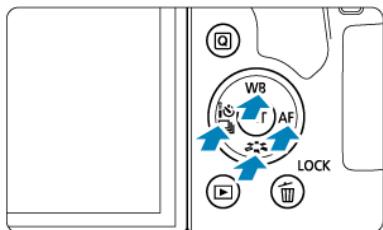
可以直接选择和设定显示在屏幕上的设置。

取景器拍摄时

1. 按 $\langle \text{Q} \rangle$ 按钮($\text{\textcircled{10}}$)。



2. 选择设置项目。



- 按 $\langle \blacktriangle \rangle$ $\langle \blacktriangledown \rangle$ $\langle \blackleftarrow \rangle$ $\langle \blackrightarrow \rangle$ 键进行选择。

创意拍摄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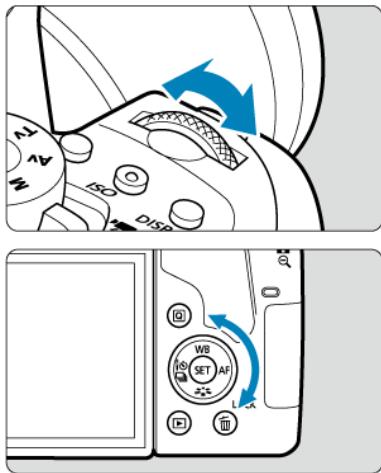
- 按 $\langle \text{SET} \rangle$ 。
- 某些项目可通过转动 $\langle \text{WHEEL} \rangle$ 或 $\langle \text{DIAL} \rangle$ 转盘设定，无需按 $\langle \text{SET} \rangle$ 。

基本拍摄区



- 按 $\langle \text{SET} \rangle$ 。
- 某些项目可通过转动 $\langle \text{WHEEL} \rangle$ 或 $\langle \text{DIAL} \rangle$ 转盘设定，无需按 $\langle \text{SET} \rangl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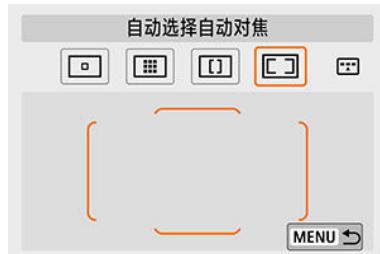
3. 选择选项。



- 转动<>或<>转盘调整设置。某些项目可在此之后通过按按钮设定。
- 按<>返回前一个屏幕。



- 要从速控屏幕访问相应设置屏幕，按<ISO>按钮，然后通过转动<



- 如果已选择[]，按<

1. 按 Q 按钮($\text{P}10$)。

2. 选择设置项目。



- 按 ▲ > ▼ 键进行选择。

3. 选择选项。

- 转动 ○ 或 ○ 转盘调整设置。某些项目可在此之后通过按按钮设定。
- 按 Q 按钮返回前一个屏幕。

1. 按 Q 按钮。

2. 选择设置项目。



- 按 ▲ ▼键进行选择。

3. 选择选项。

- 转动 ○ 或 ○ 转盘调整设置。某些项目可在此之后通过按按钮设定。
- 通过按 SET 配置屏幕底部标记有[SET]图标的项目。
- 要取消此操作，请按 MENU 按钮。
- 按 Q 按钮返回前一个屏幕。

注意

- 对于图像旋转，将[Y : 自动旋转]设为[开 ○] (②)。当[Y : 自动旋转]设定为[开 ○] 或[关]时，图像会标记有所选[○ 旋转静止图像]选项，但不会在相机上旋转。

注意事项

- 在索引显示期间按 Q 按钮将切换为单张图像显示并且显示速控屏幕。再次按 Q 按钮将返回索引显示。
- 对于来自其他相机的图像，可用的选项可能受到限制。

触摸屏操作

④ 点击

④ 拖动

点击

示例屏幕(速控)



- 用手指点击(短暂地触摸后移开手指)屏幕。
- 例如，当点击[Q]时，出现速控屏幕。通过点击[Q]，可以返回上一个屏幕。

■ 注意事项

- 如果将[提示音]设为[触摸], 则触摸操作期间不会发出提示音(④)。
- 可在[提示音] ()中调整触摸操作的灵敏度。

拖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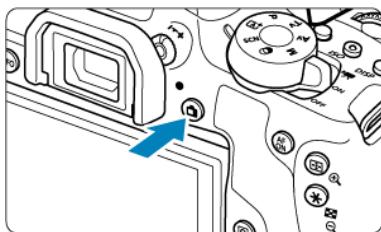
示例屏幕(菜单屏幕)



- 在触摸屏幕的同时滑动手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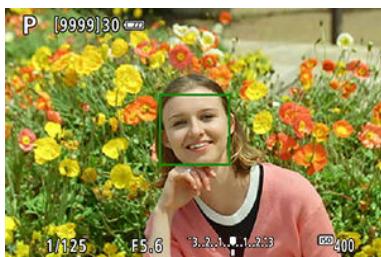
查看屏幕的同时进行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1. 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 按 REC 按钮。
- 实时显示图像会以接近实际拍摄的亮度显示。

2. 对被摄体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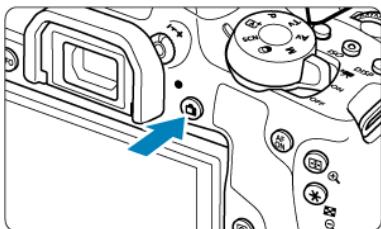


-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如果 FL 闪烁, 请手动升起内置闪光灯。
- 还可以点击屏幕选择面部或被摄体(REC)。

3.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按< >按钮退出实时显示拍摄。

使用触摸快门进行拍摄

只需点击屏幕，就可以自动对焦并拍摄照片。

1. 启用触摸快门。



- 点击屏幕右下方的[]。每次点击该图标时，会在[]和[]之间切换。
● [] (触摸快门:启用)
相机将对焦点击的位置，然后拍摄照片。
● [] (触摸快门:关闭)
可以通过点击某个位置对焦该位置。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2. 点击屏幕进行拍摄。



- 点击屏幕上的面部或被摄体。在点击位置，相机会以所设定的自动对焦方式()对焦(触摸自动对焦)。
- 设定了[]时，合焦后自动对焦点会变为绿色，然后自动拍摄照片。
- 如果没有合焦，自动对焦点变为橙色，并无法拍摄照片。再次点击屏幕上的面部或被摄体。

① 注意

- 无论驱动模式设置如何，相机都以单拍模式拍摄。
- 无论自动对焦操作设置如何，点击屏幕都将使用**[单次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 放大显示时点击屏幕不会对焦，也不会拍摄照片。
- 在<○>模式下设定**[鱼眼效果]**时，无论点击任何位置，相机都会使用屏幕中央的自动对焦点进行对焦。
- 在<○>模式下设定**[微缩景观效果]**时，触摸快门无效。
- 如果在**[■: 图像确认]**设定为**[持续显示]**时进行拍摄，可半按快门按钮来进行下一次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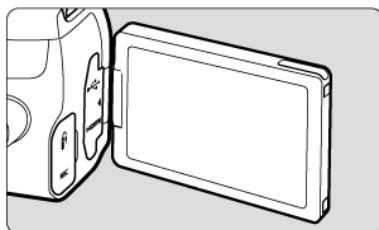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项

- B门曝光()时，点击一次开始曝光，再次点击停止B门曝光。当点击屏幕时小心不要抖动相机。
- 在**[自拍人像]**模式下将屏幕朝向相机前方时，自拍指示灯()不会闪烁。

拍摄自拍(自拍人像)

自拍人像模式将图像处理为适合人物被摄体的图像。拍摄前，也可指定背景模糊、亮度和平滑皮肤。

1. 将屏幕朝向相机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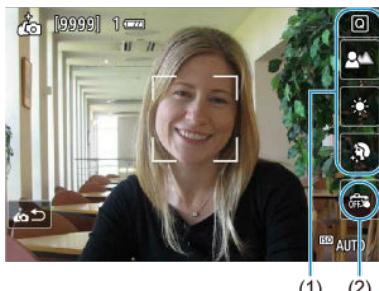


2. 点击屏幕上的[]。



- 点击屏幕上的[]以启用[自拍人像]模式。

3. 设定自拍人像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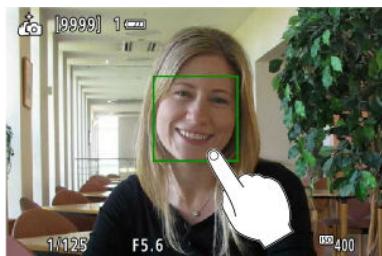


- 点击功能(1)进行选择，然后设定效果。

4. 拍摄照片。

使用触摸快门时：

- 点击[] (2) 并设为[] (触摸快门:启用) ()。



- 点击要对焦的点，然后拍摄照片。

使用快门按钮时：

- 半按快门按钮对焦，然后完全按下拍摄照片。

注意

- 相机合焦后，在照片拍摄完毕前，请勿改变您与相机的距离。
- 小心不要掉落相机。
- 无法进行闪光摄影。在低光照条件下拍摄时，尽可能防止相机抖动。

注意事项

- 将电源开关置于< OFF >或进行下列任何操作时，相机会退出 [自拍人像]模式。
 - 点击屏幕上的 []。
 - 旋转屏幕返回至初始位置。
 - 按< >按钮。
- 在[自拍人像]模式下将屏幕朝向相机前方时，自拍指示灯()不会闪烁。

基本拍摄区

本章介绍如何使用模式转盘上的基本拍摄区模式获得最佳的拍摄效果。

使用基本拍摄区模式，只需要对准被摄体并进行拍摄，相机会自动设定所有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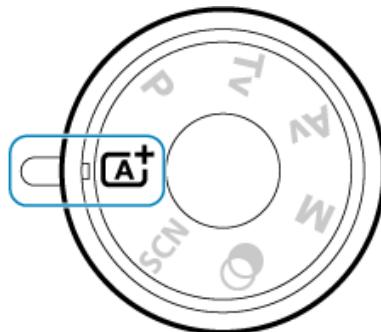
- [全自动拍摄\(场景智能自动\)](#)
- [特殊场景模式](#)
- [人像模式](#)
- [平滑皮肤模式](#)
- [合影模式](#)
- [风光模式](#)
- [微距模式](#)
- [运动模式](#)
- [儿童模式](#)
- [食物模式](#)
- [烛光模式](#)
- [夜景人像模式](#)
- [手持夜景模式](#)
- [HDR逆光控制模式](#)
- [创意滤镜模式](#)

全自动拍摄(场景智能自动)

- [重新构图](#)
- [拍摄移动被摄体](#)
- [场景图标](#)
- [调整设置](#)
- [在应用效果的状态下进行拍摄\(创意辅助\)](#)

<**A⁺**>是全自动模式。相机自动分析场景并设定最佳设置。也可以通过检测被摄体的运动状态，自动调整对静止被摄体还是移动被摄体对焦()。

1. 将模式转盘设为<**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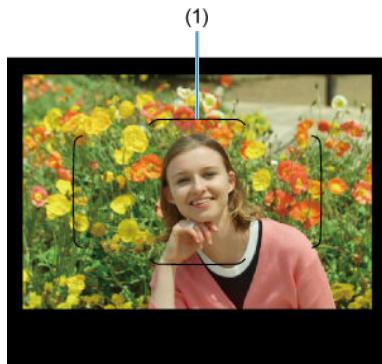


2. 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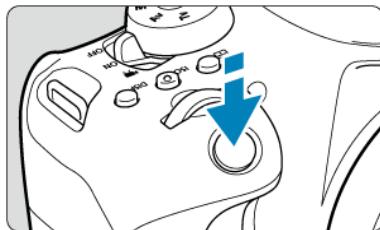
- 阅读信息并选择[OK]。

3. 将相机对准要拍摄的对象(被摄体)。



- 实质上，相机会对焦最近的被摄体。
- 在取景器拍摄期间，可以通过将区域自动对焦框(1)中央对准被摄体来辅助对焦。
- 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当屏幕上出现对焦框(自动对焦点)时，将其对准被摄体。

4. 对被摄体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如果 $\text{ }<\text{ } \text{ }>$ 闪烁, 请手动升起内置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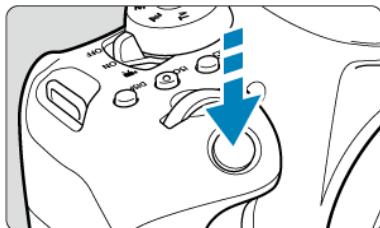
取景器拍摄时

- 合焦时, 将会显示已合焦的自动对焦点。与此同时, 会发出提示音, 并且取景器中的对焦指示 $<\text{ } \text{ }>$ 会点亮。在低光照条件下, 自动对焦点将会短暂地以红色点亮。
- 在低光照条件下, 内置闪光灯升起时, 自动对焦辅助光(连续闪光)会根据需要自动发光。

实时显示拍摄时

- 一旦被摄体合焦, 自动对焦点会变为绿色且相机会发出提示音。
- 合焦在移动被摄体上的自动对焦点会变为蓝色且会追踪被摄体的移动。

5.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
- 刚拍摄的图像将在屏幕上显示约2秒钟。
- 要缩回内置闪光灯，请用手指将其推回。

! 注意

- 对于某些被摄体或拍摄条件，可能无法正确检测到被摄体移动(被摄体是否静止或移动)。

■ 注意事项

- <**A⁺**>模式可以让自然、室外和日落场景的色彩更加令人印象深刻。如果没有获得所需的色调，请将模式改变为创意拍摄区模式(**④**)并选择[**±±A**]以外的照片风格，然后重新进行拍摄(**④**)。

✿ 最大限度地减少照片模糊

- 请小心在手持拍摄期间的相机抖动。为避免相机抖动，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可承受拍摄设备重量的稳固三脚架。将相机牢固地安装在三脚架上。
- 建议使用快门线(另售，**④**)或无线遥控器(另售，**④**)。

? 常见问题解答

- 无法进行对焦(在取景器拍摄期间，以取景器中闪烁的<●>指示，或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以橙色自动对焦点指示)。

将自动对焦点对准反差适宜的区域，然后半按快门按钮()。如果距被摄体太近，请远离被摄体，然后重新拍摄。

- 多个自动对焦点同时显示。

这些点已全部合焦。

- 半按快门按钮不对被摄体对焦。

如果镜头上的对焦模式开关设定为<MF>，请将其设定为<AF>。

- 快门速度显示闪烁。

由于光线太暗，相机抖动可能导致所拍摄照片中的被摄体模糊。建议使用三脚架、内置闪光灯或外接闪光灯()。

- 照片太暗。

在白天拍摄逆光被摄体或在低光照条件下拍摄时，事先升起内置闪光灯以启用自动闪光灯闪光。

- 在低光照条件下拍摄时，内置闪光灯升起时会反复闪光。

为了使自动对焦更容易，半按快门按钮时内置闪光灯可能会反复闪光()。

- 使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太亮。

进行闪光摄影时，如果近距离拍摄被摄体，照片可能会很亮(曝光过度)。远离被摄体并重新拍摄。

- 使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的底部显得异常暗。

拍摄距离太近的被摄体时，拍摄的图像中可能会出现镜头的阴影。远离被摄体并重新拍摄。如果正在使用镜头遮光罩，请在拍摄前尝试将其取下。

注意事项

如果未使用内置闪光灯，请注意以下事项。

- 在容易发生相机抖动的低光照条件下，取景器的快门速度显示会闪烁。稳固地握持相机或使用三脚架。当使用变焦镜头时，通过将镜头置于广角端可以减少由于手持拍摄引起的抖动。
- 在低光照条件下拍摄人像时，请提醒被摄体在完成拍摄前保持静止不动。拍摄时，任何动作都会使照片中的人物模糊。

重新构图



根据不同场景左右调整被摄体以纳入对称的背景，从而使照片获得更好的视角。

半按快门按钮对静止被摄体对焦会将焦点锁定在该被摄体上。在保持半按快门按钮时对拍摄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这称为“对焦锁定”。

注意事项

- 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即使重新构图，相机也会连续对焦最初检测到并对焦的面部。

拍摄移动被摄体



半按快门按钮可追踪移动的被摄体，使其保持对焦。

保持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确保被摄体在区域自动对焦框内(取景器拍摄时)或在屏幕中(实时显示拍摄时)，在关键瞬间，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场景图标



相机检测场景类型并自动设定所有设置以适合场景。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屏幕左上方会显示检测到的场景类型的图标()。

调整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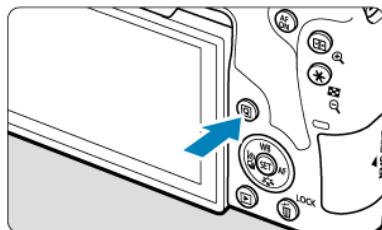
在取景器拍摄期间，可以通过按<Q>按钮调整驱动模式、内置闪光灯闪光和创意辅助设置。



在实时显示拍摄时，可通过点击图标来调整内置闪光灯闪光、驱动模式、图像画质、触摸快门和创意辅助设置。

在应用效果的状态下进行拍摄(创意辅助)

1. 按 Q 按钮。



- 在取景器拍摄时，使用 $\text{◀} \text{▶}$ 键以选择[创意辅助]。

■ 注意事项

- 在取景器拍摄时，还可按 ISO 按钮并选择[创意辅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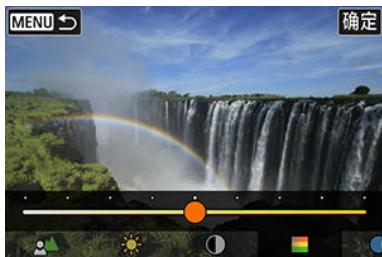
- 在实时显示拍摄时，阅读信息并选择[确定]。

2. 选择效果。



- 使用 $\text{◀} \text{▶}$ 或 ○ 转盘选择效果，然后按 (SET) 。

3. 选择效果等级和其他具体选项。



- 转动< >或< >转盘进行设定，然后按< >。
- 要重设设置，按< >按钮，然后选择[确定]。

创意辅助效果

- **预设**

选择其中一个预设效果。

请注意，设定为[B&W]时，[饱和度]、[色调1]和[色调2]不可用。

- **背景模糊**

调整背景模糊。选择较高的值以使背景更清晰。要模糊背景，选择较低的值。**[自动]**会在符合亮度的情况下调整背景模糊。因镜头的亮度(f/值)而异，某些位置可能无法使用。

- **亮度**

调整图像亮度。

- **反差**

调整反差。

- **饱和度**

调整色彩鲜艳程度。

- **色调1**

调整琥珀色/蓝色色调。

- **色调2**

调整绿色/洋红色色调。

- **单色**

设定单色拍摄的色调效果。

注意事项

- 使用闪光灯时，**[背景模糊]**不可用。

- 切换拍摄模式或将电源开关置于<**OFF**>时，会重设这些设置。要保存设置，将**[保留创意辅助数据]**设为**[启用]**。

保存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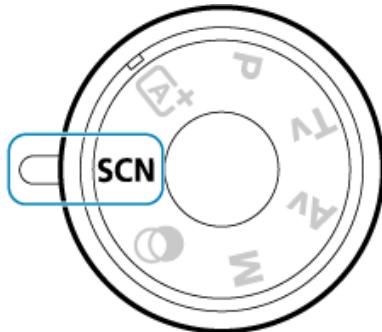
要将当前设置保存至相机，在**[创意辅助]**设置屏幕中按<**INFO**>按钮，然后选择**[确定]**。最多可将三个预设保存为**[USER]**。已保存三个预设后，必须覆盖现有的**[USER]**预设后才可再保存新的预设。

特殊场景模式

为被摄体或场景选择拍摄模式时，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当的设置。

* < SCN >表示特殊场景。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SCN >。



2. 按< SET >。



3. 选择拍摄模式。



- 转动< ☀>或< ⚙>转盘选择所需的拍摄模式，然后按< SET >。

注意事项

- 将[ 模式指南]设为[关闭]时，在步骤1之后按<>按钮，使用< ><>键选择[选择场景]，转动<>或<>转盘选择拍摄模式，然后按<>。

在<SCN>模式下可使用的拍摄模式

| 拍摄模式 | | | |
|------|------|--|----------------|
| | 人像 | | 儿童 |
| | 平滑皮肤 | | 食物 |
| | 合影 | | 烛光 |
| | 风光 | | 夜景人像 |
| | 微距 | | 手持夜景 |
| | 运动 | | HDR HDR逆光控制 |

注意事项

- 实时显示拍摄在[]模式下不可用。

人像模式

[] (人像)模式将背景虚化以突出人物被摄体。还可使肤色和头发显得更柔和。



拍摄提示

● 选择让被摄体和背景之间距离最远的位置。

被摄体距背景越远，背景的模糊效果就会越明显。在简洁的深色背景前，也可以更好地突出被摄体。

● 使用远摄镜头。

如果有变焦镜头，请使用远摄端使被摄体上半身充满画面。

● 对面部对焦。

拍摄前对焦时，请确保自动对焦点显示在面部(取景器拍摄时)，或位于面部的自动对焦点显示绿色(实时显示拍摄时)。在实时显示拍摄中拍摄面部特写时，可将[: 眼睛检测自动对焦]设为[启用]以在被摄体眼睛合焦的状态下进行拍摄。

● 连续拍摄。

默认设置为[] (低速连拍)。如果持续按住快门按钮，可连续拍摄以捕捉被摄体面部表情和姿态的变化。

平滑皮肤模式

使用[] (平滑皮肤)模式以使肤色更具魅力。图像处理会使肤色更加平滑。



拍摄提示

● 让相机检测面部。

检测到要应用平滑皮肤的主被摄体的周围会显示方框。为了使平滑皮肤更为有效，可靠近或远离被摄体以让方框显示在被摄体的面部上。

● 对面部对焦。

拍摄前对焦时，请确保自动对焦点显示在面部(取景器拍摄时)，或位于面部的自动对焦点显示绿色(实时显示拍摄时)。在实时显示拍摄中拍摄面部特写时，可将[: 眼睛检测自动对焦]设为[启用]以在被摄体眼睛合焦的状态下进行拍摄。

注意

- 因拍摄条件而异，人物皮肤以外的区域可能会被调整。

合影模式

使用[] (合影)模式拍摄合影。当前面和后面的人都在对焦范围内时，可以拍摄照片。



拍摄提示

● 使用广角镜头。

当使用变焦镜头时，使用广角端可轻松将合影中从前排到后排的所有人物同时置于对焦范围内。此外，如果您稍微拉远相机和被摄体之间的距离(以便拍摄整个被摄体)，对焦范围的深度会增大。

● 拍摄多张合影。

为防止有人闭眼睛，建议拍摄多张照片。

! 注意

- 由于失真校正，视角会略有改变。
- 根据拍摄条件的不同，可能无法对图像中从前到后的所有人进行对焦。

注意事项

- 在室内或低光照条件下进行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

风光模式

使用[] (风光)模式拍摄辽阔的风光，或由近及远使整个画面合焦。用于拍摄鲜艳的蓝色和绿色以及清晰、明快的图像。



拍摄提示

- **使用变焦镜头时，请使用广角端。**

当使用变焦镜头时，将镜头设为广角端以使远近的物体都在对焦范围内。使用广角端同样可以增加风光的广度。

- **拍摄夜景时，请保持相机稳定。**

建议使用三脚架。

注意

- 即使在拍摄时升起内置闪光灯，内置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 如果使用闪光灯，该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微距模式

要近距离拍摄花朵或小物品时，使用[] (微距)模式。要使小物体显得更大，请使用微距镜头(另售)。



拍摄提示

- **使用简单背景。**

使用简单背景可以更好地突出小的物体(如花朵等)。

- **尽可能地靠近被摄体。**

检查镜头的最近对焦距离。镜头的最小对焦距离从相机上方的<>(焦平面)标记到被摄体测得。如果过于靠近，则无法对焦。

- **使用变焦镜头时，请使用远摄端。**

如果有变焦镜头，使用其远摄端可以使被摄体显得更大。

- **当[]闪烁时**

请手动升起内置闪光灯。

运动模式

使用[] (运动)模式拍摄移动被摄体(如奔跑的人或移动的车辆)。



拍摄提示

● 使用远摄镜头。

从远距离进行拍摄时，推荐使用远摄镜头。

● 用区域自动对焦框追踪被摄体。

在取景器拍摄期间，将区域自动对焦框对准被摄体，并半按快门按钮开始对焦。自动对焦时，相机会持续发出轻微的提示音。如果无法合焦，对焦指示<

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半按快门按钮后，会出现区域自动对焦框。一旦被摄体合焦，自动对焦点会变为蓝色。

● 连续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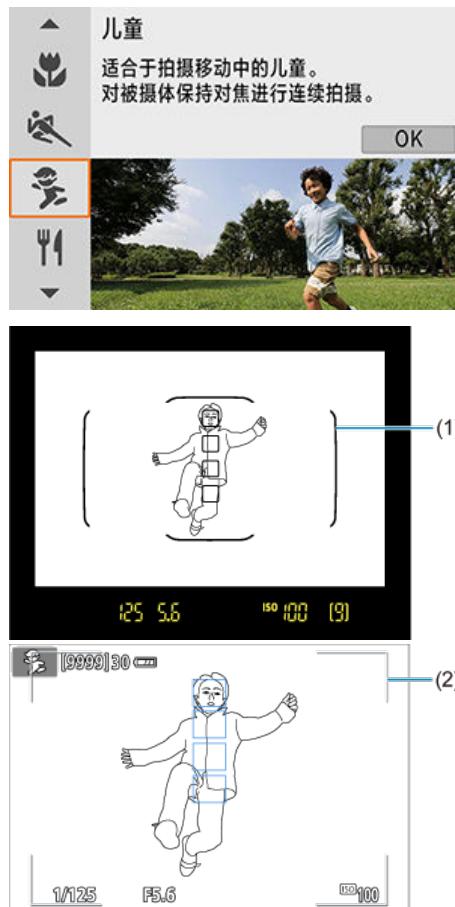
默认设置为[H] (高速连拍)。在关键瞬间，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要追踪被摄体并捕捉被摄体移动中的变化，请保持按住快门按钮以连续拍摄。

！ 注意

- 在容易发生相机抖动的低光照条件下，左下方的快门速度值会闪烁。稳固地握持相机并进行拍摄。
- 使用闪光灯会降低连拍速度。

儿童模式

要拍摄到处跑动的儿童，请使用[] (儿童)模式。肤色会显得健康。



拍摄提示

● 用区域自动对焦框追踪被摄体。

在取景器拍摄期间，将区域自动对焦框(1)对准被摄体，并半按快门按钮开始对焦。自动对焦时，相机会持续发出轻微的提示音。如果无法合焦，对焦指示 \bullet 将会闪烁。

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半按快门按钮后，会出现区域自动对焦框(2)。一旦被摄体合焦，自动对焦点会变为蓝色。

● 连续拍摄。

默认设置为[H] (高速连拍)。在关键瞬间，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照片。要追踪被摄体并捕捉被摄体的面部表情和移动中的变化，请保持按住快门按钮以连续拍摄。

● 当[]闪烁时

请手动升起内置闪光灯。

注意

- 在连续实时显示拍摄期间，闪光灯闪光时，连拍速度会变慢。即使闪光灯停止闪光后，相机仍然会以较慢的连拍速度持续拍摄。

食物模式

想要拍摄食物的照片时，使用[] (食物)模式。照片会显得明亮且诱人。此外，在钨丝灯等光源下拍摄的照片中，由光源导致的偏红色调会受到抑制。



拍摄提示

● 改变色调。

可更改[色调]。要增强食物的偏红色调，将其向[暖色](红色)设定。如果显得太红，将其向[冷色](蓝色)设定。

注意

- 被摄体的暖色偏色可能会减弱。
- 当场景中包含多个光源时，照片的暖色偏色可能不会减少。
- 如果使用闪光灯，[色调]将设定为默认设置。
- 如果照片里有人物，肤色可能不会正确再现。

烛光模式

想要拍摄烛光下的人物时，使用[蜡烛]（烛光）模式。烛光的氛围会反应到照片的色调中。



拍摄提示

● 使用中央自动对焦点进行对焦。

将取景器中的中央自动对焦点对准被摄体，然后进行拍摄。

● 如果取景器中的数字显示(快门速度)闪烁，请防止相机抖动。

在容易发生相机抖动的低光照条件下，取景器的快门速度显示会闪烁。当使用变焦镜头时，建议缩小画面并稳固握持相机或使用三脚架。当使用变焦镜头时，通过将镜头置于广角端可以减少由于手持拍摄引起的抖动。

● 改变色调。

可更改[色调]。如果要增强烛光的偏红色调，可将其向[暖色](红色)设定。如果烛光显得太红，可将其向[冷色](蓝色)设定。

● 调节亮度。

可更改[亮度]。如果要提高图像亮度，可将其向+设定，或如果图像太亮，可将其向-设定。

！ 注意

- 无法进行实时显示拍摄。
- 闪光灯不会闪光。但是，建议事先升起闪光灯，以启用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④)。

注意事项

- 自动对焦方式会设为[单点自动对焦]且无法更改。

夜景人像模式

想要在夜间拍摄人物并获得自然的夜景背景时，请使用[] (夜景人像)模式。请注意，在此模式下拍摄需要使用内置闪光灯或闪光灯。建议使用三脚架。



💡 拍摄提示

● 请使用广角镜头和三脚架。

使用变焦镜头时，请使用广角端以增强夜景的广度。由于手持拍摄会产生相机抖动，还建议使用三脚架。

● 查看图像亮度。

建议在拍摄后当场回放拍摄的图像以检查图像亮度。如果被摄体显得较暗，靠近被摄体并重新拍摄。

● 还请用其他拍摄模式拍摄。

由于照片很可能会显得模糊，建议还请在<>和<>模式下拍摄。

⚠ 注意

- 请提醒被摄体在闪光灯闪光后保持静止不动片刻。
- 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当被摄体的面部显得较暗时可能难以合焦。这种情况下，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设定为<>并手动对焦。
- 当使用实时显示拍摄进行夜景拍摄时，如果发现自动对焦点中含有点光源，则可能使用自动对焦难以合焦。这种情况下，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设定为<>并手动对焦。
- 所显示的实时显示图像与实际拍摄的图像看起来不完全一样。

⚠ 注意事项

- 如果闪光灯与自拍一起使用，拍摄照片后自拍指示灯会短暂点亮。

手持夜景模式

使用[P1] (手持夜景)模式，即使手持拍摄也能拍摄夜景。在此拍摄模式下，每张照片连续拍摄四次，然后记录为一张减少相机抖动的合成图像。



💡 拍摄提示

● 稳固地握持相机。

保持双肘靠近身体，以稳固握持相机(图)。在此模式下，会将四张照片对齐并合并成单张图像，但是如果因相机抖动等原因四张照片中的任何一张显著错位，则在最终图像中可能无法正确对齐。

● 拍摄人像时，使用闪光灯。

如果要拍摄包含人物的图像，使用内置闪光灯或闪光灯。为实现更佳的人像效果，会为第一张照片使用闪光灯。告知被摄体在所有四次连续拍摄完成前请勿移动。

① 注意

- 与其他拍摄模式相比，图像区域会较小。
- 无法设定RAW图像画质。
- 当使用实时显示拍摄进行夜景拍摄时，如果发现自动对焦点中含有点光源，则可能使用自动对焦难以合焦。这种情况下，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设定为<MF>并手动对焦。
- 所显示的实时显示图像与实际拍摄的图像看起来不完全一样。
- 如果使用闪光灯，并且被摄体距离较近，可能会导致过度曝光。
- 如果在照明有限的情况下使用闪光灯拍摄夜景，照片可能无法正确对齐，这可能会导致模糊的照片。
- 如果使用闪光灯并且人物被摄体靠近背景且背景同样被闪光灯照亮，照片可能无法正确对齐。这可能会导致照片模糊。还可能会出现不自然的阴影和不适合的色彩。
- 闪光灯的闪光覆盖角度：
 - 使用自动设置闪光覆盖范围的闪光灯时，不管镜头的变焦位置如何，变焦位置都将被固定在广角端。
 - 使用需要手动设置闪光覆盖范围的闪光灯时，请将闪光灯头置于常规位置。
- 如果拍摄移动被摄体，被摄体的移动可能会留下残影或被摄体的周围区域可能变暗。
- 对于重复的图案(格子、条纹等)、平坦或单色调的图像，或因相机抖动导致显著错位的图像，图像对齐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由于拍摄后图像被合并，因此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会花费一些时间。处理图像时取景器中和屏幕上会分别出现“buSY”和“BUSY”，且在处理完成前无法进行拍摄。

HDR逆光控制模式

拍摄同时具有明亮和黑暗区域的场景时，使用[] (**HDR** HDR逆光控制)模式。在此模式下拍摄一张照片时，会以不同的曝光连续拍摄三次。这会生成一张具有宽广色调范围的图像，可最大程度地减少因逆光导致的限幅阴影。

* HDR表示高动态范围。



拍摄提示

● 稳固地握持相机。

保持双肘靠近身体，以稳固握持相机()。在此模式下，会将三张照片对齐并合并成单张图像。然而，如果因相机抖动原因三张照片中的任何一张显著错位，则在最终图像中可能无法正确对齐。

! 注意

- 与其他拍摄模式相比，图像区域会较小。
- 无法设定RAW图像画质。
- 无法进行闪光摄影。
- 请注意，可能无法以平滑的层次表现图像，并且可能看起来不规则或有显著的噪点。
- 对于极度逆光的场景或反差极高的场景，HDR逆光控制可能没有效果。
- 拍摄光线充足的被摄体(例如一般照明场景)时，HDR效果可能会使图像显得不自然。
- 如果拍摄移动被摄体，被摄体的移动可能会留下残影或被摄体的周围区域可能变暗。
- 对于重复的图案(格子、条纹等)、平坦或单色调的图像，或因相机抖动导致显著错位的图像，图像对齐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由于拍摄后图像被合并，因此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会花费一些时间。处理图像时取景器中和屏幕上会分别出现“buSY”和“BUSY”，且在处理完成前无法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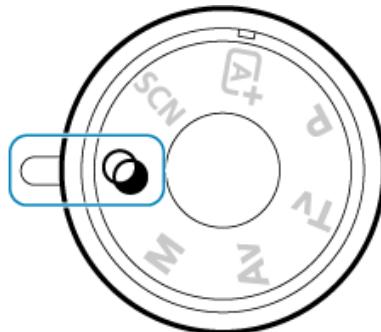
创意滤镜模式

④ 创意滤镜特性

⑤ 调整微缩景观效果

可在应用滤镜效果后进行拍摄。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可以在拍摄前预览滤镜效果。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langle\textcircled{O}\rangle$ 。



2. 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 按 $\langle\textbf{C}\rangle$ 按钮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3. 使用速控选择[创意滤镜]。



- 按<Q>按钮(10)。
- 使用<▲><▼>键选择左上方的图标，然后按<>。

4. 选择滤镜效果。



- 转动<>或<>转盘选择滤镜效果()，然后按<>。
- 会显示应用滤镜效果的图像。

注意事项

- 如果不想在设定功能时显示实时显示图像，在步骤1之后按<Q>按钮并选择[选择滤镜]。

5. 调整效果并拍摄。



- 按<Q>按钮并选择[创意滤镜]下面的图标(、、、或 $\frac{1}{2}$ 除外)。
- 转动<>或<>转盘调整效果，然后按<SET>。

！ 注意

- RAW和RAW+JPEG不可用。当设定RAW图像画质时，图像会以 $\frac{1}{2}$ L图像画质进行拍摄。当设定RAW+JPEG图像画质时，图像会以指定的JPEG图像画质进行拍摄。
- 当设定 $\frac{1}{2}$ 、、、、或 $\frac{1}{2}$ 时，连拍不可用。

¶ 注意事项

实时显示拍摄时

- 使用颗粒黑白时，颗粒预览会与拍摄的图像的效果略微不同。
- 使用柔焦或微缩景观效果选项时，柔焦预览会与拍摄的图像的效果略微不同。
- 无柱状图显示。
- 放大显示不可用。
- 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的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可通过速控屏幕进行部分创意滤镜设置。

创意滤镜特性

● 颗粒黑白

使得图像有颗粒黑白感。通过调节反差，可以改变黑白效果。

● 柔焦

使图像显得柔和。通过调节模糊，可以改变柔和程度。

● 鱼眼效果

添加鱼眼镜头的效果。图像会有桶型失真。

根据该滤镜效果的等级不同，沿图像外围修整的区域会发生变化。此外，由于该滤镜效果会放大图像中心，根据记录像素数的不同，中心的表观分辨率可能会降低，因此请在查看最终图像的同时，设定滤镜效果。使用了一个自动对焦点，该点固定在中央。

● 水彩画效果

令照片看起来像色彩柔和的水彩画。通过调节效果，可以改变色彩密度。请注意，可能无法以平滑的层次表现夜景或黑暗场景，并可能看起来不规则或有显著的噪点。

● 玩具相机效果

偏移色彩为玩具相机特有的色彩，并令图像的四角变暗。色调选项可以用于改变偏色。

● 微缩景观效果

创建立体透视效果。

在默认设置下拍摄会使图像中心看起来清晰。

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可以按[微缩景观效果操作](#)中的说明，移动看起来清晰的区域(场景框)。使用[\[单点自动对焦\]](#)作为自动对焦方式。建议对齐自动对焦点和场景框后进行拍摄。

在取景器拍摄期间，将取景器中显示的中央自动对焦点对准被摄体，然后进行拍摄。

● HDR标准绘画风格

照片保留更多高光和阴影细节。反差降低并且层次更平坦，处理后的照片就像一幅绘画。被摄体轮廓将有明亮(或黑暗)边缘。

● HDR浓艳绘画风格

色彩比[\[HDR标准绘画风格\]](#)更加饱和，以低反差和平坦层次营造图形艺术的效果。

● HDR油画风格

色彩更饱和，使得被摄体浮现出来，照片看起来像油画。

● HDR浮雕画风格

降低色彩饱和度、亮度、反差和层次，使得照片显得平坦，因此看起来像褪色的旧照片。被摄体轮廓将有明亮(或黑暗)边缘。

① 注意

[]_{HDR}、[]_{SHDR}、[]_{WHDR}和[]_{CHDR}注意事项

- 与其他拍摄模式相比，图像区域会较小。
- 滤镜效果的实时显示预览不会与拍摄的照片完全一样。
- 如果拍摄移动被摄体，被摄体的移动可能会留下残影或被摄体的周围区域可能变暗。
- 对于重复的图案(格子、条纹等)、平坦或单色调的图像，或因相机抖动导致显著错位的图像，图像对齐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请小心在手持拍摄期间的相机抖动。
- 天空或白墙等被摄体可能无法以平滑的层次呈现，并可能会出现噪点或不规则曝光或色彩。
- 在荧光灯或LED照明下进行拍摄时可能会导致被照明区域的色彩再现不自然。
- 由于拍摄后图像被合并，因此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会花费一些时间。处理图像时取景器中和屏幕上会分别出现“buSY”和“BUSY”，且在处理完成前无法进行拍摄。
- 无法进行闪光摄影。但是，建议事先升起闪光灯，以启用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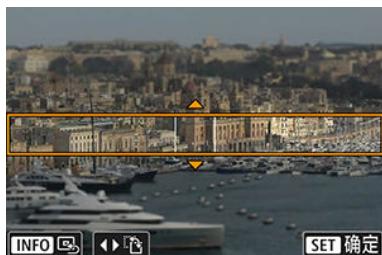
- 使用[]_{HDR}、[]_{SHDR}、[]_{WHDR}和[]_{CHDR}时，可拍摄保留高反差场景的高光和阴影细节的高动态范围的照片。每次拍照时，会连续拍摄三张不同亮度的图像，然后生成一张图像。请参阅[]_{HDR}、[]_{SHDR}、[]_{WHDR}和[]_{CHDR}的注意事项。

1. 移动自动对焦点。



- 将自动对焦点移动到要对焦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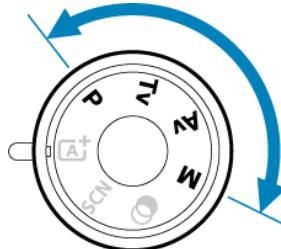
2. 移动场景框并拍摄。



- 如果自动对焦点在场景框的范围外, 请移动场景框以使自动对焦与其对齐。
- 要使场景框可移动(以橙色显示), 按< >按钮或点击屏幕右下方的 [□]。通过点击[□], 也可以在垂直和水平之间切换场景框方向。也可以在场景框为水平方向时使用< ◀ > < ▶ >键, 垂直方向时使用< ▲ > < ▼ >键来切换场景框方向。
- 转动< >或< >转盘移动场景框。要再次将场景框居中, 按< INFO >按钮。
- 要确认场景框的位置, 按< >。

创意拍摄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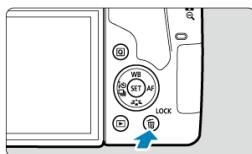
创意拍摄区模式通过根据偏好来设定快门速度、光圈值、曝光等，来提供自由灵活的多种拍摄方式。



- 要清除转动模式转盘时显示的拍摄模式说明，按<SET> (回)。

注意事项

- 请确保多功能锁功能已关闭(回)。



- [程序自动曝光模式\(P\)](#)
-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模式\(Tv\)](#)
-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Av\)](#)
- [手动曝光模式\(M\)](#)
- [长时间\(长门\)曝光](#)
- [反光镜预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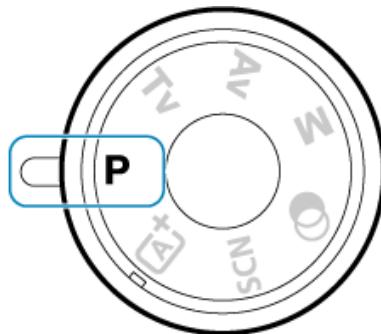
程序自动曝光模式(P)

相机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适应被摄体的亮度。

* <P>表示程序。

* AE表示自动曝光。

1. 将模式转盘设为<P>。



2. 对被摄体对焦。



- 注视取景器的同时，将自动对焦点对准被摄体，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相机对焦后，取景器右下方的对焦指示<●>会亮起(在单次自动对焦模式下)。
- 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将被自动设置并显示在取景器中。

3. 查看显示。



- 只要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没有闪烁，即可获得标准曝光。

4. 拍摄照片。

- 构图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注意



- 如果快门速度“30”''和最低的f/值闪烁，表示曝光不足。
请提高ISO感光度或使用闪光灯。



- 如果快门速度“4000”''和最高的f/值闪烁，表示曝光过度。
请降低ISO感光度或使用中灰(ND)滤镜(另售)，以减少进入镜头的光量。

注意事项

<P>和<A+>模式的区别

- 在<A+>模式下，将自动设定自动对焦方式和测光模式等许多功能以免拍摄劣质图像。可以设置的功能有限。相反，使用<P>模式时，只自动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您可以随意设定自动对焦方式、测光模式和其他功能。

程序偏移

- 使用程序自动曝光，可以在保持曝光不变的情况下，随意更改相机设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程序)。这称为程序偏移。
- 要进行程序偏移，可半按快门按钮，然后转动<>拨盘直至显示所需的快门速度或光圈值。
- 拍摄照片后程序偏移自动取消。
- 使用闪光灯时无法使用程序偏移。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模式(Tv)

在此模式下，设定快门速度，相机根据被摄体的亮度自动设定光圈值以获得标准曝光。较快的快门速度会冻结移动被摄体的动作。较低的快门速度可以产生模糊的效果，给人以动感。

* < **Tv** > 表示时间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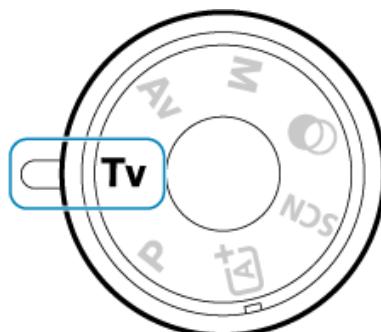


模糊动作
(低速快门速度：1/30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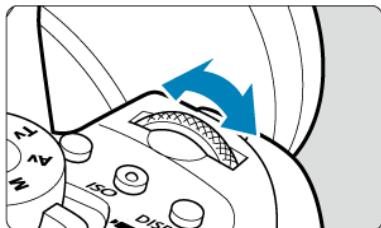


冻结动作
(高速快门速度：1/2000秒)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Tv** >。



2. 设定所需的快门速度。



- 使用<>拨盘设定。

3. 对被摄体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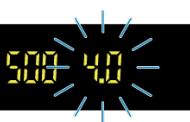
- 半按快门按钮。

4. 查看显示内容并完成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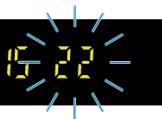


- 只要光圈值不闪烁，即可获得标准曝光。

注意



- 如果最低的光圈值闪烁，表示曝光不足。
转动<>拨盘设置较低的快门速度直到光圈值停止闪烁，或者设置较高的ISO感光度。



- 如果最高的光圈值闪烁，表示曝光过度。
转动<>拨盘设置较快的快门速度直到光圈值停止闪烁，或者设置较低的ISO感光度。

注意事项

快门速度显示

- 快门速度在屏幕上显示为分数，但在取景器中只显示为分母的简略形式。例如，“**125**”在取景器中表示1/125秒。此外，“**0"5**”表示0.5秒且“**15"**表示15秒。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Av)

在此模式下，设定所需的光圈值，相机会根据被摄体的亮度自动设定快门速度以获得标准曝光。较大的f/值(较小的光圈孔径)会将更多的前景和背景纳入可接受的对焦范围。相反，较小的f/值(较大的光圈孔径)会将更少的前景和背景纳入可接受的对焦范围。

*<Av>表示光圈值(光圈孔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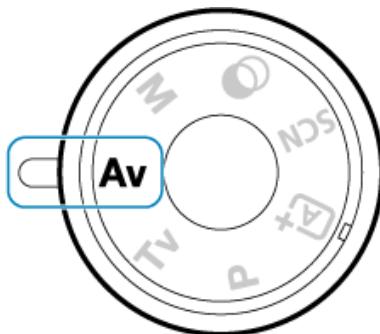


模糊的背景
(采用低光圈f/值: f/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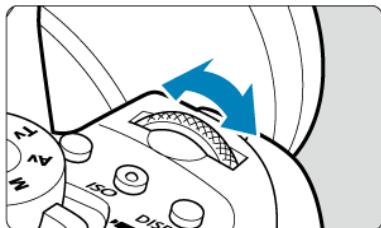


清晰的前景和背景
(采用高光圈f/值: f/32)

1. 将模式转盘设为<Av>。



2. 设定所需的光圈值。



- 使用 $\langle \odot \rangle$ 拨盘设定。

3. 对被摄体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

4. 查看显示内容并完成拍摄。



- 只要快门速度不闪烁，即可获得标准曝光。

注意



- 如果快门速度“30”闪烁，表示曝光不足。
转动 $\langle \odot \rangle$ 拨盘减小光圈值(扩大光圈)直到快门速度停止闪烁，或者设置较高的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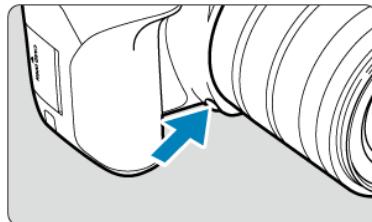


- 如果快门速度“4000”闪烁，表示曝光过度。
转动 $\langle \odot \rangle$ 拨盘增大光圈值(缩小光圈)直到快门速度停止闪烁，或者设置较低的ISO感光度。

注意事项

光圈值显示

- f/值越高，光圈开口将越小。根据镜头的不同，所显示的f/值会有所不同。如果相机没有安装镜头，则光圈值将显示为“00”。



按景深预览按钮将镜头缩小到当前光圈值并查看合焦的区域(景深)。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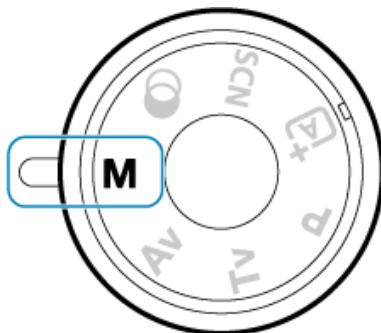
- 光圈值越大，合焦的区域(从前景到背景)就越广，但是取景器显示越暗。
- 更改光圈值并按下景深预览按钮时，可以在实时显示图像上清楚地看到景深效果()。
- 当按住景深预览按钮时会锁定曝光(自动曝光锁)。

手动曝光模式(M)

在该模式中，您可以根据需要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值。要决定曝光时，请参考取景器中的曝光量指示标尺或使用市售的曝光计。

* <M>表示手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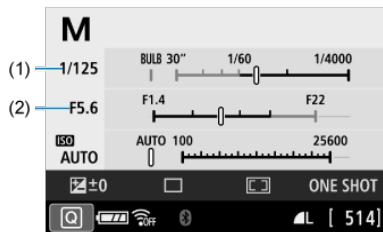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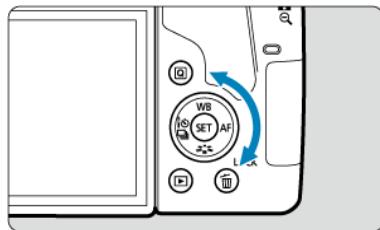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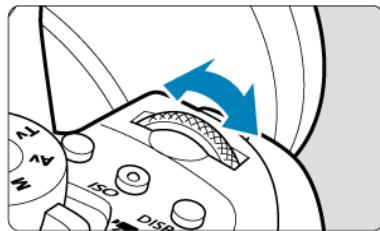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M >。



2. 设定ISO感光度。

- 使用ISO自动时，可设定曝光补偿([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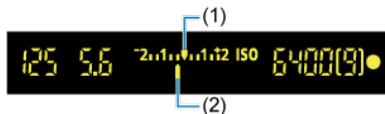
3. 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 要设定快门速度(1), 请转动<>拨盘, 要设定光圈值(2), 请转动<>转盘。

4. 对被摄体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



- (1) 标准曝光量指示标志
(2) 曝光量标志

- 将会在取景器中显示曝光设置。
- 查看曝光量标志 $\langle \blacktriangleleft \rangle$, 了解当前曝光量与标准曝光量之间的差距。

5. 设置曝光值并拍摄照片。

- 检查曝光量指示标尺，并设定所需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 $\langle \blacktriangleleft \rangle$ 或 $\langle \triangleright \rangle$ 在曝光量超过标准曝光 ± 3 级(或在取景器中超过 ± 2 级)时，会显示在曝光量指示标尺的末端。

使用ISO自动的曝光补偿

如果ISO感光度已经为手动曝光拍摄设为“**A**”(AUTO)，您可以按照如下方法设定曝光补偿(**②**)：

- [曝光补偿/AEB]
- [自定义功能(C.Fn)]的[13:自定义控制按钮]设置下的[**SET**]设为[曝光补偿(按住按钮转<○○○○○>)]时，按住<**SET**>并转动<>拨盘。
- 速控屏幕

注意

- 设为ISO自动时，由于ISO感光度会根据指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进行调整以确保标准曝光，因此可能达不到预期曝光。这种情况下，请设定曝光补偿。
- 即使已设定曝光补偿量，在使用ISO自动进行闪光摄影时也不会应用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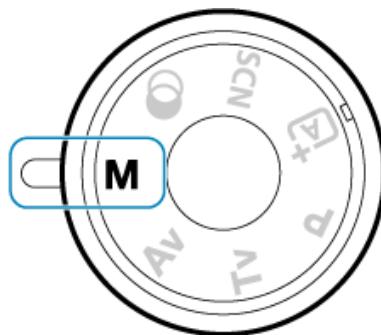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要在<**M**>模式下可指定自动亮度优化，清除[自动亮度优化] (**②**)下[手动曝光期间关闭]的[]标记。
- 设定了ISO自动后，可以按<>按钮锁定ISO感光度。
- 如果按<>按钮并重新构图拍摄，可以在曝光量指示标尺上查看与按<>按钮时相比的曝光量差异。
- 在<**P**>、<**Tv**>或<**Av**>模式下使用曝光补偿后，如果在设为ISO自动的状态下切换为<**M**>模式，会保持现有的曝光补偿量(**②**)。
- [自定义功能(C.Fn)]下的[1:曝光等级增量]设为[1:1/2-级]且使用ISO自动时，要将 $\frac{1}{2}$ 级为单位的曝光补偿与设为 $\frac{1}{3}$ 级为单位的ISO感光度配合使用，通过调整快门速度来进一步调整曝光补偿。但是，显示的快门速度不会发生变化。

长时间(B门)曝光

在此模式下，持续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期间快门保持打开，松开快门按钮时快门关闭。B门曝光用于拍摄夜景、焰火、天体以及其他需要长时间曝光的被摄体。

1. 将模式转盘设为**M**。



2. 将快门速度设为[BULB]。



- 向左转动<

3. 拍摄照片。

- 保持快门按钮完全按下期间将持续曝光。
- 将在屏幕上显示已经过的曝光时间。

● 注意

- 请勿将相机对准强光源，如太阳或强烈的人造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感应器或相机内部部件。
- 长时间B门曝光比通常在图像中产生更多噪点。
- 如果设定了ISO自动，将设定ISO 400([④](#))。
- 当同时使用自拍和反光镜预升来进行B门曝光拍摄时，请持续完全按下快门按钮直至拍摄完成(已达到自拍和B门曝光时间时)。在自拍定时器倒计时过程中，即使松开快门按钮时发出快门释放的声音，也不会拍摄图像。

● 注意事项

- 使用[: 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可以减少长时间曝光期间产生的噪点([④](#))。
- 建议为B门曝光使用三脚架。也可以使用反光镜预升([④](#))。
- 可以通过使用快门线RS-60E3(另售，[④](#))拍摄B门曝光。
- 还可通过使用无线遥控器BR-E1(另售，[④](#))拍摄B门曝光。当您按下遥控器的释放(传输)按钮时，B门曝光将立即启动或在2秒后启动。再次按下该按钮停止B门曝光。

反光镜预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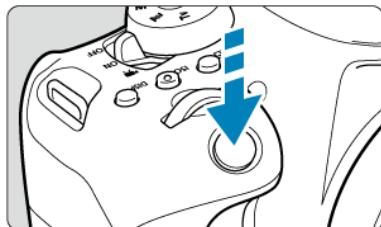
使用超远摄镜头拍摄或拍摄特写(微距摄影)时, 可使用反光镜预升功能防止干扰性机械震动(反光镜震动)。

1. 配置反光镜预升设置。



- 将[: 自定义功能(C.Fn)]下的[10:反光镜预升]设为[1:启用]().

2. 对被摄体对焦, 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反光镜将升起。

3.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拍摄照片后, 反光镜将自动落回原位。
- 拍摄照片后, 将[反光镜预升]设为[0:关闭]。

拍摄提示

- 还可将自拍定时器设为[]或[]。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反光镜会升起。照片将在10秒或2秒后拍摄。

- 遥控拍摄。

配合使用遥控拍摄与反光镜预升拍摄照片时不需要接触相机，因此可进一步减少相机抖动模糊()。

无线遥控器BR-E1(另售)设定为2秒延迟时，按释放按钮升起反光镜，照片会在反光镜预升后2秒进行拍摄。

使用快门线RS-60E3(另售)时，完全按下释放按钮升起反光镜，然后再次完全按下可拍摄照片。

注意

- 请勿将相机对准强光源，如太阳或强烈的人造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感应器或相机内部部件。
- 在非常明亮的光线下，例如晴天下的海滩或滑雪场等，请在反光镜预升稳定后立即拍摄照片。
- 当使用反光镜预升拍摄时，如果同时使用自拍和B门曝光，请持续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在自拍延迟时间+B门曝光时间内)。在自拍定时器倒计时过程中，即使松开快门按钮时发出快门释放的声音，也不会拍摄图像。
- 在反光镜预升期间，拍摄功能设置、菜单操作等会关闭。
- 当使用闪光灯时，减轻红眼指示灯不会亮起。

注意事项

- 即使将驱动模式设为[]、[]或[]，相机仍然会以单拍模式拍摄。
- 将[: 高ISO感光度降噪功能]设定为[多张拍摄降噪]时，不论[反光镜预升]设置如何，每张照片都会连续拍摄四次。
- 反光镜预升起约30秒后，会自动落回原位。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反光镜再次升起。
- 使用反光镜预升拍摄时，推荐使用三脚架和无线遥控器BR-E1(另售，)或快门线RS-60E3(另售，)。

自动对焦、驱动和曝光设置

本章节介绍如何配置自动对焦、驱动模式、测光模式和相关设置。

! 注意

- <AF>表示自动对焦。<MF>表示手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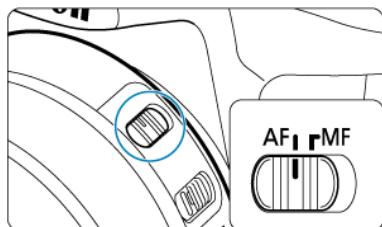
- [自动对焦操作](#)
- [选择自动对焦区域和自动对焦点\(取景器拍摄\)](#)
- [选择自动对焦方式\(实时显示拍摄\)](#)
- [手动对焦](#)
- [驱动模式](#)
- [使用自拍](#)
- [遥控拍摄](#)
- [测光模式](#)创意
- [曝光补偿](#)创意
- [曝光锁\(自动曝光锁\)](#)创意

自动对焦操作

- ☑ [用于静止被摄体的单次自动对焦](#)创意
- ☑ [用于移动被摄体的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或伺服自动对焦\(实时显示拍摄\)](#)
- ☑ [用于自动切换自动对焦操作的人工智能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
- ☑ [自动对焦辅助光](#)
- ☑ [自动对焦点以红色点亮\(取景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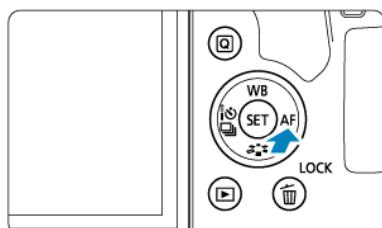
可以选择适合拍摄条件或被摄体的自动对焦操作特性。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自动为相应拍摄模式设置最佳的自动对焦操作。

1. 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AF>。



2. 将模式转盘转动到创意拍摄区。

3. 按<AF>按钮。



4. 选择自动对焦操作。



- 按 $<\blacktriangleleft > <\blacktriangleright>$ 键。

ONE SHOT: 单次自动对焦

AI FOCUS: 人工智能自动对焦

AISERVO: 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



- 在实时显示拍摄时，按 $<\text{Q}>$ 按钮，然后选择[自动对焦操作]。

ONE SHOT: 单次自动对焦

SERVO: 伺服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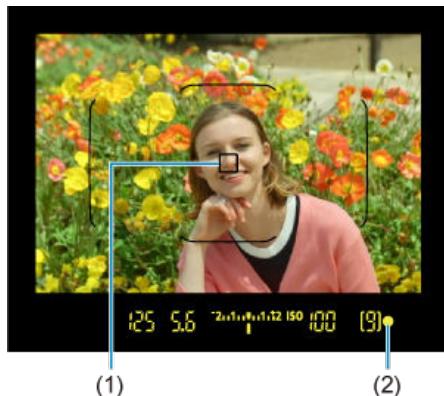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按 $<\text{AF}_{\text{ON}}>$ 按钮也可实现自动对焦。

该自动对焦操作适合于静止被摄体。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只实现一次合焦。

● 取景器拍摄



- 被摄体合焦后，合焦的自动对焦点(1)会显示，取景器中的对焦指示<●>(2)会亮起，且相机会发出提示音。如果相机无法对焦，对焦指示<●>会闪烁。
- 使用评价测光(④)时，会在被摄体合焦的同时设定曝光值。

● 实时显示拍摄

- 被摄体合焦后，合焦的自动对焦点会变为绿色且相机会发出提示音。如果没有合焦，自动对焦点将会变为橙色。

注意事项

- 如果将[提示音]设为[关闭]，合焦时将不会发出提示音。
- 保持半按快门按钮可持续锁定对焦，以便在拍摄照片前对图像重新构图。这称为“对焦锁定”。
- 使用支持电子手动对焦的镜头时，请参阅[镜头电子手动对焦](#)。

用于移动被摄体的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或伺服自动对焦(实时显示拍摄)

该自动对焦操作适合于移动被摄体。保持半按快门按钮期间，相机会对被摄体持续对焦。

● 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

- 被摄体合焦后，会显示合焦的自动对焦点。被摄体合焦时，取景器中的对焦指示 < ● > 不会亮起。

● 伺服自动对焦(实时显示拍摄)

- 被摄体合焦后，合焦的自动对焦点会变为蓝色。

注意事项

- 即使已合焦也不会发出提示音。
- 会在拍摄照片时设定曝光。

用于自动切换自动对焦操作的人工智能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

根据被摄体的状态，自动对焦操作会自动从[单次自动对焦]切换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

- 相机使用[单次自动对焦]对焦被摄体后，如果检测到被摄体移动、距离改变或类似变化，自动对焦操作会切换为[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并继续追踪移动被摄体。

注意事项

- 当使用伺服将被摄体合焦时，相机会持续发出较轻的提示音。
- 当使用伺服将被摄体合焦时，取景器中的对焦指示<●>不会亮起。
- 当使用伺服时，无法进行对焦锁定拍摄。
- 在<**A⁺**>模式下，实时显示拍摄期间，会使用[人工智能自动对焦]进行对焦。请注意，会使用[伺服自动对焦]对移动的被摄体进行对焦。合焦后，自动对焦点将变为蓝色。请注意，如果连拍期间被摄体移动，相机不会切换为[伺服自动对焦]。

自动对焦辅助光

在取景器拍摄期间，内置闪光灯或闪关灯可以发出自动对焦辅助光，以便在难以自动对焦的低光照或其他条件下更容易自动对焦。

-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升起闪光灯并半按快门按钮后，会根据需要发出自动对焦辅助光。
- 使用闪光灯时，根据需要配置闪光灯上的设置。

! 注意

- 自动对焦操作设定为[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时，闪光灯不会发出自动对焦辅助光。

■ 注意事项

- 要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将[: 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设为[关闭]。

自动对焦点以红色点亮(取景器拍摄)

在低光照条件或被摄体较暗的情况下合焦时，自动对焦点以红色点亮。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可以关闭点亮功能()。

选择自动对焦区域和自动对焦点(取景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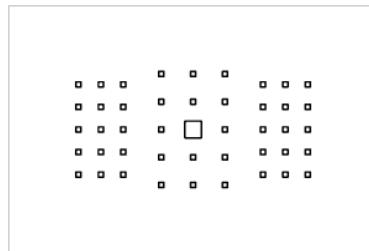
- [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 [选择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 [手动选择自动对焦点或区域](#)
- [亮起或闪烁的自动对焦点的含义](#)
- [对焦困难的拍摄条件](#)

因镜头而异，可用自动对焦点的数量、对焦图案和区域自动对焦框形状会不同。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兼容镜头和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

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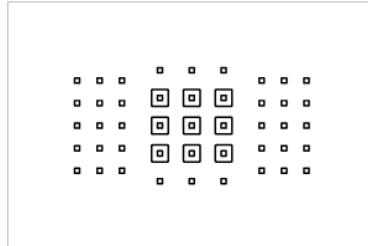
四个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可用。有关选择模式的说明，请参阅[选择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 手动选择:单点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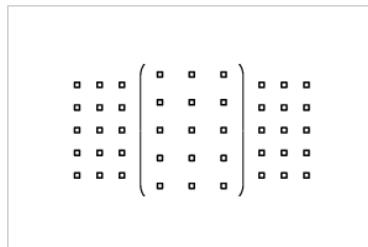
相机用1个自动对焦点对焦。

■ 手动选择:区域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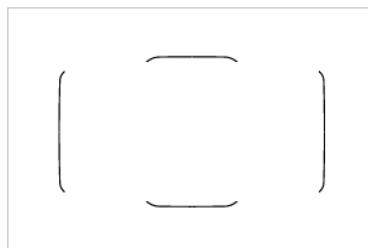
- 相机对焦的区域由9个自动对焦点组成。捕捉被摄体比单点自动对焦更容易。
- 一般对最近的被摄体进行对焦。请注意，优先对焦检测到的任意面部。
- 对于[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只要区域内可以追踪到被摄体，就可以继续对焦。

□ 手动选择:大区域自动对焦



- 将自动对焦区域分成3个对焦区域(左侧、中央和右侧)进行对焦。
- 捕捉被摄体比区域自动对焦更容易。
- 一般对最近的被摄体进行对焦。请注意，优先对焦检测到的任意面部。
- 对于[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只要大区域内可以追踪到被摄体，就可以继续对焦。

□ 自动选择自动对焦



- 使用区域自动对焦框(整个自动对焦区域)进行对焦。
- 对于[单次自动对焦]，一般对最近的被摄体进行对焦。请注意，优先对焦检测到的任意面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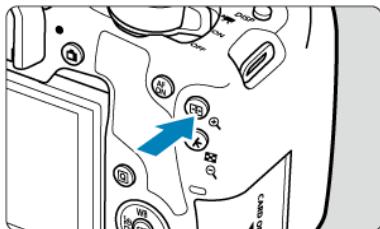
- 对于[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只要区域自动对焦框可追踪被摄体，就会持续对焦。

①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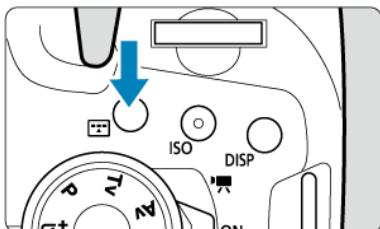
- [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与[手动选择:区域自动对焦]、[手动选择:大区域自动对焦]或[自动选择自动对焦]配合使用时，在某些条件下自动对焦点可能不会追踪被摄体。
- 如果使用了外围自动对焦点、广角镜头或远摄镜头，可能难以对焦。这种情况下，请使用中央自动对焦点或靠近中央的自动对焦点。
- 当自动对焦点亮起时，取景器的部分或全部可能以红色亮起，这是自动对焦点显示的特性。
- 在低温条件下，由于自动对焦点显示设备(使用液晶)的特性，可能很难看见显示的自动对焦点，或追踪反应可能会变慢。

选择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 按 $\langle\bullet\rangle$ 或 $\langle\circlearrowright\rangle$ 按钮(⑥)。



- 按 $\langle\bullet\rangle$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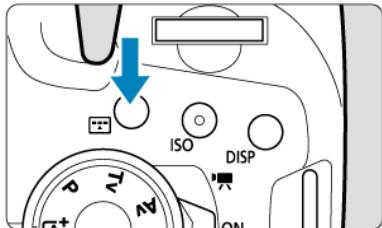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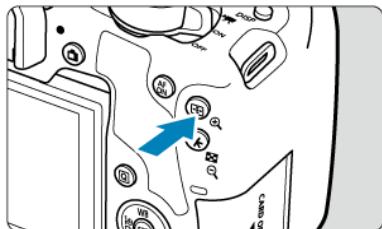
- 每次按 $\langle\bullet\rangle$ 按钮时，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会更改。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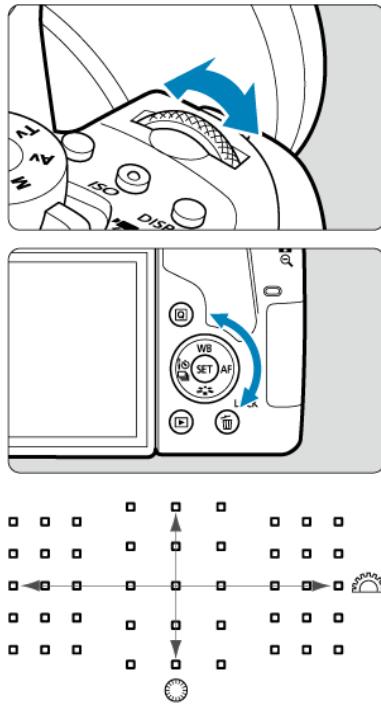
- [: 自定义功能(C.Fn)]下的[7: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方法]设为[1: $\langle\bullet\rangle$ →主拨盘](⑤)时，通过按 $\langle\bullet\rangle$ 或 $\langle\circlearrowright\rangle$ 按钮，然后转动 $\langle\odot\rangle$ 拨盘，可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选择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手动选择自动对焦点或区域

- 按 \square 或 \square 按钮(6)。



2. 选择自动对焦点或区域。



- 要以水平或垂直方向选择自动对焦点，可分别转动<>拨盘和<>转盘。
- 转动<>或<>转盘可在区域自动对焦和大区域自动对焦模式中切换区域(或在区域自动对焦的区域间循环)。

注意事项

- 保持按住<>按钮并转动<>拨盘时，可以选择垂直方向的自动对焦点。
- 按<>或<>按钮时，会在取景器中显示以下信息。
 - 手动选择:区域自动对焦、手动选择:大区域自动对焦、自动选择自动对焦:
[]AF
 - 手动选择:单点自动对焦: SEL [](中央)、SEL AF (偏离中央)

亮起或闪烁的自动对焦点的含义

按下<>或<>按钮会亮起自动对焦点中用于高精度自动对焦的十字型自动对焦点。闪烁的自动对焦点对水平线或垂直线敏感。

对焦困难的拍摄条件

- 反差非常弱的被摄体。
(例如：蓝天、纯色平面等)
- 极低光照下的被摄体。
- 强烈逆光或反光的被摄体。
(例如：车身反光强烈的汽车等)
- 靠近自动对焦点的远近被摄体。
(例如：笼子中的动物等)
- 靠近自动对焦点的光点等光源。
(例如：夜景等)
- 具有重复图案的被摄体。
(例如：摩天高楼的窗户、计算机键盘等)
- 图案比自动对焦点更为精细的被摄体。
(例如：与自动对焦点一样小或更小的面部和鲜花等)

这种情况下，通过下列两种方式之一进行对焦。

1. 使用[单次自动对焦]，对与被摄体处于相同距离的其他物体对焦并锁定对焦，然后重新构图()。
2. 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MF>并进行手动对焦()。

注意事项

- 根据被摄体的不同，略微重新构图并重新执行自动对焦操作可能会合焦。

选择自动对焦方式(实时显示拍摄)

- [自动对焦方式](#)
- [选择自动对焦方式](#)
- [放大显示](#)
- [自动对焦拍摄提示](#)
- [对焦困难的拍摄条件](#)
- [自动对焦范围](#)

自动对焦方式

：+追踪



相机检测并对人脸对焦。自动对焦点[]会出现在检测到的面部上，并对面部进行追踪。
如果未检测到面部，将对整个自动对焦区域进行对焦。

：定点自动对焦



相机在比[单点自动对焦]区域更窄的范围内进行对焦。

□: 单点自动对焦



相机用1个自动对焦点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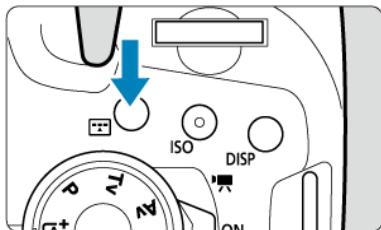
[]: 区域自动对焦



以较广的区域自动对焦框进行对焦，会比使用[单点自动对焦]时更容易捕捉被摄体。优先对最近的被摄体进行对焦。对于区域自动对焦框内的人物面部，也会优先对焦。合焦的自动对焦点显示为<□>。

选择自动对焦方式

- 按 \square 按钮。



- 选择自动对焦方式。



- 每次按 \square 按钮，自动对焦方式都会改变。



- 也可以从[\square : 自动对焦方式]中进行选择。

注意事项

- 在 A^+ 模式下，自动设为[L^+ 追踪]。
- 有关触摸快门(通过触摸操作进行自动对焦和释放快门)的信息，请参阅[使用触摸快门进行拍摄](#)。

面部追踪：面部

相机检测并对人脸对焦。如果面部移动，自动对焦点[]也会移动以追踪面部。

可将[眼睛检测自动对焦]设定为[启用]以在被摄体眼睛合焦的状态下进行拍摄(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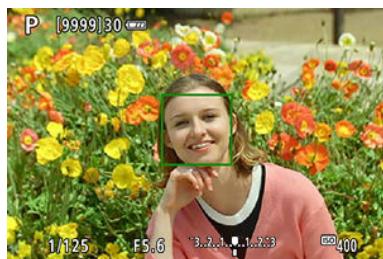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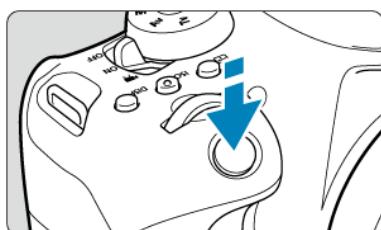
* 这些说明适用于将自动对焦操作设为[单次自动对焦](②)时的相机。如果设定[伺服自动对焦](②)，合焦后自动对焦点将变为蓝色。

1. 查看自动对焦点。



- 自动对焦点[]会出现在检测到的面部上。
- 如果显示[]，可使用<◀><▶>键来选择要对焦的面部。
- 按<**SET**>将自动对焦点移动到屏幕中央的人物面部上。

2. 对焦并拍摄照片。



- 半按快门按钮且被摄体合焦后，自动对焦点会变为绿色且相机会发出提示音。
橙色自动对焦点表示相机无法对焦被摄体。

点击面部进行对焦

点击要对焦的面部或被摄体会将自动对焦点变为[]且会对焦点击的位置。

即使面部或被摄体在屏幕内移动，自动对焦点[]也会移动来进行追踪。

① 注意

- 如果被摄体的面部严重脱焦，则无法进行面部检测。手动调节对焦()以使面部能够被检测到，然后进行自动对焦。
- 可能会将人脸以外的物体检测为面部。
- 如果照片中的面部非常小或非常大、过亮或过暗、或部分被遮挡，面部检测将无效。
- 自动对焦无法检测位于屏幕边缘的被摄体或人物面部。重新构图使被摄体居中或靠近屏幕中央。

② 注意事项

- 有效的[]可能只覆盖面部的一部分，而不是整个面部。
- 根据被摄体的不同，自动对焦点的大小会改变。

定点自动对焦/单点自动对焦/区域自动对焦

可以手动设定自动对焦点或区域自动对焦框。这里以单点自动对焦屏幕为例进行说明。

1. 查看自动对焦点。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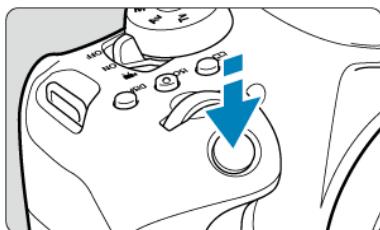
- 将显示自动对焦点(1)。使用区域自动对焦，会显示区域自动对焦框。

2. 移动自动对焦点。



-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 >< \triangleright >< \blacktriangleleft >< \triangleright >键将自动对焦点移动到想要对焦的位置(但是请注意，使用某些镜头时，可能无法移动到屏幕的边缘)。
还可以点击屏幕移动自动对焦点。
要使自动对焦点或区域自动对焦框居中，按< SET >。
- 也可通过点击< Q >居中自动对焦点。

3. 对焦并拍摄照片。



- 将自动对焦点对准被摄体并半按快门按钮。当合焦时，自动对焦点将会变为绿色并发出提示音。如果没有合焦，自动对焦点将会变为橙色。

! 注意

- [伺服自动对焦]与区域自动对焦配合使用时，在某些条件下自动对焦点可能不会追踪被摄体。
- 如果使用了外围自动对焦点，可能难以对焦。这种情况下，选择中央的自动对焦点。

眼睛检测自动对焦

将自动对焦方式设为[+追踪]时，可以在保持被摄体眼睛合焦的状态下进行拍摄。

1. 选择[: 眼睛检测自动对焦]。



2. 选择[启用]。



3. 将相机对准被摄体。



- 眼睛周围会显示自动对焦点。
- 可以点击屏幕选择眼睛进行对焦。
点击其他面部特征(例如鼻子或嘴部)时，会选择整个面部。会自动选择要对焦的眼睛。
- 显示[]时，根据[眼睛检测自动对焦]设置，可使用<◀><▶>键选择要对焦的眼睛或面部。

4. 拍摄照片。

① 注意

- 根据被摄体和拍摄条件，被摄体眼睛可能无法正确检测到。

■ 注意事项

- 要在不使用菜单操作的情况下切换至[眼睛检测自动对焦：关闭]，按<  >按钮然后按< **INFO** >按钮。要切换至[眼睛检测自动对焦：启用]，再次按< **INFO** >按钮。

放大显示

要在[**L+追踪**]以外的自动对焦方式下查看对焦，可通过按<**④**>按钮(或点击**Q**)以约5×或10×放大显示。

- 以**[定点自动对焦]**或**[单点自动对焦]**的自动对焦点为中心，以及以**[区域自动对焦]**的区域自动对焦框为中心进行放大。
- 设为**[定点自动对焦]**和**[单点自动对焦]**时，如果半按快门按钮，则以放大显示执行自动对焦。设为**[定点自动对焦]**和**[单点自动对焦]**以外的自动对焦方式时，则返回正常显示后执行自动对焦。
- 使用伺服自动对焦时，如果在放大显示下半按快门按钮，相机将返回正常显示进行对焦。

! 注意

- 如果在放大显示时难以对焦，请返回正常显示并进行自动对焦。
- 如果在正常显示下进行自动对焦，然后使用放大显示，则可能无法正确合焦。
- 正常显示和放大显示的自动对焦速度不同。
- 显示放大时无法使用连续自动对焦和短片伺服自动对焦。
- 使用放大显示时，由于相机抖动，合焦会更加困难。建议使用三脚架。

自动对焦拍摄提示

- 即使已经合焦，半按快门按钮时也会再次对焦。
- 在自动对焦期间图像亮度可能会改变。
- 根据被摄体和拍摄条件的不同，对焦可能要花费较长时间或者连拍速度可能会降低。
- 如果在拍摄时光源发生变化，屏幕可能会闪烁并可能难以对焦。这种情况下，重新启动相机并在将要使用的光源下使用自动对焦重新进行拍摄。
- 如果无法通过自动对焦方式进行对焦，请进行手动对焦()。
- 对于位于屏幕边缘且略微脱焦的被摄体，请尝试将被摄体(或自动对焦点或区域自动对焦框)居中进行对焦，然后构图并拍摄。
- 对于某些镜头，自动对焦可能需要更长时间才能合焦，也可能无法准确对焦。

对焦困难的拍摄条件

- 如蓝天、纯色平面等低反差被摄体或当高光或阴影细节被限制时的其他情况。
- 低光照下的被摄体。
- 条纹以及其他只在水平方向有反差的图案。
- 具有重复图案的被摄体(例如：摩天高楼的窗户、计算机键盘等)。
- 精细线条和被摄体轮廓。
- 在亮度、颜色或图案持续变化的光源下。
- 夜景或点光源。
- 在荧光灯或LED光源下图像闪烁。
- 极小的被摄体。
- 位于屏幕边缘的被摄体。
- 强烈逆光或反光的被摄体(例如：具有高反射车身的汽车等)。
- 被一个自动对焦点覆盖的远近被摄体(例如：笼子中的动物等)。
- 由于相机抖动或被摄体模糊而在自动对焦点范围内不断移动并且不保持静止的被摄体。
- 在被摄体严重脱焦时进行自动对焦。
- 用柔焦镜头应用柔焦效果。
- 使用特殊效果滤镜。
- 自动对焦期间，在屏幕上出现噪点(光点、条纹等)。

自动对焦范围

根据使用的镜头和长宽比以及是否使用如短片数码IS等功能，可用的自动对焦范围会不同。

手动对焦

取景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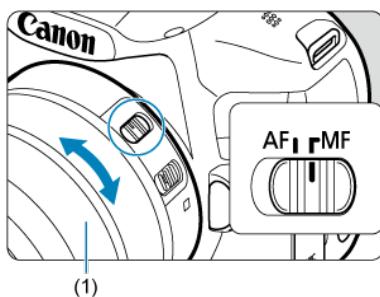
实时显示拍摄

设定手动对焦峰值(轮廓强调)

如果自动对焦无法合焦，请按照下列步骤进行手动对焦。

取景器拍摄

1. 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MF>。



2. 对被摄体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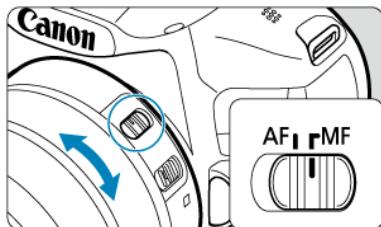
- 转动镜头对焦环(1)，直至在取景器中呈现的被摄体清晰。

注意事项

- 在手动对焦状态下半按快门按钮时被摄体合焦后，对焦指示<●>会亮起。
- 使用自动选择自动对焦时，当中央自动对焦点合焦时，对焦指示<●>将会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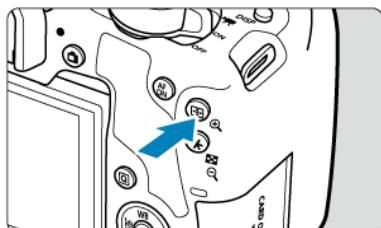
对焦时，可放大图像。

1. 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MF>。



- 转动镜头对焦环粗略地进行对焦。

2. 放大图像。



- 每按一下<+>按钮会从正常显示到5×到10×显示的顺序进行切换。

3. 移动放大的区域。



- 使用<▲><▼><◀><▶>键将放大区域移动到对焦位置。
- 要将放大的区域居中，按<SET>。

4. 手动对焦。

- 在注视放大图像的同时，转动镜头对焦环进行对焦。
- 合焦后，按<②>按钮返回正常显示。

注意事项

- 在放大显示下，曝光被锁定。
- 正常显示时，可以使用触摸快门拍摄照片。

设定手动对焦峰值(轮廓强调)

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合焦被摄体的轮廓会以彩色显示，使对焦更加容易。可设定轮廓颜色并调整轮廓检测的灵敏度(级别)(<  >模式下除外)。

1. 选择[: 手动对焦峰值设置]。



2. 选择[峰值]。



- 选择[开]。

3. 设定级别和颜色。



- 根据需要进行设定。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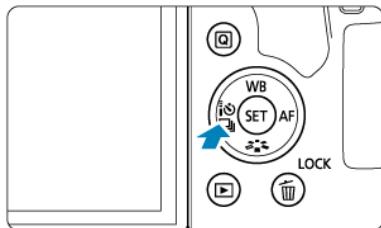
- 放大显示期间，峰值显示不会出现。
- 在HDMI输出期间，峰值显示不会出现在通过HDMI连接的设备上。
- 在高ISO感光度下，手动对焦峰值可能难以辨别，特别是当设定ISO感光度扩展时。必要时，降低ISO感光度或将**[峰值]**设为**[关]**。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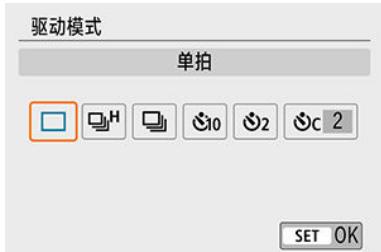
- 屏幕上显示的峰值不会记录到图像中。

驱动模式

1. 按 \square 按钮。



2. 选择驱动模式。



- **[] 单拍**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将只拍摄一张照片。

- **[]H 高速连拍**

在完全按住快门按钮期间，可以最大约7.0张/秒(实时显示拍摄时：最大约7.5张/秒)连续拍摄。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自动对焦操作设定为[伺服自动对焦]时，最高连拍速度将约为4.5张/秒。

- **[]L 低速连拍/连拍**

当完全按住快门按钮时，在保持快门按钮按住时可以最快约3.0张/秒连续拍摄。

- **[]10 自拍定时器:10秒/遥控**

- **[]2 自拍定时器:2秒/遥控**

- **[]c 连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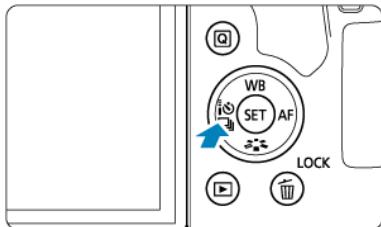
有关自拍拍摄，请参阅[使用自拍](#)。有关遥控拍摄，请参阅[遥控拍摄](#)。

① 注意

- <  H > (②) 的最大连拍速度为在这些条件下进行连拍时的数值：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LP-E17 以 1/1000 秒或更高的快门速度和最大光圈(因镜头而异)、在图像稳定器关闭(因镜头而异)的情况下、在室温(23°C)下、在防闪烁关闭时进行拍摄。
- 根据温度、电池电量、防闪烁、快门速度、光圈值、被摄体条件、亮度、自动对焦操作、镜头、实时显示拍摄、内置闪光灯使用和拍摄功能设置等因素的不同，<  H > 的连拍速度可能会降低。
- [ 防闪烁拍摄]设为[启用](②)时，在闪烁的光源下拍摄可能会降低最高连拍速度。此外，连拍间隔可能会变得不规则且释放时滞可能会变长。
-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伺服自动对焦时，根据被摄体条件和所使用镜头的不同，最高连拍速度可能会变慢。
- 如果电池温度受低温环境影响而降低，最高连拍速度可能也会降低。
- 连拍期间内存变满时，由于拍摄会暂时停止，因此连拍速度可能会降低(②)。

使用自拍

1. 按<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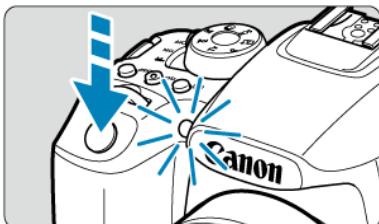


2. 选择自拍。



-  ：10秒后拍摄
也可以进行遥控拍摄()。
-  ：2秒后拍摄
也可以进行遥控拍摄()。
-  ：10秒后连续拍摄指定的张数
按<▲><▼>键设定要用于自拍拍摄的多张照片的张数(2至10张)。无法进行遥控拍摄。
- 相机与无线遥控器(另售, )配对时会显示[]和[]图标。

3. 拍摄照片。



- 对被摄体对焦，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要检查操作，注视自拍指示灯、留意提示音或观察屏幕上的倒计时秒数。
- 在拍摄前，自拍指示灯会快速闪烁约2秒。

! 注意

- 使用[]时，根据图像画质、闪光灯使用及其他因素的不同，在某些拍摄条件下拍摄间隔可能会变长。
- 进入取景器的光线可能会妨碍适当曝光。

■ 注意事项

- []可用于在使用三脚架拍摄静物或长时间曝光拍摄时，在不接触相机的情况下开始拍摄并避免相机抖动。
- 进行自拍拍摄后，建议回放图像()以查看对焦和曝光。
- 当使用自拍拍摄您自己时，对与站立位置距相机距离相同的被摄体应用对焦锁定()。
- 要取消自拍，请点击屏幕或按< >。
- 如果启用了遥控拍摄，即使[: 自动关闭电源]设为1分钟或更短，仍需要约2分钟才能自动关闭电源。

遥控拍摄

④ 无线遥控器BR-E1

④ 快门线RS-60E3

可使用另售的无线遥控器BR-E1通过蓝牙配对来进行遥控拍摄。

无线遥控器BR-E1

可以在距离相机最远约5米的地方遥控拍摄。将相机与BR-E1配对()后，将驱动模式设定为[] ()。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BR-E1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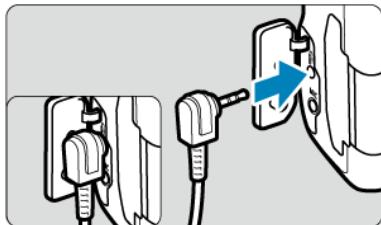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项

- 相机设定为遥控拍摄时，自动关闭电源时间可能会延长。
- 遥控器也可用于短片记录(。

快门线RS-60E3

连接至相机后，使用此快门线可通过有线连接遥控拍摄。
有关操作步骤，请参阅RS-60E3使用说明书。

1. 打开端子盖。



2. 将插头与遥控端子相连。

提供四种测量被摄体亮度的方法(测光模式)。通常建议使用评价测光。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自动设定为评价测光。(在< SCN :  >和<  :  >模式下，设定为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1. 选择[: 测光模式]。



2. 选择项目。



● : 评价测光

这是一种通用的测光模式，也能适用于逆光被摄体。相机自动调整适合场景的曝光。

● : 局部测光

由于逆光等原因而导致背景比被摄体更亮时有效。取景器拍摄时覆盖屏幕中央约6.5%的区域，实时显示拍摄时覆盖屏幕中央约5.8%的区域。

● : 点测光

当对被摄体的某一特定部分进行测光时有效。取景器拍摄时覆盖屏幕中央约2.0%的区域，实时显示拍摄时覆盖屏幕中央约2.9%的区域。将在取景器中显示点测光圈。

● :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对整个屏幕平均测光，但偏重于屏幕中央。

① 注意

- 设为[◎](评价测光)时，保持半按快门按钮会在相机通过[**单次自动对焦**]合焦后锁定曝光值(自动曝光锁)。设为[○](局部测光)、[●](点测光)或[□](中央重点平均测光)时，会在照片拍摄的瞬间设定曝光(半按快门按钮时不会锁定曝光值)。

曝光补偿能使相机设定的标准曝光更亮(增加曝光量)或更暗(减少曝光量)。

曝光补偿在<P>、<Tv>、<Av>和<M>模式下可用。有关同时设定了<M>模式和ISO自动时的曝光补偿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使用ISO自动的曝光补偿](#)。

1. 查看曝光。

- 半按快门按钮并查看曝光量指示标尺。

2. 设定补偿量。

增加曝光使图像变亮



减少曝光使图像变暗



- 使用<○>转盘设定。
- 将[: 拍摄屏幕]设为[引导]时，实时显示拍摄、短片记录的曝光补偿范围为±3级。
- 将[: 拍摄屏幕]设为[标准]时，取景器拍摄的曝光补偿范围为±5级。
- 显示在取景器中的曝光补偿量最多只变动±2级。

3. 拍摄照片。

- 要取消曝光补偿，请将曝光量<↑>设定至标准曝光量指示标志<█>。

注意

- 如果将[: 自动亮度优化] (⑤)设为[关闭]以外的任何设置，即使为较暗的图像设定了较低的曝光补偿，图像仍可能显得较亮。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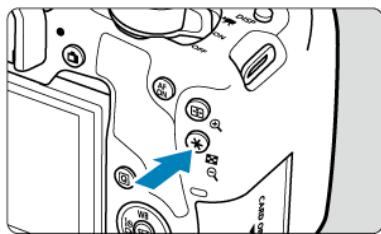
- 将电源开关置于<OFF>会清除已设定的补偿量。即使将电源开关置于<OFF>后也要保持设置，将[: 自定义功能(C.Fn)]下的[5:曝光补偿自动取消]设为[1:关闭]。
- [或]在曝光补偿量超过±3级(或在取景器中超过±2级)时，会显示在曝光量指示标尺的末端。
- 要设定超过±2级的补偿，建议使用速控()屏幕或[: 曝光补偿/自动包围曝光设置] ()。

当您想分别设定对焦和曝光时，或您要以相同的曝光设置拍摄多张照片时，可以锁定曝光。按 \ast 按钮锁定曝光，然后重新构图并拍摄照片。适合于拍摄逆光的被摄体等。

1. 对被摄体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

2. 按 \ast 按钮(④)。



- [\ast]图标会显示在取景器中或屏幕上，表示曝光已锁定(自动曝光锁)。
- 每次按 \ast 按钮时，会锁定当前的曝光设置。

3. 重新构图并拍摄照片。

- 如果希望在保持自动曝光锁的同时拍摄更多照片，请按住 \ast 按钮并按下快门按钮继续拍摄。

① 注意

- 如果将[: 自动亮度优化] (④) 设为[关闭]以外的任何设置，即使为较暗的图像设定了较低的曝光补偿，图像仍可能显得较亮。

自动曝光锁效果

| 测光模式 (④) | 自动对焦点选择(④、⑤) | |
|----------|--------------------------|---------------------|
| | 自动选择 | 手动选择 |
| | 锁定以合焦的自动对焦点为中心的曝光值。 | 锁定以选定的自动对焦点为中心的曝光值。 |
| | 以中央的自动对焦点为中心的曝光值应用自动曝光锁。 | |

* 当设定<>且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MF>时，将以中央的自动对焦点为中心的曝光值应用自动曝光锁。

② 注意事项

- 自动曝光锁无法与B门曝光配合使用。

闪光摄影

本章介绍如何使用内置闪光灯或外接闪光灯(EL/EX系列闪光灯)拍摄。

- 页标题右方的**创意**表示该功能只能在创意拍摄区模式(<**P**>、<**Tv**>、<**Av**>或<**M**>)下使用。

① 注意

- 记录短片时，无法使用闪光灯。
- 闪光摄影时，自动包围曝光不可用。

- [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
- [闪光灯功能设置](#)
- [使用外接闪光灯拍摄](#) 创意
- [使用光传输进行无线闪光摄影](#) 创意
- [轻松无线闪光](#) 创意
- [自定义无线闪光](#) 创意

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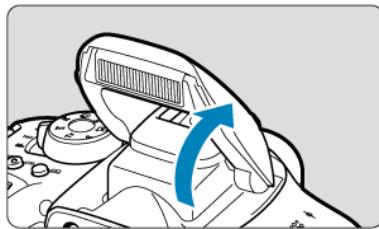
☒ 内置闪光灯的大约闪光范围

☒ 闪光摄影时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 使用闪光曝光锁拍摄 创意

在取景器中或屏幕上出现[]图标、白天拍摄逆光被摄体、或在低光照条件下拍摄时，建议使用内置闪光灯。

1. 手动升起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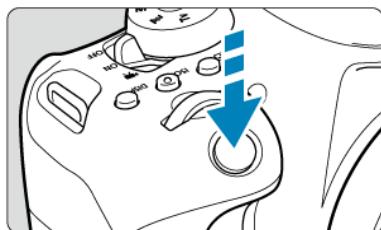
- 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只要闪光灯升起，即可使用闪光灯拍摄。
- 在闪光灯充电期间，在取景器中显示“buSY”并且在屏幕上显示[BUSY]。

2. 半按快门按钮。



- 确认取景器中或屏幕上出现[]图标。

3. 拍摄照片。



- 合焦以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闪光灯将会持续闪光。
- 拍摄后要缩回内置闪光灯，请用手指按下内置闪光灯直至发出喀哒声卡到位。

拍摄提示

● 在亮光下，请降低ISO感光度。

如果取景器中的曝光设定闪烁，请降低ISO感光度。

● 卸下镜头遮光罩。不要太靠近被摄体。

如果镜头安装有遮光罩或您距离被摄体太近，由于闪光光线被遮挡，照片底部可能会显得较暗。重要的拍摄可回放图像并检查，以确保照片底部不会显得异常暗。

内置闪光灯的大约闪光范围

(大约范围，以米为单位)

| ISO感光度(④) | EF-S18-55mm f/4-5.6 IS STM | |
|-----------|----------------------------|------------|
| | 广角端 | 远摄端 |
| | f/4 | f/5.6 |
| 100 | 1.0 – 3.0 | 1.0 – 2.1 |
| 1600 | 1.5 – 12.0 | 1.1 – 8.6 |
| 25600 | 6.0 – 48.0 | 4.3 – 34.3 |

* 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一位。

* 在高ISO感光度下拍摄远处的被摄体时，或特定被摄体条件下，可能无法获得标准曝光。

闪光摄影时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 拍摄模式 | 快门速度 | 光圈值 |
|------|----------------|------|
| P | 自动(1/200–30秒)* | 自动设定 |
| Tv | 手动(1/200–30秒) | 自动设定 |
| Av | 自动(1/200–30秒)* | 手动设定 |
| M | 手动(1/200–30秒) | 手动设定 |

* 将[: 闪光灯控制]下的[慢速同步]设为[1/200-30秒 自动]时。

! 注意

- 请勿在内置闪光灯未完全升起的状态下对其进行使用。
- 如果内置闪光灯发出的光线被遮光罩或距离太近的被摄体遮挡，图像底部可能会比较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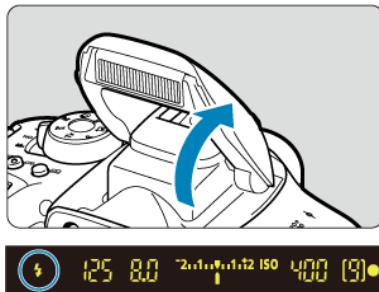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项

- 如果使用超远摄镜头或大口径镜头，图像底部可能会比较暗，建议使用外接闪光灯（另售，）。

在被摄体靠近屏幕边缘的情况下进行闪光摄影时，背景或其他因素可能会使被摄体显得更亮或更暗。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闪光曝光锁。为适当的被摄体亮度设定闪光输出后，可以重新构图(让被摄体位于边缘位置)并拍摄。还可以将此功能用于佳能EL/EX系列闪光灯。

*FE表示闪光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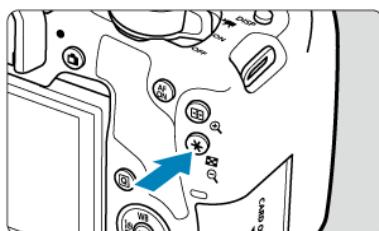
1. 手动升起闪光灯。



- 半按快门按钮并注视取景器，确保[**fl**]图标亮起。

2. 对被摄体对焦。

3. 按< ***** >按钮(\triangle 16)。



- 将被摄体置于取景器中央，然后按< ***** >按钮。
- 闪光灯会进行一次预闪，并保留拍摄所需的闪光输出。



- 在取景器中，“**FEL**”显示片刻，[**fl**]^{*}会亮起。
- 每次按< ***** >按钮都进行预闪，并且会保留拍摄时必需的闪光输出。

4. 拍摄照片。



- 构图并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① 注意

- 当被摄体距离过远并且拍摄的图像较暗时，[!][!][!][!]图标将闪烁。请靠近被摄体并重复步骤2至4。
- 实时显示拍摄期间无法使用闪光曝光锁。

闪光灯功能设置

- [闪光灯闪光](#)
- [E-TTL II 测光](#) 创意
- [减轻红眼](#)
- [慢速同步](#) 创意
- [内置闪光灯功能设置](#) 创意
- [外接闪光灯功能设置](#) 创意
- [外接闪光灯自定义功能设置](#) 创意
- [清除闪光灯设置/清除全部闪光灯自定义功能](#) 创意

可以在相机的菜单屏幕上设定内置闪光灯或外接EL/EX系列闪光灯的功能。

设定外接闪光灯的功能之前，请安装闪光灯并将其打开。

有关外接闪光灯功能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使用说明书。

1. 选择[: 闪光灯控制]。



2. 选择选项。



闪光灯闪光



- 设定为[] (在基本拍摄区或<P>模式下)以根据拍摄条件让闪光灯自动闪光。
- 设定为[]以在拍摄时让闪光灯始终闪光。
- 选择[] (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以保持闪光灯关闭，或将使用自动对焦辅助光。



- 将闪光测光设定为[评价 (面部优先)], 以适合于人物拍摄。[H]的连拍速度会比选择[评价]或[平均]时慢。
- 强调在连拍过程中闪光时, 请将闪光测光设定为[评价]。
- 如果设为[平均], 闪光曝光将对整个测光场景进行平均测光。

! 注意

- 即使将相机设为[评价 (面部优先)], 根据拍摄条件和被摄体的不同, 也可能无法获得期待的结果。

减轻红眼

在闪光灯闪光之前，设定为[启用]可亮起减轻红眼灯，以减轻红眼。



可在 Av 模式或 P 模式下为闪光摄影设定闪光同步速度。



- **[$1/200$ A] 1/200-30秒 自动**

在1/200秒至30秒范围内根据场景亮度自动设置闪光同步速度。在低光照环境下(在某些拍摄条件下)会使用慢速同步拍摄，且快门速度会自动降低。

- **[$1/200$ A] 1/200-1/60秒 自动**

防止在低光照条件下自动设定低速快门速度。这对防止被摄体模糊和相机抖动有效。然而，虽然被摄体会通过闪光灯获得适当曝光，但背景可能会显得较暗。

- **[1/200] 1/200秒(固定)**

快门速度固定为1/200秒，相比使用**[1/200-1/60秒 自动]**能更有效地防止被摄体模糊和相机抖动。但是，在低光照条件下，被摄体背景会比使用**[1/200-1/60秒 自动]**时显得更暗。

! 注意

- 要在 Av 或 P 模式下使用慢速同步拍摄，设为**[1/200-30秒 自动]**。



闪光模式

设定为[E-TTL II]，以在E-TTL II/E-TTL全自动闪光模式下拍摄。要启用[闪光模式]，在[内置闪光灯]下选择[自定义无线闪光]。



设定为[手动闪光]，以手动指定所需的闪光输出。



快门同步

通常，将此选项设为**[前帘同步]**，以便闪光灯在拍摄开始后立即闪光。设定为**[后帘同步]**并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可拍摄自然的被摄体运动轨迹图像，如汽车前灯等。



注意

- 使用**[后帘同步]**进行拍摄时，设定1/80秒或更低的低速快门速度。如果快门速度超过1/80秒，即使设定了**[后帘同步]**，也会自动使用前帘同步。

■ 曝光补偿 创意

如果被摄体的亮度未达到所需效果(因此您想要调节闪光输出),可在闪光摄影时设定闪光曝光补偿。可以在±2级间以1/3级为单位设定闪光曝光补偿。

1. 选择[■ 曝光补偿]。



2. 设定补偿量。



- 如果曝光太暗, 按 $>$ 键(增加曝光量)。
- 如果曝光太亮, 按 $<$ 键(减少曝光量)。



- 当您半按快门按钮时,会在取景器中出现 $\frac{1}{2}$ 图标。
- 拍摄照片后,通过将闪光曝光补偿设回0将其取消。

! 注意

- 如果将[■ 自动亮度优化] (■) 设为[关闭]以外的任何设置,即使设定了较低的闪光曝光补偿,图像仍可能显得较亮。
- 如果用闪光灯(另售, ■)设定了闪光曝光补偿,您无法在相机上(速控或外接闪光灯功能设置)设定闪光曝光补偿。请注意,如果同时设定了相机和闪光灯,则闪光灯的设置将覆盖相机的设置。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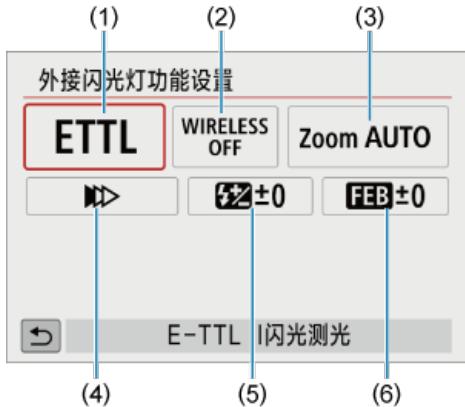
- 即使电源开关置于`<OFF>`后，曝光补偿量仍然有效。

无线闪光功能

如果要在光学无线拍摄时使用内置闪光灯的发送器功能，请参阅[使用光传输进行无线闪光摄影](#)。如果要在无线电或光学无线拍摄时使用外接闪光灯的发送器功能，请参阅外接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根据闪光灯型号、闪光灯自定义功能设置、闪光模式和其他因素，显示的信息、显示位置和可用的选项会有所不同。有关闪光灯功能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使用说明书。

显示示例



- (1) 闪光模式
- (2) 无线闪光功能/闪光比控制
- (3) 闪光灯变焦 (闪光覆盖范围)
- (4) 快门同步
- (5) 闪光曝光补偿
- (6) 闪光包围曝光

! 注意

- 当使用不兼容闪光灯功能设置的EX系列闪光灯时，功能会受到限制。

闪光模式

可以选择适合您所需的闪光摄影的闪光模式。



- [E-TTL II] 是支持自动曝光闪光摄影的EL/EX系列闪光灯的标准模式。
- [手动闪光]用于您自己设定闪光灯的[闪光输出]。
- 使用兼容的闪光灯时，可以使用[CSP] (连拍优先模式)。该模式会自动减少一级闪光输出，同时增大一级ISO感光度。对于连拍非常有用，且可助于保存闪光灯电池电量。
- 有关其他闪光模式，请参阅兼容相应闪光模式的闪光灯使用说明书。

! 注意

- 如果在<Tv>或<M>模式下以[CSP]进行闪光摄影时产生曝光过度，根据需要调整曝光补偿。

回 注意事项

- 设定[CSP]时，ISO感光度会自动设定为[自动]。

无线闪光功能

可以通过无线电或光学无线传输，以使用无线多重闪光照明进行拍摄。
有关无线闪光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兼容无线闪光摄影的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闪光比控制

使用微距闪光灯，可以设定闪光比控制。
有关闪光比控制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微距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闪光灯变焦 (闪光覆盖范围)

使用配备变焦闪光灯头的闪光灯时，可以设定闪光覆盖范围。



快门同步

通常，将此选项设为[前帘同步]，以便闪光灯在拍摄开始后立即闪光。设定为[后帘同步]并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可拍摄自然的被摄体运动轨迹图像，如汽车前灯等。

设定为[高速同步]，可进行快门速度高于最大闪光同步快门速度的闪光摄影。例如，在 $<\text{Av}>$ 模式下以全开光圈拍摄，从而模糊日光下的室外被摄体后方的背景时，该功能较为有效。



! 注意

- 使用后帘同步时，设定1/80秒或更慢的快门速度。如果快门速度超过1/80秒，即使设定了[后帘同步]，也会自动使用前帘同步。

闪光曝光补偿

与调节曝光补偿的方式类似，也可以调节外接闪光灯的闪光输出。



! 注意

- 如果用闪光灯设定了闪光曝光补偿，则无法在相机上设定闪光曝光补偿。请注意，如果同时设定了相机和闪光灯，则闪光灯的设置将覆盖相机的设置。

闪光包围曝光

具备闪光包围曝光(FEB)功能的外接闪光灯可以在一次性拍摄三张照片时自动更改外接闪光灯输出。

闪光包围曝光

FEB±3

[-3..2..1..0..1..2..3]



SET OK

有关外接闪光灯的自定义功能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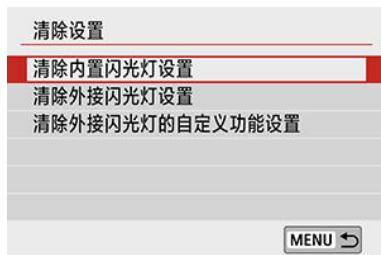
！ 注意

- 使用EL/EX系列闪光灯时，如果[闪光测光模式]自定义功能设为[1:TTL](自动闪光)，闪光灯将始终以全功率输出闪光。
- 无法从相机的[: 外接闪光灯功能设置]屏幕设置或取消外接闪光灯的个性化功能(P.Fn)。请直接在外接闪光灯上设置该功能。

1. 选择[清除设置]。



2. 选择要清除的设置。



- 选择[清除内置闪光灯设置]、[清除外接闪光灯设置]或[清除外接闪光灯的自定义功能设置]。
- 在确认屏幕中，选择[确定]以清除全部闪光灯设置或自定义功能设置。

EOS相机专用的EL/EX系列闪光灯

EL/EX系列以外的佳能闪光灯

非佳能闪光灯

EOS相机专用的EL/EX系列闪光灯

本相机支持使用EL/EX系列闪光灯(另售)的所有功能进行闪光摄影。
有关使用说明，请参阅EL/EX系列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EL/EX系列以外的佳能闪光灯

- 使用设为A-TTL或TTL自动闪光模式的EZ/E/EG/ML/TL系列闪光灯时，只能全功率输出闪光。
请将相机拍摄模式设定为< **M** >或< **Av** >，并在拍摄前调节光圈值。
- 使用具有手动闪光模式的闪光灯时，请使用手动闪光模式拍摄。

同步速度

本相机可以与小型的非佳能闪光灯同步，同步速度最快为1/200秒。使用大型摄影棚闪光灯时，闪光持续时间比小型闪光灯长，这将因型号而异。确保在拍摄前通过以约1/60秒到1/30秒的同步速度测试拍摄，检查是否已正确执行闪光同步。

！ 注意

- 请在安装外接闪光灯前手动缩回内置闪光灯。
- 将专用于其他厂家相机的闪光灯或闪光灯附件用于本相机时，可能会引起故障甚至导致损坏。
- 请勿在本相机的热靴上安装高压闪光灯，否则可能不会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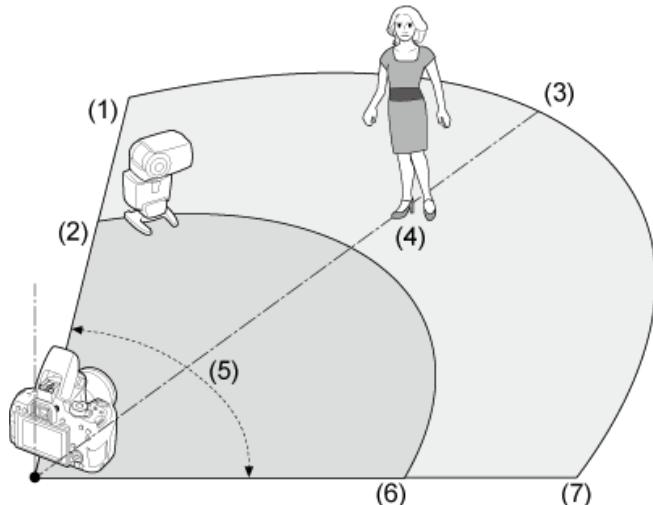
- [接收器设置和定位](#)
- [取消接收器的自动关闭电源](#)
- [使用光传输进行无线闪光摄影的方法](#)

可以将内置闪光灯作为兼容光学无线闪光摄影的外接佳能闪光灯的发送器，以使用无线多重闪光照明进行拍摄。

接收器设置和定位

参考闪光灯(接收器)的使用说明书，配置以下设置。

- 将闪光灯设定为接收器。
- 将相机和闪光灯设定为相同频道。
- 要控制闪光比，请设定接收器的闪光组。
- 将相机和接收器摆放在以下范围内。
- 将接收器及其无线感应器朝向相机布置。



- | | |
|-----|------|
| (1) | 室内 |
| (2) | 室外 |
| (3) | 约10米 |
| (4) | 约7米 |
| (5) | 约80° |
| (6) | 约5米 |
| (7) | 约7米 |

取消接收器的自动关闭电源

按相机的 M 按钮。对于手动闪光，可以通过按接收器的测试闪光按钮取消。

使用光传输进行无线闪光摄影的方法

可在以下无线闪光摄影环境中使用相机。选择适合被摄体、拍摄条件、外接闪光灯数量或其他具体条件的拍摄方式。

| | 闪光灯 | | 内置闪光灯 | 设置 | | 链接 |
|-------------------------|----------|--------|-------|--------|-----|----|
| | 单元数 | A:B闪光比 | | 无线闪光功能 | 闪光组 | |
| 全自动拍摄 (E-TTL II自动闪光) | 一个 | - | - | | | () |
| | 一个 | - | 使用 | | - | () |
| | 多个 | - | - | | | () |
| | 多个 | 设置 | - | | | () |
| | 多个 | - | 使用 | | | |
| | 多个 | 设置 | 使用 | | | |
| | • 闪光曝光补偿 | | | | | |
| • 闪光曝光锁 | | | | | | |

| | 闪光灯 | | 内置闪光灯 | 设置 | | 链接 |
|------|-------|--------|-------|--------|-----|----|
| | 单元数 | A:B闪光比 | | 无线闪光功能 | 闪光组 | |
| 手动闪光 | 一个/多个 | - | - | | | |
| | 多个 | 设置 | - | | | |
| | 一个/多个 | - | 使用 | | | |
| | 多个 | 设置 | 使用 | | | |

* / : 外接闪光灯; / : 内置闪光灯

注意

- 为了以光学方式控制接收器，内置闪光灯即使设定为不闪光也仍会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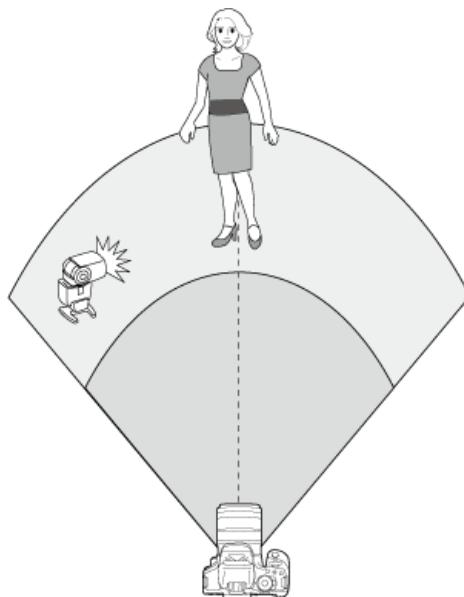
☒ [使用一个外接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 [使用多个外接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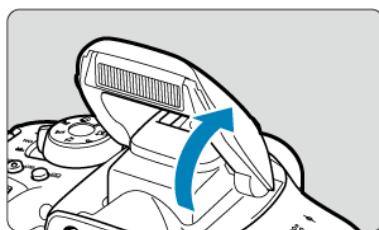
☒ [闪光曝光补偿](#)

这些说明介绍简单且基本的全自动无线闪光摄影。

使用一个外接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1. 手动升起闪光灯。



2. 选择[: 闪光灯控制]。



3. 选择[评价]。



- 在[E-TTL II测光]中，选择[评价]。

4. 选择[内置闪光灯功能设置]。



5. 选择[轻松无线闪光]。



- 在[内置闪光灯]中，选择[轻松无线闪光]。

6. 配置[频道]。



- 设定与接收器相同的频道(1-4)。

7. 拍摄照片。

- 与常规闪光摄影相同，请在配置相机后进行拍摄。
- 要停止无线闪光摄影，将[内置闪光灯]设为[通常闪光]。

注意事项

- 将[E-TTL II测光]设为[评价]，通常可获得标准闪光曝光。如果设为[平均]，闪光曝光将对整个测光场景进行平均测光。根据场景的不同，可能需要进行闪光曝光补偿。本设置适用于专业用户。
- [轻松无线闪光]是不使用内置闪光灯进行摄影的设置选项，但闪光灯仍会闪光以控制接收器。请注意，在某些拍摄条件下，用于控制接收器的闪光可能会出现在拍摄的照片中。
- 接收器无法使用测试闪光功能。

使用多个外接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可以使多个接收器作为一个闪光灯进行闪光。当需要较大的闪光输出时，该功能较为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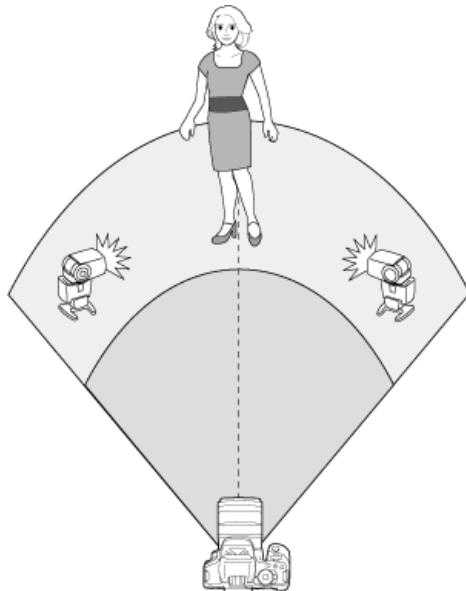
设定以下基本设置。

- 闪光模式: E-TTL II
- E-TTL II测光: 评价
- 内置闪光灯: 轻松无线闪光
- 频道: (与接收器相同)



所有闪光灯将控制在以相同输出进行闪光并提供标准曝光。

无论是否将接收器分配到闪光组A、B或C，所有接收器都会如同相同组中的闪光灯进行闪光。



闪光曝光补偿

如果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的效果太暗或太亮，可设定闪光曝光补偿来调整闪光输出。

1. 选择[闪光曝光补偿]。



- 如果拍摄效果太暗，按<▶>键以增加闪光输出来达到较亮的效果。如果拍摄效果太亮，按<◀>键以减少闪光输出来达到较暗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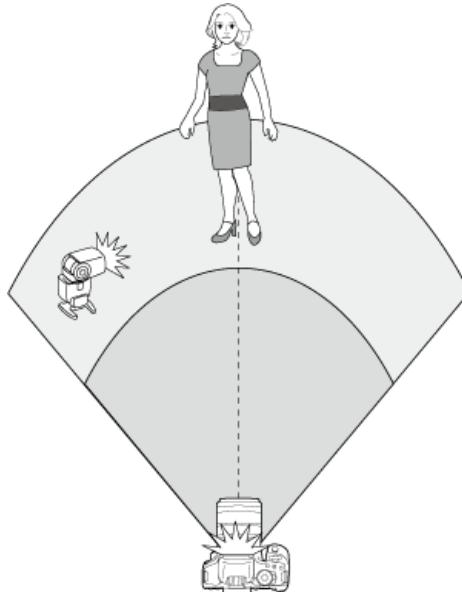
- [使用一个外接闪光灯和内置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 [使用多个外接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 [使用多个外接闪光灯和内置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 [闪光曝光补偿](#)
- [闪光曝光锁](#)
- [使用手动设定的闪光输出进行无线闪光摄影](#)

使用一个外接闪光灯和内置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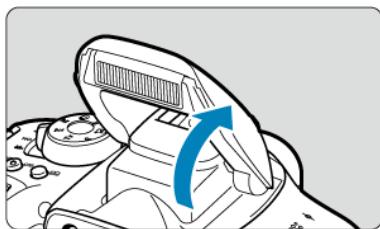
此全自动无线闪光摄影使用一个外接闪光灯和内置闪光灯。

您可以通过更改外接闪光灯和内置闪光灯的闪光输出比来调节被摄体上形成阴影的方式。

在菜单中，[]和[]表示外接闪光灯，且[]和[]表示内置闪光灯。



1. 手动升起闪光灯。



2. 选择[: 闪光灯控制]。



3. 选择[评价]。



- 在[E-TTL II测光]中，选择[评价]。

4. 选择[内置闪光灯功能设置]。



5. 选择[自定义无线闪光]。



- 在[内置闪光灯]中, 选择[自定义无线闪光]。

6. 选择[无线闪光功能]。



- 在[无线闪光功能]中, 选择[无线]。

7. 设置闪光比并拍摄照片。



- 选择[]并在8:1至1:1的范围内设定闪光比。无法将闪光比设定为1:1右侧的数字。



注意事项

- 如果内置闪光灯的闪光输出不充分, 请设定更高的ISO感光度()。
- 当转换为曝光级数时, 8:1至1:1闪光比对应3:1至1:1曝光级数(以1/2级增量为单位)。

使用多个外接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多个接收器可以视为单个闪光灯，或者如果想要调节闪光比，则可以视为不同的闪光组。基本设置如下所示，通过调整[闪光组]设置，可设定多种无线多重闪光摄影。

设定以下基本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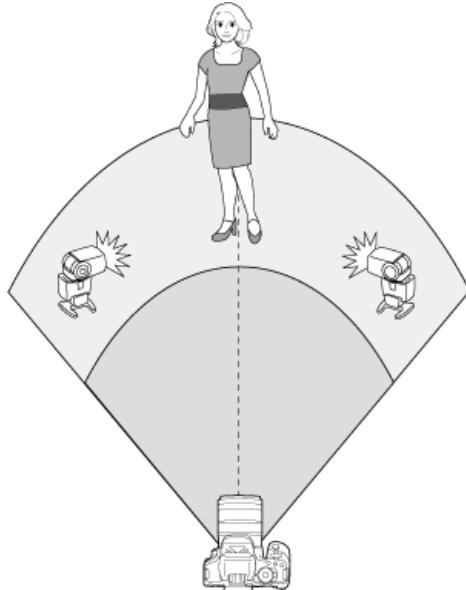
- 闪光模式：E-TTL II
- E-TTL II测光：评价
- 无线闪光功能：
- 频道：(与接收器相同)



[全部]将多个接收器作为一个闪光灯闪光

当需要较大的闪光输出时，该功能较为方便。所有闪光灯将控制在以相同输出进行闪光并提供标准曝光。

无论是否将接收器分配到闪光组A、B或C，所有接收器都会如同相同组中的闪光灯进行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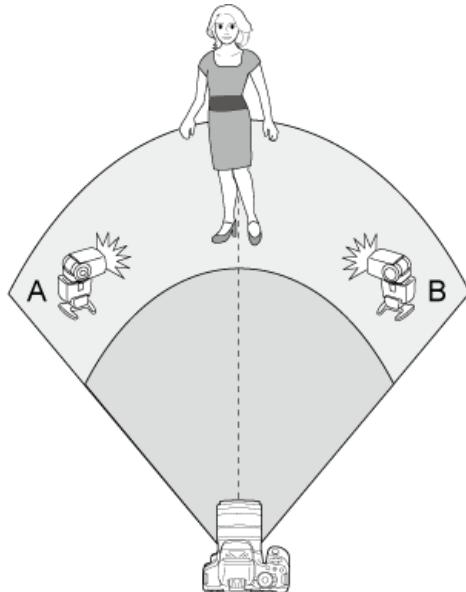
1. 将[闪光组]设为[全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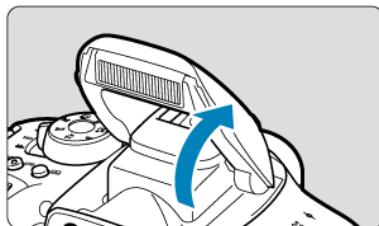
2. 拍��照片。

[(A:B)]以多个组进行多个接收器的闪光

可以将接收器分为闪光组A和B，并且可以调节每个组的相对输出以获得所需的照明效果。请参阅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将某些接收器分配为闪光组A，其他的接收器分配为闪光组B，并如下图所示进行摆放。



1. 手动升起闪光灯。



2. 选择[: 闪光灯控制]。



3. 选择[评价]。



- 在[E-TTL II测光]中，选择[评价]。

4. 选择[内置闪光灯功能设置]。



5. 选择[自定义无线闪光]。



- 在[内置闪光灯]中，选择[自定义无线闪光]。

6. 选择[无线闪光功能]。



- 选择[■■]。

7. 将[闪光组]设为[■(A:B)]。



8. 设定A:B闪光比并拍摄。



- 选择[A:B闪光比]，然后设定闪光比。

! 注意

- [闪光组]设为[(A:B)]时，C组中的闪光灯不会闪光。

■ 注意事项

- 当转换为曝光级数时，8:1至1:1至1:8闪光比对应3:1 至1:1至1:3曝光级数(以1/2级增量为单位)。

使用多个外接闪光灯和内置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可将内置闪光灯添加至[使用多个外接闪光灯进行全自动拍摄](#)。

基本设置如下所示，通过调整[闪光组]设置，可设定多种使用内置闪光灯的无线多重闪光摄影。

设定以下基本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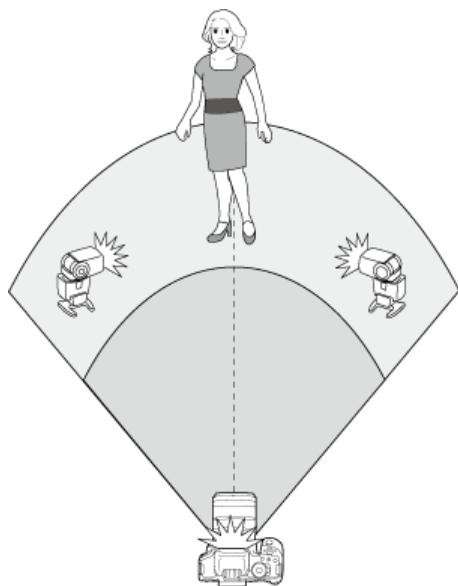
- 闪光模式：E-TTL II
- E-TTL II测光：评价
- 无线闪光功能：[+]
- 频道：(与接收器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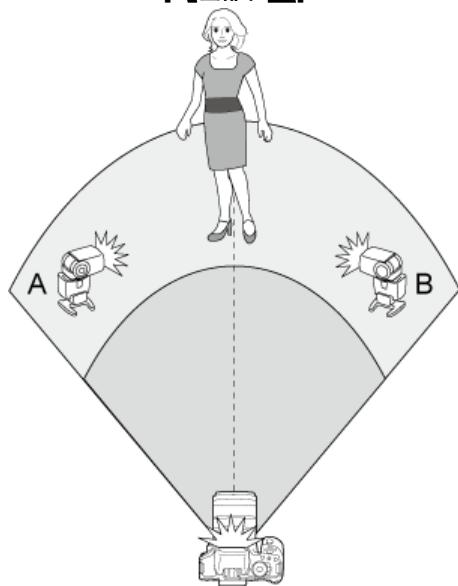
1. 选择[闪光组]。



- 选择闪光组，然后在拍摄前设定闪光比、闪光曝光补偿和其他所需设置。



[全部和]



[(A:B)]

闪光曝光补偿

将[闪光模式]设为[E-TTL II]时可用。请注意，根据[无线闪光功能]和[闪光组]设置详细信息的不同，闪光曝光补偿(参阅下文)可用的设置项目将有所不同。



● [曜光补偿]

将为内置闪光灯和所有外接闪光灯设定相同的闪光曝光补偿量。

● [曜光补偿]

可将闪光曝光补偿应用至内置闪光灯。

● [曜光补偿]

将为所有外接闪光灯设定相同的闪光曝光补偿量。

闪光曝光锁

将[闪光模式]设为[E-TTL II]时，可通过按< >按钮锁定闪光曝光。

使用手动设定的闪光输出进行无线闪光摄影

将[闪光模式]设为[手动闪光]时可用。根据[无线闪光功能]设置详细信息(参阅下文)的不同，可用的闪光输出选项(例如，[闪光输出]和[A组闪光输出])将有所不同。



[无线闪光功能:]

- [闪光组: 全部]

将为所有外接闪光灯设定相同的手动闪光输出。

- [闪光组: (A:B)]

可以将接收器分配为闪光组A或B，并且可以设定每个组的闪光输出。

[无线闪光功能: +]

- [闪光组: 全部和]

可分别为外接闪光灯和内置闪光灯设定闪光输出。

- [闪光组: (A:B)]

可以将接收器分配为闪光组A或B，并且可以设定每个组的闪光输出。还可为内置闪光灯设定闪光输出。

拍摄和记录

本章介绍拍摄和拍摄([])设置页中的菜单设置。

- [静止图像拍摄](#)
- [短片记录](#)

静止图像拍摄

页标题右方的**创意**表示该功能只能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使用。

- [设置页菜单：静止图像拍摄\(取景器拍摄\)](#)
- [设置页菜单：静止图像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 [图像画质](#)
- [静止图像纵横比](#)
- [图像确认时间](#)
-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
- [镜头像差校正](#) **创意**
- [曝光补偿/自动包围曝光设置](#) **创意**
- [ISO感光度设置\(静止图像\)](#) **创意**
- [自动亮度优化](#) **创意**
- [高光色调优先](#) **创意**
- [测光定时器\(实时显示拍摄\)](#) **创意**
- [白平衡设置](#) **创意**
- [白平衡校正](#) **创意**
- [色彩空间](#) **创意**
- [照片风格选择](#) **创意**
- [照片风格自定义](#) **创意**
- [照片风格注册](#) **创意**
- [降噪功能](#) **创意**
- [添加除尘数据](#) **创意**
- [防闪烁拍摄](#) **创意**
- [连续自动对焦\(实时显示拍摄\)](#)
- [镜头电子手动对焦](#) **创意**
- [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 [静止图像拍摄的一般注意事项](#)

设置页菜单：静止图像拍摄(取景器拍摄)

● 拍摄1



- (1) [图像画质](#)
- (2) [静止图像纵横比](#) 创意
- (3) [图像确认](#)
- (4)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
- (5) [镜头像差校正](#) 创意
- (6) [闪光灯控制](#)

● 拍摄2



- (1) [曝光补偿/AEB](#) 创意
- (2) [ISO感光度设置](#) 创意
- (3) [自动亮度优化](#) 创意
- (4) [高光色调优先](#) 创意
- (5) [测光模式](#) 创意

● 拍摄3



(1) 白平衡 [创意]

(2) 自定义白平衡 [创意]

(3) 白平衡偏移/包围 [创意]

(4) 色彩空间 [创意]

(5) 照片风格 [创意]

照片风格选择 [创意]

照片风格自定义 [创意]

照片风格注册 [创意]

● 拍摄4



(1) 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 [创意]

(2) 高ISO感光度降噪功能 [创意]

(3) 除尘数据 [创意]

(4) 实时显示拍摄

(5) 防闪烁拍摄 [创意]

● 拍摄5



(1) 镜头电子手动对焦 [创意]

(2) 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会显示以下屏幕。

● 拍摄1



(1) 图像画质

(2) 图像确认

(3)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

(4) 闪光灯控制

● 拍摄2



- (1) [保留创意辅助数据](#)
- (2) [实时显示拍摄](#)
- (3) [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设置页菜单：静止图像拍摄(实时显示拍摄)

● 拍摄1



- (1) 图像画质
- (2) 静止图像纵横比
- (3) 图像确认
- (4)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
- (5) 镜头像差校正 创意
- (6) 闪光灯控制

● 拍摄2



- (1) 曝光补偿/AEB 创意
- (2) ISO感光度设置 创意
- (3) 自动亮度优化 创意
- (4) 高光色调优先 创意
- (5) 测光模式 创意
- (6) 测光定时器 创意

● 拍摄3



(1) 白平衡 创意

(2) 自定义白平衡 创意

(3) 白平衡偏移/包围 创意

(4) 色彩空间 创意

(5) 照片风格 创意

照片风格选择 创意

照片风格自定义 创意

照片风格注册 创意

● 拍摄4



(1) 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 创意

(2) 高ISO感光度降噪功能 创意

(3) 除尘数据 创意

(4) 触摸快门

● 拍摄5



- (1) [自动对焦方式](#)
- (2) [眼睛检测自动对焦](#)
- (3) [连续自动对焦](#)
- (4) [镜头电子手动对焦](#) 创意
- (5) [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 (6) [手动对焦峰值设置](#)

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会显示以下屏幕。请注意，可用设置项目因拍摄模式而异。

● 拍摄1



- (1) [图像画质](#)
- (2) [静止图像纵横比](#)
- (3) [图像确认](#)
- (4)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
- (5) [闪光灯控制](#)

● 拍摄2



(1) [保留创意辅助数据](#)

(2) [触摸快门](#)

● 拍摄3



(1) [自动对焦方式](#)

(2) [眼睛检测自动对焦](#)

(3) [连续自动对焦](#)

(4) [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5) [手动对焦峰值设置](#)

图像画质

☒ [RAW图像](#)

☒ [图像画质设置指南](#)

☒ [连拍的最大连拍数量](#)

1. 选择[: 图像画质]。



2. 设定图像画质。



- 要选择RAW画质，转动<>拨盘，要选择JPEG画质，按< <>键。
- 按<>进行设定。

！ 注意

- 无论实际的长宽比设置(☒)如何，在图像画质设置屏幕上以[****]指示的可用拍摄张数始终会显示应用了[3:2]设置时的数值。

注意事项

- 如果RAW图像和JPEG图像均设为[-]，则会设置L。
- 如果同时选择RAW和JPEG，每次拍摄时，将以指定的图像画质同时在存储卡上记录RAW和JPEG格式的同一图像。将以相同文件编号记录两张图像(文件扩展名：JPEG为.JPG、RAW为.CR3)。
- S2为L(优)画质。
- 图像画质图标的意义：**R**AW RAW、**C**RAW 尺寸小的RAW、JPEG、**L**大、**M**中、**S**小。

RAW图像

RAW图像是来自图像感应器的原始数据，根据选择以数字方式在存储卡中记录为**RAW**或**CRAW(比RAW更小)**文件。

RAW图像可以用[▶: **RAW图像处理**([②](#))进行处理，以保存为JPEG图像。由于RAW图像本身不会发生变化，您可以使用不同的处理条件处理RAW图像，以创建任意数量的JPEG图像。

可以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处理RAW图像。可以根据用途对图像进行不同调整，并生成可反映该调整效果的JPEG或其他类型的图像。

■ 注意事项

- 要在计算机上显示RAW图像，建议使用EOS应用程序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以下简称DPP)。
- 旧版本的DPP 4.x版不支持对本相机拍摄的RAW图像进行显示、处理、编辑或其他操作。如果已安装了DPP 4.x版之前的版本，请从佳能网站获得并安装DPP的最新版本，升级当前版本([②](#))，之前的版本会被覆盖。同样，DPP 3.x版或之前的版本不支持对本相机拍摄的RAW图像进行显示、处理、编辑或其他操作。
- 市售的软件可能无法显示用本相机拍摄的RAW图像。有关兼容信息，请联系软件制造商。

图像画质设置指南

有关文件尺寸、可拍摄张数、最大连拍数量和其他估计值的详细信息，请参阅[规格](#)。

连拍的最大连拍数量



近似最大连拍数量在实时显示拍摄时显示在拍摄屏幕的上方，在取景器拍摄时显示在取景器的右下方，以数字或其他标记表示。

注意事项

- 实时显示拍摄下最大连拍指示为“99”时，可以连续拍摄99张或以上的图像。一旦达到98或更少张数，则数值开始减小。
- 取景器拍摄下最大连拍指示为“9”时，可以连续拍摄9张或以上的图像。一旦达到8或更少张数，则数值开始减小。
- 取景器上显示的“buSY”表示内部缓存已满且拍摄将会暂时停止。如果停止连拍，最大连拍数量将会增加。所有拍摄的图像已写入存储卡后，可再次以[规格](#)中列出的最大连拍数量进行拍摄。

静止图像纵横比

可以更改图像的长宽比。

1. 选择[: 静止图像纵横比]。



2. 设定长宽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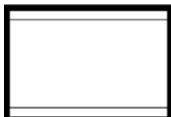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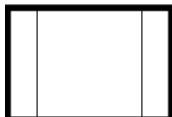
- 选择长宽比，然后按<SET>。

● JPEG图像

将以设定的长宽比记录图像。

● RAW图像

将始终以[3:2]长宽比记录图像。所选长宽比信息会被添加到RAW图像文件，这可实现在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处理RAW图像时，让该软件使用与拍摄设置相同的长宽比生成图像。

| | 长宽比 | 长宽比 | 长宽比 |
|---------|---|---|---|
| | 4:3 | 16:9 | 1:1 |
| 取景器拍摄时 |  |  |  |
| 实时显示拍摄时 |  |  |  |

注意事项

- 在回放期间会显示以[4:3]、[16:9]或[1:1]长宽比拍摄的RAW图像，并伴随表示各长宽比的线条，但这些线条不会记录在图像中。

图像确认时间

设为[持续显示]会在拍摄后保持显示拍摄的图像，或设为[关]可不显示拍摄的图像。

1. 选择[: 图像确认]。



2. 设定时间选项。

注意事项

- 当设定[持续显示]时，图像会按照[: 自动关闭电源]中设定的时长进行显示。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

可设定相机仅在安装有存储卡时进行拍摄。默认设置为[启用]。

1. 选择[: 未装存储卡释放快门]。



2. 选择[关闭]。

[周边光量校正](#)

[失真校正](#)

[数码镜头优化](#)

[色差校正](#)

[衍射校正](#)

根据镜头光学特性，可能会导致暗角、图像失真和其他问题。通过使用[镜头像差校正]，相机可补偿这些现象。

1. 选择[: 镜头像差校正]。



2. 选择项目。



3. 选择[启用]。



- 确认所安装镜头的名称和[存在校正数据](设定[衍射校正]时除外)会显示。
- 如果显示[没有校正数据]或[], 请参阅[数码镜头优化](#)。

周边光量校正

可校正暗角(图像边角发暗)。

! 注意

- 根据拍摄条件的不同，可能会在图像周边出现噪点。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会越低。

■ 注意事项

- 应用的校正量会比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可应用的最大校正量更低。
- 校正数据注册至相机时，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会自动校正周边光量。

失真校正

可校正失真(图像畸变)。

! 注意

- 为了校正失真，相机拍摄的图像区域会窄于拍摄时所视的图像区域(对图像略微裁切且稍微降低表观分辨率)。
- 设定失真校正可能会略微改变视角。
- 放大图像时，不对所显示的图像应用失真校正。
- 失真校正不会应用于短片记录。
- 应用失真校正的图像不会添加除尘数据()。此外，自动对焦点可能会显示在不同于拍摄时的位置。

■ 注意事项

- 将< **SCN** >模式设为<  >模式且校正数据注册至相机时，会自动校正失真。

数码镜头优化

可校正由于镜头光学特性所产生的多种像差，衍射现象和因低通滤镜导致的分辨率损失。如果使用[数码镜头优化]时显示[没有校正数据]或[]，可使用EOS Utility将镜头校正数据添加到相机。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EOS Utility使用说明书。

注意

- 根据拍摄条件，噪点可能会随着校正效果一起加剧。图像边缘可能也会被强调。拍摄前，根据需要调整照片风格锐度或将[数码镜头优化]设为[关闭]。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会越低。
- 记录短片时不会显示[数码镜头优化]。(无法进行校正。)

注意事项

- 尽管不显示色差校正和衍射校正选项，启用[数码镜头优化]也会校正色差和衍射。
- 校正数据注册至相机时，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会自动应用数码镜头优化。

色差校正

可校正色差(被摄体轮廓上的彩色边纹)。

注意事项

- 当启用[数码镜头优化]时，不显示[色差校正]。

衍射校正

可校正衍射(光圈导致的锐度损失)。

! 注意

- 根据拍摄条件，噪点可能会随着校正效果一起加剧。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会越低。
- 记录短片时不会显示[衍射校正]。(无法进行校正。)

! 注意事项

- “衍射校正”不仅校正衍射，也校正低通滤镜和其他因素导致的分辨率下降。因此，校正甚至在光圈接近全开光圈时仍有效。
- 当将[数码镜头优化]设为[启用]时，不显示[衍射校正]。

! 注意

镜头像差校正的一般注意事项

- 无法为已拍摄的JPEG图像应用周边光量校正、色差校正、失真校正和衍射校正。
- 使用非佳能镜头时，即使显示[存在校正数据]，也建议将校正设为[关闭]。
- 放大图像周边可能会将不记录的部分图像显示出来。
- 如果所使用的镜头没有距离信息，校正量会较少(衍射校正除外)。

! 注意事项

镜头像差校正的一般说明

- 根据使用的镜头以及拍摄条件不同，镜头像差校正的效果会有所不同。还可能难以辨别效果，具体取决于使用的镜头、拍摄条件等。
- 如果难以辨别校正效果，建议在拍摄后放大并检查图像。
- 即使在安装了增倍镜或原尺寸转换器时，也会应用校正。
- 如果所安装镜头的校正数据尚未注册到相机，结果将与校正设为[关闭]时相同(衍射校正除外)。
- 如有需要，也请同时参阅EOS Utility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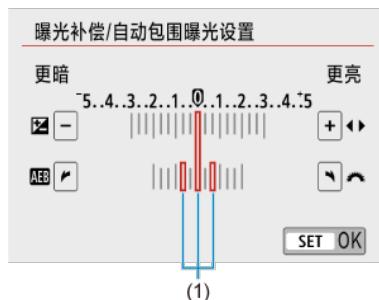
可以使用相机调整的不同快门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拍摄三张图像。这称为AEB。

* AEB表示自动包围曝光。

1. 选择[: 曝光补偿/AEB]。



2. 设定自动包围曝光范围。



- 转动<>拨盘设定自动包围曝光范围(1)。按<◀><▶>键设置曝光补偿量。
- 按<>进行设定。
- 当您半按快门按钮时，会在取景器中显示自动包围曝光范围。

3. 拍摄照片。



- 将按照所指定的驱动模式以如下顺序拍摄三张包围曝光的照片：标准曝光量、减少曝光量和增加曝光量。
- 自动包围曝光不会被自动取消。要取消自动包围曝光，按照步骤2关闭自动包围曝光范围显示。

! 注意

- 将[: 自动亮度优化] (回) 设为[关闭]以外的选项时，自动包围曝光下的曝光补偿可能效果较弱。

■ 注意事项

- 如果驱动模式设为[], 每次拍摄需要按三次快门按钮。当设为[]H或[]J并且保持快门按钮完全按下时，相机会连续拍摄三张包围曝光的照片，然后自动停止拍摄。设定[]S1或[]S2时，在10或2秒延迟后会连续拍摄三张照片。设定[]Sc时，在连拍时会拍摄指定拍摄张数三倍的照片。
- 可以配合曝光补偿设定自动包围曝光。
- 使用闪光灯、多张拍摄降噪、创意滤镜或B门拍摄时，自动包围曝光不可用。
- 如果将电源开关置于< OFF >或闪光灯充满电时，自动包围曝光会被自动取消。

[\[AUTO\] 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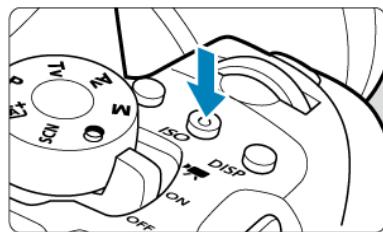
[最大\[AUTO\] ISO感光度](#)

根据环境光照水平设置ISO感光度(图像感应器对光线的灵敏度)。

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有关短片记录时的ISO感光度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短片记录时的ISO感光度](#)。

1. 按<><ISO>



2. 设定ISO感光度。



- 注视取景器或屏幕的同时使用<◀><▶>键或<>拨盘选择ISO感光度，然后按<>。
- 将在ISO 100–25600的范围内设定ISO感光度。
- 选择[AUTO]时，将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 要在[: ISO感光度设置]下设定 [ISO感光度]时指定[AUTO](如上所示)，可按 <>按钮。

ISO感光度指南

- 较低的ISO感光度可降低图像的噪点，但在某些拍摄条件下，可能会增加相机/被摄体抖动的风险或会缩小合焦的区域(较浅的景深)。
- 较高的ISO感光度可实现低光照拍摄、更大的合焦区域(较深的景深)以及更远的闪光灯范围，但会增加图像的噪点。

注意事项

- 也可在[ ISO感光度设置]下的[ISO感光度]屏幕中进行设定。
- 在[ 自定义功能(C.Fn)]下，如果将[ISO感光度扩展]设为[1:启用]，还可选择“H”(相当于ISO 51200)()。

注意

- 如果将[ 高光色调优先]设为[启用]或[增强]，无法选择ISO 100/125/160和“H”(相当于ISO 51200)()。
- 在高温条件下拍摄可能会导致图像显得较有颗粒感。长时间曝光还可能导致图像出现异常色彩。
- 当您以高ISO感光度拍摄时，噪点(如光点和条纹)可能会变得明显。
- 如果使用高ISO感光度和闪光灯拍摄影近处的被摄体，可能会导致曝光过度。
- 当在产生极多噪点的条件下(如高ISO感光度、高温和长时间曝光的组合)拍摄时，可能不会正确记录图像。
- 由于“H”(相当于ISO 51200)是扩展的ISO感光度设置，因此与标准设置相比，噪点(光点和条纹等)和异常色彩会更明显，并且分辨率会更低。

[AUTO] ISO感光度



- 如果ISO感光度设定为[AUTO]，半按快门按钮时会在取景器中或屏幕上显示实际ISO感光度设置。
- 当设定了[AUTO]时，将以整级为单位显示ISO感光度。然而，实际以更精细的增量设定ISO感光度。因此，在图像的拍摄信息中()，您可能会看到诸如ISO 125或ISO 640之类的ISO感光度显示。

最大[AUTO] ISO感光度

对于ISO自动，可在ISO 400–25600的范围内设定最大ISO感光度限制。

1. 选择[ISO感光度设置]。



2. 选择[自动的上限]。



- 选择[自动的上限]，然后按< >。

3. 选择ISO感光度。



- 选择ISO感光度，然后按< >。

如果拍摄的图像暗或反差太低或太高，亮度和反差会被自动校正。

1. 选择[: 自动亮度优化]。



2. 设定校正选项。



注意

-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噪点可能会增加且表现分辨率可能会改变。
- 如果自动亮度优化效果太强并且拍摄效果没有达到预期的亮度，设定[弱]或[关闭]。
- 如果设定了[关闭]以外的设置并且使用曝光补偿或闪光曝光补偿以使曝光变暗，图像可能仍然显得较亮。如果想要更暗的曝光，将该功能设为[关闭]。
- 设定为[强]时，最大连拍数量会减少。图像记录至存储卡所花费的时间也会变长。

注意事项

- 在步骤2中，如果按<INFO>按钮并删除[手动曝光期间关闭]设置的勾选标记[√]，即使在<M>模式下也可设定[: 自动亮度优化]。

可以减少曝光过度的限幅高光。

1. 选择[: 高光色调优先]。



2. 设定选项。



- [**启用**]：提高高光的渐变层次。灰度和高光之间的渐变会更加平滑。
- [**增强**]：减少曝光过度的高光，在某些拍摄条件下效果高于[启用]。

注意

- 噪点可能会略微增多。
- 可用的ISO感光度范围从ISO 200开始。无法设定扩展ISO感光度。
- 当记录短片时，[增强]不可用。
- 设定为[增强]时，在某些场景下可能达不到预期效果。

可设定测光定时器被动作(如半按快门按钮)触发后运行的时长(确定曝光显示/自动曝光锁的持续时间)。

1. 选择[: 测光定时器]。

2. 设定时间选项。



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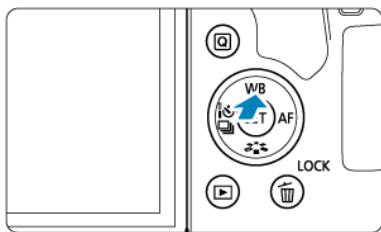
[AWB] 自动白平衡

[K] 自定义白平衡

[K] 色温

使用白平衡(WB)可以使白色区域呈现白色。自动[AWB](氛围优先)或[AWBW](白色优先)设置通常将获取正确的白平衡。如果用自动不能获得自然的色彩，可以选择适于光源的白平衡或通过拍摄白色物体手动设定白平衡。

1. 按<WB>按钮。



2. 选择选项。



(大约值)

| 显示 | 模式 | 色温(K: 开尔文) |
|----|-----------------|------------|
| | 自动: 氛围优先 | 3000-7000 |
| | 自动: 白色优先 | |
| | 日光 | 5200 |
| | 阴影 | 7000 |
| | 阴天、黎明、黄昏 | 6000 |
| | 钨丝灯 | 3200 |
| | 白色荧光灯 | 4000 |
| | 闪光灯 | 自动设置* |
| | 用户自定义 | 2000-10000 |
| | 色温 | 2500-10000 |

* 适用于具有色温传输功能的闪光灯。否则，将被固定为约6000K。

白平衡

对人眼来说，无论在何种光源下白色物体均呈白色。数码相机会根据光源的色温来确定白色，并基于此方式来应用图像处理以在拍摄的图像中呈现自然的色调。

[AWB] 自动白平衡

当使用[AWB]时，可以在拍摄钨丝灯照明的场景时略微增加图像暖色偏色的程度。如果选择[AWBW]，可以减少图像暖色偏色的程度。

1. 选择[: 白平衡]。



2. 选择[AWB]。



- 选择[AWB]，然后按<INFO>按钮。

3. 选择选项。



● 注意

设为[AWBW]时的注意事项

- 被摄体的暖色偏色可能会减弱。
- 当场景中包含多个光源时，照片的暖色偏色可能不会减少。
- 当使用闪光灯时，色调将与使用[AWB]相同。

[]自定义白平衡

使用自定义白平衡可以为拍摄地点的特定光源手动设置白平衡。拍摄时，请始终在所用光源下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1. 拍摄白色物体。

- 将相机对准纯白色被摄体，使白色充满屏幕。
- 手动对焦并用为白色物体设定的标准曝光拍摄。
- 可以使用白平衡中的任何设置。

2. 选择[: 自定义白平衡]。



3. 导入白平衡数据。



- 按<◀><▶>键选择在步骤1中拍摄的图像，然后按<>。选择[确定]以导入数据。

4. 选择[: 白平衡]。

5. 选择[]。



! 注意

- 如果在步骤1中获得的曝光与标准曝光极其不同，则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白平衡。
- 无法选择以下图像：在照片风格设定为[单色]期间拍摄的图像、拍摄前或后应用了创意滤镜的图像、剪裁过的图像或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
- 可能会显示设置中无法使用的图像。

■ 注意事项

- 除拍摄白色物体外，您还可拍摄灰度图或标准18%灰度反光板(市售)。

[K] 色温

1. 选择[: 白平衡]。



2. 设定色温。



- 选择[K]。
- 转动<>拨盘设置所需色温，然后按<>。
- 可在约2500K至10000K的范围内以100K为单位设定色温。

注意

- 设定人工光源下的色温时，可根据需要设定白平衡校正(偏向洋红色或绿色)。
- 如果将[K]设为市售的色温计的读数，请先试拍几张，然后调整设置以补偿色温计读数和相机的色温读数差异。

白平衡校正

白平衡自动包围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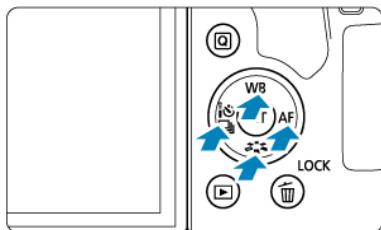
白平衡校正与使用市售的色温转换滤镜或色彩补偿滤镜效果相同。

白平衡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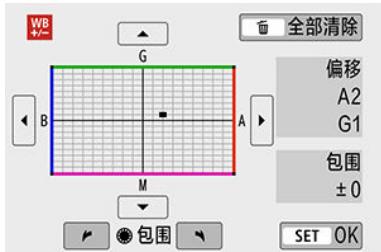
- 选择[: 白平衡偏移/包围]。



2. 设定白平衡校正。



设置示例：A2、G1



- 按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或 $<\blacktriangleleft>$ 或 $<\blacktriangleright>$ 键将“■”标记移动到所需位置。
- B是蓝色；A是琥珀色；M是洋红色；G是绿色。会以移动标记的方向校正白平衡。
在屏幕右侧的[偏移]分别表示方向和校正量。
- 按 $<\overline{\text{W}}>$ 按钮将取消所有[白平衡偏移/包围]设置。
- 按 $<\text{SET}>$ 退出设置。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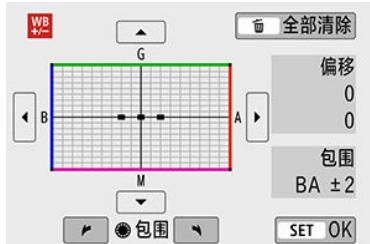
- 1级蓝色/琥珀色校正相当于约5 Mired的色温转换滤镜。(Mired：色温计量单位，用于表示如色温转换滤镜密度等数值。)

白平衡自动包围曝光

白平衡包围曝光(WB Bkt.)可使用不同的色调一次性拍摄三张图像。

设置白平衡包围曝光量。

蓝色/琥珀色偏移±3级



- 在[白平衡校正](#)步骤2中，转动<○>转盘时，屏幕上的“■”标记将变为“■ ■ ■”(3点)。
- 顺时针转动转盘设置蓝色/琥珀色包围曝光，逆时针转动设置洋红色/绿色包围曝光。右侧的[包围]表示包围曝光方向和校正量。
- 按<■>按钮将取消所有[白平衡偏移/包围]设置。
- 按<SET>退出设置。

注意

- 白平衡包围曝光过程中，最大连拍数量将会减少。
- 由于一次拍摄记录3张图像，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会花费较长时间。

注意事项

- 图像将按以下顺序进行包围曝光：1.标准白平衡、2.偏向蓝色(B)和3.偏向琥珀色(A)，或1.标准白平衡、2.偏向洋红色(M)和3.偏向绿色(G)。
- 您也可以设置白平衡校正和自动包围曝光，与白平衡包围曝光组合使用。如果设置自动包围曝光与白平衡包围曝光组合使用，则一次拍摄将记录总计9张图像。
- 在实时显示拍摄时，设定了白平衡包围曝光后，白平衡图标会闪烁。
- “包围”表示包围曝光。

可再现的色彩范围称为“色彩空间”。对于普通拍摄，推荐使用sRGB。

1. 选择[: 色彩空间]。

2. 设定色彩空间选项。



Adobe RGB

本色彩空间主要用于商业印刷和其他工业用途。使用兼容Adobe RGB的监视器或兼容DCF 2.0 (Exif 2.21或更高版本)的打印机等设备时推荐此设置。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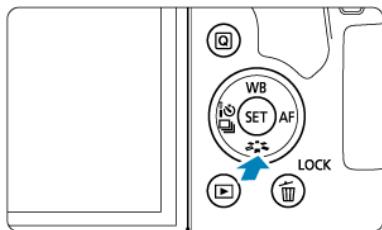
- 以Adobe RGB色彩空间拍摄的静止图像，文件名会以“_”开始。
- 不会添加ICC配置文件。有关ICC配置文件的介绍，请参阅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使用说明书。
- 在基本拍摄区中，将自动设为[sRGB]。

④ 照片风格特征

⑤ 符号

只需通过选择预设照片风格，即可获得与您的摄影表现或被摄体实际相符的图像特性。

1. 按 $\langle \triangleright \triangleleft \rangle$ 按钮。



- 出现照片风格选择屏幕。

2. 选择一种照片风格。



- 选择照片风格，然后按 $\langle \text{SET} \rangle$ 。
- 将设定照片风格。

■ 注意事项

- 也可以从[: 照片风格]中进行选择。

照片风格特征

- **[S-A] 自动**

色调将被自动调节以适合场景。尤其对于在自然界、室外和日落场景下拍摄的蓝天、绿色植物和日落等照片，色彩会显得鲜艳。

■ 注意事项

- 如果用**自动**无法获得所需色调，请使用另一种照片风格。

- **[S-S] 标准**

图像显得鲜艳、清晰、明快。适用于大多数场景。

- **[S-P] 人像**

用于较好地表现肤色。图像显得更加柔和。适于近距离拍摄人像。
可通过按照[设置和效果](#)中的说明更改**色调**来调整肤色。

- **[S-L] 风光**

用于拍摄鲜艳的蓝色和绿色以及非常清晰、明快的图像。拍摄令人印象深刻的风光时非常有效。

- **[S-D] 精致细节**

适合表现被摄体的详细轮廓和细腻纹理。颜色会略微鲜艳。

- **[S-N] 中性**

适于用计算机处理图像。适合具有适当亮度和色彩饱和度的自然色彩和柔和的图像。

- **[S-F] 可靠设置**

适于用计算机处理图像。在色温为5200K的阳光下拍摄的被摄体的颜色将被调整为匹配被摄体的比色颜色。适合具有适当亮度和色彩饱和度的柔和的图像。

- **[S-M] 单色**

创建黑白图像。

! 注意

- 无法从使用**单色**照片风格拍摄的JPEG图像中恢复彩色图像。

■ 注意事项

- 当设置了**单色**时，还可在相机取景器中设置显示< ! >(④)。

- **[1] 用户定义1-3**

您可注册**[人像]**、**[风光]**、照片风格文件等基本风格，并根据需要进行调节([④](#))。如果使用任何尚未注册的用户定义照片风格，则将使用与**[自动]**的默认设置相同的特性设置拍摄照片。

符号

照片风格选择屏幕具有[锐度]的[强度]、[精细度]或[临界值]图标，以及[反差]图标和其他参数图标。数字表示为相应照片风格指定的这些设置的值。



| 锐度 | |
|----|----------|
| ● | 强度 |
| ● | 精细度 |
| ● | 临界值 |
| ● | 反差 |
| ● | 饱和度 |
| ● | 色调 |
| ● | 滤镜效果(单色) |
| ● | 色调效果(单色) |

注意

- 短片记录期间，[锐度]的[精细度]和[临界值]将显示星号“*”。短片将不应用[精细度]和[临界值]。

设置和效果

[] 单色调整

可通过对默认设置进行更改来自定义照片风格。有关自定义[单色]的详细信息，请参阅 [] [单色调整](#)。

1. 按<>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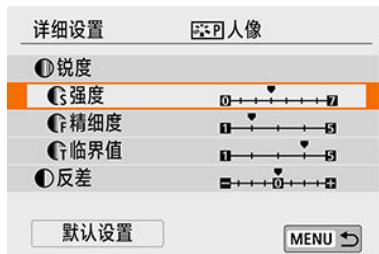
- 出现照片风格选择屏幕。

2. 选择一种照片风格。



- 选择要调整的照片风格，然后按<INFO>按钮。

3. 选择选项。



- 有关设置和效果的详细信息，请参阅[设置和效果](#)。

4. 设定效果等级。



- 按<MENU>按钮保存调整的设置并返回照片风格选择屏幕。
- 更改为不同于默认值的设置都显示为蓝色。

设置和效果

| 锐度 | | | |
|----|--------------|------------|------------|
| | 强度 | 0: 轮廓强调(弱) | 7: 轮廓强调(强) |
| | 精细度*1 | 1: 优 | 5: 颗粒 |
| | 临界值*2 | 1: 弱 | 5: 强 |
| | 反差 | -4: 低反差 | +4: 高反差 |
| | 饱和度 | -4: 低饱和度 | +4: 高饱和度 |
| | 色调 | -4: 偏红肤色 | +4: 偏黄肤色 |

* 1: 表示要强调的轮廓的精细度。数值越小, 要强调的轮廓越精细。

* 2: 基于被摄体和周围区域之间反差的差异设定轮廓的强调程度。数值越小, 当反差差异较低时越强调轮廓。但是, 当数值较小时, 噪点容易变得更加明显。

注意事项

- 对于短片记录, 无法设置[锐度]的[精细度]和[临界值](不显示)。
- 通过在步骤3中选择[默认设置], 可以将相应的照片风格的参数设置恢复为默认值。
- 要用您所调整的照片风格拍摄时, 首先选择已调整的照片风格, 然后进行拍摄。

【滤镜效果】



将滤镜效果应用于单色图像后，可以使白云和绿树更加突出。

| 滤镜 | 效果示例 |
|------|------------------------|
| N:无 | 没有滤镜效果的普通黑白图像。 |
| Ye:黄 | 蓝天显得更自然，白云显得更清晰。 |
| Or:橙 | 蓝天显得稍暗。夕阳显得更灿烂。 |
| R:红 | 蓝天显得很暗。落叶显得更鲜亮。 |
| G:绿 | 肤色和嘴唇显得柔和。绿树叶会显得更鲜嫩明亮。 |

【注意事项】

- 增加[反差]会使滤镜效果更加明显。

[①] 色调效果



通过应用色调效果，可以在该选定的颜色中创建单色图像。要创建令人印象深刻的图像时非常有效。

您可以选择一种基本照片风格，如[人像]或[风光]，根据需要进行调整，并在[用户定义1]–[用户定义3]中进行注册。使用不同设置创建多个照片风格时非常有用。

已使用EOS Utility(EOS软件，)注册到相机的照片风格也可在此处进行调整。

1. 按<><>按钮。

- 出现照片风格选择屏幕。

2. 选择用户定义的风格编号。



- 从[用户定义1]至[用户定义3]中选择一个编号，然后按<INFO>按钮。

3. 按<>。



- 选择[照片风格]后，按<>。

4. 选择基本照片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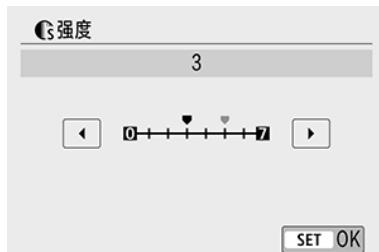


- 选择基本照片风格。
- 当调整使用EOS Utility(EOS软件)注册到相机的照片风格时，也以此方式选择照片风格。

5. 选择项目。



6. 设定效果等级。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照片风格自定义](#)。



- 按<MENU>按钮保存调整的设置并返回照片风格选择屏幕。
基本照片风格将显示在[**用户定义***]的右侧。
蓝色的照片风格名称表示已更改为不同于默认值的设置。

! 注意

- 如果已在[**用户定义***]下注册了照片风格，更改基本照片风格将清除之前注册的用户定义照片风格的参数设置。
- 执行[: 清除设置]中的[清除全部相机设置]([④](#))时，会重设所有[**用户定义***]设置。

■ 注意事项

- 要用已注册的照片风格拍摄时，选择已注册的[**用户定义***]，然后进行拍摄。
- 有关将照片风格文件注册到相机的步骤，请参阅EOS Utility使用说明书([④](#))。

☒ 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

☒ 高ISO感光度降噪功能

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

对于曝光1秒或更长的图像，可降低长时间曝光特有的噪点(光点和条纹)。

1. 选择[: 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



2. 设定降噪选项。



● [AUTO] 自动

对于1秒或更长时间的曝光，如果检测到长时间曝光特有的噪点，会自动执行降噪。该设置在大多数情况下足够有效。

● [ON] 启用

对所有1秒或更长时间的曝光都进行降噪。[启用]设置可以减少[自动]设置检测不到的噪点。

① 注意

- 设为[自动]或[启用]时，拍摄后所需的降噪时间可能与拍摄时的曝光时间相同。
- 与[关闭]或[自动]设置相比，设为[启用]时图像可能显得更有颗粒感。
- 设为[启用]时，在相机完成降噪处理前，实时显示期间的长时间曝光拍摄将会停止实时显示(且无法进行下一张拍摄)，并显示[BUSY]。到完成降噪处理之前不会出现实时显示。(您无法拍摄另一张照片。)

高ISO感光度降噪功能

该功能降低图像中产生的噪点。此功能在高ISO感光度下拍摄时特别有效。以低ISO感光度拍摄时，图像较暗部分(阴影区域)的噪点会进一步降低。

1. 选择[: 高ISO感光度降噪功能]。



2. 设定等级。



● [] 多张拍摄降噪

该降噪设置与[强]相比可获得更高的图像画质。对于单张照片，连续拍摄四张照片并自动将其对齐合并成一幅JPEG图像。

如果图像画质设为RAW或RAW+JPEG，则无法设定[多张拍摄降噪]。

! 注意

[多张拍摄降噪]注意事项

- 如果因相机抖动原因图像大幅度错位，则降噪效果可能更不明显。
- 请小心在手持拍摄期间的相机抖动。建议使用三脚架。
- 如果拍摄移动被摄体，移动被摄体可能会留下残影。
- 对于重复的图案(格子、条纹等)，或平坦、单色调的图像，自动图像对齐可能不正常工作。
- 如果在连续拍摄四张图像期间被摄体的亮度发生变化，则可能会导致图像的曝光不规则。
- 拍摄后，如果进行了降噪和合并图像，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可能会花费一些时间。处理图像时取景器中和屏幕上会分别出现“buSY”和“BUSY”。在处理完成前无法进行拍摄。
- B门拍摄、自动包围曝光或白平衡包围曝光拍摄、拍摄RAW或RAW+JPEG图像时或使用长时间曝光降噪等功能时，[多张拍摄降噪]不可用。
- 无法进行闪光摄影。请注意，根据[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设置，可能不会发射自动对焦辅助光。
- 当记录短片时，[多张拍摄降噪]不可用(不显示)。
- 如果将电源开关置于<OFF>、更换电池或存储卡或切换至基本拍摄区模式、B门曝光或短片记录，相机会自动切换至[标准]。

准备

除尘数据获取

添加除尘数据

如果清洁感应器后还有灰尘残留在感应器上，可将用于清除尘点的除尘数据添加至图像。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用除尘数据自动清除尘点。

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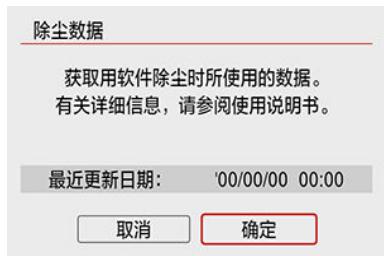
- 准备一个纯白色的物体，如一张纸。
- 将镜头焦距设置为50 mm或更长。
- 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MF>，并设置对无限远处对焦(∞)。

除尘数据获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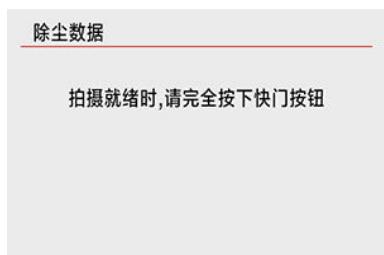
1. 选择[: 除尘数据]。



2. 选择[确定]。



- 进行自动感应器自清洁后，将会出现信息。尽管清洁期间快门会发出机械声，但不会拍摄照片。



3. 拍摄纯白色物体。

- 在20-30 cm的距离，使纯白色物体(例如一张全新的白纸)充满屏幕并进行拍摄。
- 因为图像不会保存，即使相机中没有存储卡仍然可以获取数据。



- 拍摄照片后，相机将开始收集除尘数据。获取除尘数据后，会出现一条信息。
- 如果没有成功获取数据，会出现错误信息。查看[准备](#)中的信息，选择[[确定](#)]，然后重新拍摄。

添加除尘数据

获取后，除尘数据会添加至获取之后拍摄的静止图像中。建议在开始拍摄前先获得除尘数据。

有关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自动清除尘点的详细信息，请参阅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使用说明书。

将除尘数据添加至图像本质上不会影响文件尺寸。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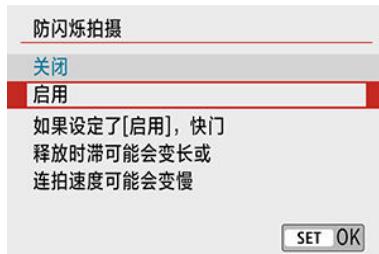
- 如果物体上有任何图案或花样，它们可能会被识别为灰尘数据并影响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除尘的准确度。
- 除尘数据不会添加至在以下条件下拍摄的照片中。
 - 在[](< SCN >模式)拍摄时拍摄的照片
 - 在[]/[]/[]/[](< ○ >模式)拍摄时拍摄的照片
 - 将[: 镜头像差校正]下的[失真校正]设为[启用]时拍摄的照片

如果在荧光灯等闪烁的光源下以较快的快门速度进行拍摄，由于不均匀的垂直曝光，因此可能会导致不均匀的曝光和色彩。防闪烁拍摄可实现在闪烁对曝光和色调的影响较弱时进行取景器拍摄。

1. 选择[: 防闪烁拍摄]。



2. 选择[启用]。



3. 拍摄照片。

● 注意

- 设为[启用]并在闪烁的光源下拍摄时，快门释放时滞可能会变长。此外，连拍速度可能会变慢，拍摄间隔可能会变得不规律。
- 不适用于反光镜预升、实时显示拍摄或短片记录。
- 无法检测到100 Hz或120 Hz以外的频率的闪烁。此外，如果在连拍期间光源的闪烁频率发生变化，则无法减弱闪烁的影响。
- 在<P>或<Av>模式下，如果在连拍期间快门速度发生变化或以不同的快门速度拍摄相同场景的多张照片，色调可能会变得不一致。为了避免色调不一致，请以固定的快门速度在<M>或<Tv>模式中拍摄。
- 拍摄图像的色调在[启用]和[关闭]之间可能会有不同。
- 当使用自动曝光锁开始拍摄时，快门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可能会改变。
- 如果被摄体的背景较暗或如果图像中有亮光，则可能无法正确检测闪烁。
- 在特定光源下，可能无法使用防闪烁功能。
- 根据光源的不同，可能无法正确检测闪烁。
- 根据光源或拍摄条件的不同，即使使用此功能，也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结果。

● 注意事项

- 建议事先进行试拍。
- 使用防闪烁功能拍摄时，[Flicker!]会点亮。如果取景器中不显示[Flicker!]，请将[ 取景器显示]中的[闪烁检测]设定为[显示]()。在不闪烁的光源下，或没有检测到闪烁，将不会显示[Flicker!]。
- 即使在[闪烁检测]设为[显示]的状态下将[ 防闪烁拍摄]设为[关闭]，如果相机正在闪烁的光源下测光，取景器中的[Flicker!]也会闪烁以示警告。
- 在基本拍摄区下，不会显示[Flicker!]，但拍摄时会减弱闪烁的影响。
- 在无线闪光摄影期间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结果。

连续自动对焦(实时显示拍摄)

该功能一般可持续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对焦被摄体。当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会立即进行对焦。

1. 选择[: 连续自动对焦]。



2. 选择[启用]。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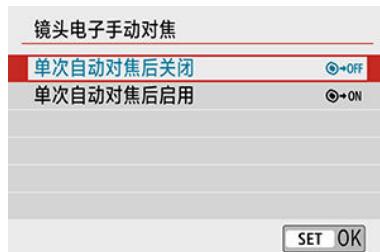
- 启用该功能后，因为会连续驱动镜头并消耗电池电量，所以可拍摄的张数会减少。

对于配备有电子手动对焦的EF或EF-S镜头，可指定在进行单次自动对焦时的手动对焦调整方式。

1. 选择[: 镜头电子手动对焦]。



2. 选择选项。



● 单次自动对焦后关闭

自动对焦操作后，手动对焦调节会关闭。

● 单次自动对焦后启用

在自动对焦操作后如果持续半按快门按钮，可手动调节对焦。

! 注意

- 有关镜头手动对焦规格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镜头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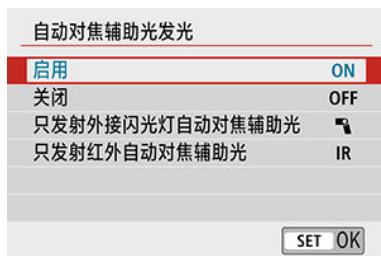
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可以指定在取景器拍摄期间使用内置闪光灯或外接闪光灯的自动对焦辅助光。

1. 选择[: 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2. 选择选项。



● [ON] 启用

需要时启用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如果要使用内置闪光灯来发射自动对焦辅助光，请将其升起。

● [OFF] 关闭

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如果不想要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时设定。

● [] 只发射外接闪光灯自动对焦辅助光

仅当使用外接闪光灯时，才能在需要时启用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 [] 只发射红外自动对焦辅助光

当安装具有此功能的外接闪光灯时，会通过这些闪光灯启用红外线自动对焦辅助光发光。

① 注意

- 如果外接闪光灯的[自动对焦辅助光闪光]自定义功能设为[1:关闭]，则不会发射自动对焦辅助光。

■ 注意事项

- 当指定[启用]或[只发射外接闪光灯自动对焦辅助光]时，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已安装的配备有LED灯的EX系列闪光灯将会根据需要从其LED灯发射自动对焦辅助光。

静止图像拍摄的一般注意事项

[适用于取景器拍摄和实时显示拍摄](#)

[实时显示拍摄时](#)

[实时显示拍摄中的信息显示](#)

适用于取景器拍摄和实时显示拍摄

注意

图像画质

- 当您以高ISO感光度拍摄时，噪点(如光点和条纹)可能会变得明显。
- 在高温下拍摄可能会导致图像中出现噪点和异常色彩。

① 注意

- 请勿将相机对准强光源，如太阳或强烈的人造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感应器或相机内部部件。

图像画质

- 长时间频繁拍摄可能会导致相机的内部温度升高且会影响图像画质。不拍摄时，请务必关闭相机。
- 如果在相机内部温度较高时进行长时间曝光拍摄，图像画质可能会降低。停止拍摄，等候数分钟再重新拍摄。

白色[]和红色[]图标

- 如果由于长时间进行拍摄或在高温环境下使用导致相机的内部温度升高，会出现白色[]或红色[]图标。
- 白色[]图标表示静止图像的图像画质会降低。停止拍摄一段时间以便让相机冷却下来。
- 显示白色[]图标时，建议在低ISO感光度下拍摄，而非使用高ISO感光度。
- 红色[]图标表示拍摄即将自动结束。在相机的内部冷却下来前将无法再次进行拍摄，因此请暂停拍摄或关闭相机以便让相机冷却一段时间。
- 长时间在高温环境下拍摄将会导致白色[]或红色[]图标很快出现。不拍摄时，请务必关闭相机。
- 如果相机的内部温度较高，即使在显示白色[]图标之前，以高ISO感光度或长时间曝光拍摄的图像的画质也可能会降低。

拍摄结果

- 在放大显示期间，将以红色显示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如果在放大显示期间拍摄照片，可能无法获得理想的曝光。返回正常显示后拍摄照片。
- 即使在放大显示期间拍摄照片，图像也会以正常显示的图像区域拍摄。

图像和显示

- 在低光照或明亮的光照条件下，显示的图像可能无法反映所拍摄图像的亮度。
- 在低光照下，即使在低ISO感光度时噪点在图像显示中也可能很明显，但在拍摄的图像中噪点会较少，因为图像画质在显示和拍摄的图像之间是不同的。
- 如果光源(照明)改变，屏幕或曝光值可能会闪烁。在这种情况下，请暂停拍摄并在将要使用的光源下再继续拍摄。
- 将相机指向不同的方向可能会短暂妨碍亮度的正确显示。请等到亮度水平稳定后进行拍摄。
- 如果图像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屏幕上的明亮区域可能会显得较暗。但是，实际拍摄的图像将会正确显示明亮区域。
- 如果在低光照条件下将[: 显示屏亮度]设为明亮设置，图像上可能会出现噪点或异常色彩。然而，噪点或异常色彩不会记录在所拍摄的图像上。
- 当放大图像时，图像锐度可能显得比在实际图像中更加明显。

自定义功能

- 某些自定义功能不可用(某些设置无效)。

镜头和闪光灯

- 如果安装的镜头具有图像稳定器并且将图像稳定器开关设为<ON>，即使不半按快门按钮，图像稳定器也会始终工作。图像稳定器会消耗电池电量，根据拍摄条件的不同，还可能会减少可拍摄数量。如果不需要使用图像稳定器，例如使用三脚架时，建议将图像稳定器开关置于<OFF>。
- 使用EF镜头时，只有当使用2011年下半年及之后发布的具有对焦预设功能的(超)远摄镜头时，才可在拍摄期间使用对焦预设功能。
- 如果使用内置闪光灯，闪光曝光锁将不工作。如果使用外接闪光灯，闪光曝光锁和造型闪光将不工作。

注意事项

- 使用HDMI连接线HTC-100(另售)，可以在电视上显示图像()。请注意不会输出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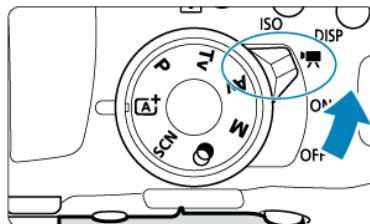
实时显示拍摄中的信息显示

有关静止图像拍摄显示的图标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实时显示拍摄屏幕](#)。

注意事项

- 以白色显示[**Exp.SIM**]时，表示显示图像的亮度等级与要拍摄的实际图像的亮度等级非常接近。
- 如果[**Exp.SIM**]图标闪烁，表示由于低光照或明亮的光照条件，所显示的图像的亮度与实际拍摄结果不同。但是，实际记录的图像将反映曝光设置。请注意，与记录的实际图像相比，噪点可能会更加明显。
- 在某些拍摄设置下，可能不会执行曝光模拟。[**Exp.SIM**]图标和柱状图将以灰色显示。图像将以标准亮度显示在屏幕上。柱状图在低光照或明亮的光照条件下可能无法正常显示。

短片记录



对于短片记录，将电源开关置于 REC 。

- 页标题右方的**创意**表示该功能只能在创意拍摄区模式(P 、 TV 、 Av 或 M)下使用。

! 注意

- 从静止图像拍摄切换到短片记录后，请在记录短片之前再次检查相机设置。

- [设置页菜单：短片记录](#)
- [短片记录](#)
- [HDR短片](#)
- [创意滤镜](#)
- [短片记录尺寸](#)
- [数字变焦](#)
- [短片自拍定时器](#)
- [录音](#)
- [短片数码IS](#)
- [延时短片](#)
- [视频快照](#)
- [短片伺服自动对焦](#)
- [其他菜单功能](#)
- [短片记录的一般注意事项](#)

设置页菜单：短片记录

● 拍摄1



- (1) [短片记录尺寸](#)
- (2) [数字变焦](#)
- (3) [短片自拍定时器](#)
- (4) [录音](#)
- (5) [短片数码IS](#)
- (6) [镜头像差校正](#) [创意]

● 拍摄2



- (1) [延时短片](#)
- (2) [遥控](#)
- (3) [视频快照](#)

● 拍摄3



(1) 曝光补偿 创意

(2) ISO感光度设置 创意

(3) 自动亮度优化 创意

(4) 高光色调优先 创意

(5) 自动低速快门 创意

(6) 测光定时器 创意

● 拍摄4



(1) [白平衡](#) 创意

(2) [自定义白平衡](#) 创意

(3) [白平衡校正](#) 创意

(4) 照片风格 创意

[照片风格选择](#) 创意

[照片风格自定义](#) 创意

[照片风格注册](#) 创意

(5) [HDMI信息显示](#) 创意

● 拍摄5



(1) [自动对焦方式](#)

(2) [短片伺服自动对焦](#)

(3) [眼睛检测自动对焦](#)

(4) [镜头电子手动对焦](#) 创意

(5) [手动对焦峰值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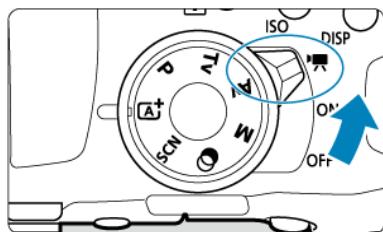
短片记录

- [自动曝光短片记录](#)
- [手动曝光短片记录](#) 创意
- [<M>模式中的ISO感光度](#) 创意
- [可用的快门速度](#) 创意
- [静止图像拍摄](#)
- [信息显示\(短片记录\)](#)

自动曝光短片记录

自动曝光控制将生效以适合场景的当前亮度。

1. 将电源开关置于<>。



- 发出反光镜移动的声音后，图像会出现在屏幕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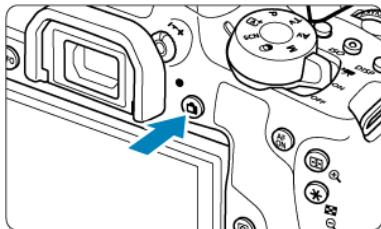
2. 将模式转盘设为除< SCN >、<>或< M >>以外的模式。

3. 对被摄体对焦。



- 记录短片之前，请进行自动对焦()或手动对焦()。
- 默认情况下，将[短片伺服自动对焦]设为[启用]，以便相机始终保持对焦()。
- 半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会以当前的自动对焦方式对焦。

4. 记录短片。



- 按< >按钮开始记录短片。
- 也可以通过在屏幕上点击[●]来开始记录短片。

注意事项

- 在下列设置下不会显示[●]。
 - [视频快照]被设为[启用]
 - [延时短片]被设为[关闭]以外的选项
 - 在< >模式(短片)下
 - 在< **SCN** >模式(HDR短片)下



- 在记录短片时, [●REC]图标将显示在屏幕的右上方。
- 将通过内置麦克风()记录声音。
- 再次按< >按钮停止记录短片。
- 也可以通过在屏幕上点击[■]来停止记录短片。

基本拍摄区模式下的ISO感光度

- 将在ISO 100–12800的范围内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P>、<Tv>和<Av>模式中的ISO感光度

- 将在ISO 100–12800的范围内自动设定ISO感光度。根据[ISO感光度设置]下的[自动的上限]设置()，最大值可能会不同。
- 在[自定义功能(C.Fn)]下，如果[2: ISO感光度扩展]设定为[1:启用]，则[自动的上限]还可以选择[H(25600)]。

! 注意

- 如果设为< SCN >模式，HDR短片记录将生效()。
- 即使设定< Tv >或< Av >模式，也无法执行快门速度或光圈值优先的短片记录。与< P >模式时相同，自动曝光记录将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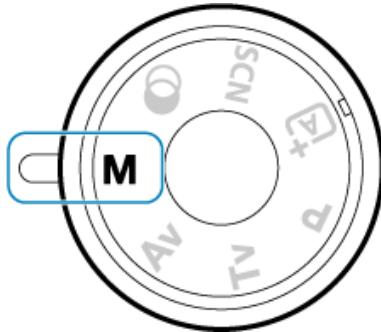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项

- 在< A+ >模式下，在屏幕的左上方显示相机检测到的场景的场景图标()。
- 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可按< * >按钮()锁定曝光(自动曝光锁)。在短片记录期间应用自动曝光锁之后，您可以通过按< [] >按钮将其取消。(自动曝光锁设置会一直保持有效，直至按< [] >按钮。)
- 创意拍摄区模式下的曝光补偿可在±3级间的范围内进行设定。
- ISO感光度、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不会记录至短片Exif信息中。
- 使用自动曝光记录短片时(延时短片记录期间除外)，本相机支持在低光照条件下自动打开LED灯的闪光灯功能。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配备LED灯的EX系列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可以为短片记录手动设定快门速度、光圈值和ISO感光度。

1. 将电源开关置于<>。

2. 将模式转盘设为<**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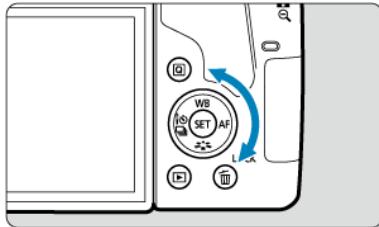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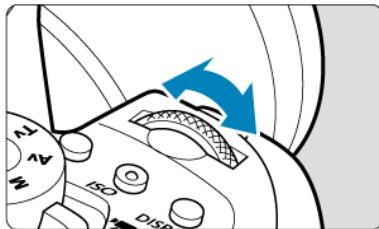
3. 设定ISO感光度。



- 按<**ISO**>按钮。
会显示ISO感光度设置屏幕。
- 使用<

333

4. 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 半按快门按钮并查看曝光量指示标尺。
- 要设定快门速度(1)，请转动<>拨盘，要设定光圈值(2)，请转动<>转盘。

5. 对焦并记录短片。

- 该步骤与[自动曝光短片记录](#)的步骤3和4相同。

● 注意

- 在短片记录期间，请避免改变快门速度、光圈值或ISO感光度，否则可能会记录曝光的变化或在高ISO感光度下产生更多噪点。
- 记录移动被摄体的短片时，建议采用约1/25秒至1/125秒的快门速度。快门速度越快，被摄体的移动看起来越不平滑。
- 如果在荧光灯或LED照明下记录期间改变快门速度，可能会记录图像的闪烁。

● 注意事项

- 使用ISO自动时，曝光补偿可在±3级间的范围内进行设定(④)。
- 设定了ISO自动后，可以按<  > 按钮锁定ISO感光度。在短片记录期间锁定ISO感光度之后，您可以通过按<  > 按钮将其取消。(将保持ISO感光度锁定，直至按<  > 按钮。)
- 如果按<  > 按钮并重新构图拍摄，可以在曝光量指示标尺上查看与按<  > 按钮时相比的曝光量差异。
- 当相机在< M >模式下拍摄就绪时，按< INFO >按钮可显示柱状图。

<M>模式中的ISO感光度

创意

可手动设定ISO感光度或选择[AUTO]。有关ISO感光度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短片记录时的ISO感光度](#)。

可在1/4000–1/8秒范围内设定<M>模式下的快门速度。

！ 注意

- 延时短片记录的可用快门速度会有所不同(④)。

静止图像拍摄

短片记录期间无法拍摄静止图像。要拍摄静止图像，请停止短片记录，然后进行取景器拍摄或实时显示拍摄。

信息显示(短片记录)

有关短片记录屏幕中图标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短片记录屏幕](#)。

! 注意

有关短片记录的注意事项

- 请勿将相机对准强光源,如太阳或强烈的人造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感应器或相机内部部件。
- 如果记录具有精致细节的物体,可能会产生莫尔纹或伪色。
- 如果设定了[**AWB**]或[**AWB W**]并且在短片记录期间ISO感光度或光圈值发生变化,白平衡也可能发生变化。
- 如果在荧光灯或LED照明下记录短片,短片可能会闪烁。
- 在低光照条件下记录短片时,如果使用USM镜头进行自动对焦,短片中可能会记录水平条纹噪点。如果使用某些配备有电子对焦环的镜头进行手动对焦(**MF**),可能会产生相同类型的噪点。
- 如果在短片记录期间要执行变焦,建议试拍几个短片。记录短片时进行变焦可能会导致曝光变化或镜头声音被记录、不均衡的音频电平或脱焦。
- 大光圈值可能会延迟或阻碍精确对焦。
- 短片记录期间通过半按快门按钮进行自动对焦可能会导致以下问题:暂时大幅脱焦、记录短片的亮度变化、短片记录暂时停止或记录镜头的机械声。
- 避免使用手指或其他物体遮盖内置麦克风()。
- 还请参阅[短片记录的一般注意事项](#)。
- 如有需要,还请阅读[静止图像拍摄的一般注意事项](#)。

■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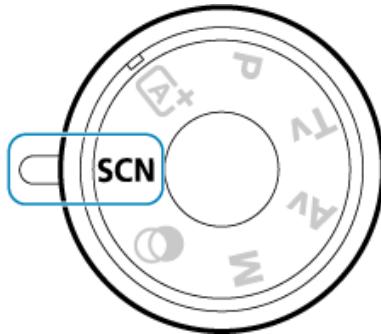
有关短片记录的说明

- 每次记录短片时,存储卡中都会生成一个新短片文件。
- 记录4K、Full HD和HD短片的视野覆盖范围约为100%。
- 要通过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来开始或停止短片记录,可将[**短片的快门按钮功能**]下的**[全按]**设为**[开始/停止短片拍摄]**。
- 将通过相机的内置麦克风记录立体声声音()。
- 指向性立体声麦克风DM-E1(另售)等外接麦克风连接至相机的外接麦克风输入端子时,会取代内置麦克风而优先使用外接麦克风()。
- 大多数配备有3.5 mm微型插头的外接麦克风均可使用。
- 使用EF镜头时,当使用2011年下半年及之后发布的具有对焦预设功能的(超)远摄镜头时,可在短片记录期间使用对焦预设功能。
- YCbCr 4:2:0(8位)色彩采样和BT.709色彩空间用于4K、Full HD和HD短片。

HDR短片

可记录保留高反差场景的高光细节的高动态范围的短片。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SCN >。



2. 记录HDR短片。



- 使用与记录普通短片相同的方法记录短片()。



注意

- 由于多帧被合并以创建HDR短片，所以短片的某些部分可能会失真。在受相机抖动影响的图像中更加明显，因此建议使用三脚架。请注意，即使使用三脚架进行记录，逐帧或以慢动作回放HDR短片时，与正常回放相比残影或噪点可能会更加明显。
- 不可用于短片数字变焦、视频快照、延时短片或短片数码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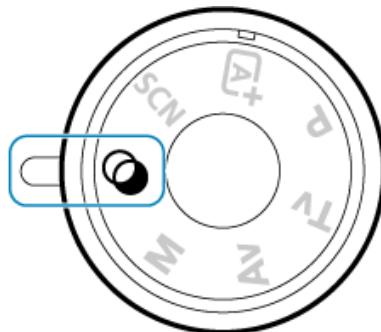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记录尺寸为[FHD 29.97P][IPB](NTSC)或[FHD 25.00P][IPB](PAL)。
- 记录HDR短片时，会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创意滤镜

在<○>(创意滤镜)模式下，可以记录应用滤镜效果的短片。

1. 将模式转盘设为<○>。



2. 按<○>按钮(10)。

- 会出现速控屏幕。

3. 选择[滤镜]。



- 使用<▲><▼>键选择左上方的[滤镜] (拍摄模式)，然后按<SET>。

4. 选择滤镜效果。



- 使用<▲><▼>键选择滤镜效果(), 然后按<>。
- 会显示应用滤镜效果的图像。
- 对于[微缩景观效果短片], 将自动对焦点移动到对焦位置。如果自动对焦点在场景框的范围外, 请移动场景框以使自动对焦与其对齐。

5. 调整滤镜效果等级。



- 按<>按钮并选择[短片自拍定时器]下的相应图标。
- 使用<◀><▶>键调整效果, 然后按<>。
- 设置[微缩景观效果短片]时, 选择回放速度。

6. 记录短片。

! 注意

- 放大显示不可用。
- 无柱状图显示。
- 不可用于短片数字变焦、视频快照、延时短片或短片数码IS。

注意事项

- 记录尺寸为[FHD 29.97P]/[FHD 23.98P] (NTSC)或[FHD 25.00P] (PAL)。
- 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可以通过速控屏幕使用创意滤镜设置()。

创意滤镜特性

● 梦幻

应用柔和、梦幻、非现实的表现。模糊画面的周边，使短片整体显得柔和。通过调整滤镜效果，可以调整沿画面边缘的模糊区域。

● 老电影

通过为图像添加波形、划痕和闪烁效果，创建类似老电影的氛围。屏幕的顶部和底部用黑色遮盖。可以通过调整滤镜效果修改波纹和划痕效果。

● 回忆

创建久远回忆的氛围。降低画面周边的亮度，使短片整体显得柔和。通过调整滤镜效果，可以修改整体饱和度以及沿画面边缘的黑暗区域。

● 黑白分明

以高反差的黑与白呈现醒目的写实主义效果。通过调整滤镜效果，可以调整颗粒及黑白效果。

● 微缩景观效果短片

可以记录具有微缩景观(立体透视)效果的短片。

要使场景框可移动，请在步骤4中按 $<\text{④}>$ 按钮(或点击屏幕右下方的[\square])，以使场景框改变颜色。要再次将场景框居中，请按 $<\text{INFO}>$ 按钮。要在垂直和水平场景框方向之间切换，请点击屏幕左下方的[\square]。也可以在场景框为水平方向时使用 $<\blacktriangleleft><\triangleright>$ 键，垂直方向时使用 $<\blacktriangleup><\blacktriangledown>$ 键来切换场景框方向。要确认场景框的位置，按 $<\text{SET}>$ 。在步骤5中，将回放速度设定为[5倍]、[10倍]或[20倍]，然后进行记录。使用[单点自动对焦]作为自动对焦方式，对焦位于白框中央的被摄体。记录期间隐藏白框。

速度和回放时间(用于1分钟短片)

| 速度 | 回放时间 |
|-----|------|
| 5× | 约12秒 |
| 10× | 约6秒 |
| 20× | 约3秒 |

! 注意

- 天空或白墙等被摄体可能无法以平滑的层次呈现，并可能会出现噪点或不规则曝光或色彩。

[注意]

- 不会记录声音。
- 短片伺服自动对焦不会工作。
- 对于回放时间小于1秒的短片，无法进行编辑(⑤)。

短片记录尺寸

- [图像大小](#)
- [4K短片记录](#)
- [帧频\(帧/秒：每秒记录的帧数\)](#)
- [压缩方法](#)
- [短片记录格式](#)
- [可以记录短片的存储卡](#)
- [超过4 GB的短片文件](#)
- [总计短片记录时间和每分钟的文件尺寸](#)
- [短片记录时间限制](#)

在[短片记录尺寸]下，可以设定图像大小、帧频和压缩方法。短片将记录为MP4文件。请注意，会根据[视频制式]设置自动切换帧频()。



图像大小

- [4K] 3840×2160

会以4K画质记录短片。长宽比为**16:9**。

- [FHD] 1920×1080

将以全高清晰度(Full HD)画质记录短片。长宽比为**16:9**。

- [HD] 1280×720

会以高清晰度(HD)画质记录短片。长宽比为**16:9**。

! 注意

- 如果改变[视频制式]设置，还请重新设定[短片记录尺寸]。
- 由于4K和[FHD] 59.94P/50.00P短片要求较高的回放处理负荷能力，因此可能无法在其他设备上正常回放。
- 因短片记录画质而异，表现分辨率和噪点会有不同。

■ 注意事项

- 短片无法记录为VGA画质。

4K短片记录

- 记录4K短片需要高性能存储卡。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可以记录短片的存储卡](#)。
- 记录4K短片会大量增加处理负荷，从而可能导致相机的内部温度比通常的短片拍摄时升高的更快且更高。**如果在短片记录期间出现红色****图标，则存储卡可能过热，因此请停止记录短片并在取出存储卡前冷却相机。(请勿立即取出存储卡。)**
- 可以从4K短片中选择任意帧并在存储卡上保存为约830万像素(3840×2160)的JPEG静止图像()。

帧频(帧/秒：每秒记录的帧数)

- **[59.94P] 59.94帧/秒/[29.97P] 29.97帧/秒/[23.98P] 23.98帧/秒**
用于电视制式为NTSC的地区(北美、日本、韩国、墨西哥等)。
- **[50.00P] 50.00帧/秒/[25.00P] 25.00帧/秒**
用于电视制式为PAL的地区(欧洲、俄罗斯、中国、澳大利亚等)。

压缩方法

- **[IPB] IPB (标准)**

一次高效地压缩多个帧进行记录。

- **[IPB] IPB (轻)**

由于短片以比使用IPB(标准)时更低的比特率进行记录，因而文件尺寸比使用IPB(标准)时更小，回放兼容性更高。这会比IPB(标准)的可记录时间更长(存储卡容量相同的情况下)。

短片记录格式

- **[MP4] MP4**

使用相机记录的所有短片均会记录为MP4格式(文件扩展名“.MP4”)的短片文件。

可以记录短片的存储卡

有关存储卡在各短片记录画质级别可记录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存储卡性能要求](#)。

通过记录几个短片来测试存储卡，以确保存储卡能够以指定的尺寸正确进行记录([④](#))。

! 注意

- 记录4K短片前请格式化存储卡([④](#))。
- 记录短片时如果使用写入速度慢的存储卡，可能无法正确地记录短片。此外，如果回放读取速度慢的存储卡上的短片，可能无法正确回放短片。
- 当记录短片时，请使用写入速度充分高于比特率的高性能存储卡。
- 无法正常记录短片时，请格式化存储卡，然后重试。如果格式化存储卡后仍无法解决问题，请参阅存储卡制造商的网站等。

■ 注意事项

- 要获得更好的存储卡性能，建议在记录短片前使用本相机格式化存储卡([④](#))。
- 要查看存储卡的读写速度，请参阅存储卡制造商的网站等。

超过4 GB的短片文件

即使记录的短片超过4 GB，也可不间断地继续记录。

● 使用相机格式化的SD/SDHC卡

如果使用相机格式化SD/SDHC卡，相机将以FAT32对其格式化。

使用以FAT32进行格式化的卡时，如果记录的短片文件尺寸超过4 GB，会自动创建新的短片文件。

当您回放短片时，需要单独回放各短片文件。无法以连续的顺序自动回放短片文件。短片回放结束后，选择下一个短片并进行回放。

● 使用相机格式化的SDXC卡

如果使用相机格式化SDXC卡，相机将以exFAT对其格式化。

使用以exFAT进行格式化的存储卡时，即使在短片记录期间文件尺寸超过4 GB，也会将该短片保存为一个文件(而不是拆分成多个文件)。

! 注意

- 导入到计算机的短片文件超过4 GB时，请使用EOS Utility或读卡器()。如果尝试使用计算机操作系统的标准功能来进行导入操作，则可能无法保存超过4 GB的短片文件。

总计短片记录时间和每分钟的文件尺寸

有关各短片记录尺寸可用的文件尺寸和记录时间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预计记录时间、短片比特率和文件尺寸](#)。

短片记录时间限制

每个短片的最长录制时间为29分59秒。一旦达到29分59秒，记录会自动停止。可以通过按下<>按钮重新开始记录短片(将短片记录为新文件)。

数字变焦

当记录尺寸为[FHD 29.97P]/[FHD 23.98P] (NTSC)或[FHD 25.00P] (PAL)时，可以约3–10×的数字变焦进行拍摄。

1. 将模式转盘设为除< SCN >或< ○ >以外的模式。

2. 选择[: 数字变焦]。



3. 选择选项。



- 选择要变焦的量，然后按< SET >。

4. 使用数字变焦。



- 按 \triangle < ∇ >键。
- 会出现数字变焦条。
- 按 \triangle 键放大或按 ∇ 键缩小。
- 当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会用[单点自动对焦]对焦(固定在中央)。
- 要取消数字变焦，在步骤2中设定[关闭]。



注意

- 建议使用三脚架以避免相机抖动。
- 延时短片、创意滤镜和短片数码IS不可用。
- 最大ISO感光度将为ISO 6400。
- 放大显示不可用。
- 由于短片数字变焦以数字方式处理图像，因此放大倍率更高时图像的颗粒感更明显。可能还会有明显的噪点、光点等。
- 将不会显示场景图标。
- 还请参阅[对焦困难的拍摄条件](#)。

短片自拍定时器

可通过自拍定时器开始短片记录。

1. 选择[: 短片自拍定时器]。



2. 选择选项。



3. 记录短片。

- 点击[]或按<>按钮后，相机会显示记录开始前剩余的秒数并发出提示音。

注意事项

- 要取消自拍，请点击屏幕或按<>。

录音

勾 录音/录音电平

勾 风声抑制 [创意]

勾 衰减器 [创意]

勾 外接麦克风

可以在记录短片的同时使用内置立体声麦克风或外接立体声麦克风录制声音。还可以自由调节录音电平。

使用[录音]设定录音功能。



录音/录音电平

● 自动

录音音量将会自动调节。自动电平控制将根据音量电平自动生效。

● 手动

可根据需要调节录音电平。

选择[录音电平]，并在注视电平计的同时按<◀><▶>键以调节录音电平。注视峰值指示并进行调整以使电平计有时在表示最大音量的“12”(-12 dB)标记的右侧点亮。如果电平计超过“0”，声音将会失真。

● 关闭

将不会记录声音。

风声抑制

创意

在户外有风的情况下，设定为[自动]会自动降低风的噪声。仅当相机的内置麦克风使用时会启动。当风声抑制功能生效时，部分重低音也将被减弱。

衰减器

创意

自动抑制嘈杂的噪音引起的声音失真。如果在设置为[自动]或[手动]时出现失真，请将[录音]设为[启用]。

外接麦克风

如果将配备有微型立体声插头(3.5 mm直径)的外接麦克风连接到相机的外接麦克风输入端子，则将优先使用外接麦克风。建议使用指向性立体声麦克风DM-E1(另售)等麦克风。

① 注意

- 使用内置或外接麦克风时可能会将Wi-Fi操作的声音记录下来。录音期间，不推荐使用无线通信功能。
- 将外接麦克风连接到相机时，请确保插头已完全插入。
- 如果在短片记录期间执行自动对焦操作或控制相机，相机的内置麦克风也会记录镜头机械声或相机/镜头操作音。在这种情况下，使用外接麦克风可能会减少这些声音。如果使用外接麦克风时仍然受到这些声音的干扰，将外接麦克风从相机上取下并将其远离相机和镜头可能会非常有效。
- 请不要将外接麦克风以外的任何其他设备连接到相机外接麦克风输入端子。

② 注意事项

- 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录音]可使用的设置为[开]或[关]。设定为[开]时，会自动调整录音电平。
- 当相机通过HDMI连接至电视机，且[录音]未设为[关闭]时，也会输出音频。
- 无法调节L(左)和R(右)之间的音量平衡。
- 以48 kHz/16比特采样频率记录声音。

短片数码IS

相机的短片数码IS功能会减少短片记录时的相机抖动。即使镜头不配备图像稳定器，短片数码IS也可实现有效的稳定效果。使用装配有图像稳定器的镜头时，请将镜头的图像稳定器开关置于`<ON>`。

1. 选择[: 短片数码IS]。



2. 选择选项。



● 关闭 ()

短片数码IS的图像稳定功能关闭。

● 启用 ()

校正相机抖动。图像将略微放大。

● 增强 ()

与设定[启用]时相比，可校正更严重的相机抖动。图像将进一步放大。

● 注意

- 将镜头的光学图像稳定器开关设为<OFF>时，短片数码IS功能不起作用。
- 使用焦距超过800 mm的镜头时，短片数码IS功能不起作用。
- 在<**SCN**>或<**Q**>模式下，或设定了短片数字变焦、延时短片或创意滤镜时，无法设定短片数码IS。
- 视角越宽，图像稳定效果越明显。视角越窄，图像稳定效果越弱。
- 使用TS-E镜头、鱼眼镜头或非佳能镜头时，建议将短片数码IS设定为[关闭]。
- 放大显示期间，短片数码IS效果不会应用于图像。
- 由于短片数码IS放大图像，图像显得更粗糙。可能还会有明显的噪点、光点等。
- 根据被摄体和拍摄条件的不同，被摄体可能由于短片数码IS的效果导致明显的模糊(被摄体暂时脱焦)。
- 当设定短片数码IS时，自动对焦点的大小也将改变。
- 使用三脚架时，建议将短片数码IS设定为[关闭]。
- 某些镜头不支持该功能。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佳能网站。

延时短片

可自动将以设定间隔拍摄的静止图像拼接在一起，创建4K或Full HD延时短片。延时短片以较实际所需时间更短的时间显示被摄体如何变化。这对于定点观察不断变化的风景、成长的植物和天体运动等有效。

延时短片会以MP4格式及以下画质进行记录：4K记录时为~~4K 29.97P [ALL-I] (NTSC)~~/~~4K 25.00P [ALL-I] (PAL)~~，Full HD记录时为~~FHD 29.97P [ALL-I] (NTSC)~~/~~FHD 25.00P [ALL-I] (PAL)~~。

请注意，会根据[ 视频制式]设置自动切换帧频([④](#))。

1. 将模式转盘设为除< SCN >或<  >以外的模式。

2. 选择[ 延时短片]。



3. 选择[延时]。



4. 选择场景。



- 根据拍摄条件选择场景。
- 要在手动设定拍摄间隔和拍摄张数时获得更大自由度，选择[自定义]。

5. 设定拍摄间隔。



- 选择[间隔/拍摄]。
- 选择[间隔](秒)。使用<◀><▶>键设定数值，然后按<SET>。
- 参考[: 所需时间] (1) 和 [: 播放时间] (2) 来设定数值。

设置[自定义]时

- 选择[间隔](分:秒)。
- 按<SET>显示<>。
- 使用<><>键设定数值，然后按<SET>。(返回<□>)。
- 选择[确定]以注册设置。

6. 设定拍摄张数。



- 选择[张数]。使用<◀><▶>键设定数值，然后按<**SET**>。
- 参考[◀: 所需时间]和[▶: 播放时间]来设定数值。

设置[自定义]时

- 选择数字。
- 按<**SET**>显示<△>。
- 使用<▲><▼>键设定数值，然后按<**SET**>。(返回<□>。)
- 确认[▶: 播放时间]未显示为红色。
- 选择[确定]以注册设置。

! 注意

- 如果存储卡上没有充足的可用空间记录设定的张数，将以红色显示[播放时间]。虽然相机可以继续拍摄，但是当存储卡已满时拍摄将会停止。
- 如果带有[张数]设置的短片文件尺寸超过4 GB，且存储卡尚未以exFAT格式化(**④**)，[播放时间]将显示为红色。如果在此条件下持续记录且短片文件尺寸达到4 GB，延时短片记录将停止。

■ 注意事项

- 设定为[**场景***]时，可用的间隔和拍摄张数会受限制，以适合场景的类型。
- 有关可以记录延时短片的存储卡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存储卡性能要求](#)。
- 如果拍摄张数设为3600，NTSC的延时短片将约为2分钟，PAL的延时短片将约为2分24秒。

7. 选择所需短片记录尺寸。



● **4K(3840×2160)**

将以4K画质记录短片。长宽比为**16:9**。

NTSC的帧频为29.97帧/秒 (**29.97P**)，PAL的帧频为25.00帧/秒 (**25.00P**)，且使用ALL-I (**ALL-I**)压缩以MP4 (**MP4**)格式记录短片。

● **FHD(1920×1080)**

将以全高清晰度(Full HD)画质记录短片。长宽比为**16:9**。

NTSC的帧频为29.97帧/秒 (**29.97P**)，PAL的帧频为25.00帧/秒 (**25.00P**)，且使用ALL-I (**ALL-I**)压缩以MP4 (**MP4**)格式记录短片。

8. 配置[自动曝光]。



● 固定第一帧

拍摄第一张照片时，会执行测光自动设定符合亮度的曝光。首次拍摄的曝光设置将被应用到后续拍摄。其他与首次拍摄有关的拍摄设定也会应用到后续拍摄。

● 每一帧

还会为后续每次拍摄执行测光以自动设定符合亮度的曝光。请注意，如果照片风格和白平衡等功能设为[自动]，后续每次拍摄也会自动进行相应设定。

! 注意

- [间隔]设定为小于3秒且[自动曝光]设为[每一帧]时，如果照片的亮度与前一张明显不同，相机可能不会以设定的间隔拍摄。
- 将[自动曝光]设为[每一帧]时，在某些拍摄模式下ISO感光度、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可能不会记录至延时短片的Exif信息中。

9. 配置[屏幕自动关闭]。



● 关闭

即使在延时短片记录期间也将显示图像。(屏幕只在拍摄时关闭。)请注意，开始拍摄大约30分钟后屏幕将关闭。

● 启用

请注意，开始拍摄大约10秒钟后屏幕将关闭。

注意事项

- 在延时短片记录期间，按<INFO>按钮可以打开/关闭屏幕。

10. 设定提示音。



● 选择[拍摄图像的提示音]。

● 如果设定了[关闭]，拍摄时不会发出提示音。

11. 查看设置。



(1) 所需时间

表示以设定的间隔拍摄设定张数所需的时间。如果超过24小时，会显示“***天”。

(2) 播放时间

表示从以设定间隔拍摄的静止图像创建4K或Full HD延时短片的短片记录时间(回放短片所需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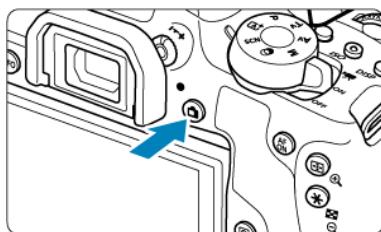
12. 关闭菜单。

- 按<MENU>按钮关闭菜单屏幕。

13. 记录延时短片。



- 按<INFO>按钮并再次检查屏幕上显示的“所需时间(1)”和“间隔(2)”。



- 完全按下<CAMERA>按钮开始记录延时短片。
- 在延时短片记录期间，自动对焦将不工作。
- 记录延时短片时，“REC”会显示在屏幕的右上方。
- 当拍摄了设定的张数后，延时短片记录将会结束。
- 要取消延时短片记录，将[延时]设为[关闭]。

● 注意

- 请勿将相机对准强光源，如太阳或强烈的人造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感应器或相机内部部件。
- 用接口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时，或连接HDMI连接线时，无法将[延时短片]设为[关闭]以外的选项。
- 短片伺服自动对焦不会工作。
- 如果快门速度为1/30秒或更慢，可能不会正常显示短片的曝光(可能与最终短片的曝光不同)。
- 延时短片记录期间请勿变焦镜头。变焦镜头可能会导致图像脱焦、曝光变化或镜头相差校正不正常工作。
- 在闪烁的灯光下记录延时短片时，可能会记录明显的图像闪烁、水平条纹(噪点)或不规则曝光。
- 延时短片记录时显示的图像，可能会与最终短片不同(例如闪烁光源产生的亮度不一致、或高ISO感光度产生的噪点等)。
- 在低光照下记录延时短片时，拍摄期间显示的图像看起来可能与短片中实际记录的图像不同。在此情况下，[Exp.SIM]图标会闪烁。
- 在延时短片记录期间如果把相机从左向右移动(摇摄)或拍摄移动被摄体，图像可能会严重失真。
- 在延时短片记录期间，自动关闭电源将无效。此外，您无法调整拍摄功能和菜单功能设置、回放图像等。
- 对于延时短片，不记录声音。
- 如果设定了比拍摄间隔更长的快门速度(例如长时间曝光时)，或自动设定了低速快门速度，则相机可能无法以设定的间隔拍摄。如果快门速度接近拍摄间隔，则也可能不会进行拍摄。
- 如果无法进行预定的下一张拍摄，则将被跳过。这样可能缩短已创建的延时短片的记录时间。
- 如果由于拍摄功能设置或存储卡性能等原因使得图像记录到存储卡所需的时间超过拍摄间隔，则部分图像可能无法以设定的间隔进行拍摄。
- 所拍摄的图像不被作为静止图像记录。即使在只拍摄了一张后取消延时短片记录，所拍摄的图像也会作为短片文件记录。
- 如果用接口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并使用EOS Utility(EOS软件)，请将[: 延时短片]设为[关闭]。如果选择了[关闭]以外的选项，则相机无法与计算机通信。

- 在延时短片记录期间，镜头的图像稳定器将不工作。
- 如果电源开关置于< OFF >，延时短片记录将被中止并且设置会切换为[关闭]。
- 即使使用闪光灯，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 以下操作会取消延时短片记录的准备状态并将设置切换为[关闭]。
 - 选择[: 清洁感应器]中的[立即清洁]或[: 清除设置]中的[清除全部相机设置]
 - 将模式转盘设为< SCN >或< >
- 如果在显示白色[] () 图标期间开始延时短片记录，延时短片的图像画质可能会降低。建议在白色[]图标消失(相机内部温度下降)后，开始延时短片记录。

注意事项

- 建议使用三脚架。
- 建议事先进行试拍。
- 4K和Full HD延时短片记录的短片视野覆盖范围均约为100%。
- 要取消进行中的延时短片记录，请按下< >按钮。到目前为止拍摄的延时短片将被记录在存储卡上。
- 如果记录所需时间超过24小时但不超过48小时，将会显示“2天”。如果需要3天或以上时间，天数将以24小时为单位显示。
- 即使延时短片的回放时间小于1秒，也会创建一个短片文件。对于[播放时间]，会显示“00'00”。
- 如果拍摄时间较长，推荐使用家用电源插座附件(另售)。
- YCbCr 4:2:0(8位)色彩采样和BT.709色彩空间用于4K/Full HD延时短片。

注意事项

可以使用无线遥控器BR-E1(另售)开始和停止延时短片记录。预先将[: 遥控]设为[启用]。

● 使用无线遥控器BR-E1

- 首先将BR-E1与相机配对()。

| | | |
|---------------|--------------------------------------|------------|
| 相机状态/ 遥控设置 | < >(立即释放) <2>(2秒延时) | < >(短片记录) |
| 拍摄就绪 | 与 短片的快门按钮功能 设置中的设定相同 | 开始拍摄 |
| 延时短片记录期间 | | 结束记录 |

记录延时短片可用的时间指南

有关可记录延时短片的持续时间(电池电量耗尽前)的准则，请参阅[记录短片可用的时间](#)。

视频快照

④ 配置视频快照设置

⑤ 创建视频快照作品集

⑥ 添加到现有作品集

记录一系列的简短视频快照，每个长度为几秒钟，相机将这些视频快照合并来创建视频快照作品集，以展现旅行或活动中的精彩瞬间。

短片记录尺寸设为[FHD 29.97P][IPB](NTSC) / [FHD 25.00P][IPB](PAL)时，视频快照可用。视频快照作品集还可以与背景音乐一起回放(④)。

创建视频快照作品集



配置视频快照设置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以外的模式。

2. 指定[: 视频快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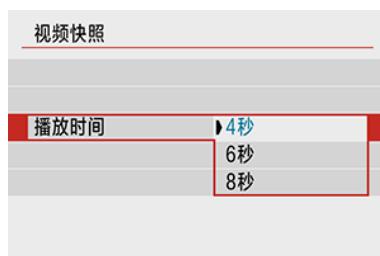
- 选择[启用]。

3. 指定[作品集设置]。



- 选择[创建新作品集]。
- 阅读信息并选择[确定]。

4. 指定[播放时间]。



- 指定每个视频快照的回放时间。

5. 指定[播放效果]。



- 此设置决定作品集的回放速度。

6. 指定[显示确认信息]。



- 选择[启用]。

7. 查看所需的记录时间。



- 根据回放时间和效果，会显示记录每个视频快照所需的时间(1)。

8. 关闭菜单。



- 按<MENU>按钮关闭菜单。
- 会显示指示记录时间(2)的蓝条。

1. 记录第一个视频快照。



- 按<  >按钮，然后记录。
- 蓝条指示记录时间在逐渐减少，在经过指定的时间后，记录会自动停止。
- 会显示确认信息()。

2. 作为视频快照作品集保存。



- 选择[ 短片 作为作品集保存]。
- 短片将保存为作品集的第一个视频快照。

3. 记录下一个视频快照。



- 重复步骤1记录下一个视频快照。
- 选择[**添加到作品集**]。
- 要创建另一个作品集，选择[**作为新作品集保存**]。
- 根据需要重复步骤3。

4. 停止记录视频快照。



- 将[视频快照]设为[关闭]。要返回普通短片记录，请务必指定[关闭]。
- 按< MENU >按钮关闭菜单并返回普通短片记录。

步骤2和3中的选项

| 选项 | 描述 |
|-----------------|---|
| 作为作品集保存(步骤2) | 将短片保存为作品集的第一个视频快照。 |
| 添加到作品集(步骤3) | 将当前的视频快照添加到最新记录的作品集。 |
| 作为新作品集保存(步骤3) | 创建新作品集并将短片保存为第一个视频快照。此作品集文件与最新记录的作品集不同。 |
| 播放视频快照(步骤2、3) | 播放刚记录的视频快照。 |
| 不保存到作品集(步骤2) | 删除刚记录的视频快照而不将其保存到作品集。在确认屏幕上选择[确定]。 |
| 删除而不保存到作品集(步骤3) | |

注意事项

- 如果想要立即记录下一个视频快照，将[视频快照]下的[显示确认信息]设为[关闭]。此设置可以在不显示确认信息的状态下立即记录下一个视频快照。

添加到现有作品集

1. 选择[添加到现有作品集]。



- 在[配置视频快照设置](#)的步骤3下，选择[添加到现有作品集]。

2. 选择现有作品集。



- 使用<◀><▶>键选择现有作品集，然后按<**SET**>。
- 选择[确定]。
某些视频快照设置将会更新以匹配现有作品集的设置。

3. 关闭菜单。

- 按**MENU**按钮关闭菜单。
会显示视频快照记录屏幕。

4. 记录视频快照。

- 参阅[创建视频快照作品集](#)，记录视频快照。

! 注意

- 无法选择用其他相机拍摄的作品集。

! 注意

视频快照的一般注意事项

- 将[播放效果]设为[1/2倍速]或[2倍速]时，不会记录声音。
- 每个视频快照的记录时间仅为近似值。由于帧频和其他因素，可能与回放期间显示的实际记录时间略有不同。

短片伺服自动对焦

启用此功能时，相机会在短片记录期间持续对焦被摄体。

1. 选择[: 短片伺服自动对焦]。



2. 选择[启用]。



● 设置[启用]时：

- 即使您没有半按快门按钮，相机也会继续对被摄体对焦。
- 要对特定位置保持对焦，或不想记录镜头机械声，可以通过点击屏幕左下角的[]暂时停止短片伺服自动对焦。
- 短片伺服自动对焦暂停时，如果执行操作(例如按<MENU>或<>按钮或变更自动对焦方式)后返回短片记录，短片伺服自动对焦将恢复。

● 设置[关闭]时：

- 半按快门按钮或按<>按钮进行对焦。

● 注意

将[短片伺服自动对焦]设为[启用]时的注意事项

● 对焦困难的拍摄条件

- 正在靠近或远离相机的快速移动被摄体。
- 在相机近距离内移动的被摄体。
- 采用较大的f/值拍摄时。
- 还请参阅[对焦困难的拍摄条件](#)。

- 因为会连续驱动镜头并消耗电池电量，所以短片的可记录时间()将缩短。
- 如果在短片记录期间执行自动对焦操作或控制相机，相机的内置麦克风也会记录镜头机械声或相机/镜头操作音。在这种情况下，使用外接麦克风可能会减少这些声音。如果使用外接麦克风时仍然受到这些声音的干扰，将外接麦克风从相机上取下并将其远离相机和镜头可能会非常有效。
- 变焦或放大显示期间短片伺服自动对焦会暂停。
- 短片记录期间，如果被摄体靠近或远离，或如果垂直或水平地移动相机(摇摄)，录制的短片图像可能会暂时扩大或缩小(图像放大倍率发生变化)。

其他菜单功能

[1]

[2]

[3]

[4]

[1]

● 镜头像差校正 创意

记录短片时，可对周边光量和色差进行校正。有关镜头像差校正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镜头像差校正](#)。

- 遥控

设为[启用]时，可以使用无线遥控器BR-E1(另售)开始或停止短片记录。首先将BR-E1与相机配对()。

使用无线遥控器BR-E1

对于普通短片记录，将释放定时/短片拍摄开关设为< >，然后按释放按钮。
有关延时短片记录，请参阅[延时短片](#)。

● 'ISO感光度设置 创意

• ISO感光度

在[M]模式下，您可以手动设定ISO感光度。也可以选择ISO自动。

• 自动的上限

在[P]模式或在使用ISO自动的[M]模式下进行短片记录时，可以设定ISO自动的上限。

在[自定义功能(C.Fn)]下，如果[2: ISO感光度扩展]设定为[1:启用]，则[自动的上限]还可以选择[H(25600)]。

● 高光色调优先 创意

记录短片时，可以减少曝光过度的限幅高光。有关高光色调优先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高光色调优先](#)。

! 注意

- 在设定[高光色调优先]的情况下记录短片时，[增强]不可用(不显示)。

● 自动低速快门 创意



可选择是否在低光照下通过自动降低快门速度来记录出比设定为[关闭]时更为明亮的短片。

在记录模式下可用。短片记录尺寸的帧频为59.94P或50.00P时会应用此功能。

• 关闭

可记录出比设定为[启用]时更为流畅、移动更自然、受被摄体晃动影响更小的短片。
请注意，在低光照下，短片可能显得比设定为[启用]时更暗。

• 启用

可在低光照条件下通过自动降低快门速度至1/30秒(NTSC)或1/25秒(PAL)来记录比设定为[关闭]时更为明亮的短片。

注意事项

- 当在低光照下记录移动被摄体时，或当可能出现拖影等残影时，建议设定为[关闭]。

● HDMI信息显示 创意



可配置通过HDMI连接线输出的图像的信息显示。

● 有信息

图像、拍摄信息、自动对焦点和其他信息会通过HDMI显示在其他设备上。请注意，相机屏幕会关闭。记录的短片会保存至存储卡。

● 无信息 / 4K输出

HDMI输出仅包括4K短片。拍摄信息和自动对焦点也会显示在相机上，但不会将图像记录至存储卡。请注意，Wi-Fi通信不可用。

● 无信息 / FHD输出

HDMI输出仅包括Full HD短片。拍摄信息和自动对焦点也会显示在相机上，但不会将图像记录至存储卡。请注意，Wi-Fi通信不可用。

短片记录的一般注意事项

① 注意

红色< >内部温度警告图标

- 如果由于长时间进行短片记录或环境温度高而导致相机的内部温度升高，会出现红色<  >图标。
- 红色<  >图标表示短片记录即将自动结束。如果发生这种情况，在相机的内部温度降低前，将无法再次进行拍摄，因此请关闭电源并让相机冷却片刻。请注意，根据拍摄条件，从显示红色<  >图标到短片记录自动停止的时间会有所不同。
- 在高温下长时间记录短片会导致更早出现红色<  >图标。不记录时，请务必关闭相机。

记录和图像画质

- 如果安装的镜头具有图像稳定器并且将图像稳定器开关设为< ON >，即使不半按快门按钮，图像稳定器也会始终工作。图像稳定器会消耗电池电量并可能缩短短片记录的总时间，具体取决于拍摄条件。如果不需要使用图像稳定器，例如使用三脚架时，建议将图像稳定器开关置于< OFF >。
- 如果在使用自动曝光进行短片记录时亮度有变化，短片可能会暂时停止。这种情况下，请使用手动曝光记录短片。
- 如果图像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屏幕上的明亮区域可能会显得较暗。会与屏幕上的显示几乎一模一样地记录短片。
- 在高ISO感光度、高温、低速快门速度和低光照等组合的条件下记录短片时，图像画质可能会较低。
- 长时间记录短片可能会导致相机的内部温度升高且会影响图像画质。如果未记录短片时，尽可能关闭相机。
- 如果用其他设备回放短片，画质或音质可能会降低或可能无法回放(即使设备支持MP4格式)。

- 如果使用写入速度低的存储卡，可能会在短片记录期间出现屏幕右侧的指示。指示显示尚未写入存储卡的数据量(内部缓存的剩余容量)，存储卡写入速度越慢，等级上升得越快。如果指示(1)显示全部等级，短片记录将自动停止。



(1)

- 如果存储卡的写入速度较快，将不显示指示或等级(如果显示)也几乎不会上升。首先，试拍摄几个短片以确认存储卡的写入速度是否足够快。
- 如果指示显示存储卡已满并且短片记录自动停止，接近短片末尾的声音可能不会被正确记录。
- 如果存储卡的写入速度慢(由于碎片化)并出现指示，格式化存储卡可能会使写入速度变快。

有关音频的限制

- 请注意，短片记录时的音频会有以下限制。
 - 大约最后2帧的声音不会被记录。
 - 在Windows上回放短片时，短片图像和声音可能会略微不同步。

本章介绍回放有关的主题内容(如回放拍摄的静止图像和短片), 以及介绍回放([◀])设置页上的菜单设置。

! 注意

- 对于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或在计算机上编辑过或重新命名的本相机拍摄的图像, 可能无法在本相机中进行正常显示或设定。
- 可能会显示无法使用回放功能的图像。

- [设置页菜单: 回放](#)
- [图像回放](#)
- [索引显示\(多张图像显示\)](#)
- [放大图像显示](#)
- [短片回放](#)
- [编辑短片的第一个和最后一个场景](#)
- [从4K短片或4K延时短片中提取帧](#)
- [在电视机上回放](#)
- [保护图像](#)
- [旋转静止图像](#)
- [更改短片方向信息](#)
- [删除图像](#)
- [打印指令\(DPOF\)](#)
- [相册设置](#)
- [创意滤镜](#)
- [RAW图像处理](#) 创意
- [创意辅助](#)
- [速控RAW处理](#) 创意
- [红眼校正](#)
- [创建作品集](#)
- [剪裁](#)
- [调整尺寸](#)
- [为图像评分](#)
- [幻灯片播放](#)
-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
- [用主拨盘进行图像浏览](#)
- [柱状图](#)
- [显示自动对焦点](#)

- [从上一次回放继续](#)
- [HDMI HDR输出](#)

设置页菜单：回放

● 回放1



- (1) [保护图像](#)
- (2) [旋转静止图像](#)
- (3) [改变短片旋转信息](#)
- (4) [删除图像](#)
- (5) [打印指令](#)
- (6) [相册设置](#)

● 回放2



- (1) [创意滤镜](#)
- (2) [RAW图像处理](#) 创意
- (3) [创意辅助](#)
- (4) [速控RAW处理](#) 创意
- (5) [红眼校正](#)
- (6) [创建作品集](#)

! 注意

- [▶]: RAW图像处理]和[▶]: 速控RAW处理]不显示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中。

● 回放3



- (1) [剪裁](#)
- (2) [调整尺寸](#)
- (3) [评分](#)
- (4) [幻灯片播放](#)
- (5)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
- (6) [用 进行图像跳转](#)

● 回放4



- (1) [显示柱状图](#)
- (2) [显示自动对焦点](#)
- (3) [从上一浏览图像](#)
- (4) [HDMI HDR输出](#)

图像回放

[单张图像显示](#)

[拍摄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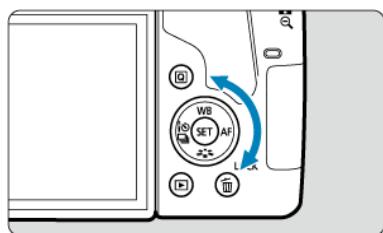
单张图像显示

1. 切换至回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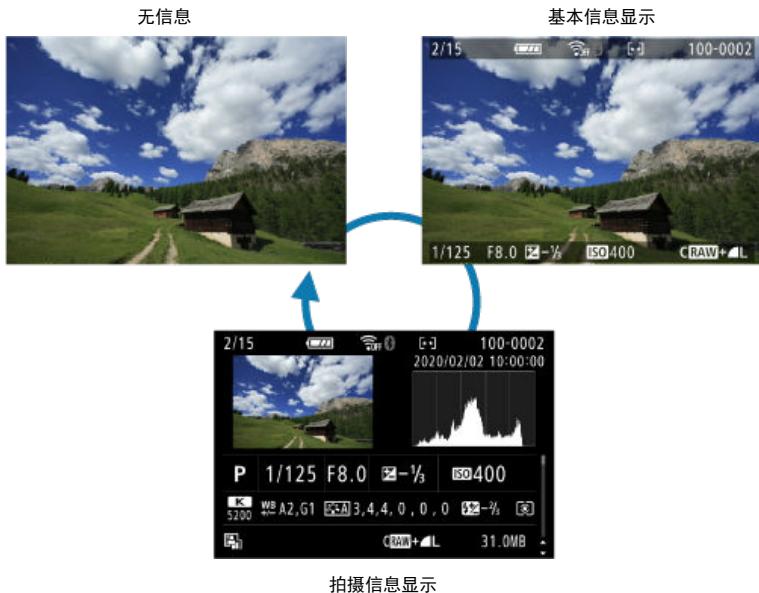


- 按 \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
- 会显示最后拍摄或回放的图像。

2. 选择图像。



- 要从最新拍摄的图像开始回放图像，请逆时针转动 \circlearrowleft 转盘。要从第一张拍摄的图像开始回放，请顺时针转动该转盘。
- 也可以使用 \triangleleft < \triangleright 键选择图像。
- 每次按 INFO 按钮，显示内容都会改变。



3. 退出图像回放。

- 按 ▶ 按钮退出图像回放并返回拍摄就绪状态。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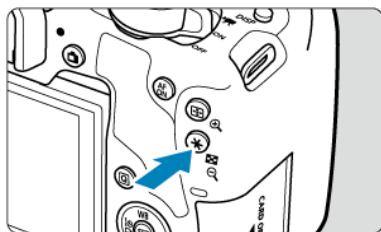
- 如果将[: 静止图像纵横比]设定为[3:2] ()以外的选项，则回放使用该选项拍摄的RAW图像时，将显示表示图像区域的框线。
- 如果在[: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中设定了搜索条件()，则只显示筛选的图像。

拍摄信息显示

在显示的拍摄信息屏幕()上，可以按<▲><▼>键更改显示在屏幕底部的信息。

索引显示(多张图像显示)

1. 切换到索引显示。



- 图像回放期间，按 $\langle \blacksquare \cdot \text{Q} \rangle$ 按钮。
- 出现4张图像索引显示。以橙色框突出显示选定的图像。再次按 $\langle \blacksquare \cdot \text{Q} \rangle$ 按钮会按照从9张、36张到100张的顺序切换显示。按 $\langle + \rangle$ 按钮会按照从100张、36张、9张、4张到单张图像显示的顺序切换显示。



2. 选择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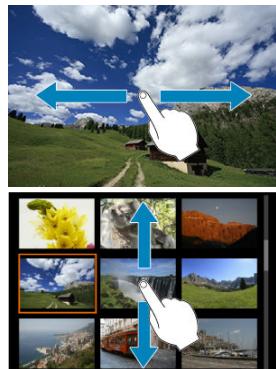


- 转动< >或< >转盘移动橙色框进行图像选择。
- 在索引显示中按< >可将所选图像作为单张图像显示。

触摸回放

相机配有触摸屏面板，可以通过触摸进行回放控制。支持的触摸操作与通过智能手机和类似设备的触摸操作相同。首先，按 \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准备触摸回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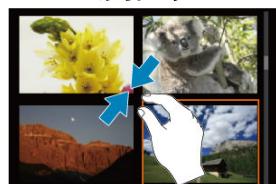
浏览图像



跳转显示



索引显示



放大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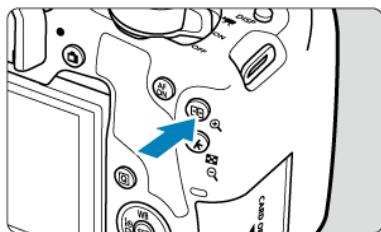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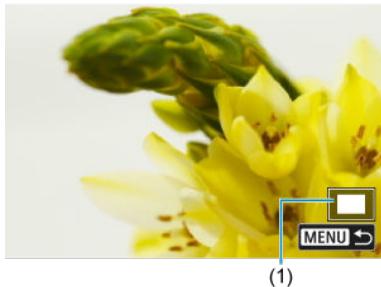
- 还可以通过用手指双击以放大显示。

放大图像显示

1. 切换至放大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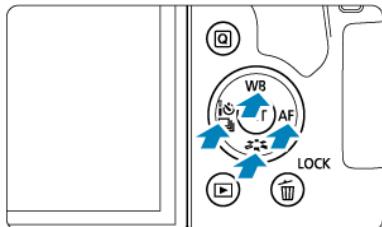


- 图像回放期间，按< + >按钮。



- 将出现放大显示。将在屏幕的右下方显示放大区域位置(1)。
- 每按一下< + >按钮就会放大显示。
- 每按一下< ■·○ >按钮就会缩小显示。要进行索引显示(②)，请在显示缩至最小后再次按< ■·○ >按钮。

2. 滚动图像。



- 按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down > \blacktriangleleft < \triangleright 键，沿按动方向水平或垂直滚动图像。
- 要取消放大显示，按 \blacksquare 按钮或点击[MENU \blacktriangleright]。

1. 切换至回放。



- 按<▶>按钮。

2. 选择短片。



- 使用<○>转盘选择要回放的短片。
- 在单张图像显示时，显示在屏幕左上方的[SET]图标表示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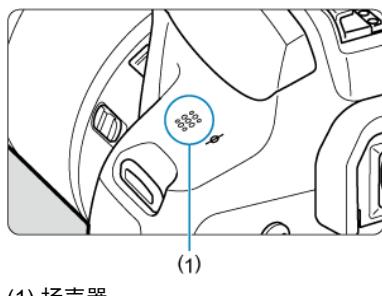


- 在索引显示中，缩略图左边缘的孔眼表示短片。由于无法从索引显示回放短片，请按<SET>切换为单张图像显示。

3. 在单张图像显示时，按 SET 。



4. 按 SET 可以回放短片。



(1) 扬声器

- 短片将开始回放。
- 通过按 SET 可以暂停回放并显示短片回放面板。再次按下恢复回放。
- 回放期间按 \blacktriangleright 键会前进跳过约4秒。同样，按 \blacktriangleleft 键会后退跳过约4秒。
- 也可使用 \blacktriangleup < \blacktriangledown 键在短片回放期间调整音量。

短片回放面板

| 选项 | 回放操作 |
|---------|---|
| ▶ 播放 | 按< SET >在回放和停止之间切换。 |
| ▶慢动作 | 使用<◀><▶>键调节慢动作速度。慢动作速度显示在屏幕右上方。 |
| ◀后退跳过 | 每次按< SET >会后退跳过约4秒。 |
| ◀ 上一帧 | 每次按< SET >会显示上一帧。按住< SET >将快退短片。 |
| ▶下一帧 | 每次按< SET >会逐帧播放短片。按住< SET >将快进短片。 |
| ▶前进跳过 | 每次按< SET >会前进跳过约4秒。 |
| 编辑 | 显示编辑屏幕(④)。 |
| 帧获取 | 播放4K短片或4K延时短片时可用。使用该功能可以提取当前帧并将之保存为JPEG静止图像(④)。 |
| 背景音乐 | 伴随所选背景音乐回放短片(④)。 |
| 回放位置 | |
| mm' ss" | 回放时间(分:秒) |
| 音量 | 使用<▲><▼>键调整扬声器音量(④)。 |

短片回放面板(视频快照作品集)

| 选项 | 回放操作 |
|---------|--|
| ▶ 播放 | 按<SET>在回放和停止之间切换。 |
| ▶慢动作 | 使用<◀><▶>键调节慢动作速度。慢动作速度显示在屏幕右上方。 |
| ◀上一个短片 | 显示上一个视频快照的第一帧。 |
| ◀◀上一帧 | 每次按<SET>会显示上一帧。按住<SET>将快退短片。 |
| ▶▶下一帧 | 每次按<SET>会逐帧播放短片。按住<SET>将快进短片。 |
| ▶下一个短片 | 显示下一个视频快照的第一帧。 |
| ✖删除短片 | 删除当前的视频快照。 |
| ✎编辑 | 显示编辑屏幕(④)。 |
| ♪背景音乐 | 伴随所选背景音乐回放作品集(④)。 |
| █ | 回放位置 |
| mm' ss" | 回放时间(分:秒) |
| 🔊音量 | 使用<▲><▼>键调整扬声器音量(④)。 |

! 注意

- 相机连接至电视机进行短片回放时([④](#))，由于无法使用<▲><▼>键调整音量，请使用电视机遥控器调整音量。
- 如果存储卡的读取速度过慢或短片文件包含坏帧，可能会停止短片回放。

⚠ 注意事项

- 有关短片可记录时间的详细信息，请参阅[记录短片可用的时间](#)。

编辑短片的第一个和最后一个场景

1. 在单张图像显示时，按 $\langle \text{SET} \rangle$ 。



● 将出现短片回放面板。

2. 在短片回放面板上选择[$\exists\leftarrow$]。



3. 指定要删除的部分。



- 选择[] (删除首段)或[] (删除末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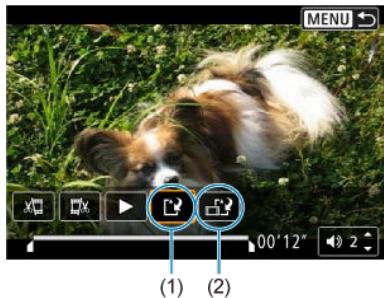
- 按<><>键一次后退或前进一个帧(或视频快照)。持续按住键快进。
- 决定要删除的部分后，按<>。将保留位于屏幕底部的线条所表示的部分。

4. 查看编辑的短片。



- 选择[]以回放编辑后的短片。
- 要更改已编辑的部分，请返回步骤3。
- 要取消编辑时，按<>按钮。

5. 保存图像。



- 选择[] (1)。
- 出现保存屏幕。
- 要将其作为新文件保存时，选择[新文件]。要保存并覆盖原来的短片文件时，选择[覆盖]。
- 选择[] (2)以保存文件的压缩版本。在压缩前4K短片会转换为Full HD短片。
- 在确认屏幕中，选择[确定]以保存所编辑的短片并返回短片回放屏幕。



注意

- 由于以约1秒为单位进行编辑(在屏幕底部用[]指示位置)，剪裁短片的实际位置可能与您指定的位置不同。
- 用其他相机记录的短片无法用本相机编辑。
- 如果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则无法编辑短片。
- 短片记录尺寸为[FHD 29.97P IPB] (NTSC)或[FHD 25.00P IPB] (PAL)时，压缩和保存不可用。



注意事项

- 有关编辑视频快照作品集的说明，请参阅[创建作品集](#)。

从4K短片或4K延时短片中提取帧

可以从4K短片或4K延时短片选择单个帧并保存为约830万像素(3840×2160)的JPEG静止图像。该功能称为“帧获取(4K帧捕获)”。

1. 切换至回放。

- 按<▶>按钮。

2. 选择4K短片或4K延时短片。



- 使用<◀><▶>键选择。
- 在拍摄信息屏幕上(②)，以[4K]图标表示4K短片或4K延时短片。
- 索引显示时，按<SET>切换到单张图像显示。

3. 在单张图像显示时，按<SET>。

- 将出现短片回放面板。

4. 选择要获取的帧。



- 使用短片回放面板选择要作为静止图像获取的帧。
- 有关短片回放面板的使用说明，请参阅[短片回放面板](#)。

5. 选择[]。



6. 保存图像。



- 选择[**确定**]将当前帧保存为JPEG静止图像。

7. 选择要显示的图像。

- 检查目标文件夹和图像文件编码。
- 选择[观看原始短片]或[观看提取的静止图像]。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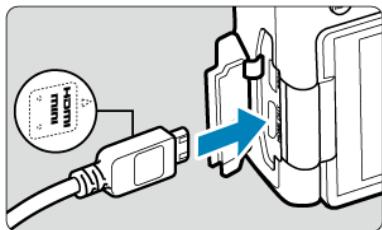
- 无法从Full HD短片或Full HD延时短片中，或者不同相机拍摄的4K短片或4K延时短片中获取帧。

在电视机上回放

通过使用HDMI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可以在电视机上回放拍摄的静止图像和短片。建议使用HDMI连接线HTC-100(另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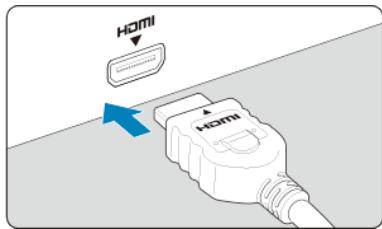
如果图像未显示在电视屏幕上，请确认是否将[: 视频制式]正确设为[用于NTSC]或[用于PAL](取决于电视机的视频制式)。

1. 将HDMI连接线连接到相机。



- 让插头的<▲ HDMI MINI>标志朝向相机前面，将其插入<**HDMI OUT**>端子。

2. 将HDMI连接线连接到电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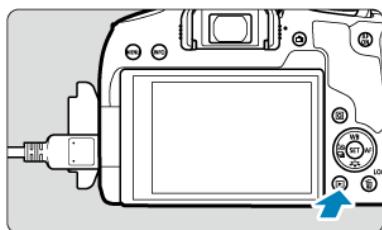


- 将HDMI连接线连接到电视机的HDMI输入端口。

3. 打开电视机并切换电视机的视频输入以选择所连接的端口。

4. 将相机的电源开关置于<ON>。

5. 按 \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



- 图像将显示在电视机屏幕上。(相机屏幕上无任何显示。)
- 图像会以符合所连接电视机的最佳分辨率自动显示。

! 注意

- 用电视机调节短片的音量。不能用相机调节音量。
- 连接或断开相机和电视机之间的连接线之前, 请关闭相机和电视机。
- 视电视机而定, 所显示的图像中的一部分可能被裁切。
- 请不要将任何其他设备的输出连接到相机的<HDMI OUT>端子。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由于不兼容, 某些电视机可能无法显示图像。
- 图像显示前可能会花费一些时间。要避免延迟, 将[HDMI分辨率]设为[1080p]。
(E)。
- 相机与电视机连接时, 无法进行触摸屏操作。

保护图像

☒ [保护单张图像](#)

☒ [指定要保护的图像范围](#)

☒ [保护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

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免于意外删除。

保护单张图像

1. 选择[▶: 保护图像]。



2. 选择[选择图像]。



3. 选择图像。

- 使用<◀><▶>键选择要保护的图像。

4. 保护图像。



- 按<**SET**>保护选定的图像，且会在屏幕上方标记有<**On**>图标(1)。
- 要取消保护并清除<**On**>图标，再次按<**SET**>。
- 要保护其他图像，请重复步骤3和4。

指定要保护的图像范围

查看索引显示中的图像时，可以指定某一范围内的第一张和最后一张图像，以保护一次性指定的所有图像。

1. 选择[选择图像范围]。



- 选择[▶: 保护图像]中的[选择图像范围]。

2. 指定图像范围。



- 选择第一张图像(起点)。
- 下一步，选择最后一张图像(终点)。指定范围内的图像将受保护并显示< **On** >图标。
- 要选择其他要保护的图像，重复步骤2。

保护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

可以一次性保护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



- 在[**▶: 保护图像**]中选择[文件夹中全部图像]或[存储卡中全部图像]时，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都将被保护。
- 要取消选择，选择[解除对文件夹中全部图像的保护]或[解除对存储卡中全部图像的保护]。
- 如果在[**▶: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中设定了搜索条件(**④**)，则显示将更改为[找到的全部图像]和[解除保护找到的全部]。



- 如果选择[找到的全部图像]，所有按搜索条件筛选的图像将被保护。
- 如果选择[解除保护找到的全部]，所有筛选的图像将取消保护。

! 注意

- 如果您对存储卡进行格式化(**④**)，被保护的图像也将被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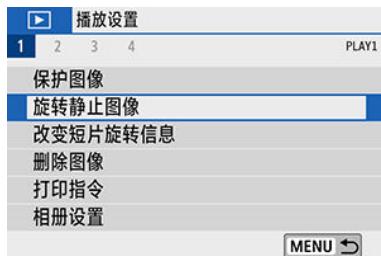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项

- 图像被保护后，将不能被相机的删除功能删除。要删除被保护的图像，必须首先取消保护。
- 如果删除全部图像(**④**)，只会剩下被保护的图像。该功能适合一次删除所有不需要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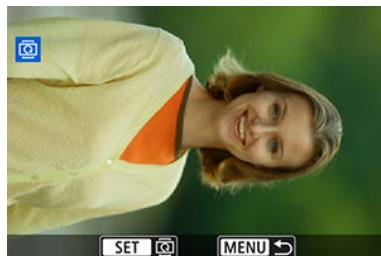
旋转静止图像

可以使用该功能将显示的图像旋转到所需方向。

1. 选择[▶: 旋转静止图像]。



2. 选择图像。



- 使用<◀><▶>键选择要旋转的图像。

3. 旋转图像。



- 每次按<SET>时，图像将会按以下顺序顺时针旋转：90°→270°→0°。
- 要旋转其他图像时，请重复步骤2和3。

注意事项

- 如果在以垂直方向拍摄之前已经将[: 自动旋转]设为[开 ] (), 不需要使用此功能旋转图像。
- 如果图像回放过程中旋转后的图像没有按旋转方向显示, 将[: 自动旋转]设为[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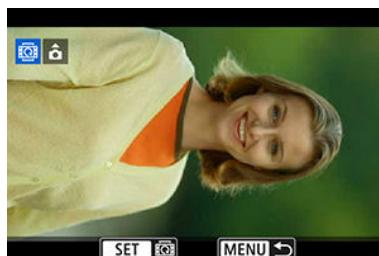
更改短片方向信息

可手动更改短片方向信息(决定哪一边朝上)。

1. 选择[▶: 改变短片旋转信息]。



2. 选择短片。



- 使用<◀><▶>键选择要更改方向信息的短片。

3. 按<SET>。



- 注释屏幕中左上方的图像方向图标的同时，按<SET>以指定哪一边朝上。

注意事项

- 无法更改视频快照作品集的方向信息。
- 无论[: 添加¹、旋转信息]设置()如何，在相机上都会以水平方向播放短片。

删除图像

- [删除单张图像](#)
- [选择\(\[\]\)同时删除多张图像](#)
- [指定要删除的图像范围](#)
- [删除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

您可以逐个选择和删除不需要的图像或批量删除图像。被保护的图像()不会被删除。

! 注意

- 一旦图像被删除，将不能恢复。在删除图像前，确认已经不再需要该图像。为防止重要的图像被误删除，请对其加上保护。

删除单张图像

1.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

- 按<>按钮。
- 使用< > <>键选择。

2. 按<>按钮。



3. 删除图像。

JPEG或RAW图像或短片



- 选择[删除]。

RAW+JPEG图像



- 选择项目。

选择([])同时删除多张图像

为要删除的图像添加勾选标记，可以一次性删除所有勾选的图像。

1. 选择[: 删除图像]。



2. 选择[选择并删除图像]。



3. 选择图像。



- 使用<◀><▶>键选择要删除的图像，然后按<>。
- 要选择其他要删除的图像时，重复步骤3。

4. 删除图像。



- 按<  >按钮，然后按[确定]。

指定要删除的图像范围

查看索引显示中的图像时，可以指定某一范围内的第一张和最后一张图像，以删除一次性指定的所有图像。

1. 选择[选择图像范围]。



2. 指定图像范围。



- 选择第一张图像(起点)。
- 下一步，选择最后一张图像(终点)。

3. 按<删除>按钮。

4. 删除图像。



- 选择[确定]。

删除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



- 将[**▶: 删除图像**]设为[**文件夹中全部图像**]或[**存储卡中全部图像**]时，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都将被删除。
- 如果在[**▶: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中设定了搜索条件(**②**)，则显示将更改为**找到的全部图像**。



- 如果选择**找到的全部图像**，所有按搜索条件筛选的图像将被删除。

注意事项

- 要删除包括受保护的图像在内的所有图像时，格式化存储卡(**②**)。

打印指令(DPOF)

④ 设置打印选项

⑤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DPOF(数码打印指令格式)让您能根据您的打印指令(如图像选择、打印数量等)打印存储卡中记录的图像。可以成批打印多张图像或为照相洗印加工创建打印指令。可以设定打印类型、打印日期和文件编号等打印设置。这些打印设置应用于所有指定要打印的图像。(无法单独设置每张图像。)

设置打印选项

1. 选择[: 打印指令]。



2. 选择[设置]。



3. 根据需要设置选项。

- 设定[打印类型]、[日期]和[文件编号]。

| | | | |
|------|-------------------------------------|----|------------------|
| 打印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 标准 | 每张打印1张图像。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索引 | 每张打印多张图像的缩略图。 |
| | <input type="checkbox"/> | 全部 | 同时进行标准和索引打印。 |
| 日期 | 开 | | [开]打印所拍摄图像的记录日期。 |
| | 关 | | |
| 文件编号 | 开 | | [开]打印文件编号。 |
| | 关 | | |

4. 退出设置。



- 按< MENU >按钮。
- 下一步，选择[选择图像]或[多张图像]指定要打印的图像。

① 注意

- 如果使用[索引]或[全部]设置打印图像尺寸较大的图像()，某些打印机可能不会进行索引打印。这种情况下，请调整图像尺寸()，然后进行索引打印。
- 即使[日期]和[文件编号]设为[开]，根据打印类型设置和打印机不同，日期或文件编号也可能无法打印。
- 使用[索引]打印时，不能同时将[日期]和[文件编号]设为[开]。
- 当使用DPOF打印时，使用已设置打印指令规格的存储卡。如果只从存储卡提取图像进行打印，则无法以指定的打印指令进行打印。
- 某些兼容DPOF的打印机和数码照片冲印机可能无法按照指定的设置完成图像打印。使用打印机时，请参阅打印机使用说明书。需要照片冲印店提供服务时，请事先与店内咨询。
- 请勿使用本相机为通过其他相机设定了DPOF设置的图像配置打印设置。所有打印指令可能会被意外覆盖。此外，根据图像类型的不同，可能无法利用打印指令。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选择图像



逐张选择和指定图像。

按< MENU >按钮将打印指令保存到存储卡。

• 标准/全部



按< SET >打印所显示图像的副本。通过转动< CIRCLE >转盘，可以设定最多99张的打印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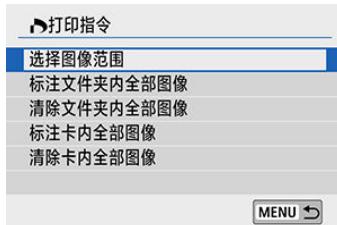
• 索引



按< SET >向复选框添加勾选标记[√]。图像将被包含在索引打印中。

● 多张图像

• 选择图像范围



在[多张图像]下，选择[选择图像范围]。选择范围内的第一张和最后一张图像，该范围内的所有图像会标有勾选标记[✓]，且指定每张图像将打印一张。

• 文件夹内的全部图像

选择[标注文件夹内全部图像]并选择文件夹。将指定对文件夹中的所有图像打印1张的打印指令。

如果选择[清除文件夹内全部图像]并选择文件夹，则会取消该文件夹内所有图像的打印指令。

• 存储卡内的全部图像

如果选择[标注卡内全部图像]，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将指定为各打印一份。

如果选择[清除卡内全部图像]，将清除存储卡中所有图像的打印指令。

如果在[: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中设定了搜索条件()且选择[多张图像]，则显示将更改为[标注找到的全部图像]和[清除找到的全部图像]。

● 找到的全部图像

如果选择[标注找到的全部图像]，按搜索条件筛选的所有图像将指定为各打印一份。

如果选择[清除找到的全部图像]，将清除筛选的图像的所有打印指令。

! 注意

- 无法指定打印RAW图像或短片。请注意，即使用[多张图像]指定了所有图像，也不会指定打印RAW图像或短片。
- 使用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时，每个打印指令请勿指定超过400张图像。如果您指定的图像多于此数值，可能不会打印所有图像。

相册设置

- [逐张指定图像](#)
- [为相册指定图像范围](#)
- [指定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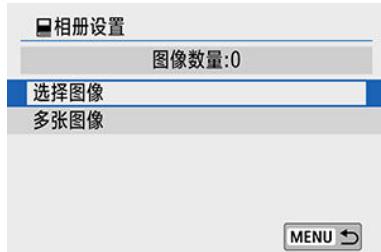
最多可以在一个相册中指定998张图像进行打印。当使用EOS Utility(EOS软件)将图像导入到计算机时，为相册指定的图像会被复制到专用文件夹。此功能对在线订购相册有帮助。

逐张指定图像

1. 选择[: 相册设置]。



2. 选择[选择图像]。



3. 选择要指定的图像。



- 使用<◀><▶>键选择要为相册指定的图像，然后按<**SET**>。
- 要选择其他为相册指定的图像，重复步骤3。

为相册指定图像范围

查看索引显示中的图像时，可以一次性为相册指定图像范围(起点到终点)。

1. 选择[多张图像]。



- 在[■ 相册设置]下，选择[多张图像]。

2. 选择[选择图像范围]。



3. 指定图像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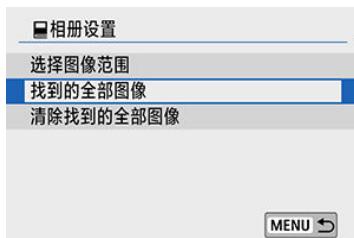
- 选择第一张图像(起点)。
- 下一步，选择最后一张图像(终点)。为第一张和最后一张图像的范围内所有图像添加勾选标记[√]。

指定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

可以一次性为相册指定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



- 在[: 相册设置]下, 可将[多张图像]设为[文件夹中全部图像]或[存储卡中全部图像], 为相册指定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
- 要取消选择, 选择[清除文件夹内全部图像]或[清除卡内全部图像]。
- 如果在[: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中设定了搜索条件()且选择[多张图像], 则显示将更改为[找到的全部图像]和[清除找到的全部图像]。



- 如果选择[找到的全部图像], 所有找到的图像将指定为相册图像。
- 如果选择[清除找到的全部图像], 将清除所有筛选图像的相册指令。

! 注意

- 无法为相册指定RAW图像或短片。请注意, 即使用[多张图像]指定了所有图像, 也不会为相册指定RAW图像或短片。
- 请勿使用本相机为通过其他相机设定了相册设置的图像配置相册设置。所有相册设置可能会被意外覆盖。

创意滤镜

可以为图像应用下列滤镜处理并将其作为单独的图像保存：颗粒黑白、柔焦、鱼眼效果、油画效果、水彩画效果、玩具相机效果和微缩景观效果。

1. 选择[▶]：创意滤镜。



2. 选择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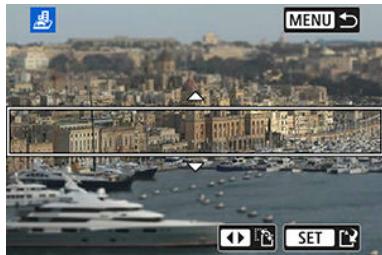


- 使用<◀><▶>键选择图像，然后按<SET>。
- 可按<■+Q>按钮使用索引显示选择图像。

3. 选择滤镜效果(④)。



4. 调节滤镜效果。



- 调节滤镜效果，然后按<**SET**>。
- 对于[微缩景观效果]，转动<SET>。

5. 保存图像。



- 选择[确定]。
- 检查目标文件夹和图像文件编号，然后选择[确定]。
- 要对其他图像应用滤镜处理，请重复步骤2至5。

注意事项

- 对于以RAW+JPEG画质拍摄的图像，滤镜处理会应用于RAW图像，并且最终图像会保存为JPEG图像。
- 对于以指定长宽比拍摄的RAW图像，滤镜处理完成后，最终图像会以此长宽比保存。
- 使用鱼眼效果滤镜处理的图像不会添加除尘数据()。

-  **颗粒黑白**

使得图像有颗粒黑白感。通过调节反差，可以改变黑白效果。

-  **柔焦**

使图像显得柔和。通过调节模糊，可以改变柔和程度。

-  **鱼眼效果**

添加鱼眼镜头的效果。图像会有桶型失真。

根据该滤镜效果的等级不同，沿图像外围修整的区域会发生变化。此外，由于该滤镜效果会放大图像中心，根据记录像素数的不同，中心的表观分辨率可能会降低。因此在步骤4中，请一边查看最终图像，一边设定滤镜效果。

-  **油画效果**

令照片看起来像油画，使被摄体显得有立体效果。通过调节效果，可以改变反差和饱和度。请注意，天空或白墙等被摄体可能无法以平滑的层次呈现，并可能看起来不规则或有明显的噪点。

-  **水彩画效果**

令照片看起来像色彩柔和的水彩画。通过调节效果，可以改变色彩密度。请注意，可能无法以平滑的层次表现夜景或黑暗场景，并可能看起来不规则或有显著的噪点。

-  **玩具相机效果**

偏移色彩为玩具相机特有的色彩，并令图像的四角变暗。色调选项可以用于改变偏色。

-  **微缩景观效果**

创建立体透视效果。可以改变图像的清晰显示区域。要在清晰区域(白框)的垂直和水平方向之间切换，可在步骤4中按 $<\blacktriangleleft><\triangleright>$ 键(或点击屏幕上的[])。

放大显示

以指定的长宽比处理图像

RAW图像处理选项

可以用本相机处理**RAW**或**CRAW**图像以创建JPEG图像。RAW图像不会受影响，因此可应用不同的条件来创建JPEG图像。

也可以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处理RAW图像。

1. 选择[]: RAW图像处理。



2. 选择项目，然后选择图像。



- 可以选择多张图像一次性处理。

选择图像



- 使用<◀><▶>键选择要处理的图像，然后按<**SET**>。
- 按<**Q**>按钮。

选择范围



- 选择第一张图像(起点)。
- 下一步，选择最后一张图像(终点)。
- 按<Q>按钮。

3. 设定所需的处理条件。

使用拍摄设置

- 使用拍摄时的图像设置处理图像。

自定义RAW处理



- 使用<▲><▼><◀><▶>键选择项目。
- 转动<>或<>转盘切换设置。
- 按<>可以访问功能设置屏幕。
- 要返回拍摄时的图像设置，按<>按钮。

比较屏幕

- 通过按<>按钮并转动<>转盘可以在[更改后]与[拍摄设置]屏幕间切换。
- [更改后]屏幕上显示为橙色的项目表示自拍摄后其设置已更改。
- 按<>按钮。

4. 保存图像。



- 使用[自定义RAW处理]时，选择[] (保存)。
- 阅读信息并选择[确定]。
- 要处理其他图像，选择[是]并重复步骤2–4。

5. 选择要显示的图像。



- 选择[原始图像]或[已处理的图像]。

放大显示

可以通过按 Q 按钮放大[自定义RAW处理]时显示的图像。根据[图像画质]设置，放大倍率会不同。可用 ▲ ▼ ◀ ▶ 键滚动显示放大的图像。

要取消放大显示，点击[MENU]或按 Q 按钮。

以指定的长宽比处理图像

如果将[: 静止图像纵横比] () 设定为[3:2]以外的选项，则处理使用该选项拍摄的RAW图像时，会以指定的长宽比生成JPEG图像。

RAW图像处理选项

- **亮度调节 (±0)**

最大可在±1级之间以1/3级为单位调节图像亮度。

- **白平衡 (AWB)**

可以选择白平衡。如果选择[AWB]，可选择[自动：氛围优先]或[自动：白色优先]。如果选择[K]，可以设定色温。

- **照片风格 (P)**

可以选择照片风格。可以调节锐度、反差和其他参数。

- **自动亮度优化 (Off)**

可以设定自动亮度优化。

- **高ISO感光度降噪功能 (On)**

可以为高ISO感光度设定降噪处理。如果难以辨别效果，请放大图像(Enlarge)。

- **图像画质 (Q)**

当创建JPEG图像时，可以设定图像画质。

- **sRGB 色彩空间 (sRGB)**

可以选择sRGB或Adobe RGB。由于相机屏幕与Adobe RGB不兼容，因此无论设定哪种色彩空间，图像中的差异都几乎无法察觉。

● 镜头像差校正

• OFF 周边光量校正 (回)

由于镜头特性的原因而导致图像四角显得较暗的现象可以得到校正。如果设定了[启用]，将显示校正后的图像。如果难以辨别效果，请放大图像(回)并检查四角。使用最大校正量时，使用本相机应用的周边光量校正没有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应用周边光量校正的效果显著。如果校正效果不明显，请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应用周边光量校正。

• OFF 失真校正 (回)

可以校正镜头特性导致的图像失真。如果设定了[启用]，将显示校正后的图像。校正后的图像周边将被剪裁。

由于图像分辨率可能会显得稍低一些，请根据需要使用照片风格的[锐度]参数设置调整锐度。

• OFF 数码镜头优化 (回)

通过应用光学设计值，可以校正镜头像差、衍射现象和因低通滤镜导致的锐度损失。尽管不显示色差校正和衍射校正选项，选择或[启用]也会校正色差和衍射。

• OFF 色差校正 (回)

可以校正镜头特性导致的色差(被摄体轮廓的彩色边纹)。如果设定了[启用]，将显示校正后的图像。如果难以辨别效果，请放大图像(回)。

• OFF 衍射校正 (回)

可以校正导致图像锐度降低的镜头光圈衍射。如果设定了[启用]，将显示校正后的图像。如果难以辨别效果，请放大图像(回)。

! 注意

- 在本相机上处理RAW图像不会产生与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EOS软件)处理RAW图像完全一致的结果。
- 如果执行[亮度调节]，噪点和条纹等可能会随着调整效果而更明显。
- 设定[数码镜头优化]后，噪点可能会随着校正效果而更明显。图像边缘可能也会被强调。根据需要调整照片风格锐度或将[数码镜头优化]设为[关闭]。
- 将[失真校正]设为[启用]的情况下进行处理时，[除尘数据](#)不会添加至图像。

注意事项

- 兼容此功能的镜头的镜头校正数据会注册(储存)在相机中。
- 根据使用的镜头以及拍摄条件不同，镜头像差校正的效果会有所不同。还可能难以辨别效果，具体取决于使用的镜头、拍摄条件等。
- 有关用于数码镜头优化的校正数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数码镜头优化](#)。

创意辅助

可通过应用偏好的效果来处理RAW图像并保存为JPEG图像。

1. 选择[▶]: 创意辅助。



2. 选择图像。



- 使用<◀><▶>键选择要处理的图像，然后按<**SET**>。

3. 选择效果。



-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键选择效果。



- 通过选择[预设]并按 $<\text{SET}>$ ，可选择[VIVID]、[SOFT]或其他预设效果。
[AUTO1]、[AUTO2]和[AUTO3]是相机基于图像条件推荐的效果。



- 通过按 $<\text{SET}>$ 然后使用 $<\black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键可选择[亮度]或[反差]等效果。
- 完成调整后，按 $<\text{SET}>$ 。



- 要重设效果，按 $<\star>$ 按钮。
- 要确认效果，按 $<=\rangle$ 按钮。

4. 选择[确定]保存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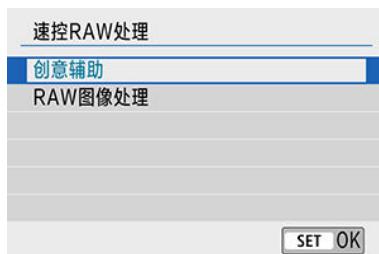


可选择从速控屏幕执行的RAW图像处理的类型。

1. 选择[▶]: 速控RAW处理。



2. 选择项目。



● 创意辅助

应用偏好的效果的RAW处理(◎)。

● RAW图像处理

根据指定条件的RAW处理(◎)。

红眼校正

可自动校正图像中的红眼。图像可以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1. 选择[▶]: 红眼校正。



2. 使用<◀><▶>键选择图像。



- 选择图像后，点击[]或按<>。
- 在校正的图像区域周围会显示白框。

3. 选择[确定]。



- 图像会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 注意

- 某些图像可能无法准确校正。

创建作品集

1. 选择[▶]: 创建作品集。



2. 选择要编辑的作品集。



- 按<SET>添加勾选标记[√]。
- 选择后，按<Q>按钮。

3. 选择编辑选项。



| 选项 | 描述 |
|------------|---|
| ↔ 重新排列视频快照 | 使用<◀><▶>键选择要移动的视频快照，然后按< SET >。 使用<◀><▶>键进行移动，然后按< SET >。 |
| ⓧ 删除视频快照 | 使用<◀><▶>键选择要删除的视频快照，然后按< SET >。 已选择的视频快照上会标记有[ⓧ]。要清除选择并删除[ⓧ]，再次按< SET >。 |
| ▶ 播放视频快照 | 使用<◀><▶>键选择要播放的视频快照，然后按< SET >。 使用<▲><▼>键调整音量。 |

4. 完成编辑。



- 完成编辑后，按<MENU>按钮。
- 选择[ⓧ] (完成编辑)。

5. 保存图像。



- 要播放带有背景音乐的作品集，使用**[背景音乐]**以选择音乐()。
- 要查看编辑，选择**[预览]**。
- 选择**[保存]**将编辑的作品集保存为新作品集。

! 注意

- 只可对视频快照作品集进行一次编辑。

选择背景音乐

使用EOS Utility(EOS软件)将音乐复制到存储卡后，可伴随背景音乐进行作品集和幻灯片播放。

1. 选择[背景音乐]。



- 将[背景音乐]设为[开]。

2. 选择背景音乐。

- 使用<▲><▼>键选择音乐，然后按<SET>。对于[幻灯片播放]，可选择多个曲目。

3. 试听样本。

- 要试听样本，按<INFO>按钮。
- 使用<▲><▼>键调整音量。再次按<INFO>按钮停止回放。
- 要删除音乐，使用<▲><▼>键进行选择，然后按<删除>按钮。

注意事项

- 有关将背景音乐复制到存储卡的说明，请参阅EOS Utility使用说明书。

剪裁

可以剪裁拍摄的JPEG图像并将其作为另一图像保存。只能对JPEG图像进行剪裁。无法剪裁以RAW格式拍摄的图像。

1. 选择[▶: 剪裁]。



2. 选择图像。



- 使用<◀><▶>键选择要剪裁的图像。

3. 设定剪裁框。



- 按 SET 显示剪裁框。
- 剪裁框内的图像区域将被裁切。
- **调整剪裁框尺寸**
使用 Q 或 $\text{Q}\cdot\text{Q}$ 按钮调整剪裁框。剪裁框越小，所剪裁图像会显得放大得越大。
- **更改裁切框的长宽比和方向**
使用 ○ 转盘选择 ↔ 。按 SET 改变剪裁框的长宽比。
- **移动剪裁框**
使用 ▲ 、 ▼ 、 ◀ 、 ▶ 键垂直或水平移动剪裁框。移动剪裁框直到其覆盖所需的图像区域。
- **校正倾斜**
可以在 $\pm 10^\circ$ 范围内校正图像倾斜。使用 ○ 转盘选择 △ ，然后按 SET 。对照网格线检查倾斜时，转动 ○ 转盘(以 0.1° 为单位)或点击屏幕左上方的左、右箭头(以 0.5° 为单位)校正倾斜。完成倾斜校正后，按 SET 。

4. 查看要剪裁的图像区域。



- 使用 ○ 转盘选择 ↔ 。
会显示要剪裁的图像区域。

5. 保存图像。



- 使用<○>转盘选择<□>。
- 选择[**确定**]保存已剪裁的图像。
- 检查目标文件夹和图像文件编号，然后选择[**OK**]。
- 要剪裁其他图像，重复步骤2至5。

! 注意

- 根据倾斜校正的角度设置，剪裁框的位置和尺寸可能改变。
- 剪裁的图像一旦被保存，则无法重新剪裁或调整尺寸。
- 不会为裁剪过的图像添加自动对焦点显示信息()和除尘数据()。

调整尺寸

可以调整JPEG图像尺寸降低像素计数并将其作为新图像保存。只能对JPEG **L/M/S1** 图像调整尺寸。JPEG **S2** 和 RAW 图像的尺寸无法调整。

1. 选择[**▶**: 调整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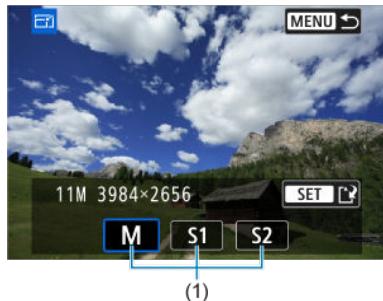


2. 选择图像。



- 使用<◀><▶>键选择要调整尺寸的图像。

3. 选择所需图像大小。



- 按<**SET**>显示图像尺寸。
- 选择所需图像大小(1)。

4. 保存图像。



- 选择**[确定]**保存已调整尺寸的图像。
- 检查目标文件夹和图像文件编号，然后选择**[OK]**。
- 要调整其他图像的尺寸时，重复步骤2至4。

注意事项

- 有关调整尺寸的图像的尺寸，请参阅[静止图像像素计数](#)。

为图像评分

[给单张图像评分](#)

[对指定范围进行评分](#)

[对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进行评分](#)

可以对图像按1–5 ([★]/[☆]/[★★]/[★★★]/[★★★★])的级别进行评分。该功能称为评分。
* 进行图像评分可有助于管理图像。

给单张图像评分

1. 选择[▶]: 评分。



2. 选择[选择图像]。



3. 选择要评分的图像。



-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 < \blacktriangleright < \blacktriangleright 键选择要评分的图像。

4. 为图像评分。



- 按 SET >会出现如以上屏幕中所示的蓝色突出显示框。
- 使用 \blacktriangleup < \blacktriangledown >键选择评分标记，然后按 SET >。
为图像添加评分标记时，被设定评分旁边的数值会每次增加1。
- 要为其他图像评分，重复步骤3和4。

对指定范围进行评分

查看索引显示中的图像时，可以指定某一范围内的第一张和最后一张图像，然后为一次性指定的所有图像评分。

1. 选择[选择图像范围]。



2. 指定图像范围。



- 选择第一张图像(起点)。
- 下一步，选择最后一张图像(终点)。
为第一张和最后一张图像的范围内的所有图像添加勾选标记[√]。

3. 按<Q>按钮。

4. 为图像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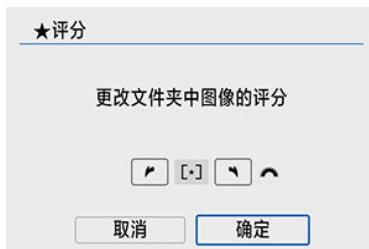
- 转动<指定范围内的所有图像将同时进行评分(相同的评分)。

对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进行评分

可以一次性对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进行评分。



- 在[**▶: 评分**]下，选择[文件夹中全部图像]或[存储卡中全部图像]时，文件夹或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都将被评分。



- 转动<>拨盘选择评分标记，然后选择[确定]。
- 不进行图像评分或取消评分时，选择[OFF]。
- 如果在[**▶: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中设定了搜索条件()，则显示将更改为[找到的全部图像]。



- 如果选择[找到的全部图像]，所有按搜索条件筛选的图像将按照指定评分。

注意事项

- 如果某星级评分对应的图像超过1,000张，评分旁边的数值会显示为[####]。
- 使用[**▶: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和[**▶: 用进行图像跳转**]，可以只显示具有特定评分的图像。

幻灯片播放

可以将存储卡上的图像以幻灯片的形式自动回放。

1. 指定要回放的图像。

- 要回放存储卡上的所有图像，请继续步骤2。
- 要指定以幻灯片回放的图像，以[**▶**: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筛选图像([②](#))。

2. 选择 [**▶**: 幻灯片播放]。



3. 根据需要设置回放。



- 选择[设置]。
- 为静止图像设定[显示时间]、[重播](重复回放)和[过渡效果](改变图像时的效果)。
- 要播放背景音乐，使用[背景音乐]以选择音乐(④)。
- 完成设置后，按<MENU>按钮。

显示时间



重播



过渡效果



背景音乐



4. 开始幻灯片播放。



- 选择[开始]。
- 显示[加载图像中...]后，幻灯片播放将开始。

5. 退出幻灯片播放。

- 要退出幻灯片播放并返回设置屏幕，按<MENU>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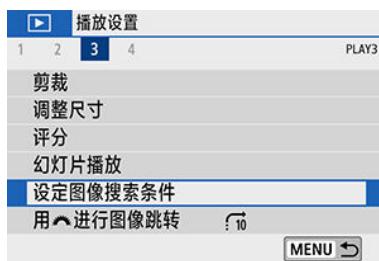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要暂停幻灯片播放，按<**SET**>。在暂停期间，屏幕左上方将显示[■]。再次按<**SET**>恢复幻灯片播放。
- 在自动回放静止图像期间，可以按<**INFO**>按钮以切换显示格式()。
- 在短片回放期间，可以通过使用<**▲**><**▼**>键调节音量。
- 在自动回放期间或暂停回放时，可以按<**◀**><**▶**>键观看另一张图像。
- 在自动回放期间，自动关闭电源不会生效。
- 显示时间根据图像不同可能有所不同。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

可以根据搜索条件筛选图像显示。设定图像搜索条件后，可以仅回放并显示找到的图像。可以对筛选的图像进行保护、评分、播放幻灯片、删除以及应用其他操作。

1. 选择[▶]：设定图像搜索条件。



2. 设定搜索条件。



(1)

- 使用<▲><▼>键选择选项。
- 使用<◀><▶>键或<INFO>按钮设定。
- 项目左侧会添加勾选标记[✓](1)。(按照搜索条件指定。)
- 如果选择该项目并按<INFO>按钮，将取消勾选标记[✓](会取消搜索条件。)

| 项目 | 描述 |
|--------|------------------|
| ★ 评分 | 显示符合所选(评分)条件的图像。 |
| ⌚ 日期 | 显示在选定拍摄日期拍摄的图像。 |
| 📁 文件夹 | 显示选定文件夹中的图像。 |
| 🛡 保护 | 显示符合所选(保护)条件的图像。 |
| 📄 文件类型 | 显示所选文件类型的图像。 |

3. 应用搜索条件。



- 按 $<\text{SET}>$ 并阅读显示的信息。
- 选择[确定]。
指定搜索条件。

4. 显示找到的图像。



(2)

- 按 $<\text{▶}>$ 按钮。
仅回放符合设定条件(筛选)的图像。
显示筛选的图像时，屏幕外缘会显示黄色框(2)。

清除搜索条件

进入步骤2中的屏幕，然后按 $<\text{◀}>$ 按钮可清除所有搜索条件。

! 注意

- 如果没有图像满足搜索条件，步骤3中的 $<\text{SET}>$ 无法按下。

注意事项

- 如果进行电源、存储卡或图像编辑相关操作，可能会清除搜索条件。
- 显示[: 设定图像搜索条件]屏幕时，自动关闭电源时间可能会延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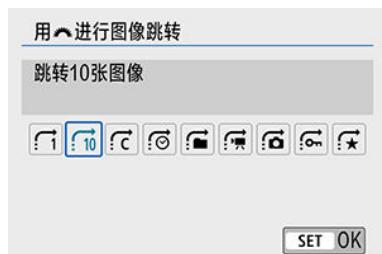
用主拨盘进行图像浏览

在单张图像显示中，可以转动<  >拨盘根据设定的跳转方法向前或向后跳转图像。

1. 选择[]：用 进行图像跳转。



2. 选择跳转方法。



注意事项

- 对于[跳转指定张数的图像]，可以转动<  >拨盘选择要跳转的图像张数。
- 选择[按图像评分显示]，转动<  >拨盘指定评分()。如果选中 []时浏览图像，会显示所有已评分的图像。

3. 跳转浏览图像。



- (1) 跳转方法
- (2) 回放位置

- 按<▶>按钮。
- 在单张图像显示时，转动<>拨盘。
可按设定的方法浏览。



注意事项

- 要按照拍摄日期搜索图像，选择[: 按日期显示]。
- 要按照文件夹搜索图像，选择[: 按文件夹显示]。
- 对于同时包含短片和静止图像的存储卡，要显示其中的短片或静止图像，选择[: 只显示短片]或[: 只显示静止图像]。

柱状图

亮度柱状图显示曝光量分布情况和整体亮度。RGB柱状图用于检查色彩饱和度和渐变状况。

1. 选择[▶]: 显示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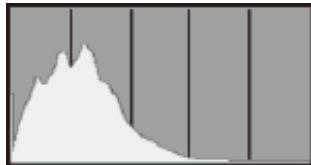
2. 选择项目。



● [亮度]显示

此柱状图是显示图像亮度等级分布情况的图表。横轴表示亮度等级(左侧较暗，右侧较亮)，纵轴表示每个亮度等级上分布的像素数量。左侧分布的像素越多，则图像越暗。右侧分布的像素越多，则图像越亮。如果左侧像素过多，则图像的暗部细节可能丢失。如果右侧像素过多，则图像的高光细节可能丢失。中间的渐变会得到再现。通过查看图像和其亮度柱状图，可以了解曝光量倾向和整体的渐变。

柱状图示例



偏暗图像



正常亮度



偏亮图像

● [RGB]显示

此柱状图是显示图像中各三原色(RGB或红、绿和蓝)的亮度等级分布情况的图表。横轴表示色彩的亮度等级(左侧较暗，右侧较亮)，纵轴表示每个色彩亮度等级上分布的像素数量。左侧分布的像素越多，则色彩越暗淡。右侧分布的像素越多，则色彩越明亮浓郁。如果左侧像素过多，则相应的色彩信息可能不足。如果右侧像素过多，则色彩会过于饱和而没有渐变。通过查看图像的RGB柱状图，可以观看色彩的饱和度和渐变状况以及白平衡倾向。

显示自动对焦点

可在回放屏幕中以红框显示合焦的自动对焦点。如果设定了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可能会显示多个自动对焦点。

1. 选择[▶]: 显示自动对焦点。



2. 选择[启用]。



从上一次回放继续

1. 选择[▶]: 从上一浏览图像]。



2. 选择项目。



- [启用]: 从之前显示的最后一张图像开始回放(正好已完成拍摄时除外)。
- [关闭]: 相机重新启动后, 从最新拍摄的图像重新开始回放。

HDMI HDR输出

您可将相机连接至HDR电视机，并在HDR中查看RAW图像。

1. 选择[▶: HDMI HDR输出]。



2. 选择[开]。



! 注意

- HDR显示期间，RAW图像处理等图像操作不可用。

■ 注意事项

- 请确保已设定HDR电视机用于HDR输入。有关如何在电视机上切换输入，请参阅电视机使用说明书。
- 根据使用的电视机，图像可能与期望不同。
- 某些图像效果和信息可能不会显示在HDR电视机上。

无线功能

本章介绍如何通过蓝牙或Wi-Fi®将相机无线连接至智能手机和发送图像至设备或网络服务、如何通过计算机或无线遥控器控制相机以及其他操作。

！ 注意

重要

- 请注意，对于使用本相机时错误的无线通信设置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坏，佳能恕不承担任何责任。此外，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佳能公司对因使用本产品导致的任何间接的、偶然的或其他形式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商业利润损失、业务中断或商业信息丢失)不承担责任。
请注意，当使用无线通信功能时，未经授权的访问或其他安全漏洞可能会导致损失或损害。您需要自行判断和承担风险并确立适当的安全性。

- [设置页菜单：无线设置](#)
- [Wi-Fi/蓝牙连接](#)
- [连接到智能手机](#)
- [通过Wi-Fi连接到计算机](#)
- [通过Wi-Fi连接到打印机](#)
- [将图像发送到网络服务](#)
- [通过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
- [连接到无线遥控器](#)
- [通过Wi-Fi重新连接](#)
- [注册多个连接设置](#)
- [Wi-Fi设置](#)
- [蓝牙设置](#)
- [昵称](#)
- [GPS设备设置](#)
- [更改或删除连接设置](#)
- [飞行模式](#)
- [清除无线通信设置并恢复为默认值](#)
- [观看信息屏幕](#)
- [虚拟键盘操作](#)
- [应对错误信息](#)
- [无线通信功能注意事项](#)
- [安全](#)
- [检查网络设置](#)
- [无线通信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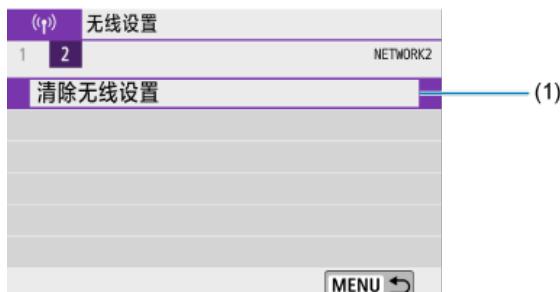
设置页菜单：无线设置

无线设置1



- (1) [Wi-Fi/蓝牙连接](#)
- (2) [飞行模式](#)
- (3) [Wi-Fi设置](#)
- (4) [蓝牙设置](#)
- (5) [昵称](#)
- (6) [GPS设备设置](#)

无线设置2



- (1) [清除无线设置](#)

① 注意

- 通过接口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时，无线通信不可用。
- 当通过Wi-Fi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等其他设备时，无法通过使用接口连接线相互连接来将计算机等其他设备与相机一同使用。
- 如果相机中没有存储卡，则无法通过Wi-Fi连接相机([]除外)。此外，对于[]和网络服务，如果存储卡内没有保存图像，则无法通过Wi-Fi连接相机。
- 如果将相机电源设为<**OFF**>，或打开存储卡插槽盖或电池仓盖，Wi-Fi连接将中断。
- 建立Wi-Fi连接后，相机的自动关闭电源功能不工作。

Wi-Fi/蓝牙连接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相机要连接的项目。



□连接到智能手机()

通过Wi-Fi连接使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本手册中统称为“智能手机”)上的专用应用程序 Camera Connect遥控相机并浏览相机中的图像。

□与EOS软件或其他专用软件配合使用()

通过Wi-Fi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并使用EOS Utility(EOS软件)遥控操作相机。通过专用应用程序Image Transfer Utility 2，也可以自动将相机中的图像发送到计算机。

凸从Wi-Fi打印机打印()

通过Wi-Fi将相机连接到支持PictBridge(无线局域网)的打印机以打印图像。

将图像发送到网络服务([④](#))

可以通过佳能影像上传(免费注册)将拍摄的图像或视频从相机传送到网络服务端。

连接到无线遥控器([④](#))

本相机也可以通过蓝牙连接到无线遥控器BR-E1(另售)，以进行遥控拍摄。

连接到智能手机

- [在智能手机上打开蓝牙和Wi-Fi](#)
- [在智能手机上安装Camera Connect](#)
- [通过Wi-Fi连接到兼容蓝牙的智能手机](#)
- [Camera Connect功能](#)
- [相机关机时保持Wi-Fi连接](#)
- [取消配对](#)
- [不使用蓝牙的Wi-Fi连接](#)
- [拍摄时自动传输图像](#)
- [从相机将图像发送到智能手机](#)
- [中断Wi-Fi连接](#)
- [可从智能手机中查看图像的设定](#)

将相机与兼容蓝牙低功耗技术(以下称为“蓝牙”)的智能手机配对后，可以使用以下功能。

- 仅使用智能手机建立Wi-Fi连接([②](#))。
- 相机关机时建立与相机的Wi-Fi连接([②](#))。
- 将通过智能手机获取的GPS信息作为地理标签添加至图像([②](#))。
- 从智能手机遥控相机([②](#))。

相机通过Wi-Fi连接到智能手机后，也可进行以下操作。

- 从智能手机浏览和保存相机上的图像([②](#))。
- 从智能手机遥控相机([②](#))。
- 从相机将图像发送到智能手机([②](#))。

在智能手机上打开蓝牙和Wi-Fi

从智能手机设置屏幕打开蓝牙和Wi-Fi。请注意，从智能手机的蓝牙设置屏幕无法与相机配对。

注意事项

- 要通过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请参阅[通过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

在智能手机上安装Camera Connect

必须在安装有Android或iOS的智能手机上安装专用应用程序Camera Connect(免费)。

- 请使用最新版本的智能手机操作系统。
- Camera Connect可从App Store或Google Play下载，也可从佳能(中国)网站下载。也可以使用相机与智能手机配对或相机通过Wi-Fi连接到智能手机时显示的QR码，访问Google Play或App Store。

注意事项

- 有关Camera Connect支持的操作系统版本，请参阅Camera Connect的下载网站。
- 相机固件更新或Camera Connect、Android或iOS更新后，本说明书中的示例屏幕和其他细节可能与实际的用户界面内容不一致。

通过Wi-Fi连接到兼容蓝牙的智能手机

相机上的步骤(1)

-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 选择[连接至智能手机]。



- 选择[添加要连接的设备]。



4. 选择项目。

在智能手机上安装
Camera Connect。
要显示下载网站的
QR码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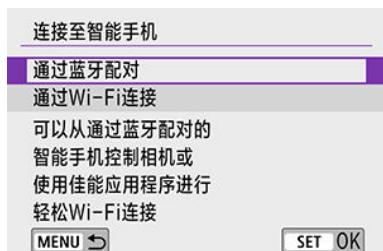
不显示

Andro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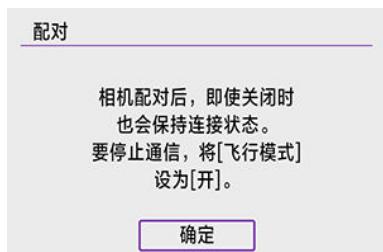
iOS

- 如果已安装Camera Connect，请选择**[不显示]**。
- 如果未安装Camera Connect，请选择**[Android]**或**[iOS]**，使用智能手机扫描显示的QR码，然后访问Google Play或App Store并安装Camera Connec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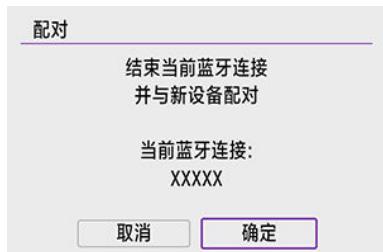
5. 选择[通过蓝牙配对]。



- 现在开始配对。



- 选择[确定]。



- 在最初已经与一部智能手机配对后，要与其他智能手机进行配对，如上所示选择屏幕上的[确定]。

智能手机上的步骤(1)

6. 启动Camera Connect。



7. 点击配对的相机。



- 如果您使用的是Android智能手机，请前往步骤9。

8. 点击[配对](仅iO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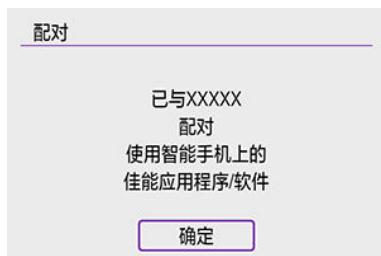


相机上的步骤(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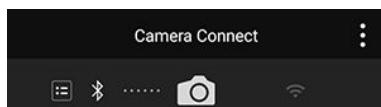
9. 选择[确定]。



10. 按 $\langle \text{SET} \rangle$ 。



- 配对现已完成，且相机通过蓝牙连接到智能手机。



- 蓝牙图标出现在Camera Connect主屏幕上。

! 注意

- 相机无法通过蓝牙同时连接到两台或两台以上设备。要切换为其他智能手机进行蓝牙连接，请参阅[更改或删除连接设置](#)。
- 即使相机已开启自动关闭电源功能，蓝牙连接也会消耗电池电能。因此，在使用相机时，电池电量可能较低。

有关配对的故障排除

- 如果智能手机中保留有此前配对相机的配对记录，将无法与本相机配对。在尝试重新配对前，从智能手机的蓝牙设置屏幕删除此前配对相机的配对记录。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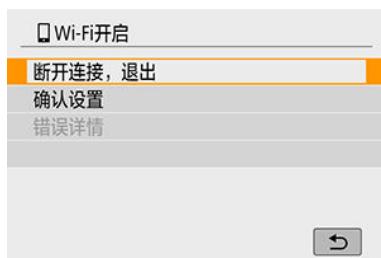
- 建立蓝牙连接后，可以操作相机向智能手机发送图像()。

智能手机上的步骤(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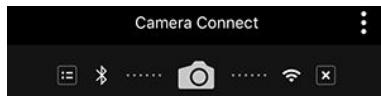
11. 点击Camera Connect功能。



- iOS中显示确认相机连接的信息时，点击[加入]。
- 有关Camera Connect功能，请参阅[Camera Connect功能](#)。
- 建立Wi-Fi连接后，显示所选功能的屏幕。



- 相机上显示[Wi-Fi开启]。



- 蓝牙和Wi-Fi图标在Camera Connect主屏幕上亮起。

与兼容蓝牙的智能手机的Wi-Fi连接现已完成。

- 有关如何中断Wi-Fi连接，请参阅[中断Wi-Fi连接](#)。
- 中断Wi-Fi连接后，相机将切换到蓝牙连接。
- 要通过Wi-Fi重新连接，启动Camera Connect并点击要使用的功能。

[Wi-Fi开启]屏幕

断开连接，退出

- 中断Wi-Fi连接。

确认设置

- 可以查看设置。

错误详情

- Wi-Fi连接发生错误时，可以查看错误详细信息。

相机上的图像

- 可浏览、删除或评分图像。
- 可将图像保存在智能手机上。
- 可从智能手机将效果应用至RAW图像([创意辅助](#))。

遥控实时显示拍摄

- 可在智能手机上查看实时图像的同时，进行遥控拍摄。

自动传输

- 可为自动传输拍摄图像进行相机和应用程序设置调整([④](#))。

蓝牙遥控器

- 可从通过蓝牙配对的智能手机遥控相机。(通过Wi-Fi连接时不可用。)
- 使用蓝牙遥控器功能时，自动关闭电源会关闭。

位置信息

- 本相机不支持此功能。

相机设置

- 可更改相机设置。

相机关机时保持Wi-Fi连接

即使相机电源开关置于<OFF>时，只要相机通过蓝牙与智能手机配对，就可以使用智能手机进行Wi-Fi连接并浏览相机上的图像或执行其他操作。

如果在相机关闭时不想通过Wi-Fi连接至相机，将[飞行模式]设为[开]或将[蓝牙设置]设为[关闭]。



取消配对

如下所示取消与智能手机的配对。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连接至智能手机]。



- 如果显示连接历史()，使用<◀><▶>键切换屏幕。

3. 选择[编辑/删除设备]。



4. 选择要取消配对的智能手机。



- 当前与相机配对的智能手机会标记有[⚙]。

5. 选择[删除连接信息]。



6. 选择[确定]。



7. 清除智能手机上的相机信息。

- 在智能手机的蓝牙设置菜单中，清除注册在智能手机上的相机信息。

不使用蓝牙的Wi-Fi连接

相机上的步骤(1)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连接至智能手机]。



- 如果显示连接历史()，使用<◀▶><▶▶>键切换屏幕。

3. 选择[添加要连接的设备]。



4. 选择项目。

在智能手机上安装
Camera Connect。
要显示下载网站的
QR码吗？

不显示

Android

iOS

- 如果已安装Camera Connect，请选择[不显示]。

5. 选择[通过Wi-Fi连接]。

连接至智能手机

通过蓝牙配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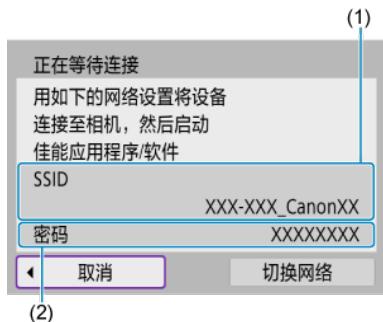
通过Wi-Fi连接

使用相机和智能手机
建立Wi-Fi连接

MENU ↴

SET OK

6. 查看SSID(网络名称)和密码。



- 查看显示在相机屏幕上的SSID(1)和密码(2)。
- 在[Wi-Fi设置]中, 如果将[密码]设为[无], 则不会显示密码或不需要提供密码([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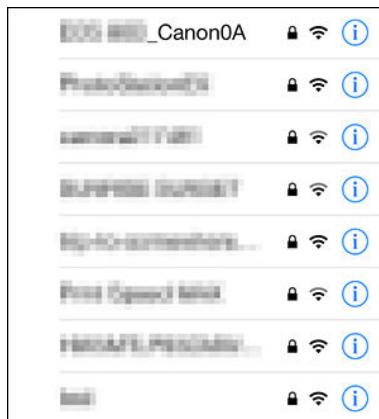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通过在步骤6中选择[切换网络], 可以使用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④](#))。

智能手机上的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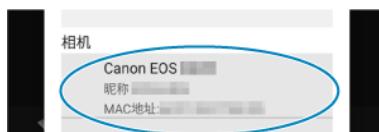
7. 操作智能手机以建立Wi-Fi连接。

智能手机屏幕(示例)



- 激活智能手机的Wi-Fi功能，然后点击在[相机上的步骤\(1\)](#)的步骤6中查看过的SSID(网络名称)。
- 对于密码，请输入在[相机上的步骤\(1\)](#)的步骤6中查看过的密码。

8. 启动Camera Connect并点击要通过Wi-Fi连接的相机。



相机上的步骤(2)

9. 选择[确定]。



- 要指定可查看的图像，按<INFO>按钮。按照在[从智能手机中查看图像的设定](#)中从步骤5开始的说明进行配置。



- 会在智能手机上显示Camera Connect的主窗口。

与智能手机的Wi-Fi连接现已完成。

- 使用Camera Connect操作相机()。
- 有关如何中断Wi-Fi连接，请参阅[中断Wi-Fi连接](#)。
- 要通过Wi-Fi重新连接，请参阅[通过Wi-Fi重新连接](#)。

注意事项

- 通过Wi-Fi连接时，可在回放期间从速控屏幕将图像发送到智能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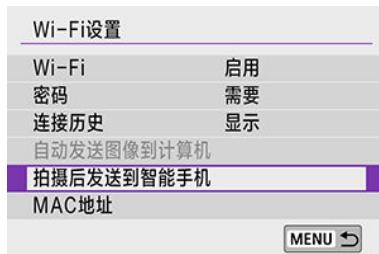
拍摄时自动传输图像

可自动将拍摄的图像发送到智能手机。执行以下步骤前，请先确保相机与智能手机已通过Wi-Fi相连接。

1. 选择[(): Wi-Fi设置]。



2. 选择[拍摄后发送到智能手机]。



3. 在[自动发送]中，选择[启用]。



4. 设定[发送尺寸]。



5. 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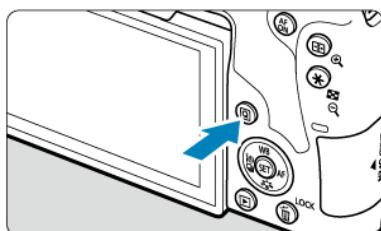
从相机将图像发送到智能手机

可以使用相机将图像发送到通过蓝牙(仅Android设备)配对或通过Wi-Fi连接的智能手机。

1. 切换至回放。



2. 按 $\langle\text{Q}\rangle$ 按钮。



3. 选择[\square 将图像发送到智能手机]。



- 通过蓝牙连接时, 如果执行此步骤, 将显示信息, 且连接将切换为Wi-Fi连接。

4. 选择发送选项并发送图像。

(1) 逐张发送图像

1. 选择要发送的图像。



- 使用<◀><▶>键或<○>转盘选择要发送的图像，然后按<SET>。
- 可按<■-Q>按钮使用索引显示选择图像。

2. 选择[发送显示的图像]。



- 在[发送尺寸]中，可以选择图像发送尺寸。
- 发送短片时，可在[发送时的画质]中选择要发送的短片的图像画质。

(2) 发送多张选中的图像

1. 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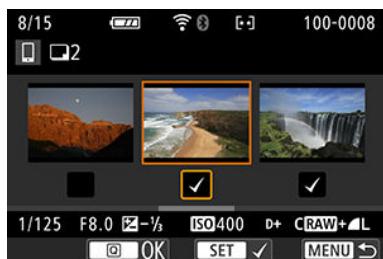
2. 选择[发送选定的图像]。



3. 选择要发送的图像。



- 使用<◀><▶>键或<○>转盘选择要发送的图像，然后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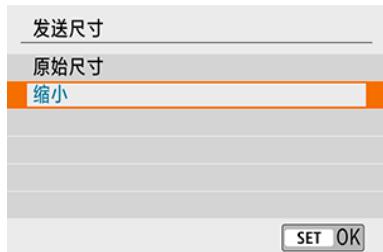


- 可按<■+Q>按钮以从三张图像显示中选择图像。要返回单张图像显示，按<○>按钮。
- 选择要发送的图像后，按<Q>按钮。

4. 选择[发送尺寸]。



- 在显示的屏幕上选择图像尺寸。



- 发送短片时，在[发送时的画质]中选择图像画质。

5. 选择[发送]。



(3) 发送指定范围的图像

1. 按 $\langle\text{SET}\rangle$ 。



2. 选择[发送图像范围]。



3. 指定图像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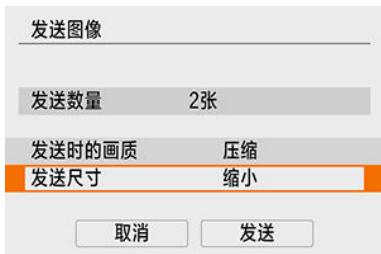


- 选择第一张图像(起点)。
- 选择最后一张图像(终点)。
- 要取消选择, 请重复此步骤。
- 可按 $\langle\blacksquare\cdot\text{Q}\rangle$ 按钮以更改在索引显示中显示的图像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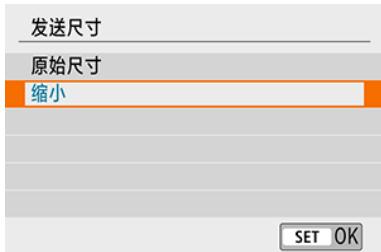
4. 确认范围。

- 按`<Q>`按钮。

5. 选择[发送尺寸]。



- 在显示的屏幕上选择图像尺寸。



发送短片时，在[发送时的画质]中选择图像画质。

6. 选择[发送]。



(4) 发送存储卡中全部图像

1. 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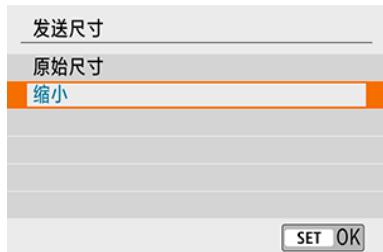
2. 选择[发送存储卡上全部]。



3. 选择[发送尺寸]。



- 在显示的屏幕上选择图像尺寸。



- 发送短片时，在[发送时的画质]中选择图像画质。

4. 选择[发送]。



(5) 发送符合搜索条件的图像

一次性发送符合[设定图像搜索条件]中设定的搜索条件的全部图像。有关[设定图像搜索条件], 请参阅[设定图像搜索条件](#)。

1. 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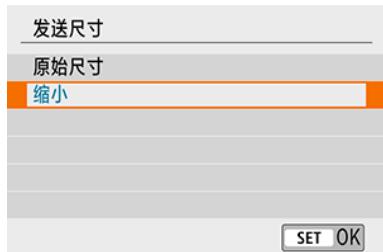
2. 选择[发送找到的全部]。



3. 选择[发送尺寸]。



- 在显示的屏幕上选择图像尺寸。



- 发送短片时，在[发送时的画质]中选择图像画质。

4. 选择[发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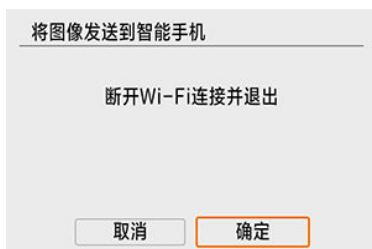


结束图像传输

通过蓝牙配对时从相机发送图像(Android)



- 在图像传输屏幕上按<MENU>按钮。



- 选择[确定]以结束图像传输和Wi-Fi连接。

通过Wi-Fi连接时从相机发送图像



- 在图像传输屏幕上按<MENU>按钮。
- 要中断Wi-Fi连接，请参阅[中断Wi-Fi连接](#)。

! 注意

- 在图像传输期间，即使按下相机的快门按钮，也无法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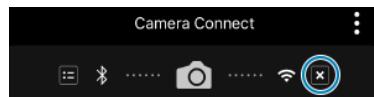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通过在传输期间选择[取消]，可以取消图像传输。
- 一次最多可以选择999个文件。
- 建立Wi-Fi连接后，建议关闭智能手机的节电功能。
- 缩小静止图像尺寸时，将缩小所有要同时发送的静止图像尺寸。请注意，**S2**尺寸的静止图像不会缩小。
- 压缩短片时，将压缩所有要同时发送的短片。请注意，相机不会缩小帧频为**FHD 29.97P [PB]**或**FHD 25.00P [PB]**的短片。
- 使用电池为相机供电时，请确保电池充满电。

中断Wi-Fi连接

执行下列操作之一。

在**Camera Connect**屏幕上，点击[**×**]。



在**[Wi-Fi开启]**屏幕上，选择**[断开连接，退出]**。



- 如果未显示**[Wi-Fi开启]**屏幕，请选择[(): **Wi-Fi/蓝牙连接**]。
- 选择**[断开连接，退出]**，然后在确认屏幕上选择**[确定]**。

可从智能手机中查看图像的设定

可在中断Wi-Fi连接后指定图像。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连接至智能手机]。



- 如果显示连接历史()，使用<◀><▶>键切换屏幕。

3. 选择[编辑/删除设备]。



4. 选择智能手机。



- 选择要在其上查看图像的智能手机的名称。

5. 选择[可查看的图像]。



6. 选择项目。



- 选择[确定]以进入设置屏幕。

[所有图像]

- 可查看存储卡上储存的所有图像。

[过去几天的图像]



- 按拍摄日期指定可查看的图像。最多可指定9天前拍摄的图像。
- 选择了[过去几天拍摄的图像]时，可以查看当前日期之前的指定天数内拍摄的图像。使用 \blacktriangle >< ∇ >键指定天数，然后按 SET 键确认选择。
- 选择[确定]后，即可设定可查看的图像。

! 注意

- 如果将[可查看的图像]设定为[所有图像]以外的任何设置，则无法进行遥控拍摄。

[按评分选择]



- 根据是否已添加评分或按评分的类型指定可查看的图像。
- 选择评分类型后，即可设定可查看的图像。

[文件号范围] (选择范围)



- 从按照文件号排列的图像中选择第一张和最后一张图像，以指定可查看的图像。

1. 按<**SET**>显示图像选择屏幕。使用<**◀**><**▶**>键或<**○**>转盘选择图像。
可按<**■**•**Q**>按钮使用索引显示选择图像。
2. 选择作为起点(1)的图像。
3. 使用<**▶**>转盘选择作为终点(2)的图像。
4. 选择**[确定]**。

! 注意

- 如果在遥控短片拍摄期间相机从Wi-Fi断开连接，会继续短片记录。
- 与智能手机建立Wi-Fi连接后，某些功能将不可用。
- 在遥控拍摄时，自动对焦速度可能会变慢。
- 根据通信状态，图像显示或快门释放时机可能会有延迟。
- 将图像保存至智能手机时，即使按相机的快门按钮也无法拍摄照片。另外，相机屏幕可能会关闭。

 **注意事项**

- 建立Wi-Fi连接后，建议关闭智能手机的节电功能。

通过Wi-Fi连接到计算机

使用EOS Utility操作相机

自动发送相机中的图像

本节介绍如何通过Wi-Fi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并使用EOS软件或其他专用软件执行相机操作。

设置Wi-Fi连接前，先在计算机上安装最新版本的软件。

有关计算机的操作说明，请参阅计算机用户手册。

使用EOS Utility操作相机

使用EOS Utility(EOS软件)时，可以导入相机中的图像、控制相机以及执行其他操作。

相机上的步骤(1)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遥控(EOS Uti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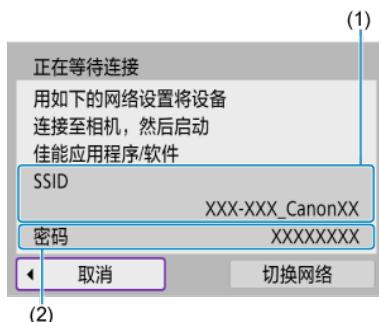


- 如果显示连接历史()，使用<◀><▶>键切换屏幕。

3. 选择[添加要连接的设备]。



4. 查看SSID(网络名称)和密码。



- 查看显示在相机屏幕上的SSID(1)和密码(2)。
- 在[Wi-Fi设置]中, 如果将[密码]设为[无], 则不会显示密码或不需要提供密码。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Wi-Fi设置](#)。

计算机上的步骤(1)

5. 选择SSID，然后输入密码。

计算机屏幕(示例)



- 在计算机的网络设置屏幕上，选择在[相机上的步骤\(1\)](#)的步骤4中查看过的SSID。
- 对于密码，请输入在[相机上的步骤\(1\)](#)的步骤4中查看过的密码。

相机上的步骤(2)

6. 选择[确定]。



- 显示以下信息。“*****”代表要连接的相机的MAC地址的最后6位数。



计算机上的步骤(2)

7. 启动EOS Utility。
8. 在EOS Utility上，单击[通过Wi-Fi/LAN配对]。



- 如果显示与防火墙有关的信息，选择[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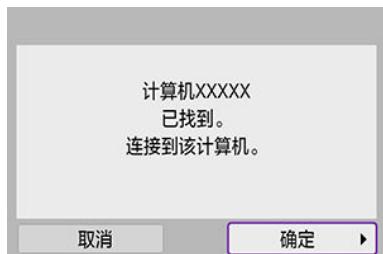
9. 单击[连接]。



- 选择要连接的相机，然后单击[连接]。

相机上的步骤(3)

10. 建立Wi-Fi连接。



- 选择[确定]。

[Wi-Fi开启]屏幕



断开连接, 退出

- 中断Wi-Fi连接。

确认设置

- 可以查看设置。

错误详情

- Wi-Fi连接发生错误时, 可以查看错误详细信息。

与计算机的Wi-Fi连接现已完成。

- 在计算机上使用EOS Utility操作相机。

- 要通过Wi-Fi重新连接, 请参阅[通过Wi-Fi重新连接](#)。

注意

- 如果在通过遥控拍摄记录短片时Wi-Fi连接中断, 将发生以下情况。
 - 电源开关置于<>: 继续记录
 - 电源开关置于<ON>: 停止记录
- 将电源开关置于<ON>的情况下已通过EOS Utility将相机切换至短片记录模式时, 拍摄期间无法直接控制相机。
- 与EOS Utility建立Wi-Fi连接后, 某些功能不可用。
- 在遥控拍摄时, 自动对焦速度可能会变慢。
- 根据通信状态, 图像显示或快门释放时机可能会有延迟。
- 在遥控实时显示拍摄时, 图像传输速率比采用接口连接线连接的速率慢。因此, 将无法流畅地显示移动被摄体。

自动发送相机中的图像

使用专用软件Image Transfer Utility 2，可以自动将相机中的图像发送到计算机。

计算机上的步骤(1)

1. 连接计算机和接入点，并启动Image Transfer Utility 2。

- 按照Image Transfer Utility 2第一次启动时显示的说明操作可显示设置配对的屏幕。

相机上的步骤(1)

2. 选择[自动发送图像到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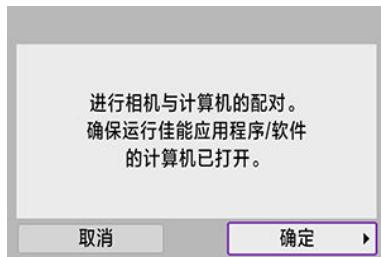


- 选择[(↑): Wi-Fi设置]。
- 选择[自动发送图像到计算机]。

3. 在[自动发送]中，选择[启用]。



4. 选择[确定]。



5. 通过Wi-Fi连接到接入点。



- 建立相机与连接到计算机的接入点之间的Wi-Fi连接。有关连接说明，请参阅[通过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

6. 选择要与相机配对的计算机。



计算机上的步骤(2)

7. 将相机与计算机进行配对。

- 选择相机，然后单击[配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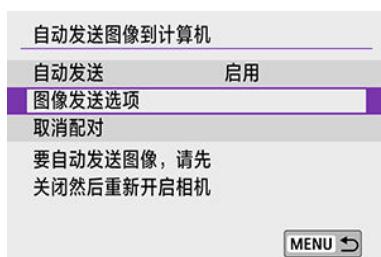
相机上的步骤(2)

8. 选择[自动发送图像到计算机]。



- 选择[(↑): Wi-Fi设置]。
- 选择[自动发送图像到计算机]。

9. 选择[图像发送选项]。



10. 选择发送内容。



- 如果在[发送范围]中选择[选定的图像]，请在[选择要发送的图像]屏幕上指定要发送的图像。
- 完成设置后，关闭相机。

在接入点通信范围内打开相机时相机中的图像会自动发送到启用的计算机。

! 注意

- 如果图像未自动发送，请尝试重新启动相机。

通过Wi-Fi连接到打印机

图像打印

打印设置

本节介绍如何通过Wi-Fi将相机直接连接到支持PictBridge(无线局域网)的打印机，以打印图像。有关打印机的操作说明，请参阅打印机用户手册。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从Wi-Fi打印机打印]。



- 如果显示连接历史()，使用< > < >键切换屏幕。

3. 选择[添加要连接的设备]。



4. 查看SSID(网络名称)和密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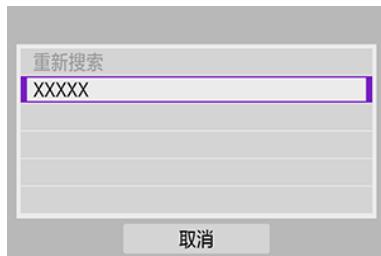


- 查看显示在相机屏幕上的SSID(1)和密码(2)。
- 在[Wi-Fi设置]中，如果将[密码]设为[无]，则不会显示密码或不需要提供密码()。

5. 设置打印机。

- 在要使用的打印机的Wi-Fi设置菜单上，选择查看过的SSID。
- 对于密码，请输入在步骤4中查看过的密码。

6. 选择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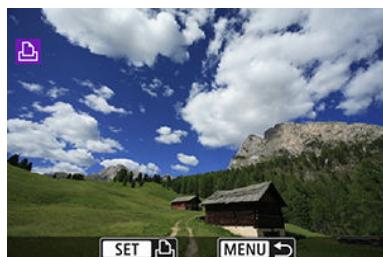
- 在检测到的打印机的列表中，选择要通过Wi-Fi连接的打印机。
- 如果没有列出所需的打印机，选择[重新搜索]可能会让相机找到该打印机并显示出来。

注意事项

- 要通过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请参阅[通过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

逐张打印图像

1.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使用<◀><▶>键或<○>转盘选择要打印的图像，然后按<SET>。
- 可按<■><Q>按钮使用索引显示选择图像。

2. 选择[打印图像]。



3. 打印图像。



- 有关打印设置步骤，请参阅[打印设置](#)。
- 选择[打印]，然后选择[确定]开始打印。

根据指定的图像选项进行打印

1. 按^(SET)。



2. 选择[打印指令]。



3. 设定打印选项。



- 有关打印设置步骤，请参阅[打印指令\(DPOF\)](#)。
- 如果建立Wi-Fi连接前已完成打印指令，请前往步骤4。

4. 选择[打印]。

- 仅当选择了图像且打印机可以打印时，才能选择[打印]。

5. 设定[纸张设置] (④)。

6. 打印图像。



- 选择[确定]时，打印开始。

! 注意

- 通过Wi-Fi连接到打印机时，无法进行拍摄。
- 无法打印短片。
- 打印前，请务必设置纸张尺寸。
- 某些打印机可能无法打印文件编号。
- 如果设定了[有边距]，某些打印机可能会在边缘打印日期。
- 根据打印机的不同，如果将日期打印在明亮的背景上或者边缘上，则日期可能显得不清晰。
- 无法通过选择[打印指令]打印RAW图像。打印时，选择[打印图像]并打印。

! 注意事项

- 使用电池为相机供电时，请确保电池充满电。
- 根据图像的文件尺寸和图像画质的不同，选择[打印]后，可能需要等待片刻才会开始打印。
- 要停止打印，请在显示[取消]时按<SET>，然后选择[确定]。
- 通过[打印指令]打印时，如果停止打印后想要重新开始打印剩余图像，请选择[重新开始]。请注意，如果发生以下任何情况，都无法恢复打印。
 - 恢复打印前，更改了打印指令或删除了任何设有打印指令的图像。
 - 设置了索引时，在恢复打印前更改了纸张设置。
- 如果打印过程中出现问题，请参阅[注意事项](#)。

打印设置

根据打印机的不同，屏幕显示和设置项会有所不同。另外，部分设置可能无法使用。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打印设置屏幕



- (1) 设定日期或文件编号打印([②](#))。
- (2) 设定打印效果([②](#))。
- (3) 设定打印数量([②](#))。
- (4) 设置打印区域([②](#))。
- (5) 设置纸张尺寸、类型和设计([②](#)、[②](#)、[②](#))。
- (6) 返回图像选择屏幕。
- (7) 开始打印。
- (8) 会显示已设置的纸张尺寸、类型和设计。

* 因打印机而异，可能无法选择某些设置。

纸张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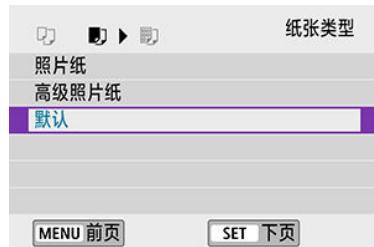
- 选择[纸张设置]。

[]设置纸张尺寸



- 选择装入打印机的纸张尺寸。

[]设置纸张类型



- 选择装入打印机的纸张类型。

[]设置纸张设计



- 选择纸张设计。

! 注意

- 如果图像的长宽比与打印纸的长宽比不同，进行无边距打印时，图像可能会被明显裁切。另外，可能会以较低的分辨率打印图像。

[]设置日期/文件编号打印



- 选择[]。
- 选择打印内容。

[]设定打印效果(图像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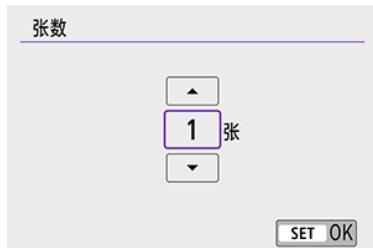


- 选择[]。
- 选择打印效果。

! 注意

- 如果在以扩展ISO感光度(H)拍摄的图像上打印拍摄信息，可能不会打印正确的ISO感光度。
- 打印效果和其他选项的[默认]设置是打印机制造商设置的打印机出厂时默认设置。要查询[默认]设置情况，请参阅打印机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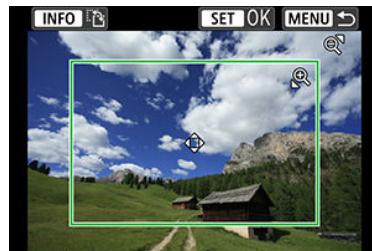
[]设置打印数量



- 选择[]。
- 选择打印数量。

剪裁图像

请在将要打印前设定剪裁。剪裁图像后变更其他打印设置可能需要再次剪裁图像。



1. 在打印设置屏幕上，选择[剪裁]。

2. 设置剪裁框尺寸、位置和长宽比。

- 将打印剪裁框内的图像区域。剪裁框的形状(长宽比)随[纸张设置]的不同而改变。

调整剪裁框尺寸

使用<④>或<▣・⑤>按钮调整剪裁框。

移动剪裁框

使用<▲><▼><◀><▶>键垂直或水平移动剪裁框。

切换剪裁框的方向

按<INFO>按钮将在垂直和水平方向之间切换剪裁框。

3. 按<SET>退出剪裁。

- 可在打印设置屏幕的左上方查看剪裁的图像区域。

! 注意

- 根据打印机的不同，剪裁后的图像区域可能不会按照您所指定的设置打印。
- 剪裁框越小，则图像打印的分辨率越低。

注意事项

处理打印机错误

- 解决了打印机错误(缺墨、缺纸等)并选择[继续打印]后,如果打印不恢复,请操作打印机上的按钮。有关恢复打印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错误信息

- 如果在打印过程中出现问题,相机屏幕上会出现错误信息。解决问题后,重新开始打印。有关如何解决打印问题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使用说明书。

纸张错误

- 确认纸张已正确装入。

墨水错误

- 检查打印机的墨水量和废墨液罐。

硬件错误

- 检查打印机是否存在除纸张和墨水以外的其他问题。

文件错误

- 选定的图像无法打印。使用其他型号相机拍摄的图像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可能无法打印。

将图像发送到网络服务

④ 注册使用的网络服务

④ 发送图像

本节介绍如何将图像发送到网络服务。

注册使用的网络服务

在中国大陆居住的用户可以通过佳能影像上传(免费注册)将相机内的图像和短片上传至网络服务(仅限于佳能影像上传支持的网络服务)。有关佳能影像上传的会员注册及注册使用的网络服务，请按照发送到相机中输入的邮件地址的通知邮件中的说明进行操作。

- 要进行网络服务设置，需要能够连接至互联网的计算机或智能手机以及浏览器。
- 有关访问佳能影像上传所需的浏览器(例如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版本和设置的信息，请参阅佳能影像上传网站。
- 有关支持佳能影像上传服务的国家/地区的信息，请参阅佳能网站(<http://ciu.canon.com.cn>)。
- 使用网络服务需要具有相应网络服务的帐户。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各网络服务的使用条款。
- 网络服务提供商连接费用和接入点费用可能需要另外支付。

相机上的步骤(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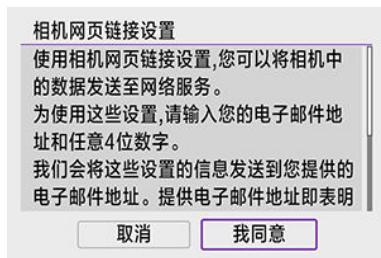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上传至网络服务]。



3. 选择[我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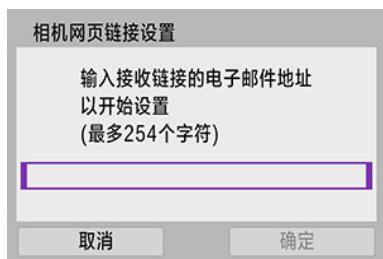


4. 建立Wi-Fi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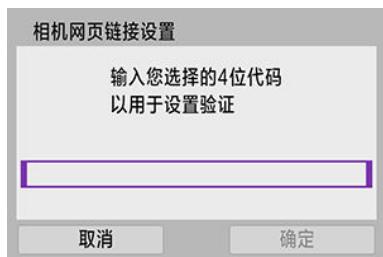
- 通过Wi-Fi连接到接入点。请前往[通过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中的步骤6。

5. 输入电子邮件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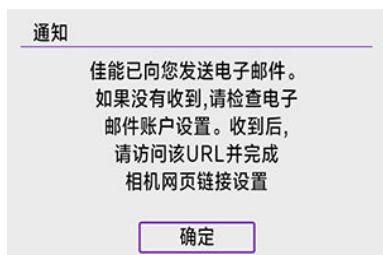
- 输入电子邮件地址，然后选择[确定]。

6. 输入四位数。



- 输入任意四位数，然后选择[确定]。

7. 选择[确定]。



- []图标变为[]。



计算机或智能手机上的步骤

8. 设置相机网页链接。

- 访问收到的通知邮件中的URL。
- 按照相机网页链接设置页面中的说明, 注册佳能影像上传并设置网络服
务。

相机上的步骤(2)

9. 添加佳能影像上传作为目的地。



- 选择[]。
现已添加佳能影像上传。



发送图像

通过将图像从相机发送到在相机上注册的网络服务或通过发送到在线相册的网络链接，可以与您的家人和朋友共享图像。

通过Wi-Fi连接到网络服务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网络服务



- 如果显示连接历史()，使用<◀><▶>键切换屏幕。

逐张发送图像

1. 选择要发送的图像。



- 使用<◀><▶>键或<○>转盘选择要发送的图像，然后按<SET>。
- 可按<■><Q>按钮使用索引显示选择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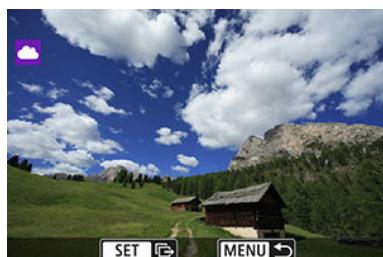
2. 选择[发送显示的图像]。



- 在[发送尺寸]中，可以选择图像发送尺寸。
- 在图像发送完成的屏幕上，选择[确定]结束Wi-Fi连接。

发送多张选中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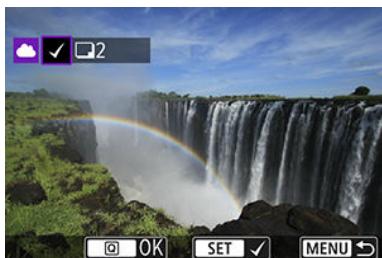
1. 按<SET>。



2. 选择[发送选定的图像]。



3. 选择要发送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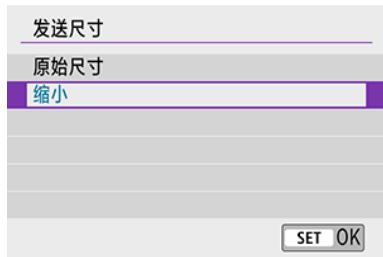


-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 >< \triangleright >键或< \odot >转盘选择要发送的图像，然后按< SET >。
- 可按< $\blacksquare\cdot\text{Q}$ >按钮以从三张图像显示中选择图像。要返回单张图像显示，按< \oplus >按钮。
- 选择要发送的图像后，按< Q >按钮。

4. 选择[发送尺寸]。



- 在显示的屏幕上选择图像尺寸。



5. 选择[发送]。



- 在图像发送完成的屏幕上，选择[确定]结束Wi-Fi连接。

发送指定范围的图像

指定图像范围，一次性发送该范围内的所有图像。

1. 按 $\langle\text{SET}\rangle$ 。



2. 选择[发送图像范围]。



3. 指定图像范围。



- 选择第一张图像(起点)。
- 选择最后一张图像(终点)。
图像将会选中，并显示[✓]。
- 要取消选择，请重复此步骤。
- 可按 $\langle\text{Q}\rangle\cdot\langle\text{Q}\rangle$ 按钮以更改在索引显示中显示的图像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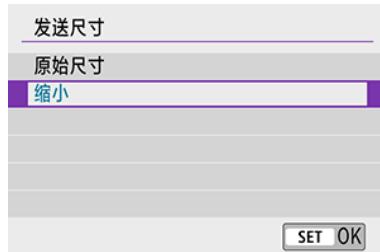
4. 确认范围。

- 按<Q>按钮。

5. 选择[发送尺寸]。



- 在显示的屏幕上选择图像尺寸。



6. 选择[发送]。



- 在图像发送完成的屏幕上，选择[确定]结束Wi-Fi连接。

发送存储卡中全部图像

1. 按 $\langle\text{SET}\rangl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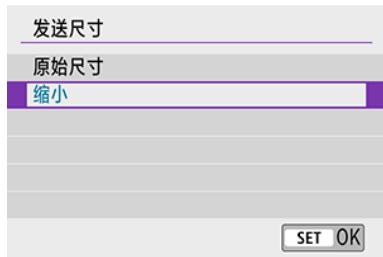
2. 选择[发送存储卡上全部]。



3. 选择[发送尺寸]。



- 在显示的屏幕上选择图像尺寸。



4. 选择[发送]。



- 在图像发送完成的屏幕上，选择[确定]结束Wi-Fi连接。

发送符合搜索条件的图像

一次性发送符合[设定图像搜索条件]中设定的搜索条件的全部图像。有关[设定图像搜索条件], 请参阅[设定图像搜索条件](#)。

1. 按<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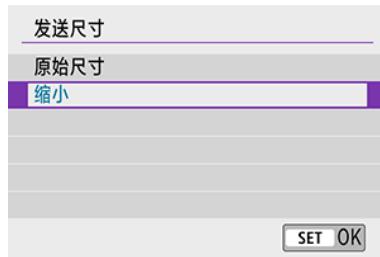
2. 选择[发送找到的全部]。



3. 选择[发送尺寸]。



- 在显示的屏幕上选择图像尺寸。



4. 选择[发送]。



- 在图像发送完成的屏幕上，选择[确定]结束Wi-Fi连接。

① 注意

- 与网络服务建立Wi-Fi连接后，即使按下相机的快门按钮，也无法拍摄照片。

注意事项

- 使用[发送图像范围]、[发送存储卡上全部]或[发送找到的全部]可能无法发送某些图像。
- 缩小图像尺寸时，将调整所有要同时发送的图像的尺寸。请注意，短片或**S2**尺寸的静止图像不会缩小。
- [缩小]仅适用于使用与本相机型号相同的相机拍摄的静止图像。发送用其他型号拍摄的静止图像时不调整尺寸。
- 访问佳能影像上传时，可以查看图像发送目的地的网络服务的发送历史记录。
- 使用电池为相机供电时，请确保电池充满电。

通过接入点建立Wi-Fi连接

④ 相机接入点模式

⑤ 手动IP地址设置

本节介绍如何通过兼容WPS(PBC模式)的接入点连接Wi-Fi网络。

首先，请检查WPS按钮的位置及按下按钮的时间。建立Wi-Fi连接可能需要大约一分钟。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项目。



- 如果显示连接历史()，使用<◀▶><▶▶>键切换屏幕。

3. 选择[添加要连接的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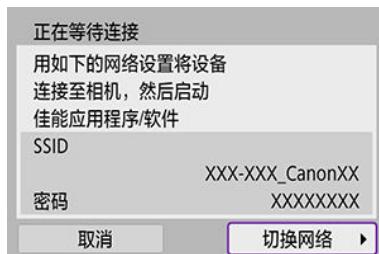


- 如果已选择[□ 连接至智能手机]，会显示以下信息。如果已安装Camera Connect，请选择[不显示]。



- 在接下来显示的[连接至智能手机]屏幕中，选择[通过Wi-Fi连接]。

4. 选择[切换网络]。



- 选择[□]、[■]或[▲]时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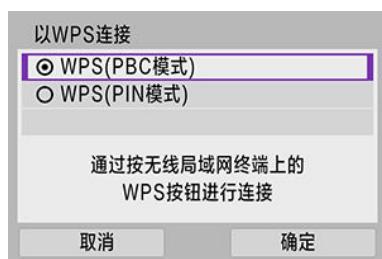
5. 选择[以WPS连接]。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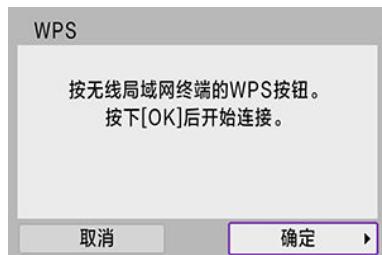
- 有关步骤5中显示的[相机接入点模式], 请参阅[相机接入点模式](#)。

6. 选择[WPS(PBC模式)]。



- 选择[确定]。

7. 通过Wi-Fi连接到接入点。



- 按接入点的WPS按钮。
- 选择[确定]。

8. 选择[自动设置]。



- 选择[确定]以进入Wi-Fi功能的设置屏幕。
- 如果设为[自动设置]时发生错误，请参阅[手动IP地址设置](#)。

9. 指定用于Wi-Fi功能的设置。

[连接至智能手机]



- 在智能手机Wi-Fi设置屏幕上，点击相机上显示的SSID(网络名称)，然后输入连接的接入点密码。

请前往[不使用蓝牙的Wi-Fi连接](#)中的步骤8。

[遥控(EOS Utility)]



请前往[计算机上的步骤\(2\)](#)中的步骤7或8。

[从Wi-Fi打印机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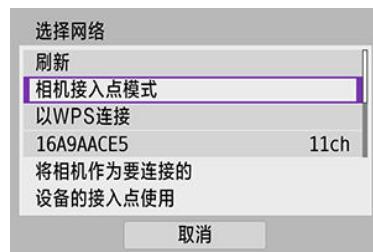


请前往[通过Wi-Fi连接到打印机](#)中的步骤6。

注册使用的网络服务

请前往[注册使用的网络服务](#)中的步骤5。

相机接入点模式



相机接入点模式是通过Wi-Fi将相机直接连接到各个设备的连接模式。在[(): Wi-Fi/蓝牙连接]下选择[]、[]或[]时显示。

手动IP地址设置

根据Wi-Fi功能，显示的项目会有所不同。

1. 选择[手动设置]。



- 选择[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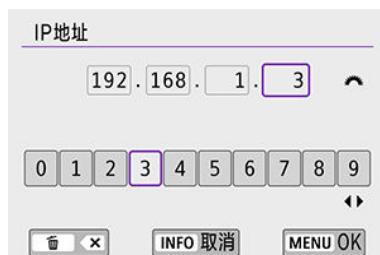
2. 选择项目。



- 选择项目以进入数字输入屏幕。
- 要使用网关，请选择[启用]，然后选择[地址]。



3. 输入所需的数值。



- 转动 $\langle \odot \rangle$ 拨盘移动上方区域中的输入位置并使用 $\langle \blacktriangleleft \rangle$ $\langle \blacktriangleright \rangle$ 键选择要输入的数字。按 $\langle \text{SET} \rangle$ 输入所选数字。
- 要设置所输入的数值并返回步骤2的屏幕，按 $\langle \text{MENU} \rangle$ 按钮。

4. 选择[确定]。



- 所需项目设定完毕后，选择[确定]。
- 如果对输入内容不确定，请参阅[检查网络设置](#)，或向网络管理员或其他熟知网络的人咨询。

连接到无线遥控器

本相机也可以通过蓝牙连接到无线遥控器BR-E1(另售, )，以进行遥控拍摄。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 连接至无线遥控器]。



3. 选择[添加要连接的设备]。



4. 设备配对。



- 出现[配对]屏幕时，同时按住BR-E1上的<W>和<T>按钮至少3秒钟。
- 出现确认相机已与BR-E1配对的信息后，按< >。

5. 设定相机进行遥控拍摄。

- 拍摄静止图像时，选择[ 1]或[ 2]作为驱动模式()。
- 记录短片时，将[ 遥控]设为[启用]。
- 关于完成配对后的操作说明，请参阅BR-E1的使用说明书。

! 注意

- 即使相机已开启自动关闭电源功能，蓝牙连接也会消耗电池电能。

■ 注意事项

- 不使用蓝牙功能时，建议在步骤1中将此功能设为[关闭]。

取消配对

与其他BR-E1配对前，请清除已连接的遥控器的信息。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连接至无线遥控器]。



3. 选择[删除连接信息]。



4. 选择[确定]。



通过Wi-Fi重新连接

按照这些步骤可重新连接至已注册连接设置的设备或网络服务。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项目。



- 从显示的历史记录中选择要通过Wi-Fi连接的项目。如果未显示项目，使用<◀><▶>键切换屏幕。
- 如果[连接历史]设为[隐藏]，将不会显示连接历史记录()。

3. 操作已连接设备。

[]智能手机

- 启动Camera Connect。
- 如果智能手机的连接目的地已更改，请恢复通过Wi-Fi连接到本相机的设置或恢复本相机以前的接入点。
相机通过Wi-Fi直接连接到智能手机时，“_Canon0A”会显示在SSID的末尾。

[]计算机

- 在计算机上启动EOS软件。
- 如果计算机的连接目的地已更改，请恢复通过Wi-Fi连接到本相机的设置或恢复本相机以前的接入点。
相机通过Wi-Fi直接连接到计算机时，“_Canon0A”会显示在SSID的末尾。

[]打印机

- 如果打印机的连接目的地已更改，请恢复通过Wi-Fi连接到本相机的设置或恢复本相机以前的接入点。
相机通过Wi-Fi直接连接到打印机时，“_Canon0A”会显示在SSID的末尾。

注册多个连接设置

无线通信功能可注册最多10个连接设置。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项目。



- 如果显示连接历史()，使用<◀><▶>键切换屏幕。
- 有关[连接至智能手机]的详细信息，请参阅[连接到智能手机](#)。
- 有关[遥控(EOS Utility)]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通过Wi-Fi连接到计算机](#)。
- 有关[从Wi-Fi打印机打印]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通过Wi-Fi连接到打印机](#)。
- 将图像发送到网络服务时，请参阅[将图像发送到网络服务](#)。

注意事项

- 要删除连接设置，请参阅[更改或删除连接设置](#)。

Wi-Fi设置

1. 选择[(): Wi-Fi设置]。



2. 选择项目。



● Wi-Fi

当禁止使用电子设备和无线设备时(如乘坐飞机或在医院内)，将其设为[关闭]。

● 密码

设为[无]时，建立Wi-Fi连接不需要密码(通过Wi-Fi连接到接入点时除外)。

● 连接历史

可将通过Wi-Fi连接的设备的连接历史设为[显示]或[隐藏]。

● 自动发送图像到计算机

使用专用软件Image Transfer Utility 2，可以自动将相机中的图像发送到计算机()。

● 拍摄后发送到智能手机

可自动将拍摄的图像发送到智能手机()。

● MAC地址

可以查看相机的MAC地址。

蓝牙设置

1. 选择[(): 蓝牙设置]。



2. 选择项目。



● 蓝牙

如果不使用蓝牙功能，请选择[关闭]。

● 查看连接信息

可以查看已配对设备的名称和通信状态。

● 蓝牙地址

可以查看相机的蓝牙地址。

昵称

可根据需要更改相机昵称(在智能手机和其他相机上显示)。

1. 选择[(): 昵称]。



2. 使用虚拟键盘操作输入文本。



- 字符输入完成后，按<MENU>按钮。

GPS设备设置

[GP-E2](#)

[智能手机](#)

[GPS连接显示](#)

您可使用GPS接收器GP-E2(另售)或启用蓝牙的智能手机为图像添加地理位置标记。

GP-E2

1. 将GP-E2安装到相机。

- 将GP-E2安装到相机的热靴上，然后将其打开。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GP-E2的使用说明书。

2. 选择[(): GPS设备设置]。



3. 在[选择GPS设备]中，选择[GPS接收器]。



4. 拍摄照片。

- 有关[设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GP-E2的使用说明书。

! 注意

使用GP-E2的注意事项

- 使用前，请查看可允许使用GPS的国家和地区，并遵守当地的法规。
- 将GP-E2的固件版本更新为2.0.0版或更高版本。
固件更新需要界面连接线。有关更新说明，请访问佳能官网。
- 无法使用连接线将GP-E2连接至相机。
- 相机不会记录拍摄方向。

在智能手机上安装专用应用程序Camera Connect()后完成这些设置。

1. 在智能手机上启用位置服务。

2. 建立蓝牙连接。

- 启动Camera Connect并通过蓝牙配对相机与智能手机。

3. 选择[(): GPS设备设置]。



4. 在[选择GPS设备]中，选择[智能手机]。



5. 拍摄照片。

- 图像上会添加从智能手机采集的地理位置信息。

GPS连接显示

您可在静止图像拍摄或短片记录屏幕(分别为④和⑤)中的GPS连接图标上查看智能手机位置信息采集的状态。

- 灰色：位置服务为关闭状态
- 闪烁：无法采集到位置信息
- 点亮：已采集到位置信息

有关使用GP-E2时如何表示GPS连接状态的详细信息，请参阅GP-E2使用说明书。

拍摄时在图像上标记地理位置

GPS图标点亮时拍摄的图像会被标记地理位置。

地理位置标记信息

可在拍摄信息屏幕(⑥)上查看添加至所拍摄图像的位置信息。



- (1) 纬度
- (2) 经度
- (3) 海拔
- (4) UTC(协调世界时)

● 注意

- 仅当智能手机通过蓝牙与相机配对时，智能手机才能采集位置信息。
- 不采集方向信息。
- 因旅行条件或智能手机的状态不同，采集的位置信息可能不准确。
- 开启相机后，从智能手机采集位置信息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
- 进行下列任何操作后，无法再采集位置信息。
 - 通过蓝牙与无线遥控器配对
 - 关闭相机
 - 退出Camera Connect
 - 关闭智能手机上的位置服务
- 在下列任何情况下，无法再采集位置信息。
 - 相机电源关闭
 - 蓝牙连接结束
 - 智能手机剩余电量低

● 注意事项

- 协调世界时间，简称为UTC，与格林威治标准时间在本质上是相同的。
- 对于短片，会添加最初采集的GPS信息。

更改或删除连接设置

要更改或删除连接设置，请先中断Wi-Fi连接。

1.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2. 选择项目。



- 如果显示连接历史()，使用<◀><▶>键切换屏幕。

3. 选择[编辑/删除设备]。



- 可以通过选择标记有灰色[]的智能手机，更改蓝牙连接。显示[连接至智能手机]屏幕后，选择[通过蓝牙配对]，然后在下一个屏幕上按<>。

4. 选择要更改或清除连接设置的设备。



5. 选择选项。



- 在显示的屏幕上更改或删除连接设置。

- **更改设备昵称**

您可使用虚拟键盘更改昵称([④](#))。

- **可查看的图像([④](#))**

选择[连接至智能手机]时显示。设置将出现在屏幕底部。

- **删除连接信息**

删除配对的智能手机的连接信息，也会删除注册至智能手机上的相机信息([④](#))。

注意事项

- 对于网络服务，请访问佳能影像上传网站删除连接设置。

飞行模式

可暂时关闭Wi-Fi和蓝牙功能。

1. 选择[(): 飞行模式]。



2. 设定为[开]。



- 屏幕上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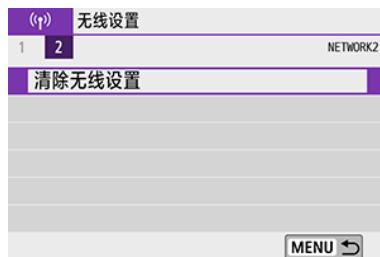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根据显示设置，在实时显示拍摄、短片记录或回放期间可能不会显示[]。如果未显示，反复按<INFO>按钮以访问详细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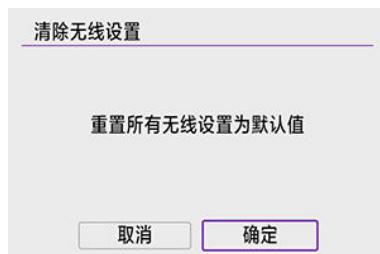
清除无线通信设置并恢复为默认值

可以删除所有无线通信设置。通过删除无线通信设置，可以防止当您将相机借给或交给他时暴露设置信息。

1. 选择[(): 清除无线设置]。



2. 选择[确定]。



! 注意

- 执行[: 清除全部相机设置]不会删除无线通信设置信息。
- 如果已将相机与智能手机配对，在智能手机的蓝牙设置屏幕中，删除已恢复默认无线通信设置的相机的连接信息。

观看信息屏幕

可查看错误详情和相机的MAC地址。

- 选择[(): Wi-Fi/蓝牙连接]。



- 按<INFO>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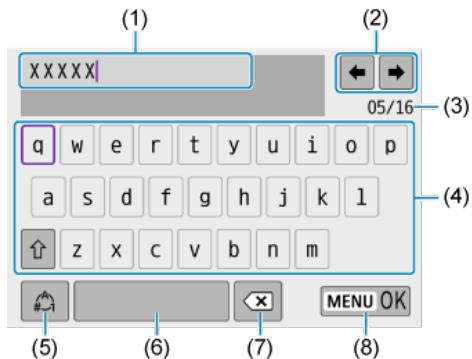


- 出现[观看信息]屏幕。



- 发生错误时，按<>显示错误内容。

虚拟键盘操作



(1) 输入区域，用于输入文本

(2) 光标键，用于在输入区域中移动

(3) 当前字符数/可用字符数

(4) 键盘

(5) 切换输入模式

(6) 空格

(7) 删除输入区域中的字符

(8) 结束文本输入

- 使用<>拨盘在(2)内移动。
- 使用<><><><>键在(4)–(8)之间移动。
- 要确认输入或在切换输入模式时，按<>。

应对错误信息

当发生错误时，执行以下其中一个步骤可显示错误详细信息。然后，参考本章中的显示示例消除错误原因。

- 在[观看信息]屏幕上，按<>。
- 在[Wi-Fi开启]屏幕上选择[错误详情]。

| | | | | | | | |
|---------------------|---------------------|---------------------|---------------------|---------------------|--------------------|---------------------|---------------------|
| 11 | 12 | 21 | 22 | 23 | 61 | 63 | 64 |
| 65 | 66 | 67 | 68 | 69 | 91 | 125 | 126 |
| 127 | 141 | 142 | 151 | 152 | | | |

注意事项

- 当发生错误时，会在[Wi-Fi/蓝牙连接]屏幕的右上方显示[Err**]。当相机的电源设为<**OFF**>时，该显示会消失。

11：未找到连接目标

- 在[□]的情况下，**Camera Connect**是否在运行？
 - 使用**Camera Connect**建立连接()。
- 在[□]的情况下，**EOS软件**是否在运行？
 - 启动**EOS软件**并重新建立连接()。
- 在[凸]的情况下，打印机的电源是否开启？
 - 开启打印机。
- 相机和接入点是否设为使用相同的认证密码？
 - 加密认证方法设为[开放系统]时，如果密码不一致，会发生此错误。
检查大小写字母，并确保在相机上设定了正确的认证密码()。

12：未找到连接目标

- 目标设备和接入点的电源是否开启？
 - 打开目标设备和接入点，然后稍候片刻。如果仍然无法建立连接，请再次执行建立连接的步骤。

21：DHCP服务器没有分配地址

需要在相机上查看的内容

- 在相机上，IP地址设为[自动设置]。是否为正确的设置？
 - 如果未使用DHCP服务器，请在相机上将IP地址设为[手动设置]后指定设置([②](#))。

需要在DHCP服务器上查看的内容

- DHCP服务器电源是否开启？
 - 开启DHCP服务器。
- DHCP服务器是否有足够的地址用于分配？
 - 增加由DHCP服务器分配的地址数目。
 - 从网络中删除由DHCP服务器分配地址的设备，以减少正在使用的地址数目。
- DHCP服务器正常工作吗？
 - 查看DHCP服务器设置以确保其作为DHCP服务器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 如果情况需要，请向您的网络管理员咨询，确保能使用DHCP服务器。

22：DNS服务器没有响应

需要在相机上查看的内容

- 在本相机上，DNS服务器的IP地址设置与服务器的实际地址相匹配吗？
 - 将IP地址设为[手动设置]。然后在相机上设置与所使用DNS服务器的地址相匹配的IP地址()。

需要在DNS服务器上查看的内容

- DNS服务器电源是否开启？
 - 开启DNS服务器。
- IP地址的DNS服务器设置和相关名称正确吗？
 - 在DNS服务器上，确保所输入的IP地址与相关名称正确。
- DNS服务器正常工作吗？
 - 查看DNS服务器设置以确保其作为DNS服务器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 如果情况需要，请向您的网络管理员咨询，确保能使用DNS服务器。

需要在网络上整体查看的内容

- 您尝试通过Wi-Fi连接的网络中是否包含用作网关的路由器或类似设备？
 - 如果可能的话，请向您的网络管理员咨询网络网关地址，并在相机上设定该地址(、)。
 - 确保在包括相机在内的所有网络设备上正确地输入了网关地址设置。

23：所选网络上存在相同IP地址的设备

需要在相机上查看的内容

- 相机与其他通过Wi-Fi连接到同一网络的设备是否具有相同的IP地址？

- 更改相机的IP地址以避免与网络上的其他设备使用相同的地址。或者更改使用相同地址的设备的IP地址。
- 如果在使用DHCP服务器的网络环境下，相机的IP地址设为[手动设置]，则将设置更改为您[自动设置]([④](#))。

注意事项

应对错误信息21–23

- 当对编号为21–23的错误采取措施时，也请查看下述项目。

相机和接入点是否设为使用相同的认证密码？

- 加密认证方法设为[开放系统]时，如果密码不一致，会发生此错误。检查大小写字母，并确保在相机上设定了正确的认证密码([④](#))。

61：没有找到选择的SSID无线局域网网络

- 是否有任何障碍物阻挡相机和接入点天线之间的视线？
 - 将接入点的天线移动到能从相机的视点清楚看到的位置([④](#))。

需要在相机上查看的内容

- 相机上的SSID设置是否与接入点的设置相匹配？
 - 查看接入点的SSID，然后在相机上设置相同的SSID。

需要在接入点上查看的内容

- 接入点是否开启？
 - 开启接入点的电源。
- 如果对MAC地址进行过滤的功能有效，所用相机的MAC地址是否在接入点中注册？
 - 将所用相机的MAC地址注册到接入点。可在[观看信息]屏幕上查看MAC地址([④](#))。

63：无线局域网身份验证失败

- 相机和接入点是否设为使用相同的认证方式？
 - 相机支持以下认证方式：[开放系统]、[共享密钥]和[WPA/WPA2-PSK]。
- 相机和接入点是否设为使用相同的认证密码？
 - 检查大小写字母，并确保在相机上设定了正确的认证密码。
- 如果对MAC地址进行过滤的功能有效，所用相机的MAC地址是否在接入点中注册？
 - 将所用相机的MAC地址注册到接入点。可在[观看信息]屏幕上查看MAC地址([②](#))。

64：无法连接到无线局域网终端

- 相机和接入点是否设为使用相同的加密方式？
 - 相机支持以下加密方式：WEP、TKIP和AES。
- 如果对MAC地址进行过滤的功能有效，所用相机的MAC地址是否在接入点中注册？
 - 将所用相机的MAC地址注册到接入点。可在[观看信息]屏幕上查看MAC地址([②](#))。

65：无线局域网连接已断开

- 是否有任何障碍物阻挡相机和接入点天线之间的视线？
 - 将接入点的天线移动到能从相机的视点清楚看到的位置。
- 出于某种原因Wi-Fi连接已中断，并且无法恢复连接。
 - 可能原因如下：从另一个设备对接入点进行了过度访问、正在附近使用微波炉或类似电器(干扰IEEE 802.11b/g/n(2.4 GHz波段)的信号)，或受到雨天或高湿度的影响([②](#))。

66：无线局域网密码错误

- 相机和接入点是否设为使用相同的认证密码？
 - 检查大小写字母，并确保在相机上设定了正确的认证密码。

67：无线局域网加密方式错误

- 相机和接入点是否设为使用相同的加密方式？
 - 相机支持以下加密方式：WEP、TKIP和AES。
- 如果对MAC地址进行过滤的功能有效，所用相机的MAC地址是否在接入点中注册？
 - 将所用相机的MAC地址注册到接入点。可在[观看信息]屏幕上查看MAC地址(图)。

68：无法连接到无线局域网终端。请从头开始重试。

- 您是否以指定的时间长度按住了接入点的WPS(Wi-Fi保护设置)按钮？
 - 按照接入点使用说明书中指定的时间长度按住WPS按钮。
- 是否尝试在接入点附近建立连接？
 - 尝试在双方设备的通信范围内建立连接。

69：找到多个无线局域网终端。无法连接。请从头开始重试。

- 其他接入点正在以WPS(Wi-Fi保护设置)的按键式按钮连接模式(PBC模式)进行连接。
 - 在尝试建立连接前请稍等片刻。

91：其他错误

- 发生了错误代码11至69以外的问题。
 - 关闭相机的电源开关后再开启。

125：请检查网络设置

- 是否连接了网络？
 - 查看网络的连接状态。

126：无法连接至服务器

- 正在维护佳能影像上传或负载暂时过于集中。
 - 稍后重新尝试连接网络服务。

127：发生了错误

- 在相机连接到网络服务时，发生了错误代码编号121至126以外的问题。
 - 尝试重新建立与网络服务的Wi-Fi连接。

141：打印机正忙。尝试重新连接。

- 打印机是否正在进行打印处理？
 - 打印过程结束后，尝试重新建立与打印机的Wi-Fi连接。
- 是否有其他相机通过Wi-Fi连接到打印机？
 - 中断与其他相机的Wi-Fi连接后，尝试重新建立与打印机的Wi-Fi连接。

142：无法获取打印机信息。重新连接以重试。

- 打印机的电源是否开启？
 - 开启打印机后，尝试重新建立Wi-Fi连接。

151：已取消传输

- 图像自动传输到计算机被意外中断。
 - 要恢复图像自动传输，请将相机的电源开关设为< OFF >，然后再设为< ON >。

152：储卡的写保护开关设置为锁定

- 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是否设为锁定位置？
 - 将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滑到写入位置。

无线通信功能注意事项

☒ [相机和智能手机之间的距离](#)

☒ [接入点天线的安装位置](#)

☒ [附近的电子设备](#)

☒ [有关使用多台相机的注意事项](#)

在使用无线通信功能时，如果传输速率下降、连接中断或发生了其他问题，请尝试下列校正措施。

☒ 相机和智能手机之间的距离

如果相机与智能手机之间距离过远，虽然可以进行蓝牙连接，但可能无法建立Wi-Fi连接。在这种情况下，请将相机靠近智能手机，然后建立Wi-Fi连接。

接入点天线的安装位置

- 在室内使用时，将设备安装在使用相机的房间内。
- 在设备和相机之间不会有人或物体遮挡的位置安装设备。

附近的电子设备

如果Wi-Fi的传输速率因为以下电子设备的影响而降低，请停止使用这些设备或者将相机远离这些设备，再传输通信。

- 本相机使用2.4 GHz波段的无线电波通过IEEE 802.11b/g/n的Wi-Fi通信。出于这个原因，如果附近有使用相同频率波段工作的蓝牙设备、微波炉、无绳电话、麦克风、智能手机、其他相机或类似设备，Wi-Fi的传输速率将会下降。

有关使用多台相机的注意事项

- 将多台相机通过Wi-Fi连接到一个接入点时，请确保相机的IP地址各不相同。
- 通过Wi-Fi将多台相机连接到一个接入点时，传输率会下降。
- 当有多个IEEE 802.11b/g/n(2.4 GHz波段)接入点时，请在各Wi-Fi频道之间留出五个频道的间隙，从而降低无线电波干扰。例如，使用频道1、6和11；频道2和7或频道3和8。

安全

如果未正确设置安全设置，可能会发生以下问题：

- 传输受到监控

心存恶意的第三方可能会监控无线局域网传输并试图获取您正在发送的数据。

- 未经授权的网络访问

心存恶意的第三方可能会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访问您正在使用的网络，进而窃取、篡改或毁坏信息。此外，您还可能会受到其他类型的未经授权网络访问的侵害，例如虚假身份(某人会通过虚假身份获取对未经授权的信息的访问)或跳板攻击(某人会对您的网络获取未经授权的访问，在入侵其他系统时将其作为跳板来掩盖踪迹)。

建议利用各系统及功能充分确保网络安全，避免发生这类问题。

检查网络设置

Windows

打开Windows[命令提示符]，然后键入ipconfig/all并按<Enter>键。

除了为计算机分配的IP地址外，还会显示子网掩码、网关和DNS服务器信息。

macOS

在macOS中，打开[终端]应用程序，输入ifconfig -a，并按<Return>键。在[en0]项目中的[inet]旁边显示分配给计算机的IP地址，其格式为“***.***.***.***”。

有关[终端]应用程序的信息，请参阅macOS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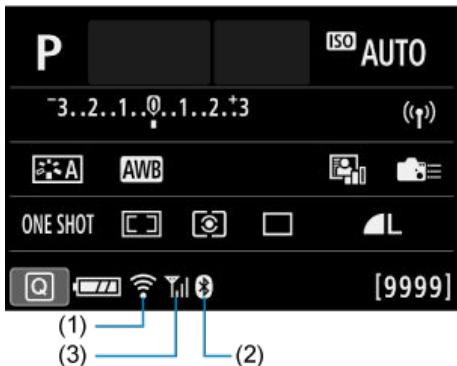
按照[手动IP地址设置](#)中描述的步骤配置分配给相机的IP地址时，为了避免相机与网络中的其他设备使用相同的IP地址，请改变最右边的数字。

例如：192.168.1.**10**

无线通信状态

可以在屏幕上查看无线通信状态。

速控屏幕



播放期间的信息显示屏幕



- (1) Wi-Fi功能
- (2) 蓝牙功能
- (3) 无线信号强度

| 通信状态 | | 屏幕 | |
|--------|-----------|---------|--------|
| | | Wi-Fi功能 | 无线信号强度 |
| 未连接 | Wi-Fi: 关闭 | | 关 |
| | Wi-Fi: 启用 | | |
| 连接中 | | | |
| 已连接 | | | |
| 正在发送数据 | | | |
| 连接错误 | | | |

蓝牙功能指示

| 蓝牙功能 | 连接状态 | 屏幕 |
|-----------|-------|-----|
| [关闭]以外的设置 | 蓝牙已连接 | |
| | 蓝牙未连接 | |
| [关闭] | 蓝牙未连接 | 不显示 |

设置

本章介绍设置([：设置])设置页的菜单设置。

- 页标题右方的**创意**表示该功能只能在创意拍摄区模式(<**P**>、<**Tv**>、<**Av**>或<**M**>)下使用。

- [设置页菜单：设置](#)
- [选择文件夹](#)
- [文件编号](#)
- [自动旋转](#)
- [为短片添加方向信息](#)
- [格式化](#)
- [自动关闭电源](#)
- [显示屏亮度](#)
- [屏幕关/开](#)
- [日期/时间/区域](#)
- [语言](#)
- [视频制式](#)
- [触摸控制](#)
- [提示音](#)
- [电池信息](#)
- [清洁感应器](#)
- [取景器显示](#)
- [使用INFO按钮显示的内容](#)
- [拍摄时显示网格线](#)
- [短片的快门按钮功能](#)
- [切换自动对焦点选择和自动曝光锁按钮](#)
- [HDMI分辨率](#)
- [多功能锁](#)
- [自定义功能\(C.Fn\)**创意**](#)
- [清除设置**创意**](#)
- [版权信息**创意**](#)
- [其他信息](#)

设置页菜单：设置

● 设置1



- (1) [选择文件夹](#)
- (2) [文件编号](#)
- (3) [自动旋转](#)
- (4) [格式化存储卡](#)

● 设置2



- (1) [自动关闭电源](#)
- (2) [显示屏亮度](#)
- (3) [屏幕关/开按钮](#)
- (4) [日期/时间/区域](#)
- (5) [语言](#)

● 设置3



- (1) [视频制式](#)
- (2) [触摸控制](#)
- (3) [提示音](#)
- (4) [电池信息](#)
- (5) [清洁感应器](#)

● 设置4



- (1) [取景器显示](#)
- (2) [使用INFO按钮显示的内容](#)
- (3) [切换REC/PLAY按钮](#)
- (4) [HDMI分辨率](#)
- (5) [多功能锁](#)

● 设置5



(1) 自定义功能(C.Fn) 创意

(2) 清除设置 创意

(3) 版权信息 创意

(4) 手册/软件URL

(5) 认证徽标显示 创意

(6) 固件 创意

! 注意

- 实时显示拍摄或短片记录期间不显示[屏幕关/开按钮]、[取景器显示]、[使用[INFO]按钮显示的内容]和[固件]。

● 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4**]将显示以下屏幕。



(1) 拍摄时显示网格线

(2) 切换 $\text{■}/\text{★}$ 钮

(3) HDMI分辨率

(4) 多功能锁

- 在短片记录期间，[**¶1**]将显示以下屏幕。



(1) [选择文件夹](#)

(2) [文件编号](#)

(3) [自动旋转](#)

(4) [添加旋转信息](#)

(5) [格式化存储卡](#)

- 在短片记录期间，[**¶4**]将显示以下屏幕。



(1) [拍摄时显示网格线](#)

(2) [短片的快门按钮功能](#)

(3) [切换 \$\square/\star\$ 钮](#)

(4) [HDMI分辨率](#)

(5) [多功能锁](#)

- 在基本拍摄区模式下，[F5]将显示以下屏幕。



(1) 手册/软件URL

选择文件夹

④ [创建文件夹](#)

⑤ [选择文件夹](#)

可以自由创建和选择用于保存所拍摄图像的文件夹。

创建文件夹

1. 选择[: 选择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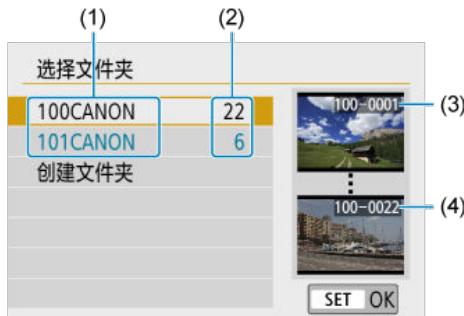
2. 选择[创建文件夹]。



3. 选择[确定]。



选择文件夹



- (1) 文件夹名
(2) 文件夹中的图像数量
(3) 最小文件编号
(4) 最大文件编号

- 在文件夹选择屏幕上选择文件夹。
- 拍摄的图像会保存在所选择文件夹。

注意事项

文件夹

- 一个文件夹中最多可以容纳9999张图像(文件编号0001-9999)。当文件夹已满时，会自动创建一个文件夹编号增加1的新文件夹。此外，如果执行手动重设(), 会自动创建一个新文件夹。可以创建编号为100到999的文件夹。

用计算机创建文件夹

- 在屏幕上打开的存储卡中创建一个以“**DCIM**”命名的新文件夹。打开DCIM文件夹并根据需要创建多个文件夹以便保存和整理您的图像。文件夹名必须符合“**100ABC_D**”格式。前三位始终是文件夹编号(从100到999)。最后五个字符可以由从A到Z的任意大写和小写字母、数字以及下划线“_”组成。不能使用空格。此外请注意，即使两个文件夹名称的最后五个字符不同，也不可使用相同的三位数文件夹编号(例如“100ABC_D”和“100W_XYZ”)。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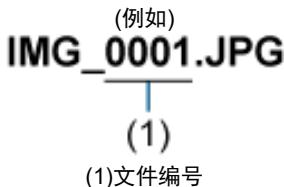
文件编号

连续编号

自动重设

手动重设

会为保存在文件夹中的所拍图像分配0001至9999的文件编号。您可更改图像文件的编号方法。



1. 选择[: 文件编号]。



2. 设定项目。



- 选择[编号]。
- 选择[连续编号]或[自动重设]。



- 如果想要重设文件编号, 请选择[手动重设]()。



- 选择[确定], 创建新文件夹, 文件编号将从0001开始。

! 注意

- 如果编号999的文件夹中包含的文件数目已达到9999, 即使存储卡仍有存储空间, 也无法进行拍摄。屏幕将显示信息提示您更换存储卡。请更换新的存储卡。

更换存储卡或创建新文件夹后，仍想继续维持文件编号次序。

即使更换了存储卡或创建了新文件夹，文件会继续按次序编号直至9999。当您想要将多个存储卡或多个文件夹中编号在0001至9999之间的图像保存到计算机上的同一个文件夹时，此方式非常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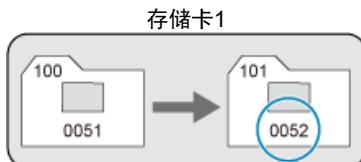
如果更换的存储卡或已有文件夹中含有以前记录的图像，新图像的文件编号可能会继续从存储卡或文件夹中已有图像的文件编号之后开始。如果想要使用连续的文件编号，建议每次使用新格式化的存储卡。

更换存储卡后的文件编号



(1)下一个连续的文件编号

创建文件夹后的文件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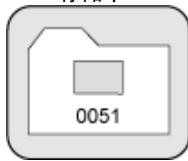
每次更换存储卡或创建新文件夹后，想要文件编号都从0001重新开始。

当更换存储卡或创建文件夹时，保存的新图像的文件编号从0001重新开始。这样可帮助您按照存储卡或文件夹管理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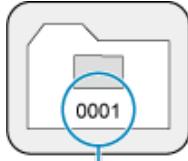
如果更换的存储卡或已有文件夹中含有以前记录的图像，新图像的文件编号可能会继续从存储卡或文件夹中已有图像的文件编号之后开始。如果想要从文件编号0001开始保存图像，请每次使用新格式化的存储卡。

更换存储卡后的文件编号

存储卡1



存储卡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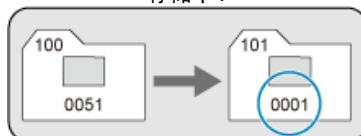


(1)

(1)文件编号被重设

创建文件夹后的文件编号

存储卡1



手动重设

想要将文件编号重设为0001，或在新文件夹中从文件编号0001开始。

手动重设文件编号时，会自动创建一个新文件夹，并且存入该文件夹的图像的文件编号会从0001开始。

例如，如果您想将前一天拍摄的图像和当天拍摄的图像存入不同的文件夹，此方式非常有用。

自动旋转



您可更改显示垂直方向拍摄的图像时的自动旋转设置。

1. 选择[：自动旋转]。



2. 选择项目。

-

在相机和计算机上显示图像时进行自动旋转显示。

-

仅在计算机上显示图像时进行自动旋转显示。

- 关

注意

- 对于自动旋转设为[关]时拍摄的图像，即使后来将自动旋转设为[开]，回放时也不会旋转。

注意事项

- 如果将相机镜头朝上或朝下拍摄照片，可能无法正确自动旋转为方便观看的方向。
- 如果图像不能在计算机上自动旋转，请尝试使用EOS软件。

为短片添加方向信息

对于以垂直方向使用相机记录的短片，会自动添加表示哪一边朝上的方向信息以在智能手机或其他设备上实现以相同方向进行回放。

1. 选择[: 添加[■]旋转信息]。



2. 选择设置项目。



- 启用

以记录时的方向在智能手机或其他设备上播放短片。

- 关闭

无论记录方向如何，都以水平方向在智能手机或其他设备上播放短片。

注意事项

- 无论[: 添加[■]旋转信息]设置如何，在相机上都会以水平方向播放短片。

格式化

如果是新存储卡或以前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初始化)的存储卡,请使用本相机格式化该存储卡。

! 注意

- 格式化存储卡时,存储卡上的所有图像和数据都将被删除。即使被保护的图像也会被删除,所以要确认其中没有需要保留的图像。必要时,在格式化存储卡之前先将图像和数据传输至计算机等。

1. 选择[: 格式化存储卡]。



2. 格式化存储卡。



- 选择[确定]。



- 要进行低级格式化，请按< >按钮添加勾选标记[√]到[低级格式化]上，然后选择[确定]。

注意事项

- 显示在格式化屏幕上的存储卡容量可能比该卡上标注的容量小。
- 该设备采用了经Microsoft授权的exFAT技术。

需要格式化存储卡的情况

- 新存储卡。
- 已使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格式化的存储卡。
- 图像或数据已满的存储卡。
- 显示与存储卡有关的错误信息。

低级格式化

- 如果感觉存储卡的写入或读取速度较慢或如果想要彻底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数据，请执行低级格式化。
- 由于低级格式化会格式化存储卡上的所有可记录扇区，所以该格式化会比普通格式化花费更长时间。
- 低级格式化期间，您可选择[取消]取消格式化。即使在这种情况下，也会完成普通格式化，可以正常使用存储卡。

存储卡的文件格式

- SD/SDHC卡将以FAT32格式化。SDXC卡将以exFAT格式化。
- 即使记录至exFAT卡的单个短片超过4 GB，这些短片也会作为单个文件记录(非分割为多个文件)，因此最终短片文件将超过4 GB。

！ 注意

- 可能无法在其他相机上使用用本相机格式化的SDXC卡。另外，请注意，某些计算机操作系统或读卡器可能无法识别exFAT格式的存储卡。
- 格式化或删除卡上数据不会彻底删除数据。出售或丢弃存储卡时，请注意这一点。处理存储卡时，如有必要，可采取物理销毁存储卡等措施来保护个人信息。

自动关闭电源

可以更改相机的自动关闭电源时间。

1. 选择[: 自动关闭电源]。



2. 选择项目。



注意事项

- 即使设定为[OFF]，屏幕也将在约30分钟后关闭。要启用屏幕，按<DISP>按钮。

显示屏亮度

1. 选择[：显示屏亮度]。



2. 进行调整。



- 参考灰度图，使用<◀><▶>键调整亮度，然后按<>。

注意事项

- 要查看图像的曝光，建议参考柱状图()。

屏幕关/开

可以设置相机，以便在取景器拍摄期间，屏幕随着半按快门按钮而关闭或打开。

1. 选择[屏幕关/开按钮]。

2. 选择项目。



- **快门按钮**

半按快门按钮时，屏幕会关闭。要打开屏幕，请释放按钮。

- **快门/DISP**

半按快门按钮时，会清除显示且屏幕会关闭。按<DISP>按钮显示菜单屏幕。

- **保持打开状态**

半按快门按钮时，屏幕不会关闭。要关闭屏幕，请按<INFO>按钮。

日期/时间/区域

当第一次打开电源或如果日期/时间/区域已被重设，请先按以下步骤设置时区。
通过事先设定时区，将来只需根据需要调整设置，日期/时间就会进行相应的更新。
拍摄的图像会附加拍摄日期和时间信息，因此，请务必设置日期/时间。

1. 选择[：日期/时间/区域]。



2. 设置时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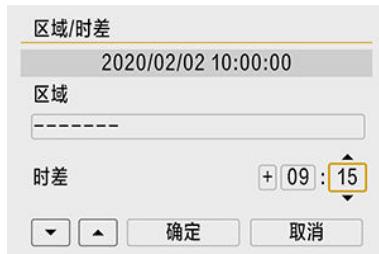
- 使用<◀><▶>键选择[时区设置]。
- 按<**SET**>。



- 按<**SET**>。



- 使用<▲><▼>键选择时区，然后按<**SET**>。
- 如果您所在的时区没有列出，请按<**MENU**>按钮，然后在[时差]中设定与UTC(协调世界时)的时差。



- 使用<◀><▶>键选择[时差]项目(+ -/小时/分钟), 然后按<**SET**>。
- 使用<▲><▼>键进行设定, 然后按<**SET**>。
- 输入时区或时差后, 使用<◀><▶>键选择[确定], 然后按<**SET**>。

3. 设置日期和时间。



- 使用<◀><▶>键选择项目, 然后按<**SET**>。
- 使用<▲><▼>键进行设定, 然后按<**SET**>。

4. 设定夏令时。



- 根据需要进行设定。
- 使用<◀><▶>键选择[], 然后按<>。
- 使用<▲><▼>键选择[], 然后按<>。
- 当夏令时设为[]时，在步骤3中设置的时间将会前进1小时。如果设为[]，夏令时将被取消，时间后退1小时。

5. 退出设置。



- 使用<◀><▶>键选择[确定]。

! 注意

- 在没有电池的状态下存放相机时、当相机的电池已耗尽时，或当相机长时间暴露于冰点的温度时，[日期/时间/区域]设置可能会被重设。发生这种情况时，请重新设置。
- 改变[区域/时差]后，查看是否设定了正确的日期/时间。

! 注意事项

- 显示[: 日期/时间/区域]屏幕时，自动关闭电源时间可能会延长。

语言

1. 选择[: 语言]。



2. 设定所需的语言。



视频制式

设定用于显示的任何电视机的视频制式。该设置决定记录短片时可使用的帧频。

1. 选择[: 视频制式]。



2. 选择项目。



● 用于NTSC

用于电视制式为NTSC的地区(北美、日本、韩国、墨西哥等)。

● 用于PAL

用于电视制式为PAL的地区(欧洲、俄罗斯、中国、澳大利亚等)。

触摸控制

1. 选择[: 触摸控制]。



2. 选择项目。



- 与[标准]相比, [灵敏]提供更敏感的触屏面板反应。
- 要关闭触摸操作时, 选择[关闭]。

注意

有关触摸屏操作的注意事项

- 请勿使用尖锐物品(如指甲或圆珠笔)进行触摸操作。
- 请勿用湿手指进行触摸操作。如果屏幕上有湿气或如果您的手指潮湿, 触摸屏面板可能不反应或可能发生误操作。这种情况下, 请关闭电源并用布拭去湿气。
- 在屏幕上粘贴市售的保护膜或贴纸可能会降低触摸操作的反应速度。
- 当设定了[灵敏]时, 如果您快速执行触摸操作, 触摸操作反应可能会变差。

提示音

1. 选择[: 提示音]。



2. 选择项目。



● 启用

对焦和触摸操作时，相机会发出提示音。

● 触摸

关闭触摸操作的提示音。

● 关闭

关闭合焦确认、自拍拍摄和触摸操作的提示音。

电池信息

您可以在屏幕上查看使用的电池状况。

1. 选择[: 电池信息]。



(1) 电池位置

(2) 所使用的电池或家用电源的型号。

(3) 显示电池电量()。

(4) 以三个等级显示电池的充电性能等级。

：电池的充电性能良好。

：电池的充电性能略微降低。

：建议购买新电池。

注意

- 建议使用原厂佳能电池LP-E17。如果使用非原厂佳能产品的电池，相机可能不会充分发挥性能或可能会导致故障。

注意事项

- 如果显示电池通信错误信息，按照信息中的说明进行操作。

清洁感应器

- [立即清洁](#)
- [自动清洁](#)
- [手动清洁](#) 创意

立即清洁

1. 选择 [: 清洁感应器]。



2. 选择 [立即清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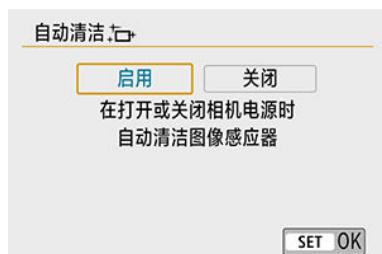
- 在确认屏幕上选择[确定]。

自动清洁

1. 选择[自动清洁[□]]。



2. 选择设置项目。



- 使用<◀><▶>键选择项目，然后按<SET>。

注意事项

- 为获得最佳效果，请在桌子或其他平面等稳定位置清洁相机。
- 即使重复清洁感应器，效果也不会改善太多。请注意，清洁后可能无法立即使用[立即清洁[□]]。
- 如果感应器受到了宇宙射线或类似因素影响，拍摄的图像上或拍摄屏幕上可能会出现光点。选择[立即清洁[□]]可能会抑制这些光点的显示(④)。

无法由自动清洁除去的灰尘可以用市售的气吹或类似工具手动除去。

始终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图像感应器极其精密。需要直接清洁感应器时，推荐送至佳能快修中心进行清洁。

1. 选择[清洁感应器]。



2. 选择[手动清洁]。



3. 选择[确定]。



4. 卸下镜头并清洁感应器。

5. 结束清洁。

- 将电源开关置于<OFF>。

注意事项

- 建议使用家用电源插座附件(另售)。

注意

- 清洁感应器时，切勿进行下列任何操作。如果电源被切断，快门将关闭，反光镜会落回原位。这可能会损坏图像感应器、快门帘幕和反光镜。
 - 将电源开关置于<OFF>。
 - 取出或插入电池。
- 图像感应器表面极其精密。请小心清洁感应器。
- 请使用不带刷子的气吹。因为刷子会刮伤感应器。
- 请勿将气吹嘴伸入相机的镜头卡口以内。如果电源被切断，快门将关闭，则可能损坏快门帘幕或反光镜。
- 切勿使用压缩空气或气体清洁感应器。压缩空气可能会损坏感应器，喷射气体可能会冻结在感应器上并造成划伤。
- 如果在清洁感应器期间电池电量变低，会发出提示音以示警告。停止清洁感应器。
- 如果残留无法用气吹清除的污迹，建议在佳能快修中心进行感应器的清洁。

取景器显示

[电子水准仪](#)

[网格线](#)

[闪烁检测](#) 创意

1. 选择[: 取景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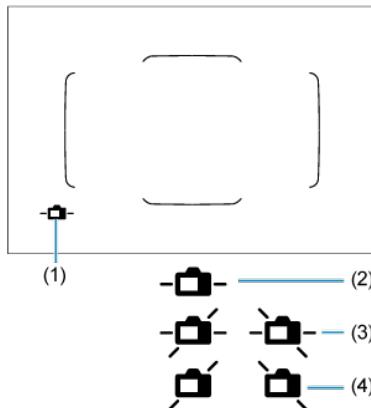
2. 选择项目。



- 使用<><>键进行选择，然后按<>。

电子水准仪

当半按快门按钮时，会出现电子水准仪。垂直拍摄时也可使用。



(1) 电子水准仪

(2) 水平

(3) 倾斜1°

(4) 倾斜2°或更多

! 注意

- 只能查看水平倾斜。(不会显示前/后倾斜。)
- 可能存在约±1°的误差幅度。

■ 注意事项

- [取景器显示]右端的星号“*”表示默认取景器显示设置已被更改。

网格线

可以在取景器中显示网格线以帮助查看相机的倾斜或辅助构图拍摄。

闪烁检测

创意

如果设定此功能，当相机检测到光源闪动导致的闪烁时，会在取景器中出现< **Flicker!** >。

注意事项

- 如果将[ 防闪烁拍摄]设定为[启用]，可以在拍摄时减弱闪烁所导致的曝光不均匀现象()。

使用INFO按钮显示的内容

当相机处于拍摄就绪状态时，可以选择按<INFO>按钮后显示在屏幕上的信息。

1. 选择[: 使用INFO按钮显示的内容]。



2. 选择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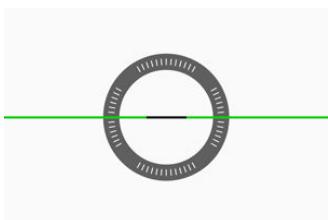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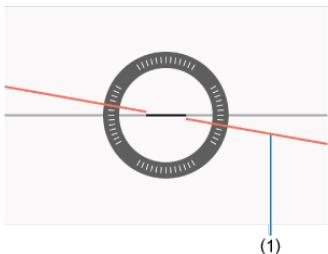


- 选择所需的显示选项，然后添加勾选标记[√]。
- 选择[确定]。

电子水准仪

当图像基本保持水平时，红线变绿。

- 只能查看水平倾斜。(不会显示前/后倾斜。)



(1) 水平

注意

- 可能存在约 $\pm 1^\circ$ 的误差幅度。
- 如果相机十分倾斜，电子水准仪的误差幅度将会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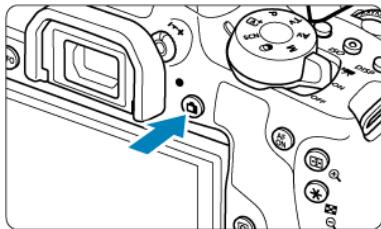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当自动对焦方式设定为[+追踪]时，实时显示拍摄期间不会显示电子水准仪。
- 有关[速控屏幕]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速控屏幕\(取景器拍摄时\)](#)。

拍摄时显示网格线

可在实时显示拍摄或短片记录时显示网格线，有助于调整相机的垂直或水平方向。

1. 显示实时显示图像。



- 按< >按钮。

2. 选择[：拍摄时显示网格线]。



3. 选择项目。



- **关**

不显示网格线。

- **3x3 #**

以3x3图案显示网格线，有助于调整相机的垂直或水平方向。

- **6x4 #####**

以 6x4 图案显示网格线，有助于调整相机的垂直或水平方向。

- **3X3+对角 ***

与对角线一起显示网格线，有助于调整相机的垂直或水平方向，并且通过将交点与被摄体对齐，可帮助您以更好的平衡构图。



注意事项

- 选择[: 除尘数据]或[: 清洁感应器]中的[立即清洁]或[手动清洁]时，实时显示拍摄会结束。要重新开始实时显示拍摄，按<>按钮。

短片的快门按钮功能

可以设定短片记录期间半按或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1. 选择[: 短片的快门按钮功能]。



2. 选择项目。



- **半按**

指定半按快门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 **全按**

指定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将[全按]设为[开始/停止短片拍摄]时，除了通过按短片拍摄按钮外，可以通过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或使用无线遥控器BR-E1或快门线RS-60E3来开始/停止短片记录。

切换自动对焦点选择和自动曝光锁按钮

可切换 \square 和 $*$ 按钮的功能，来配合您的手掌大小或握持手柄的方式。

1. 选择[\square : 切换 \square / $*$ 纽]。



2. 选择设置项目。



HDMI分辨率

设定当使用HDMI连接线将相机连接至电视机或外接记录设备时所用的图像输出分辨率。

1. 选择[: HDMI分辨率]。



2. 选择项目。



● 自动

图像会以符合所连接电视机的最佳分辨率自动显示。

● 1080p

以1080p分辨率输出。如果想要避免相机切换分辨率时的显示或延迟问题，则选择此项。

多功能锁

指定启用多功能锁时用于锁定的相机控制项。可帮助防止意外更改设置。

1. 选择[: 多功能锁]。



2. 选择用于锁定的相机控制项。



- 按<>添加勾选标记[]。
- 选择[**确定**]。
- 每按一次<**LOCK**>按钮，相机会返回至拍摄就绪状态，且会锁定或解锁控制项。

注意事项

- 如果改变了默认设置，[: 多功能锁]右侧边缘将显示星号“*”。
- 执行[: 清除设置]中的[清除全部相机设置]时，会重设设置内容。
- 在以下条件下，还可在拍摄就绪状态时锁定/解锁控制项。
 - 显示电子水准仪时
 - 屏幕无显示时
 - 屏幕关闭时

☒ [自定义功能设置](#)

☒ [自定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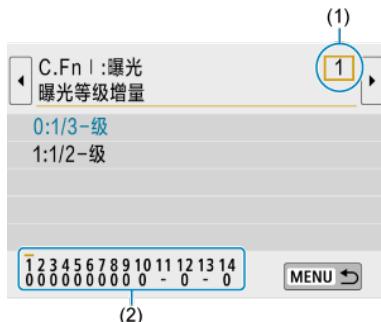
☒ [自定义功能设置项目](#)

自定义功能设置

1. 选择[: 自定义功能(C.Fn)]。



2. 选择自定义功能编号。



- 使用<◀><▶>键选择功能编号(1)，然后按<>。
- 在屏幕底部(2)，当前的自定义功能设置显示在各自的功能编号下。

3. 根据需要更改设置。



- 选择设置选项。
- 要设定其他自定义功能，请重复步骤2-3。

注意事项

- 要清除已配置的全部自定义功能设置([**自定义控制按钮**]除外)，选择[**：清除设置**]中的**[清除全部自定义功能(C.Fn)]**。

自定义功能

在实时显示(LV)拍摄或短片记录期间， 灰显的自定义功能不起作用。(设置无效。)

● C.Fn I: 曝光

| |  实时显示拍摄 |  短片记录 |
|----------------|--|--|
| (1) 曝光等级增量 | ○ | ○ |
| (2) ISO感光度扩展 | ○ | ○ |
| (3) ISO感光度设置增量 | ○ | 在< M >模式下 |
| (4) 安全偏移 | ○ | |
| (5) 曝光补偿自动取消 | ○ | ○ |

● C.Fn II: 自动对焦/驱动

| |  实时显示拍摄 |  短片记录 |
|--------------------------|--|--|
| (1) 自动对焦点自动选择:EOS iTR AF | | |
| (2) 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方法 | ○ | ○ |
| (3) 对焦时自动对焦点显示 | | |
| (4) 取景器显示照明 | | |
| (5) 反光镜预升 | | |

● C.Fn III: 操作/其他

| |  实时显示拍摄 |  短片记录 |
|------------------|--|--|
| (1) 取景器内①警告 | | |
| (2) 开启电源时的屏幕显示状态 | | |
| (3) 自定义控制按钮 | | 因设置而异 |
| (4) 电源关闭时缩回镜头 | ○ | ○ |

自定义功能设置项目

自定义功能根据功能类型分为3组：C.Fn I：曝光、C.Fn II：自动对焦/驱动、C.Fn III：操作/其他。

C.Fn I：曝光

C.Fn 1：曝光等级增量

以1/2级为单位设定快门速度、光圈值、曝光补偿、自动包围曝光、闪光曝光补偿等。

- 0:1/3-级
- 1:1/2-级

注意事项

- 设为[1:1/2-级]时，曝光量显示如下所示。



C.Fn 2：ISO感光度扩展

使“H”(相当于ISO 25600)作为可设定的ISO感光度。请注意，当将[**高光色调优先**]设为[启用]或[增强]时，“H”不可用。

- 0:关闭
- 1:启用

C.Fn 3：ISO感光度设置增量

可以将手动ISO感光度设置增量更改为整级。

- 0:1/3级
- 1:1级

注意事项

- 即使设定了[1:1级]，当设定为ISO自动时，也会以1/3级增量为单位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C.Fn 4：安全偏移

如果以在<**Tv**>或<**Av**>模式下指定的快门速度或光圈值无法获得标准曝光，可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值进行拍摄来实现标准曝光。

- 0:关闭

- 1:启用

C.Fn 5：曝光补偿自动取消

- 0:启用

将电源开关置于<**OFF**>时，曝光补偿设置将被取消。

- 1:关闭

即使电源开关置于<**OFF**>，也不会取消曝光补偿设置。

注意事项

- 即使设为[0:启用]时，启用自动关闭电源后，也不会取消曝光补偿设置。

C.Fn II：自动对焦/驱动

C.Fn 6：自动对焦点自动选择:EOS iTR AF

使用此功能在取景器拍摄时，通过识别人物自动对焦。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设定为[手动选择:区域自动对焦]、[手动选择:大区域自动对焦]或[自动选择自动对焦]时会应用此功能。

● 0:EOS iTR AF (面部优先)

当相机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时，面部优先级相对于[1:启用]会更高。

在[单次自动对焦]模式下，这使得对焦自动对焦区域中静止的人物被摄体面部更加容易。

也使得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模式下，对焦自动对焦区域中的面部更加容易。

一旦合焦，会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以便继续对焦最初对焦的面部。

● 1:启用

相机根据自动对焦信息和识别的人物信息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

在[单次自动对焦]模式下，对焦自动对焦区域中静止的人物被摄体更加容易。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模式下，对焦自动对焦区域中的人物被摄体更加容易。如果没有检测到人物，相机会对焦最近的被摄体。一旦合焦，会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以便相机能继续对焦最初对焦区域的颜色。

● 2:关闭

只根据自动对焦信息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

① 注意

- 设为[0:EOS iTR AF (面部优先)]或[1:启用]时，对焦花费的时间会比设置[2:关闭]时稍长。
- 即使设为[0:EOS iTR AF (面部优先)]或[1:启用]，根据拍摄条件和被摄体的不同，也可能无法获得期待的结果。
- 在EOS相机的外接闪光灯自动发出自动对焦辅助光的低光照条件下，只根据自动对焦信息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识别的人物的信息不会用于自动对焦。)

C.Fn 7：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方法

- 0:→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按钮

在取景器拍摄时按<>或<>按钮后，按<>按钮会改变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在实时显示拍摄时，按<>按钮会更改自动对焦方式。

- 1:→主拨盘

按<>或<>按钮后，转动拨盘会改变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注意事项

- 设为[1:→主拨盘]时，使用<><>键水平移动自动对焦点。

C.Fn 8：对焦时自动对焦点显示

可设定在自动对焦点选择期间、自动对焦开始前(拍摄就绪状态)、自动对焦开始时、自动对焦期间以及被摄体合焦时是否显示自动对焦点。

○：显示，×：不显示

| 对焦时自动对焦点显示 | 自动对焦点已选择 | 自动对焦前 (拍摄就绪状态) | 自动对焦时 | 合焦 |
|-----------------|----------|-------------------|-------|----|
| 0:选定(持续显示) | ○ | ○ | ○ | ○ |
| 1:全部(持续显示) | ○ | ○ | ○ | ○ |
| 2:选定(自动对焦前，合焦时) | ○ | ○ | × | ○ |
| 3:选定的自动对焦点(合焦时) | ○ | × | × | ○ |
| 4:关闭显示 | ○ | × | × | × |

C.Fn 9：取景器显示照明

- **0:自动**

在低光照或被摄体较暗的情况下，合焦的自动对焦点会自动以红色点亮。

- **1:启用**

不管环境光亮度如何，自动对焦点始终以红色点亮。

- **2:关闭**

自动对焦点不以红色点亮。

注意事项

- 当按下<>或<>按钮时，不管该设置如何，自动对焦点以红色点亮。
- 取景器中的长宽比线、电子水准仪和网格线也会以红色点亮。

C.Fn 10：反光镜预升

使用超远摄镜头拍摄或拍摄特写(微距摄影)时，可以防止由于相机内部的机械震动(反光镜震动)导致的相机抖动模糊。有关反光镜预升的操作步骤，请参阅[反光镜预升](#)。

- **0:关闭**

- **1:启用**

C.Fn III：操作/其他

C.Fn 11：取景器内①警告

当设定了任何下列功能时，可以在取景器的视野范围内显示<①>图标(④)。

选择想要显示警告图标的功能，然后按<SET>添加勾选标记[√]。选择[确定]以注册设置。

- **设置单色**③时

如果将[②: 照片风格]设为[单色](④)，将出现警告图标。

- **校正白平衡时**

设定白平衡校正时，会出现警告图标(④)。

- **设置**④时

如果将[②: 高ISO感光度降噪功能]设为[多张拍摄降噪](④)，将出现警告图标。

■ 注意事项

- 如果设定任何以[√]勾选的功能，显示在创意拍摄区屏幕(④)上的相应设置也会出现[①]。

C.Fn 12：开启电源时的屏幕显示状态

- **0:启用液晶监视器显示**

开启电源时，显示速控屏幕(④)。

- **1:上一次的显示状态**

打开电源时，相机启动且屏幕显示与电源关闭前的状态相同。出于这个原因，如果在屏幕无显示的状态下关闭相机，下次开启相机时屏幕会保持空白，来有助于节省电池电量。可以像往常一样利用菜单操作和图像回放。

C.Fn 13：自定义控制按钮

为了方便操作，可根据您的喜好为相机按钮或转盘分配常用功能。

1. 选择相机控制。



2. 选择要分配的功能。



- 按<SET>进行设定。

注意事项

- 在显示步骤1的屏幕时，可以按<回>按钮将自定义控制设置恢复为默认设置。即使选择[清除全部自定义功能(C.Fn)]，也不会清除[自定义控制按钮]设置。

相机控制按钮可用的功能

● 自动对焦

| 功能 | | | AF-ON | | DISP | SET |
|--------|-----------|---|-------|---|------|-----|
| | 测光和自动对焦启动 | ○ | ○ | ○ | | |
| AF-OFF | 停止自动对焦 | | ○ | ○ | | |

● 曝光

| 功能 | | | AF-ON | | DISP | SET |
|------------|--------------|---|-------|---|------|-----|
| | 开始测光 | ○ | | | | |
| AEL FEL |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 | ○ | ○ | | |
| | 自动曝光锁(按下按钮时) | ○ | | | | |
| | 自动曝光锁 | | ○ | ○ | | |
| FEL | 闪光曝光锁 | | ○ | ○ | | |
| | 曝光补偿(按住按钮转 | | | | | ○ |
| | 闪光曝光补偿 | | | | | ○ |

● 短片

| 功能 | | | AF-ON | | DISP | SET |
|--------------|------------|--|-------|--|------|-----|
| SERVO AF | 暂停短片伺服自动对焦 | | | | ○ | |

● 图像

| 功能 | | | AF-ON | | DISP | SET |
|----|------|--|-------|--|------|-----|
| | 图像画质 | | | | | ○ |

● 操作

| 功能 | | ○ | AF-ON | * | DISP | SET |
|------|-------------|---|-------|---|------|-----|
| ● | 屏幕开/关 | | | | ○ | ○ |
| ○ | Wi-Fi/蓝牙连接 | | | | ○ | |
| ● | 最大化屏幕亮度(暂时) | | | | ○ | |
| MENU | 显示菜单 | | | | | ○ |
| ○/○ | 闪光灯功能设置 | | | | | ○ |
| ○ | 景深预览 | | | | | ○ |
| OFF | 无效 | | ○ | ○ | | ○ |

C.Fn 14：电源关闭时缩回镜头

可以设定当相机的电源开关置于< OFF >时是否自动收回齿轮型STM镜头(例如EF40mm f/2.8 STM)。

● 0:启用

● 1:关闭

! 注意

- 自动关闭电源时，无论设置如何，镜头都不会缩回。
- 卸下镜头前，确认镜头已收回。

! 注意事项

- 设为[0:启用]时，无论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设置如何(AF或MF)，该功能都会生效。

可以将相机的拍摄功能设置和菜单设置恢复为其默认值。此选项在创意拍摄区模式下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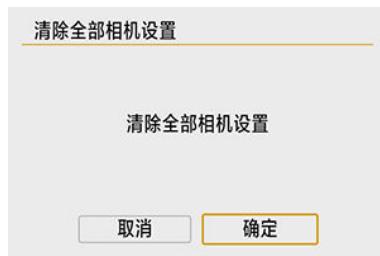
1. 选择[: 清除设置]。



2. 选择[清除全部相机设置]。



3. 选择[确定]。



注意事项

- 执行[清除全部相机设置]还会重设[ 多功能锁]设置和<LOCK>按钮的锁定状态。

? 常见问题解答

● 清除全部相机设置

完成以上步骤后，选择[ 清除设置]中的[清除全部自定义功能(C.Fn)]以清除全部自定义功能设置()。请注意，不会清除[自定义控制按钮]设置。

[查看版权信息](#)

[删除版权信息](#)

当您设定版权信息时，该信息将作为Exif信息记录在图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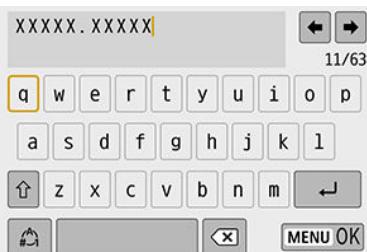
1. 选择[: 版权信息]。



2. 选择项目。



3. 输入文本。



- 转动<○>转盘选择字符，然后按<SET>进行输入。
- 通过选择[△]，可以改变输入模式。
- 要删除单个字符，选择[×]或按<▲>按钮。

4. 退出设置。

- 按<MENU>按钮，然后按[确定]。

查看版权信息

当您在步骤2中选择[显示版权信息]时，可以查看您所输入的[作者]和[版权]信息。



删除版权信息

当您在步骤2中选择[删除版权信息]时，可以删除[作者]和[版权]信息。

! 注意

- 如果“作者”或“版权”的输入较长，当选择[显示版权信息]时，可能不会完整显示。

■ 注意事项

- 还可以用EOS Utility(EOS软件)设定或查看版权信息。

其他信息



● 手册/软件URL

要下载使用说明书，请选择[: 手册/软件URL]，并使用智能手机扫描显示的QR码。也可以使用计算机通过显示的URL访问网站并下载软件。

● 认证徽标显示 创意

选择[: 认证徽标显示]可显示相机的某些认证徽标。可在相机机身上以及包装上找到其他认证徽标。

● 固件 创意

选择[: 固件]以更新相机、镜头或其他所用兼容附件的固件。

在我的菜单设置页下，可以注册您经常调整的菜单项目和自定义功能。

！ 注意

- 将[菜单显示]设为[引导]时，将不会显示[★]设置页。将[菜单显示]更改为[标准] ()。

- [设置页菜单：我的菜单](#)

- [注册我的菜单](#)

设置页菜单：我的菜单



- (1) [添加我的菜单设置页](#)
- (2) [删除全部我的菜单设置页](#)
- (3) [删除全部项目](#)
- (4) [菜单显示](#)

注册我的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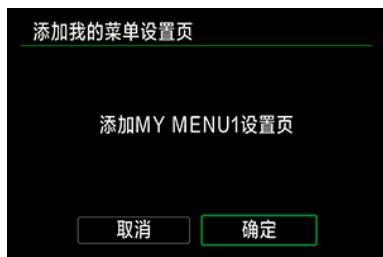
- [添加我的菜单设置页](#)
- [在我的菜单设置页下注册菜单项目](#)
- [我的菜单设置页设置](#)
- [删除全部我的菜单设置页/删除全部项目](#)
- [菜单显示](#)

添加我的菜单设置页

1. 选择[添加我的菜单设置页]。



2. 选择[确定]。



- 通过重复步骤1和2，最多可以创建五个我的菜单设置页。

在我的菜单设置页下注册菜单项目

1. 选择[MY MENU*: 配置]。



2. 选择[选择要注册的项目]。



3. 注册所需的项目。



- 选择项目，然后按<SET>。
- 在确认屏幕上选择[确定]。
- 最多可注册6个项目。
- 要返回步骤2中的屏幕，按<MENU>按钮。

我的菜单设置页设置

可以排列和删除菜单设置页下的项目，并重新命名或删除菜单设置页。



整理注册的项目

可以改变我的菜单中的注册项目的顺序。选择[整理注册的项目]，选择要重新排列的项目，然后按<>。显示[◆]时，转动<>转盘重新排列项目，然后按<>。

删除选定的项目/删除设置页上的全部项目

可删除已注册项目中的任何一个。[删除选定的项目]一次删除一个项目，[删除设置页上的全部项目]一次删除该设置页下所有已注册项目。

删除设置页

可以删除当前我的菜单设置页。选择[删除设置页]以删除[MY MENU*]设置页。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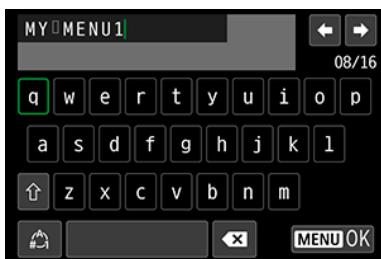
- 执行[删除设置页]也同时会清除使用[重新命名设置页]重新命名的设置页名称。

重新命名设置页

可以从[MY MENU*]重新命名我的菜单设置页。

1. 选择[重新命名设置页]。

2. 输入文本。



- 选择[]或按<>按钮删除不需要的字符。
- 转动 \odot 转盘选择字符，然后按<>。
- 通过选择[]，可以改变输入模式。

3. 确认输入。

- 按<>按钮，然后选择[确定]。

删除全部我的菜单设置页/删除全部项目

可以删除全部已创建的我的菜单设置页或在这些设置页下注册的我的菜单。



删除全部我的菜单设置页

可以删除创建的全部我的菜单设置页。当选择[删除全部我的菜单设置页]时，从[MY MENU1]到[MY MENU5]的全部设置页将被删除，并且[★]设置页将恢复为默认设置。

! 注意

- 执行[删除全部我的菜单设置页]也同时会清除使用[重新命名设置页]重新命名的设置页名称。

删除全部项目

可以删除注册在[MY MENU1]到[MY MENU5]设置页下的全部项目。设置页将被保留。当选择了[删除全部项目]时，注册在全部已创建设置页下的所有项目将被删除。

菜单显示

可以选择[菜单显示]设定按<MENU>按钮时首先出现的菜单屏幕。



- **正常显示**

显示最后显示的菜单屏幕。

- **从我的菜单设置页显示**

从选择的[★]设置页显示。

- **只显示我的菜单设置页**

限制为只显示[★]设置页(不会显示[◀]/[▶]/[◀]/[▶]/[◀]/[▶]设置页)。

参考

本章提供相机功能的参考信息。

- [将图像导入计算机](#)
- [家用电源插座附件](#)
- [故障排除指南](#)
- [错误代码](#)
- [系统图](#)
- [短片记录时的ISO感光度](#)
- [信息显示](#)
- [自动对焦感应器](#)
- [兼容镜头和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
- [规格](#)

将图像导入计算机

通过接口连接线(另售)连接至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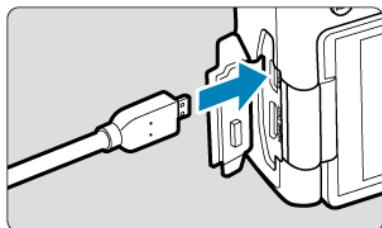
读卡器

通过Wi-Fi连接到计算机

可以用EOS软件将相机中的图像导入计算机。可以用三种方法进行此操作。

通过接口连接线(另售)连接至计算机

1. 安装软件([④](#))。
2. 使用接口连接线(另售)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 可使用IFC-600PCU连接线(另售)作为接口连接线。
- 将连接线插头插入相机的数码端子(USB Micro-B)。
- 将连接线插头连接到计算机的USB端子(USB Type-A)。

3. 使用EOS Utility导入图像。

- 请参阅EOS Utility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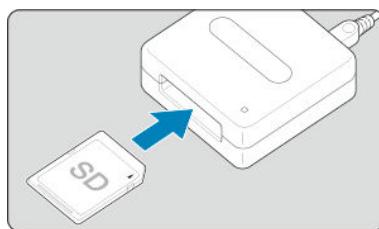
① 注意

- Wi-Fi连接建立时，即使相机和计算机通过接口连接线连接也无法通信。

读卡器

可以使用读卡器将图像导入计算机。

1. 安装软件([④](#))。
2. 将存储卡插入读卡器。



3.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导入图像。

- 请参阅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使用说明书。

② 注意事项

- 不使用EOS软件而使用读卡器将图像从相机下载到计算机时，请将存储卡上的DCIM文件夹复制到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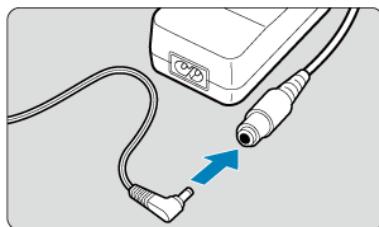
通过Wi-Fi连接到计算机

可以通过Wi-Fi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并将图像导入到计算机([④](#))。

家用电源插座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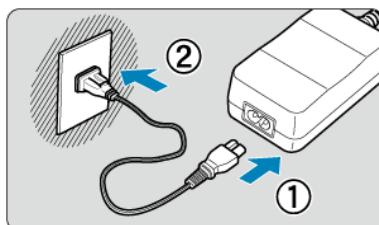
可使用直流电连接器DR-E18和交流电适配器AC-E6N(均为另售)通过家用电源插座为相机供电。

1. 连接直流电连接器的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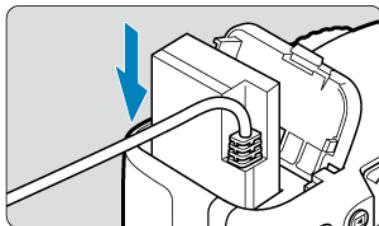
- 将直流电连接器的插头连接到交流电适配器插座。

2. 连接电源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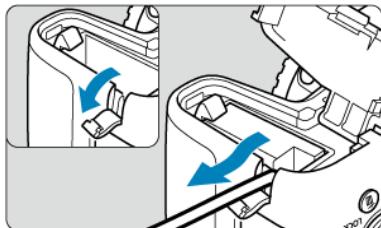
- 如图所示连接电源线。
- 使用完相机后，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

3. 插入直流电连接器。



- 打开电池仓盖并牢固插入直流电连接器，直到其锁定到位。

4. 将直流电源线从线孔中拉出。



- 打开直流电源线孔盖，然后如图所示穿过电源线。
- 关闭电池仓盖。

! 警告

- 当相机电源开关置于 $<\text{ON}>$ 时，请勿连接或断开电源线。

故障排除指南

- [电源相关问题](#)
- [拍摄相关问题](#)
- [使用无线功能的问题](#)
- [操作问题](#)
- [显示问题](#)
- [回放问题](#)
- [清洁感应器问题](#)
- [计算机连接问题](#)

如果相机发生问题，请先参阅本故障排除指南。如果本故障排除指南无法解决问题，请联系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快修中心。

电源相关问题

电池无法充电。

- 如果电池的剩余电量(④)为94%或更高，则不会为电池充电。
- 请勿使用原厂佳能电池LP-E17以外的任何电池。

充电器的指示灯以高速闪烁。

- 如果(1)充电器或电池有问题，或(2)与电池的通信失败(使用非佳能电池)，保护电路将停止充电，并且充电指示灯将以橙色等间隔地快速闪烁。(1)的情况下，从电源插座上拔下充电器的电源插头。从充电器上取下电池并重新装上。等候几分钟，然后重新将电源插头连接到电源插座。如果问题持续存在，请联系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快修中心。

充电器的指示灯不闪烁。

- 如果充电器上安装的电池的内部温度较高，出于安全原因，充电器不会给电池充电(指示灯熄灭)。充电期间，如果出于某种原因电池的温度变高，充电会自动停止(指示灯闪烁)。当电池温度降低时，充电会自动重新开始。

即使当电源开关置于<ON>时，相机也不能启动。

- 确保电池仓盖关闭(④)。
- 确保将电池正确装入相机(④)。
- 为电池充电(④)。
- 确保存储卡插槽盖关闭(④)。

即使在电源开关设为<OFF>时，数据处理指示灯仍然点亮或闪烁。

- 如果正将图像记录至存储卡时关闭电源，则数据处理指示灯的亮起状态保持不变或继续闪烁几秒钟。图像记录完毕后，电源会自动关闭。

显示[电池通信错误。这个电池/这些电池上有"Canon"商标吗？]。

- 请勿使用原厂佳能电池LP-E17以外的任何电池。
- 取出电池重新安装(④)。
- 如果电子触点脏污，请用软布进行清洁。

电池电量迅速耗尽。

-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电池性能可能已降低。参见[ 电池信息]查看电池的充电性能等级()。如果电池性能较差,请更换为新电池。
- 进行下列任何操作时,可拍摄数量将减少:
 - 长时间半按快门按钮。
 - 频繁地启动自动对焦但不拍摄照片。
 - 使用镜头图像稳定器。
 - 频繁使用屏幕。
 - 长时间持续进行实时显示拍摄或短片记录。
 - 使用无线通信功能。

相机自动关机。

- 自动关闭电源功能生效。如果不希望自动关闭电源功能生效,请将[ 自动关闭电源]设为[关闭]()。
- 即使[ 自动关闭电源]设为[关闭],不操作相机达到约30分钟后屏幕仍然会关闭。(相机电源不关闭。)

拍摄相关问题

无法安装镜头。

- 本相机不能使用RF或EF-M镜头()。

取景器较暗。

- 在相机中安装已充电的电池()。

不能拍摄或记录任何图像。

- 确保正确插入存储卡()。
- 将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滑到写入/删除设置()。
- 如果存储卡已满, 请更换存储卡或删除不需要的图像以释放空间( 、)。
- 单次自动对焦期间取景器中的对焦指示< >闪烁时, 或者在实时显示拍摄或短片记录期间自动对焦点显示为橙色时, 无法进行拍摄。请再次半按快门按钮重新自动对焦, 或手动对焦( 、)。

存储卡不能使用。

- 如果显示存储卡错误信息, 请参阅[取出](#)。

将存储卡插入其他相机时, 出现错误信息。

- 由于SDXC卡以exFAT格式化, 如果用本相机格式化存储卡, 然后将其插入其他相机, 可能会显示错误信息并且该卡可能变得无法使用。

我需要按下快门按钮两次才能拍摄照片。

- 将[: 自定义功能(C.Fn)]下的[10: 反光镜预升]设为[0:关闭]()。

图像脱焦或模糊。

- 将镜头的对焦模式开关置于<AF>()。
- 轻轻地按快门按钮()以防止相机抖动()。
- 镜头配备图像稳定器时，将图像稳定器开关置于<ON>。
- 在低光照条件下，快门速度可能会变慢。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设定较高的ISO感光度()、使用闪光灯()或使用三脚架。
- 请参阅[最大限度地减少照片模糊](#)。

自动对焦点较少或区域自动对焦框形状不同。

- 因镜头而异，可用自动对焦点的数量、对焦图案和区域自动对焦框形状会不同。

自动对焦点闪烁。

- 有关按< >或< >按钮时自动对焦点亮起或闪烁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亮起或闪烁的自动对焦点的含义](#)。

自动对焦点不以红色点亮。

- 在低光照条件下进行拍摄或较暗的被摄体合焦时，自动对焦点会以红色点亮。
- 在<P>、<Tv>、<Av>或<M>模式下，可以设定合焦时是否让自动对焦点以红色点亮()。

无法锁定对焦并重新构图。

- 将自动对焦操作设为单次自动对焦。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伺服自动对焦模式下和在人工智能自动对焦模式下伺服功能生效时，无法进行对焦锁定()、()。

连拍速度慢。

- 根据温度、电池电量、防闪烁、快门速度、光圈值、被摄体条件、亮度、自动对焦操作、镜头类型、实时显示拍摄、闪光灯使用情况以及拍摄设置等条件的不同，高速连拍的连拍速度可能会变慢。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驱动模式](#)。

连拍时的最大连拍数量较低。

- 如果拍摄具有微小细节(如草地等)的被摄体，文件尺寸会变大，实际的最大连拍数量可能会低于[静止图像文件尺寸/可拍摄数量/连拍的最大连拍数量](#)中列出的数量。

即使更换存储卡后，显示的最大连拍数量也不会改变。

- 即使切换为高速存储卡，显示的最大连拍数量也不会改变。[静止图像文件尺寸/可拍摄数量/连拍的最大连拍数量](#)的表格中显示的最大连拍数量使用了佳能测试存储卡。(存储卡的写入速度越快，实际最大连拍数量将越多。)因此，显示的最大连拍数量可能会与实际的最大连拍数量不同。

即使设定较低的曝光补偿，图像也会显得较亮。

- 将[: 自动亮度优化]设为[关闭]()。当设为[弱]、[标准]或[强]时，即使设定了较低的曝光补偿或闪光曝光补偿，图像可能仍然显得较亮。

同时设定手动曝光和ISO自动的情况下无法设定曝光补偿。

- 请参阅[使用ISO自动的曝光补偿以设定曝光补偿](#)。

不显示所有镜头像差校正选项。

- 虽然将[数码镜头优化]设为[启用]时不会显示[色差校正]和[衍射校正]，但设为[启用]时会同时在拍摄中应用这两种功能。
- 短片记录期间，不会显示[数码镜头优化]、[衍射校正]或[失真校正]。

内置闪光灯不闪光。

- 如果内置闪光灯在短时间内反复使用，则可能会暂时停止使用闪光灯拍摄以保护闪光灯头。

外接闪光灯不闪光。

- 确保将外接闪光灯牢固安装到相机上。

闪光灯始终以全功率输出闪光。

- 如果使用EL/EX系列闪光灯以外的闪光灯，闪光灯将始终以全功率输出闪光(④)。
- 将外接闪光灯自定义功能设置中的[闪光测光模式]设为[TTL闪光测光] (自动闪光)时，闪光灯始终以全功率输出闪光(④)。

无法为外接闪光灯设定闪光曝光补偿。

- 如果外接闪光灯设置了闪光曝光补偿，则无法用相机设置补偿量。当取消外接闪光灯的闪光曝光补偿时(设为0)，可以用相机设定闪光曝光补偿。

无法进行遥控拍摄。

- 拍摄静止图像时，将驱动模式设为<>或<2> (④)。记录短片时，将[ 遥控]设为[启用](④)。
- 检查遥控器释放定时开关的位置。
- 如果使用无线遥控器BR-E1，请参阅[无线遥控器BR-E1](#)。
- 要使用遥控器进行延时短片记录，请参阅[延时短片](#)。

无法使用实时显示进行拍摄。

- 将[ 实时显示拍摄]设为[启用]。

实时显示拍摄期间，发出两声快门释放声音。

- 如果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使用闪光灯，每次拍摄时会发出两声快门释放声音。

实时显示拍摄期间不会显示电子水准仪。

- 当自动对焦方式设定为[+追踪]时，实时显示拍摄期间不会显示电子水准仪。

在实时显示拍摄期间，显示白色 $\text{[} \text{]}\text{}$ 或红色 $\text{[} \text{]}\text{}$ 图标。

- 这指示相机内部温度较高。显示白色 $\text{[} \text{]}\text{}$ 图标时，静止图像的图像画质可能会更差。如果显示红色 $\text{[} \text{]}\text{}$ 图标，表示实时显示拍摄即将自动停止($\text{[} \text{]}\text{}$)。

无法为静止图像拍摄选择扩展ISO感光度。

- 查看 $\text{[} \text{]}:\text{[} \text{]} \text{ISO感光度设置}$ 下的[ISO感光度]设置。
- 将 $\text{[} \text{]}:\text{高光色调优先}$ 设定为[启用]或[增强]时，扩展ISO感光度不可用。

在短片记录期间，显示红色 $\text{[} \text{]}\text{}$ 图标。

- 这指示相机内部温度较高。如果显示红色 $\text{[} \text{]}\text{}$ 图标，指示短片记录即将自动停止($\text{[} \text{]}\text{}$)。

短片记录自动停止。

- 如果存储卡的写入速度低，短片记录可能会自动停止。有关可以记录短片的存储卡，请参阅[存储卡性能要求](#)。要查询存储卡的写入速度，请参阅存储卡制造商的网站等。
- 如果短片记录时间达到29分59秒，短片记录会自动停止。

无法为短片记录设定ISO感光度。

- 在 $\text{<} \text{M} \text{>}$ 以外的拍摄模式下，自动设定ISO感光度。在 $\text{<} \text{M} \text{>}$ 模式下，您可以手动设定ISO感光度($\text{[} \text{]}\text{}$)。

当切换至短片记录时，手动设定的ISO感光度发生变化。

- $\text{[} \text{]}:\text{[} \text{]} \text{ISO感光度设置}$ 中的[ISO感光度]($\text{[} \text{]}\text{}$)会应用至取景器拍摄和实时显示拍摄， $\text{[} \text{]}:\text{[} \text{]} \text{ISO感光度设置}$ 中的[ISO感光度]($\text{[} \text{]}\text{}$)会应用至短片记录。

无法为短片记录选择扩展ISO感光度。

- 查看[ISO感光度设置]下的[ISO感光度]设置。
- 将[高光色调优先]设定为[启用]时，扩展ISO感光度不可用。

在短片记录期间曝光发生变化。

- 如果您在短片记录期间改变快门速度或光圈值，曝光的变化可能会被记录。
- 如果在短片记录期间要执行变焦，建议试拍几个短片。记录短片时进行变焦可能会导致曝光变化或镜头声音被记录、不均衡的音频电平或脱焦。

在短片记录期间图像闪烁或出现水平条纹。

- 在短片记录期间荧光灯、LED照明或其他光源可能会导致闪烁、水平条纹(噪点)或不规则曝光。此外，可能会记录曝光(亮度)或色调的变化。在<**M**>模式下，使用低速快门速度可能会缓解问题。在记录延时短片时，问题可能更显著。

短片记录期间被摄体看起来失真。

- 如果向左或向右移动相机(摇摄)或拍摄移动被摄体，图像可能看起来失真。

无法在短片记录期间拍摄静止图像。

- 短片记录期间无法拍摄静止图像。要拍摄静止图像，请停止短片记录，然后进行取景器拍摄或实时显示拍摄。

使用无线功能的问题

无法与智能手机配对。

- 使用兼容蓝牙规格4.1或更高版本的智能手机。
- 从智能手机设置屏幕打开蓝牙。
- 从智能手机的蓝牙设置屏幕无法与相机配对。在智能手机上安装专用应用程序Camera Connect(免费)([④](#))。
- 如果相机的注册信息留存在此前配对成功的智能手机上，该智能手机无法再次与相机配对。这种情况下，请删除留存在智能手机蓝牙设置中的相机注册信息并尝试重新配对([④](#))。

无法设定Wi-Fi功能。

- 如果使用接口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则无法设定Wi-Fi功能。设定任何功能之前，请断开接口连接线([④](#))。

无法使用通过接口连接线连接的设备。

- 当通过Wi-Fi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等其他设备时，无法通过使用接口连接线相互连接来将计算机等其他设备与相机一同使用。连接接口连接线之前，请中断Wi-Fi连接。

无法进行拍摄和回放等操作。

- 建立Wi-Fi连接后，可能无法进行拍摄和回放等操作。请结束Wi-Fi连接再执行操作。

无法重新连接到智能手机。

- 即使使用相同相机和智能手机的组合，如果已更改设置或选择了其他设置，即使选择相同的SSID，也可能无法重新建立连接。在这种情况下，请从智能手机上的Wi-Fi设置中删除相机连接设置，然后重新建立连接。
- 重新配置连接设置时，如果Camera Connect正在运行，则可能无法建立连接。这种情况下，退出Camera Connect片刻后再重新启动。

操作问题

无法使用<>或<>转盘调整设置。

- 按<LOCK>按钮可以解除锁定控制项()。
- 检查[: 多功能锁]设置()。

无法进行触摸操作。

- 请确保将[: 触摸控制]设为[标准]或[灵敏] ()。
- 检查[: 多功能锁]设置()。

相机按钮或转盘未按预期工作。

- 检查以下设置：[: 切换 \square / \times 钮]，以及[: 自定义功能(C.Fn)]中的[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方法]和[自定义控制按钮] (、)。
- 进行短片记录时，检查[短片的快门按钮功能]设置(、)。

显示问题

菜单屏幕显示较少的设置页和项目。

- 基本拍摄区中或实时显示拍摄和短片记录期间，某些设置页和选项不会显示。

显示从[★]我的菜单开始，或只显示[★]设置页。

- [★]设置页中的[菜单显示]被设为[从我的菜单设置页显示]或[只显示我的菜单设置页]。请设定[正常显示] (④)。

文件名的首字符是下划线(“_”。

- 将[色彩空间]设为[sRGB]。如果设为[Adobe RGB]，首字符将为下划线(④)。

文件名以“MVI_”开始。

- 这是短片文件(④)。

文件编号不从0001开始。

- 如果存储卡中已含有记录图像，则图像编号可能不会从0001开始(④)。

显示的拍摄日期和时间不正确。

- 确保设定正确的日期和时间(④)。
- 检查时区和夏令时(④)。

图像中没有日期和时间。

- 图像中不显示拍摄日期和时间。日期和时间作为拍摄信息记录在图像数据中。打印时，通过使用记录在拍摄信息中的日期和时间可以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④)。

显示[###]。

- 如果存储卡上记录的图像数量超出了相机能显示的数量，会显示[###]。

在取景器中，自动对焦点显示速度较慢。

- 在低温条件下，出于自动对焦点显示设备(液晶)的特性，自动对焦点的显示速度可能会变慢。显示速度会在室温下恢复正常。

屏幕上显示的图像不清晰。

- 如果屏幕脏污，请用软布进行清洁。
- 屏幕在低温下可能显示较慢，在高温下可能显示较暗。它会在室温下恢复正常。

回放问题

图像上显示红框。

- [▶]：显示自动对焦点]被设为[启用] (◎)。

在图像回放期间，不显示自动对焦点。

- 回放以下类型的图像时，不显示自动对焦点：
 - 在< SCN :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
 - 在< ○ :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
 - 应用多张拍摄降噪时拍摄的图像。
 - 裁切后的图像。

无法删除图像。

- 如果图像被保护，则无法删除(◎)。

无法回放静止图像和短片。

- 本相机可能无法回放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
- 用计算机编辑的短片无法用本相机回放。

仅可回放很少的图像。

- 用于回放的图像已通过[▶]：设定图像搜索条件]进行筛选(◎)。清除图像搜索条件。

短片回放期间会听见机械声或相机操作音。

- 如果在短片记录期间执行自动对焦操作或控制相机，相机的内置麦克风也会记录镜头机械声或相机/镜头操作音。在这种情况下，使用外接麦克风可能会减少这些声音。如果使用外接麦克风时仍然受到这些声音的干扰，将外接麦克风从相机上取下并将其远离相机和镜头可能会非常有效(◎)。

短片似乎暂时冻结。

- 自动曝光短片记录期间如果曝光量有显著变化，在亮度稳定之前，记录将暂时停止。这种情况下，请在<M>模式下拍摄(④)。

电视上不显示图像。

- 确保将[视频制式]正确设为[用于NTSC]或[用于PAL]以适用电视机的视频制式。
- 确保HDMI连接线的插头完全插入到位(④)。

一次短片记录生成多个短片文件。

- 如果短片文件尺寸达到4 GB，会自动创建另一个短片文件(④)。不过，如果使用经过本相机格式化的SDXC卡，即使短片超过4 GB，也可以将其记录到单个文件中。

读卡器不识别存储卡。

- 根据所使用的读卡器和计算机操作系统，可能无法正确识别SDXC卡。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接口连接线(另售)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并使用EOS Utility(EOS软件，④)，或通过Wi-Fi (④)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以导入相机中的图像。

无法调整图像尺寸。

- 对于本相机，无法调整JPEG S2和RAW图像的尺寸(④)。

无法裁切图像。

- 对于本相机，无法剪裁RAW图像(④)。

图像上出现光点。

- 如果感应器受到了宇宙射线或类似因素影响，拍摄的图像上可能会出现白色、红色或蓝色的光点。执行[清洁感应器]下的[立即清洁]可能会抑制这些光点的出现(④)。

清洁感应器问题

清洁感应器期间快门发出声音。

- 如果选择[清洁感应器]下的[立即清洁]，则在清洁时快门会发出机械声，但不会将照片记录到存储卡()。

自动清洁感应器无效。

- 如果在短时间内反复将电源开关置于<ON>和<OFF>，可能不会显示<>图标()。

计算机连接问题

无法将图像导入到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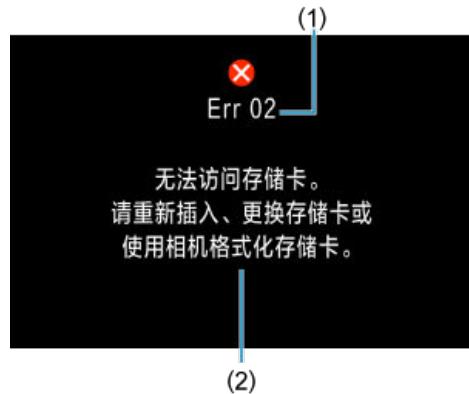
- 在计算机上安装EOS Utility(EOS软件)()。
- 如果已通过Wi-Fi连接相机，则相机无法与任何通过接口连接线(另售)连接的计算机通信。

所连接的相机和计算机之间无法通信。

- 使用EOS Utility (EOS软件)时，将[延时短片]设为[关闭]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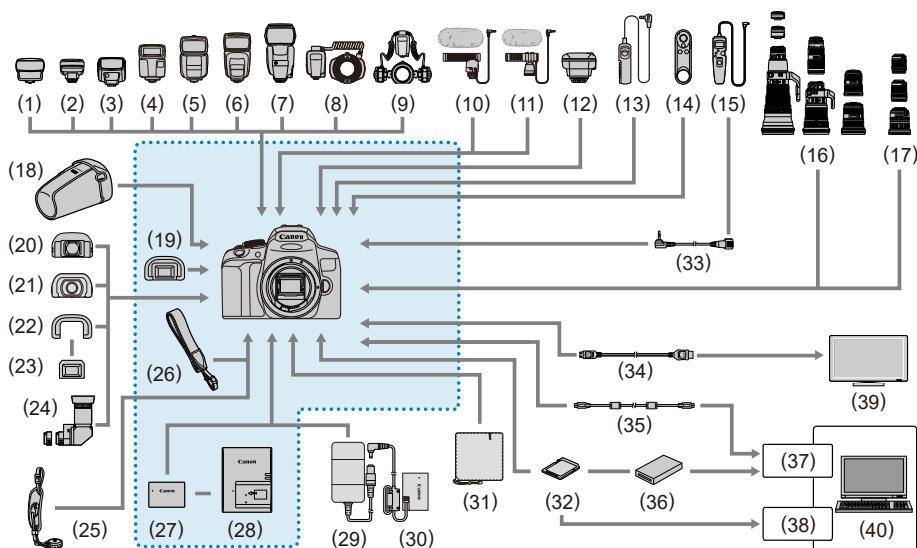
错误代码

如果相机发生故障，会显示错误信息。请按照屏幕显示说明进行操作。如果问题持续存在，请写下错误代码(Err xx)并与佳能快修中心联系。



- (1) 错误编号
(2) 原因和对策

系统图



: 随机附件

- (1) 闪光灯信号发射器ST-E2
- (2) 闪光灯信号发射器ST-E3-RT
- (3) 闪光灯270EX II
- (4) 闪光灯EL-100
- (5) 闪光灯430EX III-RT/430EX III
- (6) 闪光灯470EX-AI
- (7) 闪光灯600EX II-RT
- (8) 微距环形闪光灯MR-14EX II
- (9) 微距双灯头闪光灯MT-26EX-RT
- (10) 指向性立体声麦克风DM-E1
- (11) 立体声麦克风DM-E100
- (12) GPS接收器GP-E2*¹
- (13) 快门线RS-60E3
- (14) 无线遥控器BR-E1
- (15) 定时遥控器TC-80N3
- (16) EF镜头
- (17) EF-S镜头
- (18) 半硬相機套EH26-L/EH27-L
- (19) 眼罩²
- (20) 目镜増倍鏡EP-EX15 II

(21) 目镜放大器MG-Ef

(22) 橡胶框Ef

(23) E系列屈光度调节镜

(24) 弯角取景器C

(25) 相机腕带E2

(26) 背带

(27) 电池LP-E17

(28) 充电器LC-E17C

(29) 交流电适配器AC-E6N^{*3}

(30) 直流电连接器DR-E18^{*3}

(31) 保护布套PC-E1/E2

(32) SD/SDHC/SDXC存储卡

(33) 遥控器适配器RA-E3^{*4}

(34) HDMI连接线HTC-100(约2.9m)

(35) 接口连接线IFC-600PCU(约1.0 m)^{*5}

(36) 读卡器

(37) USB端口

(38) 存储卡插槽

(39) 电视机/监视器

(40) 计算机

*1：无法通过本相机为图像标记拍摄方向。还请注意，不支持通过接口连接线进行连接。

*2：还可以使用眼罩Ef(另售)。

*3：还可以使用交流电适配器套装ACK-E18。

*4：兼容的遥控器：TC-80N3。无法使用其他遥控器。

*5：相机端：USB Micro-B；计算机端：USB Type-A。

短片记录时的ISO感光度

在< >模式下

- 将在ISO 100–12800的范围内自动设定ISO感光度。
- 要将自动设定范围中的可用最大ISO感光度扩展到H(相当于ISO 25600；)，在将[: 自定义功能(C.Fn)]中的[2: ISO感光度扩展]设为[1:启用]的情况下，将[: ISO感光度设置]中的[自动的上限]设为[H(25600)]()。

在< >模式下

- ISO感光度设为[AUTO]时，会自动在ISO 100–12800范围内设定ISO感光度。
- 指定ISO自动时，要将自动设定范围中的可用最大ISO感光度扩展到H(相当于ISO 25600；)，在将[: 自定义功能(C.Fn)]中的[2: ISO感光度扩展]设为[1:启用]的情况下，将[: ISO感光度设置]中的[自动的上限]设为[H(25600)]()。
- 可在ISO 100–12800范围内手动设定ISO感光度。请注意，通过将[: ISO感光度设置]中的[自动的上限]设为[H(25600)]()，可将手动设定范围中的可用最大感光度扩展到H(相当于ISO 25600)。

注意

- 记录4K短片或4K延时短片时，[H(25600)]不可用。

信息显示

遥控屏幕(取景器拍摄时)

实时显示拍摄屏幕

短片记录屏幕

场景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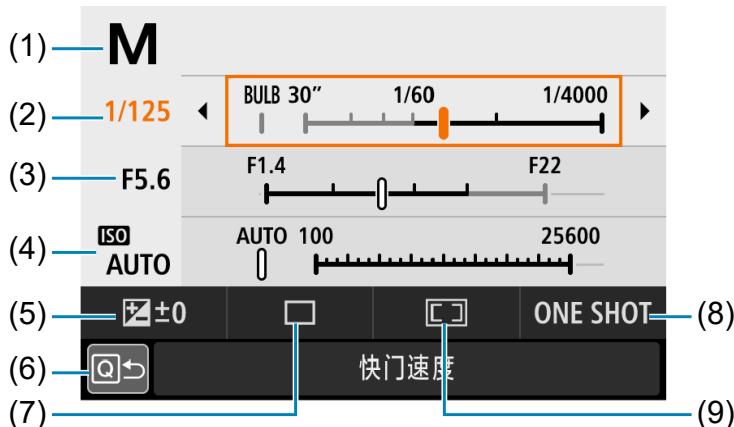
回放屏幕

速控屏幕(取景器拍摄时)

每次按<INFO>按钮，信息显示都将会改变。

- 显示屏上只显示当前可用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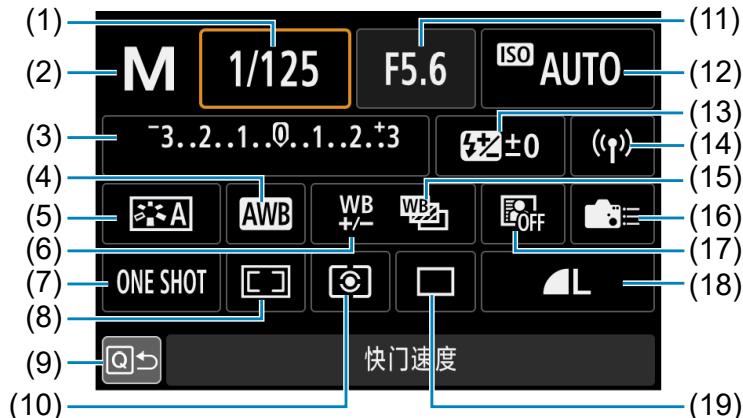
设为[：拍摄屏幕：引导]时



- (1) 拍摄模式*
- (2) 快门速度
- (3) 光圈值
- (4) ISO感光度
- (5) 曝光补偿
- (6) 返回
- (7) 驱动模式
- (8) 自动对焦操作
- (9) 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用速控无法设定这些功能。

设为[拍摄屏幕: 标准]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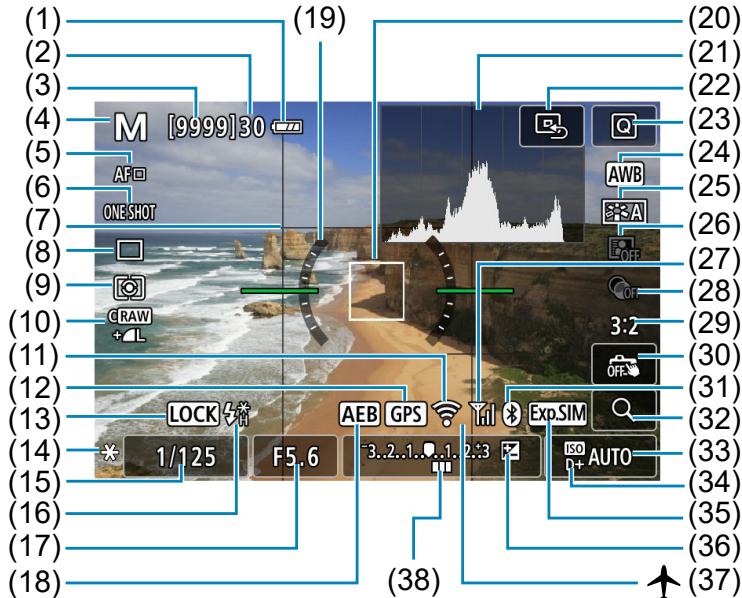
- (1) 快门速度
- (2) 拍摄模式*
- (3) 曝光补偿/自动包围曝光设置
- (4) 白平衡
- (5) 照片风格
- (6) 白平衡校正
- (7) 自动对焦操作
- (8) 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 (9) 返回
- (10) 测光模式
- (11) 光圈值
- (12) ISO感光度
- (13) 闪光曝光补偿
- (14) Wi-Fi/蓝牙连接
- (15) 白平衡包围曝光
- (16) 自定义控制按钮
- (17) 自动亮度优化
- (18) 图像画质
- (19) 驱动模式

* 用速控无法设定这些功能。

实时显示拍摄屏幕

每次按<INFO>按钮，信息显示都将会改变。

- 显示屏上只显示当前可用的设置。



- (1) 电池电量
- (2) 最大连拍数量
- (3) 可拍摄数量/自拍前秒数
- (4) 拍摄模式/场景图标
- (5) 自动对焦方式
- (6) 自动对焦操作
- (7) 网格线
- (8) 驱动模式
- (9) 测光模式
- (10) 图像画质
- (11) Wi-Fi功能
- (12) GPS获取状态
- (13) 多功能锁
- (14) 自动曝光锁
- (15) 快门速度/多功能锁定警告
- (16) 使用闪光灯的警告(闪烁)/闪光灯准备就绪(点亮)/闪光曝光锁/高速同步
- (17) 光圈值
- (18) 自动包围曝光/闪光包围曝光
- (19) 电子水准仪
- (20) 自动对焦点(单点自动对焦)
- (21) 柱状图
- (22) 将自动对焦点设为中央
- (23) 速控按钮
- (24) 白平衡/白平衡校正
- (25) 照片风格
- (26) 自动亮度优化
- (27) Wi-Fi信号强度
- (28) 创意滤镜
- (29) 静止图像纵横比
- (30) 触摸快门
- (31) 蓝牙功能
- (32) 放大按钮
- (33) ISO感光度
- (34) 高光色调优先
- (35) 曝光模拟
- (36) 曝光补偿
- (37) 飞行模式
- (38) 曝光量指示标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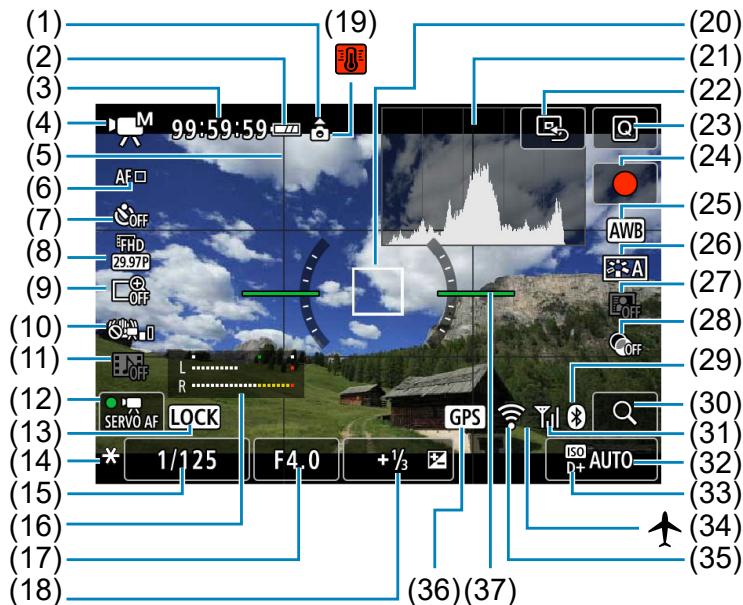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可以指定按<INFO>按钮后显示的信息(④)。
- [自动对焦方式]设为[+追踪]或相机通过HDMI连接至电视机时不显示电子水准仪。
- 调整设置后，其他图标可能会短暂显示。

短片记录屏幕

每次按<INFO>按钮，信息显示都将会改变。

- 显示屏上只显示当前可用的设置。



-
- (1) 短片方向信息
 - (2) 电池电量
 - (3) 可用的短片记录时间/已记录时间
 - (4) 短片记录模式
 - (5) 网格线
 - (6) 自动对焦方式
 - (7) 短片自拍定时器
 - (8) 短片记录尺寸
 - (9) 数字变焦
 - (10) 短片数码IS
 - (11) 视频快照
 - (12) 短片伺服自动对焦
 - (13) 多功能锁
 - (14) 自动曝光锁
 - (15) 快门速度/多功能锁定警告
 - (16) 音频录音电平指示器(手动/线路输入)
 - (17) 光圈值
 - (18) 曝光补偿
 - (19) 温度警告
 - (20) 自动对焦点(单点自动对焦)
 - (21) 柱状图(手动曝光时)
 - (22) 将自动对焦点设为中央
 - (23) 速控按钮
 - (24) 短片记录开始按钮
 - (25) 白平衡/白平衡校正
 - (26) 照片风格
 - (27) 自动亮度优化
 - (28) 创意滤镜
 - (29) 蓝牙功能
 - (30) 放大按钮
 - (31) Wi-Fi信号强度
 - (32) ISO感光度
 - (33) 高光色调优先
 - (34) 飞行模式
 - (35) Wi-Fi功能
 - (36) GPS获取状态
 - (37) 电子水准仪
-

● 警告

- 可以指定按<INFO>按钮后显示的信息(④)。
- [自动对焦方式]设为[+追踪]或相机通过HDMI连接至电视机时不显示电子水准仪。
- 短片记录期间，无法显示电子水准仪、网格线或柱状图。(当开始记录短片时，该显示将会消失。)
- 当短片记录开始时，短片记录剩余时间将变成已录制时间。

● 注意事项

- 调整设置后，其他图标可能会短暂显示。

场景图标

在<A+>拍摄模式下，相机会检测场景类型并随之设定所有设置。会在屏幕的左上方显示检测到的场景类型。

| 被摄体 背景 | 人像 | | 非人像 | | | 背景颜色 |
|---------------------|-------------------|---------------|-------------------|------------------|---------------|------|
| | 移动中 ^{*1} | 自然/室外场 景 | 移动中 ^{*1} | 微距 ^{*2} | | |
| 明亮 | | | | | | 灰色 |
| 逆光 | | | | | | |
| 包括蓝天 | | | | | | 浅蓝色 |
| 逆光 | | | | | | |
| 日落 | ^{*3} | | | | ^{*3} | 橙色 |
| 点光源 | | | | | | 深蓝色 |
| 黑暗 | | | | | | |
| 使用三脚架 ^{*1} | | ^{*3} | | ^{*4+5} | ^{*3} | |

* 1: 短片记录期间不显示。

* 2: 当安装的镜头有距离信息时显示。使用增距延长管或微距镜头时，显示的图标可能与实际场景不匹配。

* 3: 将会显示从可检测场景中选定的场景的图标。

! 警告

- 对于某些场景或拍摄条件，显示的图标可能与实际场景不匹配。

* 4: 当满足下列所有条件时显示：

拍摄场景黑暗、夜景以及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

* 5: 使用任何下列镜头时显示：

- EF-S18-55mm f/3.5-5.6 IS II
- EF-S55-250mm f/4-5.6 IS II
- EF300mm f/2.8L IS II USM
- EF400mm f/2.8L IS II USM
- EF500mm f/4L IS II USM
- EF600mm f/4L IS II USM
- 2012年及以后发售的图像稳定器镜头。

* 4+5: 如果同时满足*4和*5中的条件，快门速度会变慢。

回放屏幕

静止图像的基本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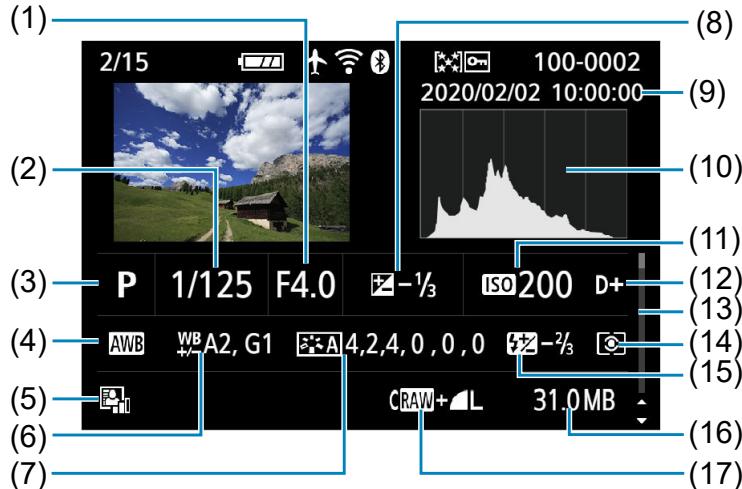


- (1) 蓝牙功能
- (2) Wi-Fi功能
- (3) 飞行模式
- (4) 当前图像编号/图像总数/找到的图像数量
- (5) 电池电量
- (6) 快门速度
- (7) 光圈值
- (8) 曝光补偿量
- (9) 评分
- (10) 图像保护
- (11) 文件夹编号-文件编号
- (12) 图像画质/已编辑图像/裁切
- (13) 高光色调优先
- (14) ISO感光度

! 警告

- 如果是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则可能不会显示某些拍摄信息。
- 可能无法在其他相机上回放用本相机拍摄的图像。

静止图像的详细信息显示



* 以RAW+JPEG图像画质拍摄时，将会显示RAW图像文件尺寸。

* 对于以长宽比设置 $\frac{1}{1}$ 和RAW或RAW+JPEG图像画质拍摄的图像，将会显示指示图像区域的线条。

* 对于添加裁切信息的图像，会显示指示图像区域的线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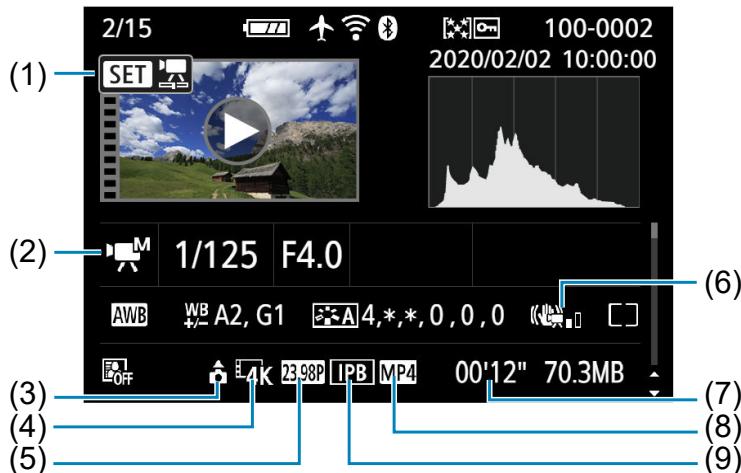
* 在不使用闪光曝光补偿的闪光摄影期间，将会显示 FL 。

* FL 表示使用反射闪光拍摄的图像。

* FL 表示使用创意滤镜拍摄的图像或通过执行RAW图像处理、调整尺寸、裁切和获取帧而创建和保存的图像。

* FL 表示裁切后保存的图像。

短片的详细信息显示



- (1) 短片回放
- (2) 短片记录模式/延时短片/视频快照
- (3) 短片方向信息
- (4) 图像大小
- (5) 帧频
- (6) 短片数码IS
- (7) 记录时间
- (8) 短片记录格式
- (9) 短片压缩方法

* 为简单起见，此处未出现的项目也同样包含在静止图像的基本/详细信息显示中，因此不再进行说明。

注意事项

- 短片播放期间，[照片风格]下[锐度]的[精细度]和[临界值]将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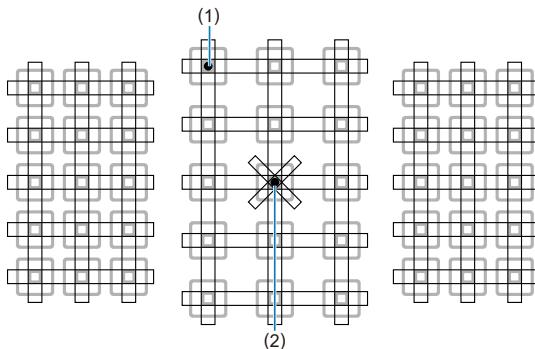
自动对焦感应器

相机的自动对焦感应器具有45个自动对焦点。由自动对焦点构成的自动对焦感应器图案如下所示。使用最大光圈f/2.8的镜头可以在取景器中央进行高精度自动对焦。

! 警告

- 因镜头而异，可用自动对焦点的数量、对焦图案和区域自动对焦框形状会不同。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兼容镜头和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

示意图



(1) 十字型对焦: f/5.6垂直+f/5.6水平
(某些还支持f/8)

(2) 双十字型对焦: f/2.8右对角线 + f/2.8左对角线
f/5.6垂直+f/5.6水平(还支持f/8)

| | |
|--|--|
| | 该对焦感应器适用于最大光圈为f/2.8或更大的镜头，可实现更高精度的对焦。对角线十字图案可以更容易地对焦可能难以对焦的被摄体。该功能用于中央自动对焦点。 |
| | 该对焦感应器适用于最大光圈为f/5.6或更大的镜头(和某些支持f/8的镜头)。由于它们具有水平图案，能检测垂直线条。它们覆盖所有45个自动对焦点。 |
| | 该对焦感应器适用于最大光圈为f/5.6或更大的镜头(和某些支持f/8的镜头)。由于它们具有垂直图案，能检测水平线条。它们覆盖所有45个自动对焦点。 |

兼容镜头和自动对焦(取景器拍摄)

[组A](#)

[组B](#)

[组C](#)

[组D](#)

[组E](#)

[组F](#)

[组G](#)

[组H](#)

[镜头的分组](#)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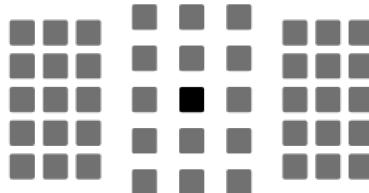
- 虽然相机具有45个自动对焦点，但因镜头而异，可用的自动对焦点数、自动对焦点图案、区域自动对焦框形状以及其他细节会有不同，因此将镜头分为8组(A-H)。
- 使用E到H组的镜头时，可利用的自动对焦点较少。
- 在[镜头的分组](#)上列出了镜头组。请查看您的镜头属于哪一组。
- 因指定的[静止图像纵横比](#)而异，自动对焦点的数量会不同。

■ 注意事项

- 按<>或<>按钮时，以[]表示的位置中的自动对焦点会闪烁([]/[]点保持亮起)。有关自动对焦点闪烁或点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亮起或闪烁的自动对焦点的含义](#)。
- 有关“镜头的分组”的更新信息，请访问佳能网站或其他网站。
- 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无法购买到某些镜头。

组A

可以利用45点进行自动对焦。可使用所有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双十字型自动对焦点。提供比其他自动对焦点更为出色的被摄体追踪和更高的对焦精度。

■：十字型自动对焦点。提供出色的被摄体追踪和高精度对焦。

组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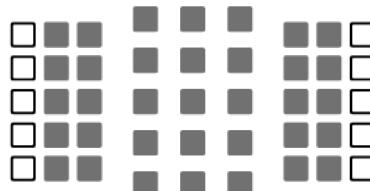
可以利用45点进行自动对焦。可使用所有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十字型自动对焦点。提供出色的被摄体追踪和高精度对焦。

组C

可以利用45点进行自动对焦。可使用所有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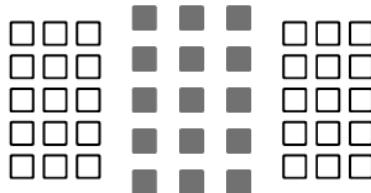


■：十字型自动对焦点。提供出色的被摄体追踪和高精度对焦。

□：对水平线条敏感的自动对焦点。

组D

可以利用45点进行自动对焦。可使用所有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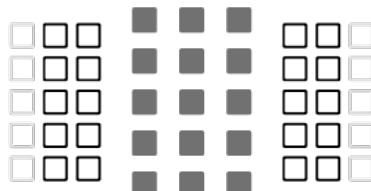


■：十字型自动对焦点。提供出色的被摄体追踪和高精度对焦。

□：对水平线条敏感的自动对焦点。

组E

可以利用35点进行自动对焦。(无法利用所有45个自动对焦点。)可使用所有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在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期间，标记自动对焦区域的外框(区域自动对焦框)将与45点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的外框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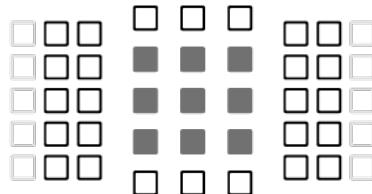
■：十字型自动对焦点。提供出色的被摄体追踪和高精度对焦。

□：对水平线条敏感的自动对焦点。

□：关闭的自动对焦点(不显示)。

组F

可以利用35点进行自动对焦。(无法利用所有45个自动对焦点。)可使用所有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在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期间，标记自动对焦区域的外框(区域自动对焦框)将与45点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的外框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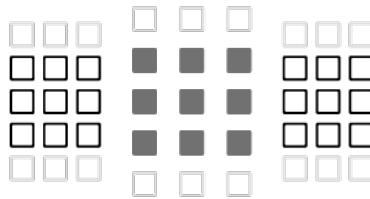
■：十字型自动对焦点。提供出色的被摄体追踪和高精度对焦。

□：对垂直线条(水平阵列顶部和底部的自动对焦点)或水平线条(垂直阵列左侧和右侧的自动对焦点)敏感的自动对焦点。

□：关闭的自动对焦点(不显示)。

组G

可以利用27点进行自动对焦。(无法利用所有45个自动对焦点。)在自动对焦区域选择模式下，无法选择大区域自动对焦(手动选择区域)。在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点期间，标记自动对焦区域的外框(区域自动对焦框)将与45点自动选择自动对焦的外框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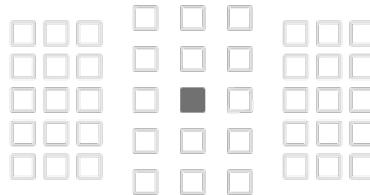
■：十字型自动对焦点。提供出色的被摄体追踪和高精度对焦。

□：对水平线条敏感的自动对焦点。

□：关闭的自动对焦点(不显示)。

组H

只能使用中央自动对焦点进行自动对焦。



■：十字型自动对焦点。提供出色的被摄体追踪和高精度对焦。

□：关闭的自动对焦点(不显示)。

！ 注意

- 如果最大光圈比f/5.6慢(大于f/5.6但不超过f/8)，拍摄低反差或低光照被摄体时使用自动对焦可能无法合焦。
- 如果最大光圈比f/8慢(大于f/8)，在取景器拍摄期间无法进行自动对焦。

镜头的分组

| | |
|-------------------------------|---|
| EF-S24mm f/2.8 STM | A |
| EF-S35mm f/2.8 Macro IS STM | B |
| EF-S60mm f/2.8 Macro USM | B |
| EF-S10-18mm f/4.5-5.6 IS STM | D |
| EF-S10-22mm f/3.5-4.5 USM | B |
| EF-S15-85mm f/3.5-5.6 IS USM | B |
| EF-S17-55mm f/2.8 IS USM | A |
| EF-S17-85mm f/4-5.6 IS USM | B |
| EF-S18-55mm f/3.5-5.6 | C |
| EF-S18-55mm f/3.5-5.6 USM | C |
| EF-S18-55mm f/3.5-5.6 II | C |
| EF-S18-55mm f/3.5-5.6 II USM | C |
| EF-S18-55mm f/3.5-5.6 III | B |
| EF-S18-55mm f/3.5-5.6 IS | C |
| EF-S18-55mm f/3.5-5.6 IS II | B |
| EF-S18-55mm f/3.5-5.6 IS STM | B |
| EF-S18-55mm f/4-5.6 IS STM | D |
| EF-S18-135mm f/3.5-5.6 IS | B |
| EF-S18-135mm f/3.5-5.6 IS USM | B |
|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 B |
| EF-S18-200mm f/3.5-5.6 IS | B |
| EF-S55-250mm f/4-5.6 IS | B |
| EF-S55-250mm f/4-5.6 IS II | B |
| EF-S55-250mm f/4-5.6 IS STM | B |
| EF14mm f/2.8L USM | A |
| EF14mm f/2.8L II USM | A |
| EF15mm f/2.8鱼眼 | A |
| EF20mm f/2.8 USM | A |
| EF24mm f/1.4L USM | A |

| | |
|--|---|
| EF24mm f/1.4L II USM | A |
| EF24mm f/2.8 | A |
| EF24mm f/2.8 IS USM | A |
| EF28mm f/1.8 USM | A |
| EF28mm f/2.8 | A |
| EF28mm f/2.8 IS USM | A |
| EF35mm f/1.4L USM | A |
| EF35mm f/1.4L II USM | A |
| EF35mm f/2 | A |
| EF35mm f/2 IS USM | A |
| EF40mm f/2.8 STM | A |
| EF50mm f/1.0L USM | A |
| EF50mm f/1.2L USM | A |
| EF50mm f/1.4 USM | A |
| EF50mm f/1.8 | A |
| EF50mm f/1.8 II | A |
| EF50mm f/1.8 STM | A |
| EF50mm f/2.5小型微距 | B |
| EF50mm f/2.5小型微距 + 实物大小转换器 | B |
| EF85mm f/1.2L USM | A |
| EF85mm f/1.2L II USM | A |
| EF85mm f/1.4L IS USM | A |
| EF85mm f/1.8 USM | A |
| EF100mm f/2 USM | A |
| EF100mm f/2.8微距 | B |
| EF100mm f/2.8微距USM | E |
| EF100mm f/2.8L微距IS USM | B |
| EF135mm f/2L USM | A |
| EF135mm f/2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A |
| EF135mm f/2L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135mm f/2.8(柔焦) | A |
| EF180mm f/3.5L微距USM | B |
| EF180mm f/3.5L微距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F |

| | |
|---|---------|
| EF200mm f/1.8L USM | A |
| EF200mm f/1.8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A* |
| EF200mm f/1.8L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200mm f/2L IS USM | A |
| EF200mm f/2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A |
| EF200mm f/2L IS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200mm f/2.8L USM | A |
| EF200mm f/2.8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200mm f/2.8L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200mm f/2.8L II USM | A |
| EF200mm f/2.8L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200mm f/2.8L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300mm f/2.8L USM | A |
| EF300mm f/2.8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300mm f/2.8L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300mm f/2.8L IS USM | A |
| EF300mm f/2.8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300mm f/2.8L IS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300mm f/2.8L IS II USM | A |
| EF300mm f/2.8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300mm f/2.8L IS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300mm f/4L USM | B |
| EF300mm f/4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300mm f/4L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300mm f/4L IS USM | B |
| EF300mm f/4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300mm f/4L IS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400mm f/2.8L USM | A |
| EF400mm f/2.8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400mm f/2.8L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400mm f/2.8L II USM | A |
| EF400mm f/2.8L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400mm f/2.8L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 |
|---|----------|
| EF400mm f/2.8L IS USM | A |
| EF400mm f/2.8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400mm f/2.8L IS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400mm f/2.8L IS II USM | A |
| EF400mm f/2.8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400mm f/2.8L IS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400mm f/2.8L IS III USM | A |
| EF4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1.4x | B |
| EF4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 | B |
| EF4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 | B |
| EF4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2x | B |
| EF4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2x II | B |
| EF4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 | B |
| EF400mm f/4 DO IS USM | B |
| EF400mm f/4 DO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400mm f/4 DO IS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400mm f/4 DO IS II USM | B |
| EF400mm f/4 DO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400mm f/4 DO IS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400mm f/5.6L USM | B |
| EF400mm f/5.6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H (f/8) |
| EF500mm f/4L IS USM | B |
| EF500mm f/4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500mm f/4L IS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500mm f/4L IS II USM | B |
| EF5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5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500mm f/4.5L USM | B |
| EF500mm f/4.5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H (f/8)* |
| EF600mm f/4L USM | B |
| EF600mm f/4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600mm f/4L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600mm f/4L IS USM | B |

| | |
|---|----------|
| EF600mm f/4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600mm f/4L IS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600mm f/4L IS II USM | B |
| EF6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6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600mm f/4L IS III USM | B |
| EF600mm f/4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1.4x | B |
| EF600mm f/4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 | B |
| EF600mm f/4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 | B |
| EF600mm f/4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2x | H |
| EF600mm f/4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2x II | H |
| EF600mm f/4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 | H |
| EF800mm f/5.6L IS USM | E |
| EF800mm f/5.6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H (f/8) |
| EF1200mm f/5.6L USM | E |
| EF1200mm f/5.6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H (f/8)* |
| EF8-15mm f/4L鱼眼USM | B |
| EF11-24mm f/4L USM | C |
| EF16-35mm f/2.8L USM | A |
| EF16-35mm f/2.8L II USM | A |
| EF16-35mm f/2.8L III USM | A |
| EF16-35mm f/4L IS USM | B |
| EF17-35mm f/2.8L USM | A |
| EF17-40mm f/4L USM | B |
| EF20-35mm f/2.8L | A |
| EF20-35mm f/3.5-4.5 USM | C |
| EF22-55mm f/4-5.6 USM | F |
| EF24-70mm f/2.8L USM | A |
| EF24-70mm f/2.8L II USM | A |
| EF24-70mm f/4L IS USM | B |
| EF24-85mm f/3.5-4.5 USM | D |
| EF24-105mm f/3.5-5.6 IS STM | B |
| EF24-105mm f/4L IS USM | B |

| | |
|------------------------------|---|
| EF24-105mm f/4L IS II USM | B |
| EF28-70mm f/2.8L USM | A |
| EF28-70mm f/3.5-4.5 | E |
| EF28-70mm f/3.5-4.5 II | E |
| EF28-80mm f/2.8-4L USM | B |
| EF28-80mm f/3.5-5.6 | E |
| EF28-80mm f/3.5-5.6 USM | E |
| EF28-80mm f/3.5-5.6 II | E |
| EF28-80mm f/3.5-5.6 II USM | E |
| EF28-80mm f/3.5-5.6 III USM | E |
| EF28-80mm f/3.5-5.6 IV USM | E |
| EF28-80mm f/3.5-5.6 V USM | E |
| EF28-90mm f/4-5.6 | B |
| EF28-90mm f/4-5.6 USM | B |
| EF28-90mm f/4-5.6 II | B |
| EF28-90mm f/4-5.6 II USM | B |
| EF28-90mm f/4-5.6 III | B |
| EF28-105mm f/3.5-4.5 USM | B |
| EF28-105mm f/3.5-4.5 II USM | B |
| EF28-105mm f/4-5.6 | F |
| EF28-105mm f/4-5.6 USM | F |
| EF28-135mm f/3.5-5.6 IS USM | B |
| EF28-200mm f/3.5-5.6 | B |
| EF28-200mm f/3.5-5.6 USM | B |
| EF28-300mm f/3.5-5.6L IS USM | B |
| EF35-70mm f/3.5-4.5 | E |
| EF35-70mm f/3.5-4.5A | E |
| EF35-80mm f/4-5.6 | F |
| EF35-80mm f/4-5.6 PZ | E |
| EF35-80mm f/4-5.6 USM | F |
| EF35-80mm f/4-5.6 II | E |
| EF35-80mm f/4-5.6 III | F |
| EF35-105mm f/3.5-4.5 | B |

| | |
|---|---------|
| EF35-105mm f/4.5-5.6 | H |
| EF35-105mm f/4.5-5.6 USM | H |
| EF35-135mm f/3.5-4.5 | B |
| EF35-135mm f/4-5.6 USM | C |
| EF35-350mm f/3.5-5.6L USM | D |
| EF38-76mm f/4.5-5.6 | E |
| EF50-200mm f/3.5-4.5 | B |
| EF50-200mm f/3.5-4.5L | B |
| EF55-200mm f/4.5-5.6 USM | D |
| EF55-200mm f/4.5-5.6 II USM | D |
| EF70-200mm f/2.8L USM | A |
| EF70-200mm f/2.8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2.8L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USM | A |
| EF70-200mm f/2.8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II USM | A |
| EF70-200mm f/2.8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III USM | A |
| EF70-2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2x II | B |
| EF70-200mm f/2.8L IS I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 | B |
| EF70-200mm f/4L USM | B |
| EF70-200mm f/4L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4L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70-200mm f/4L IS USM | B |
| EF70-200mm f/4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70-200mm f/4L IS USM + 增倍镜EF2x I/II/III | H (f/8) |
| EF70-200mm f/4L IS II USM | B |

| | |
|--|---------|
| EF70-2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 B |
| EF70-2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 | B |
| EF70-2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 | B |
| EF70-2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2x | H |
| EF70-2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 | H |
| EF70-200mm f/4L IS II USM + 增倍镜EF2x III | H |
| EF70-210mm f/3.5-4.5 USM | B |
| EF70-210mm f/4 | B |
| EF70-300mm f/4-5.6 IS USM | B |
| EF70-300mm f/4-5.6 IS II USM | B |
| EF70-300mm f/4-5.6L IS USM | B |
| EF70-300mm f/4.5-5.6 DO IS USM | B |
| EF75-300mm f/4-5.6 | B |
| EF75-300mm f/4-5.6 USM | C |
| EF75-300mm f/4-5.6 II | B |
| EF75-300mm f/4-5.6 II USM | B |
| EF75-300mm f/4-5.6 III | B |
| EF75-300mm f/4-5.6 III USM | B |
| EF75-300mm f/4-5.6 IS USM | B |
| EF80-200mm f/2.8L | A |
| EF80-200mm f/4.5-5.6 | D |
| EF80-200mm f/4.5-5.6 USM | E |
| EF80-200mm f/4.5-5.6 II | E |
| EF90-300mm f/4.5-5.6 | D |
| EF90-300mm f/4.5-5.6 USM | D |
| EF100-200mm f/4.5A | B |
| EF100-300mm f/4.5-5.6 USM | C |
| EF100-300mm f/5.6 | B |
| EF100-300mm f/5.6L | B |
| EF100-400mm f/4.5-5.6L IS USM | B |
| EF100-400mm f/4.5-5.6L IS USM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H (f/8) |
| EF100-400mm f/4.5-5.6L IS II USM | B |
| EF100-400mm f/4.5-5.6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 | H (f/8) |

| | |
|--|---------|
| EF100-400mm f/4.5-5.6L IS II USM + 增倍镜EF1.4x III | G (f/8) |
| EF200-400mm f/4L IS USM增倍镜1.4x | B |
| EF200-400mm f/4L IS USM增倍镜1.4x: 内置增倍镜1.4x | B |
| EF200-400mm f/4L IS USM 增倍镜1.4x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B |
| EF200-400mm f/4L IS USM增倍镜1.4x: 内置增倍镜1.4x + 增倍镜EF1.4x I/II/III | H (f/8) |
| EF200-400mm f/4L IS USM 增倍镜1.4x + 增倍镜EF2x I/II | H (f/8) |
| EF200-400mm f/4L IS USM 增倍镜1.4x + 增倍镜EF2x III | G (f/8) |
| TS-E17mm f/4L | B |
| TS-E24mm f/3.5L | B |
| TS-E24mm f/3.5L II | B |
| TS-E45mm f/2.8 | A |
| TS-E50mm f/2.8L微距 | B |
| TS-E90mm f/2.8 | A |
| TS-E90mm f/2.8L微距 | B |
| TS-E135mm f/4L微距 | B |

! 注意

- 如果EF180mm f/3.5L微距USM镜头上安装有增倍镜EF2x (I/II/III)，则无法进行自动对焦。
- 如果使用标记一个星号的镜头和增倍镜EF1.4x III/EF2x III组合或使用标记两个星号的镜头和增倍镜组合，则可能无法获得精确的自动对焦。这种情况下，请参阅所使用的镜头或增倍镜的使用说明书。

■ 注意事项

- 如果使用TS-E镜头，则需要手动对焦。TS-E镜头的镜头组指定只在不使用倾斜或偏移时适用。

规格

类型

类型：具有自动对焦/自动曝光的单镜头反光式数码相机

镜头卡口：佳能EF卡口

兼容镜头：佳能EF镜头产品群(包括EF-S镜头，不包括EF-M镜头)

镜头焦距：约镜头所示焦距的1.6倍

图像感应器

类型：CMOS图像感应器

| | |
|---------------|-----------------|
| 屏幕尺寸 | 约22.3 × 14.9 mm |
| 有效像素* | 约2410万像素 |
| 全像素双核CMOS自动对焦 | 支持 |

* 四舍五入到十万位。

记录系统

图像记录格式：兼容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和Exif 2.31*

* 支持时差信息

图像类型和扩展名

| 图像类型 | | 扩展名 |
|------|-------|-----|
| 静止图像 | JPEG | JPG |
| | RAW | CR3 |
| | C-RAW | |

静止图像记录

静止图像记录中的图像类型

| 图像画质 | | 分辨率(像素) |
|------|-----------|-----------------------|
| JPEG | L/L | 2400万像素(6000 × 4000) |
| | M/M | 约1060万像素(3984 × 2656) |
| | S1/S1 | 约590万像素(2976 × 1984) |
| | S2 | 约380万像素(2400 × 1600) |
| RAW | RAW/C-RAW | 2400万像素(6000 × 4000) |

静止图像像素计数

| 图像画质 | 像素计数 | | | |
|-----------|---------------------------|----------------------------|----------------------------|--------------------------|
| | 长宽比 | | | |
| | 3:2 | 4:3 | 16:9 | 1:1 |
| L/L | 2400万像素 (6000 × 4000) | 约2130万像素* (5328 × 4000) | 约2020万像素* (6000 × 3368) | 1600万像素 (4000 × 4000) |
| M/M | 约1060万像素 (3984 × 2656) | 约950万像素 (3552 × 2664) | 约890万像素* (3984 × 2240) | 约710万像素 (2656 × 2656) |
| S1/S1 | 约590万像素 (2976 × 1984) | 约530万像素 (2656 × 1992) | 约500万像素* (2976 × 1680) | 约390万像素 (1984 × 1984) |
| S2 | 约380万像素 (2400 × 1600) | 约340万像素* (2112 × 1600) | 约320万像素* (2400 × 1344) | 约260万像素 (1600 × 1600) |
| RAW/C-RAW | 2400万像素 (6000 × 4000) | | | |

* 记录像素的数值四舍五入到十万位。

* 将以设定的长宽比生成JPEG图像。

* 将以[3:2]生成RAW/C-RAW图像，并会添加设定的长宽比。

* 标有星号的图像大小的长宽比与指示的长宽比会略有不同。

* 这些长宽比(M、S1和S2)和像素计数也适用于调整尺寸。

静止图像文件尺寸/可拍摄数量/连拍的最大连拍数量

| 图像画质 | 文件尺寸 (MB大约值) | 可拍摄数量 (大约值) ^{*1} | 最大连拍数量 (大约值) ^{*1} |
|-----------------|-----------------|------------------------------|-------------------------------|
| L | 8.4 | 3600 | 170 |
| L | 4.5 | 6610 | 170 |
| M | 4.6 | 6480 | 167 |
| M | 2.6 | 11400 | 167 |
| S1 | 3.1 | 9690 | 163 |
| S1 | 1.8 | 16010 | 163 |
| S2 | 1.8 | 16340 | 164 |
| RAW | 27.2 | 1120 | 40 |
| CR AW | 15.8 | 1930 | 75 |
| RAW+ L | 35.6 | 850 | 35 |
| CR AW+ L | 24.2 | 1250 | 57 |

* 1：可拍摄张数和标准最大连拍数量基于使用符合佳能测试标准的32 GB UHS-I存储卡在取景器拍摄时进行测算。

* 根据拍摄条件(包括被摄体、存储卡品牌、ISO感光度、照片风格和自定义功能)的不同，文件尺寸、可拍摄数量和最大连拍数量会有所不同。

短片记录

短片记录格式：MP4

预计记录时间、短片比特率和文件尺寸

| 短片记录尺寸 | | | 总记录时间(大约值) | | | 短片比特率 文件尺寸 |
|---------|----------------------------------|---------|------------|---------|--------------|-------------------------|
| | | | 8 GB | 32 GB | 128 GB | |
| 4K UHD | 23.98帧/秒 25.00帧/秒 | IPB(标准) | 8分钟 | 35分钟 | 2小时21分钟 | 约120 Mbps 约861 MB/分钟 |
| Full HD | 59.94帧/秒 50.00帧/秒 | IPB(标准) | 17分钟 | 1小时10分钟 | 4小时43分钟 | 约60 Mbps 约432 MB/分钟 |
| | 29.97帧/秒 23.98帧/秒 25.00帧/秒 | IPB(标准) | 35分钟 | 2小时20分钟 | 9小时23分钟 | 约30 Mbps 约217 MB/分钟 |
| | 29.97帧/秒 25.00帧/秒 | IPB(轻) | 1小时26分钟 | 5小时47分钟 | 23小时 11分钟 | 约12 Mbps 约88 MB/分钟 |
| HD | 59.94帧/秒 50.00帧/秒 | IPB(标准) | 40分钟 | 2小时42分钟 | 10小时 49分钟 | 约26 Mbps 约188 MB/分钟 |

短片记录注意事项

- * 比特率只表示视频输出，不包括音频。
- * 文件尺寸和时间表示视频输出+音频
- * [短片数码IS]设为[关闭]时。
- * 记录时间达到29:59时，短片记录会自动停止。

存储卡性能要求

| 短片记录尺寸 | | | 存储卡性能要求 |
|-------------|--------------------------------|---------|----------------------------|
| 4K UHD | 23.98帧/秒/25.00帧/秒 | IPB(标准) | UHS-I/UHS Speed Class 3或更高 |
| Full HD | 59.94帧/秒/50.00帧/秒 | IPB(标准) | SD Speed Class 10或更高 |
| | 29.97帧/秒/23.98帧/秒 /25.00帧/秒 | IPB(标准) | SD Speed Class 6或更高 |
| | 29.97帧/秒/25.00帧/秒 | IPB(轻) | SD Speed Class 4或更高 |
| HD | 59.94帧/秒/50.00帧/秒 | IPB(标准) | SD Speed Class 4或更高 |
| 4K UHD延时短片 | 29.97帧/秒/25.00帧/秒 | ALL-I | 40 MB/s或更高读取速度 |
| Full HD延时短片 | 29.97帧/秒/25.00帧/秒 | ALL-I | 20 MB/s或更高读取速度 |

- * [短片数码IS]设为[关闭]时。

记录麦克风

内置麦克风：立体声麦克风

外接麦克风端子：3.5 mm 直径立体声微型插孔

记录媒体

记录媒体：SD、SDHC和SDXC存储卡

| | |
|-----------------|----------------|
| SD speed class | 支持 |
| UHS speed class | 支持 |
| UHS-I | 支持 * 支持高速写入 |

取景器

类型：眼平单反类型，采用五面镜

对焦屏：固定

覆盖范围：垂直/水平：约95%

* 眼点：约19 mm

* 镜头：EF50mm f/1.8 STM

放大/视角：约0.82倍/约23.2°

* 镜头：EF50mm f/1.8 STM对无限远处对焦

* 屈光镜：-1 m⁻¹

屈光度调节范围：约-3.0 – +1.0 m⁻¹ (dpt)

眼点：约19 mm(自目镜透镜末端起-1 m⁻¹)

屏幕

类型：TFT彩色液晶监视器

屏幕尺寸：约3.0"(3:2)

点数：约1,040,000点

视角：水平和垂直约170°

亮度调节：可调节为七个亮度等级之一

触摸屏面板检测系统：电容式感应

HDMI

HDMI视频/音频输出：HDMI mini输出端子(Type C)，不兼容CEC

HDMI分辨率：自动/1080p

光学取景器拍摄(静止图像)时的自动对焦

对焦方式：使用自动对焦专用感应器的TTL二次成像相差检测

对焦操作

| | |
|------|---------------------------------------|
| 自动对焦 | 单次自动对焦 |
| | 人工智能自动对焦 *在单次自动对焦和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之间自动切换 |
| | 人工智能伺服自动对焦 |
| 手动对焦 | 支持 |

实时显示拍摄(静止图像)和短片拍摄时的自动对焦

| 项目 | 实时显示拍摄(静止图像) | 短片记录 |
|----------------|---|--|
| 对焦检测方式 | 全像素双核CMOS自动对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全像素双核CMOS自动对焦反差检测* * 用于4K UHD短片/4K UHD延时短片 |
| 自动对焦区域 | 约88% (水平) × 100% (垂直) 约80% (水平) × 80% (垂直) * 因使用的镜头而异 | 约88% (水平) × 100% (垂直) 约80% (水平) × 95% (垂直) * 因使用的镜头而异 |
| 自动选择可用的自动对焦区域数 | 最大143个区域 | 最大117个区域 |
| 自动对焦点的可选位置 | 最大3975个位置 | 最大3375个位置 |
| 眼睛检测自动对焦 | 支持 | 支持 |
| 对焦亮度范围 | EV -4 – 18(中央自动对焦点) * 23°C、f/1.2、ISO 100、单次自动对焦 | EV -2 – 18(中央自动对焦点) * 23°C、f/1.2、ISO 100、单次自动对焦 * 23.98帧/秒 |

曝光控制

在多种拍摄条件下的测光功能

| 项目 | 静止图像拍摄 | | 短片记录 |
|--------------------------|---|-----------------------------|-------------------------|
| | 光学取景器 | 实时显示 | |
| 测光模式 | 使用约22万像素 RGB+IR测光感应器TTL 全开光圈测光的216区(18 × 12)测光 | 使用图像感应器输出信号的384区(24 × 16)测光 | |
| 评价测光 | 支持 | | 支持 * 使用[+ 追踪]检测到面部时 |
| 局部测光 | 支持：约屏幕的6.5% | 支持：约屏幕的5.8% | - |
| 点测光 | 支持：约屏幕的2.0% | 支持：约屏幕的2.9% | - |
|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支持 | | 支持 * 未检测到面部时 |
| 测光亮度范围 * 23°C、ISO 100 | EV 1 – 20 | EV -2 – 20 | EV 0 – 20 |

多种拍摄条件(创意拍摄区)下的曝光控制

| 项目 | 静止图像拍摄 | 短片记录 |
|-----------------|---|--|
| 快门速度 | 1/4000 – 30秒、B门 | 1/4000 – 1/8秒 |
| ISO感光度(推荐的曝光指数) | ISO 100 ^{*1} – 25600 ^{*2} (以1/3级为单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K UHD: ISO 100^{*1} – 6400 (以1/3级为单位)• Full HD / HD: ISO 100 – 12800^{*3} (以1/3级为单位) |
| ISO自动(推荐的曝光指数)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无闪光灯闪光: ISO 100^{*1} – 25600^{*4}• 闪光灯闪光: ISO 100^{*1} – 1600^{*4*5}• B门曝光: ISO 400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K UHD: ISO 100^{*1} – 6400• Full HD / HD: ISO 100^{*1} – 12800^{*3*4*6} |
| ISO自动的上限 | ISO 400 – 25600 (以1级为单位) | ISO 6400 – 12800 ^{*3} (以1级为单位) |

* 1: [: 高光色调优先]设为[启用]或[增强]时为ISO 200。

* 2: [: 自定义功能(C.Fn)]下的[2: ISO感光度扩展]设为[1:启用]时为H (相当于ISO 51200)。

* 3: [: 自定义功能(C.Fn)]下的[2: ISO感光度扩展]设为[1:启用]时为H (相当于ISO 25600)。

* 4: 因[自动的上限]设置而异。

* 5: 因E-TTL的ISO自动的上限进行可变控制而设定的ISO感光度而异，上限可能会降低。

* 6: 设定数字变焦时为ISO 6400。

内置闪光灯

类型：位于五面镜固定位置上方的可收回式闪光灯

收回方式：手动

闪光指数：G. No.: 约12 (ISO 100, 以米为单位)

外接闪光灯

同步触点：热靴：闪光同步触点

* 最大闪光同步速度：1/200秒

闪光模式：E-TTL II测光

驱动

驱动模式和连拍速度

| 驱动模式 | 取景器拍摄 | 实时显示拍摄 |
|----------------------------|------------------------|-----------|
| 单拍 | 可 | |
| 高速连拍 ^{*1} | 最快约7.0张/秒 | 最快约7.5张/秒 |
| 低速连拍 | 最快约3.0张/秒 | 最快约3.0张/秒 |
| 自拍定时器：10秒/遥控 ^{*2} | 可(BR-E1: 支持/RC-6: 不支持) | |
| 自拍定时器：2秒/遥控 ^{*2} | 可(BR-E1: 支持) | |
| 自拍定时器：连拍 | 可(2 – 10张) | |

* 1: 1/1000秒或更高的快门速度、EF50mm f/1.8 STM镜头、全开光圈、使用充满电的电池LP-E17以及在室温(23°C)下

* 2: 只有与BR-E1配对时才会显示遥控器图标[]

回放

| 项目 | 静止图像 | 短片 |
|-----------|---|----|
| 放大显示 | 1.5倍 – 10倍 * 可通过双击启用 | – |
| 显示自动对焦点 | 支持 | – |
| 高光警告 | 支持 * 仅限详细信息显示 | – |
| 评分 | 关/★至★★★★★ 选择图像/选择图像范围/文件夹中全部图像/存储卡中全部图像 | – |
| 图像搜索 | 搜索条件：评分/日期/文件夹/保护/文件类型 | – |
| 保护 | 选择图像/选择图像范围/文件夹中全部图像/解除对文件夹中全部图像的保护/存储卡中全部图像/解除对存储卡中全部图像的保护 | – |
| 相机内的RAW处理 | 支持 | – |
| 调整尺寸 | 支持 | – |
| 剪裁 | 支持 | – |

打印指令(DPOF)

系统：兼容DPOF版本1.1

自定义(C.Fn)

自定义功能：可配置14种自定义功能。

外部接口

数码端子

| | |
|------|----------------|
| 端子类型 | Micro-B |
| 传输 | 高速USB(USB 2.0) |
| 用途 | 用于计算机通信 |

HDMI mini输出端子：Type C (自动切换分辨率)

外接麦克风输入端子：兼容3.5 mm直径立体声迷你插头

遥控端子：支持快门线RS-60E3类型的端子

电源

电池：电池LP-E17 × 1

交流电源

| | |
|--------|--------|
| 交流电适配器 | AC-E6N |
| 直流电连接器 | DR-E18 |

可拍摄数量

| 拍摄方式 | 温度 | 拍摄条件 | |
|--------|-------|----------|---------------------------------|
| | | AE: 100% | AE: 50% / FA: 50% * CIPA测试标准 |
| 取景器拍摄 | +23°C | 约1240张 | 约800张 |
| | 0°C | 约1120张 | 约730张 |
| 实时显示拍摄 | +23°C | 约360张 | 约310张 |
| | 0°C | 约330张 | 约290张 |

* 使用充满电的LP-E17

记录短片可用的时间

| 使用条件 | | 温度 | 可用的操作时间 |
|-------------|---------------------------|-------|----------|
| 记录短片可用的时间 | 4K UHD、23.98帧/秒、IPB (标准) | +23°C | 约1小时45分钟 |
| | Full HD、29.97帧/秒、IPB (标准) | +23°C | 约2小时30分钟 |
| | | 0°C | 约2小时20分钟 |
| 记录延时短片可用的时间 | Full HD 间隔：5秒 | 屏幕开 | +23°C |
| | | 屏幕关 | +23°C |

* 使用充满电的LP-E17

电池信息

| | |
|------|------|
| 剩余电量 | 4级指示 |
| 充电性能 | 3级指示 |

Wi-Fi

标准兼容

| Wi-Fi标准 | 传输方法 |
|-------------|---------|
| IEEE802.11b | DS-SS调制 |
| IEEE802.11g | OFDM调制 |
| IEEE802.11n | |

传输频率(中心频率)

| | |
|----|-----------------|
| 频率 | 2412 – 2462 MHz |
| 频道 | 1 – 11个频道 |

连接、认证和数据加密方法

| 连接方法 | 认证 | 加密 |
|-------|----------|-------------|
| 相机接入点 | WPA2-PSK | AES |
| | 开放 | 关闭 |
| 基础结构 | 开放 | WEP |
| | | 关闭 |
| | 共享密钥 | WEP |
| | WPA-PSK | TKIP AES |
| | WPA2-PSK | |

蓝牙

标准兼容： 蓝牙规格兼容版本4.1(蓝牙低功耗技术)

传输方法： GFSK调制

尺寸和重量

| | |
|-----------|------------------------------|
| 尺寸(宽×高×厚) | 约131.0 × 102.6 × 76.2 mm |
| 重量 | 约515 g(包括电池和存储卡)/约471 g(仅机身) |

操作环境

| | |
|--------|----------|
| 工作温度范围 | 0 – 40°C |
| 工作湿度 | 85%或更小 |

- 上述所有数据均基于佳能测试标准和CIPA(相机影像机器工业协会)测试标准及准则。
- 上述列出的尺寸和重量基于CIPA准则(仅相机机身重量除外)。
- 因产品改进，规格或外观可能有所变更，敬请留意。
- 如果相机上安装的非佳能镜头发生故障，请联系相应的镜头制造商。

商标和授权

 [商标](#)

 [关于MPEG-4授权](#)

 [附件](#)

商标

- Adobe是Adobe系统公司(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标。
- Microsoft、Windows是微软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地区)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App Store、macOS 是苹果公司(Apple Inc.)在美国和其它国家(地区)注册的商标。
- Google Play和Android是Google LLC的商标。
- IOS是Cisco在美国和其它国家(地区)授权使用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QR码是株式会社DENSO WAVE的商标。
- SDXC标志是SD-3C, LLC的商标。
- HDMI、HDMI标志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Wi-Fi CERTIFIED徽标和Wi-Fi保护设置标志是Wi-Fi联盟的商标。
- 所有其他商标均属其各自所有者的财产。

关于MPEG-4授权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本产品经AT&T MPEG-4标准的专利授权，可用于为提供MPEG-4兼容视频而进行的MPEG-4兼容视频的编码和/或仅对(1)以个人和非商业用途为目的或(2)经AT&T专利授权的视频提供商所编码的MPEG-4兼容视频进行的解码。无论明示或暗示，对MPEG-4标准的任何其它用途均不准予许可。”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USE OF A CONSUMER OR OTHER USES IN WHICH IT DOES NOT RECEIVE REMUNERATION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

本产品经AVC专利组合授权，可用于消费者个人使用或不接收酬劳的其他使用目的，(i)在遵守AVC标准("AVC视频")的条件下编码视频，和/或(ii)解码由消费者个人行为实施了编码的AVC视频和/或从有提供AVC视频授权资质的视频提供商获取的AVC视频。无论明示或暗示，对其他任何用途均不准予许可。其他信息可以从MPEG LA, L.L.C.获取。请参见<HTTP://WWW.MPEGLA.COM>

附件

建议使用佳能原厂附件

本产品设计为与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时性能最佳。因此，强烈建议您将本产品与原厂附件配合使用。

佳能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漏液和/或爆炸)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和/或任何事故(如故障、起火)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故障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在支付一定费用的基础上要求获得此类维修。

！ 注意

- 电池LP-E17为佳能产品专用。将本电池用于不兼容的充电器或产品可能导致故障或意外事故，对此佳能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